

清源活水话春秋

——清华基督徒信仰见证集 2018版



目录

前言 - 清华大学的信仰渊源.....	1
徐耀寰（土建系 1963 级）	10
王琨 (自动化系 1977 级).....	15
张勇（精密仪器系 1979 级）.....	20
王凯君（工程物理系 1980 级）.....	24
马泰（化工系 1980 级）.....	27
邱耀先（电子工程系 1982 级）	29
黄雅悯（数学系 1983 级）	32
李新宇（水利系 1985 级）	36
王东（土木系 1985 级）	39
赵征（汽车系 1985 级）	40
张忠兰（水利系 1985 级）	51
杨世平（水利系 1985 级）.....	52
张毅（自动化 1985 级）	55
谢颖刚（汽车系 1987 级）	58
沈芸（自动化系 1987 级）	65
冯弘伟（汽车系 1988 级）	72
郭兵（热能系 1988 级）	78
赵宇静（精密仪器系 1988 级本科，1993 级硕士）	80
田裴芳 (电子工程系 1988 级).....	84
纪秀全（电子工程系 1988 级）.....	87
黄霞（精密仪器系 1988 级硕士）.....	91
毛晓敏（水利系 1989 级）.....	98
晓婷（计算机系 1989）	103

吕铁鹏（汽车系 1990 级）.....	106
陆海明（电机系 1990 级）.....	111
田骏（电子工程系 1991 级）.....	115
周烜（精密仪器系 1993 级硕士，1995 级博士）.....	118
王颖（热能系 1993 级，法律系 1996 级）.....	125
傅凯彬（工程力学系 1993 级）.....	132
霍峰（电机系 2000 级）.....	136
王海（法学院 2001 级）.....	137
万静雅（建筑系 2003 级）.....	149
程端英（FMBA 2006 级）.....	154
吴庆（FMBA 2006 级）.....	159
天路加恩（计算机系 2007 级）.....	162
刘威如（生物系 2009 级）.....	164
苏珊（法学院 2011 级博士）.....	174
张媛媛（人文学院 2012 级博士后）.....	179
代跋：清华心缘——追忆五位清华的思想前辈.....	186





前言 - 清华大学的信仰渊源

呈现在您眼前的这本文集是我们三十六位清华校友讲述的自己的人生故事，是茫茫人海中一群普通学子探索人生终极问题的心灵历程。在中国绵延几千年的尚学文化里，我们从小就别无选择地踏上了遥遥的治学之路。从小学到大学，过五关、斩六将，来到了清华大学深造。我们只知治学好——治学不仅可以成就自己的事业，也可以造福人类。但是，治学之路的尽头在哪里呢？当我们走到人生尽头时，一生治学的成果可以使我们的的心灵充满平安和满足吗？

与清华同龄的百岁校友杨绛先生曾在回忆录《我们仨》的结尾发出了一个凄凉的叹息：

人间也没有永远。我们一生坎坷，暮年才有了一个可以安顿的居处。但老病相催，我们在人世道路上已经走到尽头了。…我清醒地看到以前当作‘我们家’的寓所，只是旅途上的客栈而已。家在哪里，我不知道。我还在寻觅归途。

清华校友、著名歌手李健依然轻轻咏唱寻找心灵家园的执着：

春风吹不绿所有原野，
我蠢动的心却总不停歇
在希望的田野上
总有成片的迷茫
阻挡双眼的迷雾
是心穿越的地方

如果您正在寻找心灵的家园，我们这些背景迥异、风格多样、而又殊途同归的人生经历也许会给您带来一些启发。

让我们从共同挚爱的母校 - 清华大学谈起吧。

清源回溯

如果说，思想是为心灵寻找家园，那么，大学就应该是让思想自由翱翔和寻求归宿的空间。

一百年前，在绵延千年的皇权统治和独崇儒术的科举制度一同轰然崩溃之时，清华园 - 北京西郊的一个荒芜的皇家园林 - 迎来了一群独特的思想者和教育家。他们不仅承古启今，而且汇通中西、兼蓄文理。在内忧外扰，兵荒马乱的年代，把这个学府营造成为一个独立自由、脱俗求真、中西融通的思想空间。国学研究院的导师王国维先生在德国哲学和中国古典文化的对照中思想中国美学的精髓。陈寅恪先生在西方的世界观的影响下考籍中国历史。赵元任先生把自然科学的方法引入人文研究。外文系的吴宓先生以他思想的定力，努力寻找“新”与“旧”、中与西的融合契机。他在清华开设了“文学与人生”的课程，旨在通过中西文学来研究人生，帮助学生“在自己的灵魂中重建哲学的真理。”哲学系的创办者金岳霖先生在各种主义混战的年代告诫学生：凡属所谓时代精神，掀起一个时代人兴奋的，都未必可靠，也未必能持久。持久而可靠的思想乃是经过自己长久努力思考出来的东西。



清华四大导师：梁启超、赵元任、王国维、陈寅恪

在清华的藤影荷风的自然环境与中西合璧的学术氛围里生活、求学、思想是一种奇特的缘分。然而，这个缘分最终能够给人什么样的改变和升华呢？

孔子说治学的终极目的是“明明德，止于至善。”而北宋思想者邵雍则更进一步指出：“学不际天人，不足以谓之学。”在独尊儒术两千年的神州大地，天是可畏而不可知的，天人合一的至善境界只能靠个人自强不息的努力去摸索趋近。当清华作为留美预备学校降生在古老的京城，不仅有阵阵学术清风开始从西方袭来，形成了一个“中西汇通”的交点，让学子们通过理性和科学来探索求知；更有一道曙光从天降临，开启了一条全新的“学际天人”之境界，使人可以通过信仰来承候天启的真理。

清华的信仰渊源几乎已经被人遗忘。不少人只知道清华的四大国学导师和他们自由独立的学术精神，却不知道清华早期的校长和教务长，以及中外教员和学生中有很多信仰耶稣基督。清华大学虽然不是圣约翰、金陵、辅仁、燕京、协和、齐鲁那样的教会大学，却与基督信仰有着深厚的渊源。这个渊源的起点可以追溯到清华第一任校长唐国安先生。



唐国安先生（字介臣）1858年出生于广东香山县，是1873年李鸿章的洋务运动中被容闳选派留美幼童之一¹。在美八年，他从寄宿的美国基督徒家庭那里感受到神的爱并学习神的真道，生命发生了转变。1878年，他冒着被遣送回国的危险，接受了基督信仰，并和24位留美学生创办了“为促进基督教在中国发展而成立的社团”，简称“兴华会”。唐先生作为秘书为兴华会宪章作序：

我辈基督会会员，深知上帝之造化，携我辈脱离黑暗之邦，来到耶稣基督荣光照耀之地，谨谦恭盛赞我天父之仁慈和善良。实感上帝拯救我辈于世俗，转变我辈之灵魂、我辈之生命，以至自己之一切，以服务于上帝之使命与荣光。对此大恩大德，我辈心中充溢感激之情，一如使徒保罗那样求告：“主啊！您要我们做什么啊？”

值此沉静时刻，我辈念及我同胞慈爱之灵魂正时时刻刻沉沦在撒旦统治之中，并将忍受永久之痛苦。我辈认清几乎无法穿透之黑暗正笼罩着我庞大之帝国；亘古以来的迷信思想蒙蔽着我同胞之心灵；罪过和邪恶泛滥于整片国土达四千年之久。在这样一堵黑暗、无知和保守主义之高墙面前，我辈为数不多之羸弱一群，站立和观望。我辈应如何诘问它？肯定不能单靠科学和典籍学习；也不能全靠膂力和心力。在恐惧和忧思中，我辈集起基督之力量。他曾将一个国家从彻底腐败堕落改造成光明而强大，曾将太平洋上野蛮人改造成今日爱好和平之公民。因此，我辈和基督徒们，愿携起双手，联结一心，跪在主耶稣面前，祈求赐予我辈

¹ 关于唐先生的记载多转自唐绍明先生所著《清华校长唐国安》（2016年，清华出版社）一书。

以智慧、力量和权力，使之成为安适、勇敢的源泉，此生此世无论承受何等责任，皆能彼此相互支持。

让我辈不单单满足于对上帝之信奉，而应当发挥我辈之影响和劝导，带领其他同学来到基督十字架足下，结为一体，成为主的一群。这必将使我辈享有天堂无比之欢乐。一当之中的任何人回到自己的祖国，必将给仍处于黑暗之中的同胞带去并传播欢欣之救世潮，带领他们走上永久和平和幸福之路。

唐先生在回国后躬行“不单单满足于对上帝之信奉，而应当发挥我辈之影响和劝导”的志向，参与管理香港、北京和上海等地的基督教青年会，带领青年人开展社会服务。他还通过报刊、辩论和会议的平台推动禁止鸦片贸易，倡导妇女放足，反对西方列强对中国的割据，呼吁西方宣教士主动放弃条约国的特殊待遇。

唐先生看到中国的希望在于年轻一代中国人的心意的更新，因而致力恢复中断了 28 年的公派赴美留项目。他认为派学生赴美的意义不仅在于接受美国的学校教育，更重要的是亲身感受其以基督信仰为根基的价值观和文化意识。1909 年唐先生参与将庚子赔款用于公派赴美项目的谈判，建立了作为留美预备学校的清华国立高中学堂。

在争取让美国政府把庚子赔款用于资助中国学生赴美留学这件事上，一位美国宣教士，明恩溥（Arthur Henderson Smith）也功不可没。他 1872 年受美国公理会派遣来华，在华生活 54 年，热爱中国，说一口流利的带山东口音的汉语。虽然他在 1900 年义和团围攻北京东交民巷时险些丧命，却用自己写作的介绍中国的书籍说服罗斯福总统把庚子赔款用于中国的教育事业。1906 年 3 月 6 日，他与罗斯福总统在白宫见面。十天之后，罗斯福就回信给他，承诺推动他的建议。结果，恰恰是这笔因“灭洋”的义和团运动而导致的庚子赔款，促成了清华这个“留洋”预备学校的诞生，敞开了一扇让中国学子走向西方的大门²。历史的发展真是超乎人意。

1909 年 12 月唐先生带领第一批 47 名留学生用庚子赔款赴美。这一批留学生里面就有后来对清华贡献巨大、影响深远的梅贻琦先生。1912 年，唐先生从国外回到北京，重新运作因辛亥革命而关闭半年的清华学堂，并改名为清华学校，任第一任校长。据当时的学生回忆，唐校长待人非常诚恳，办事非常热心，视学生如子弟，看同事如朋友。唐校长为老师和学生设立了很高的道德要求，认为这是培养一个全面人才的开端。

唐校长在为清华学堂选聘教员时看重不仅是学识能力，更是信仰素质。他委托基督教青年会从美国选聘了十七位美国基督徒教师来清华任教。其中，历史系教授麻伦（Carroll Brown Malone）在 1915 年向清华的基督徒发起募捐，购得海淀镇一处房产，修建了一个小礼拜堂，后来逐渐发展为今天的海淀基督教堂。清华的第一任教务长张伯苓先生也是基

² 引自许知远先生所写的“阿瑟·史密斯眼中的中国”一文。

信徒。有基督信仰的校领导和中外教师给校园里带来了深远的影响。曾在清华任教的林语堂先生在其回忆录《信仰之旅》中记载了一位五十岁的美国老师把基督信仰的温暖大光带进一位苏州籍教师孟君的心灵：

这位美国女士活出了基督徒的爱的美德。她教孟君学习《圣经》，而《圣经》最终赢得了他。这是一个和他曾知的世界完全不同的世界。孟君成长于一个非常严苛的孔儒家庭背景，那是一个负责任、守纪律及强调道德训练的世界。他不能不感到那个在他面前展开的、以基督信仰的律取代了严格的儒家生活方式的新世界的温暖。

为了促进学生对终极天理的追求，清华校方采取耶鲁和圣约翰大学的模式，为学生搭建了丰富多样的探讨思想的平台，比如演讲辩论俱乐部、学生报纸、暑假福音营、和校园查经班。清华的基督教青年会成立于1912年，当时会员约占全校学生的半数。在北京的基督青年会中，清华的学生占了一半之多，成为北京基督青年会中最活跃的分支。为了宣扬基督信仰的道理并帮助学生提高英文阅读能力，基督教青年会组织了许多课外查经班，每班不超过十人，每周一两次，读英文版《圣经》。学生都是自愿参加，由中外教师担任指导。社会学家吴泽霖教授和潘光旦教授回忆说，他们都曾参加过梅贻琦先生所指导的查经班。林语堂先生也教过这样的查经班。

1913年，唐校长鞠躬尽瘁，英年早逝。18年后，唐校长派送的第一批赴美留学生中的梅贻琦先生成为了清华历史上任职最久、影响最深远的校长。在清华的百年历史中，梅贻琦作校长的时间占了17年（1931至1948）。在梅校长的任期内，虽然中国内乱外扰，民不聊生，但是清华却经历了它百年历史上的黄金时期，从一个单纯的留美预备学校，发展成了大师聚集、思想自由、中西合璧、文理汇通的综合大学。论及梅校长对清华的贡献，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清华之所以为清华，很大程度是因为他的领导。梅校长对清华的感情和缘分也溢于言表：“琦自1909年，应母校第一次留美考试，被派赴美，自此，即与清华发生关系，受清华多方培植。三十二年来，从未间断。以为‘生斯长斯，吾爱吾庐’之喻，琦于清华，正复如此。”

梅贻琦先生（字月涵）1889年生于天津，曾在张伯苓先生创办的中学求学。1909年，梅



先生考取首批清华的庚款留学的机会。在美期间，他参加了基督青年会的夏令营，并找到了心灵的归属，成为了基督徒。此后，他积极参与学校的基督青年会，和中国学生的基督徒聚会。在大学毕业时担任了全美中国学生基督徒协会的财务总管。1914年，梅先生获得电机工程学士，毕业回国。是年10月，他被聘为天津基督青年会干事。1915回清华教书。1918年，梅先生主持基督青年会在圆明园遗址举行的特别会议。1921年，他再度赴美进修，获硕士学位。回国前，梅先生遍游欧美，着重考察各地的基督青年会的运作方式和精神追求。因着他

的公信力和亲和力，1926 年，没有博士学位的梅先生在博士云集的清华被选为教务长，并于 1931 年出任清华校长。

作为一位基督徒教育家，耶稣基督提倡的“非以役人，乃役于人”³的精神贯穿于梅贻琦一生服务清华的努力之中。在校长的职位上，他遵循《圣经》中“谁愿意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⁴”的教导，逆袭了几千年来儒家传统中上尊下卑的权力秩序，把校长的职位看成“就是给教授搬搬椅子，端端茶水的”仆人。梅校长上任后做出了一个让人费解的举动：在行政上主动削弱自己作为校长的权利，并放弃校长的特权，家里工人的工资由自己付，电话费亦自己来付，连学校供应的燃煤也不要。可当遇到他认为应当为清华学校花钱的地方则出手非常大方。他认为：“清华有点儿钱，要用在图书、仪器、请教授上。”正是因为梅校长作风谦和、甘居幕后、扶持员工、民主公正，清华才得以吸引了当时很多大师来任教，使得清华在极短的时间内由一个留美预备学校一跃为全国最著名的高等学府。

梅校长不看重大楼而看重大师。而他所定义的“大师”不仅是学问好，更是要在道德上堪称楷模。他说：老师不但要“以己之专长之特科知识为明晰讲授”，而且要为学生的“自谋修养、意志锻炼和情绪裁节”树立榜样。梅校长把建立多元化的大师团队、维护思想和学术的自由、及民主治校作为办学的灵魂。他主张大学教育应有独立于政治的自由，教授和学生应有学术、思想、和信仰的自由。而这种教育管理思想是来自于他的基督信仰。在抗日战争期间，内忧外患空前，“华北之大已容不下一张平静的书桌”，清华被迫搬迁。但是，由梅校长承担主要管理责任的西南联大却成为了中国教育史的鼎盛丰碑。受益于梅校长的公平民主的管理和在各种势力之间的竭力斡旋，西南联大实现了三校融合、大师云集，为中国守住了一方学术绿洲，使学生们获得了卓越的教育。当时在哲学系念书的殷海光先生曾这样描述他在西南联大的求学感受：“从保守到维新，从全盘西化到本位文化，从欧洲思想到孔孟思想，从甲骨文到英文，从唐诗到十四行诗，从楚辞到莎士比亚，从老庄到休谟，形形色色，好一个文化共同市场。真乐坏了我们那些青年顾客。我们确实受到心灵的鼓舞。校园内朝气蓬勃，歌声洋溢，思想开放，充满信心。”西南联大的老师们也充分地享受了治学的自由和治校的民主。据说，哲学系的两位教授，冯友兰和金岳霖在路上相遇，金岳霖问：“芝生，到什么境界了？”冯友兰答：“到了天地境界了。”

两人默契一笑，擦身而过，各自愉快地去授课了。梅校长不仅重视大师团队，也努力营造“从游”式的自由而和谐的教学氛围。他说：“学校犹水也，师生犹鱼也，其行动犹游泳也，大鱼前导，小鱼尾随，是从游也，从游既久，其濡染观摩之效，自不求而至，不为而成。反观今日师生之关系，直一奏技者与看客之关系耳，去从游之义不綦远哉！”梅校

³ 这句话是基督教青年会的核心价值，出自《圣经》中马可福音第 10 章，45 节：“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⁴ 出自《圣经》中马可福音第 10 章，44 节。

长看到师生之间的密切关系和老师的身教是启迪学生心智的重要环节。梅校长以身作则地颠覆了中国几千年儒家思想里的学而优则仕的价值观和上尊下卑的等级观念，用一生的言行举止实践基督的精神，为学生们做出了最好的仆人式领导的表率，激励学生们勇于作平凡人，奉献自己、服务他人。

梅校长于1962年5月19日病逝于台湾，他将自己近50年的人生默默的奉献给了清华。他一生留给清华最宝贵的礼物，不仅是一套英明的治学思想，更是一个平凡而高尚的人格榜样和从他的信仰结出的柔和谦卑、止于至善的果子，可供无数的清华后人从善而游。

沧桑岁月

在梅校长离开清华不久，代表清华本质的独立思想、自由精神、文理汇通、中西融合等核心元素都遭受了颠覆性的打击。

1952年清华的人文学科被整体截肢，清华效法苏联体制，成为的纯理工大学，从培养文理汇通人才的学府演化为“培养工程师的摇篮”。清华也因着意识形态的突变而断绝了与西方的学术联系。甚至连阅读外文资料都会被当作“走白专道路”而受批判。连续的政治运动（如四清、反右等）把清华的自由思想和独立精神扫荡殆尽。清华汽车系校友杨继绳回忆：“1960年我考上了北京清华大学。一进学校，就参观清华大学反右派展览，进行忠诚教育。接着下乡劳动五十多天，一方面接受劳动教育，一方面开展保卫‘三面红旗’的辩论。虽然我们饥肠辘辘，但不怀疑‘三面红旗’。清华大学历来有很多名教授，但我们只是从毛泽东的著作中知道闻一多和朱自清，不知道陈寅恪，不知道吴宓。清华大学图书馆藏书很多，但我们能借到的书，除了工程技术书籍以外，只有与共产主义有关的书。”在反右运动之后，思想的严冬降临清华，极左思潮独霸言论和思想空间，持有不同意见的老师学生们只有噤若寒蝉。

1966年5月初，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浩劫掀开序幕⁵。当月29日以高干子弟为主的一群清华附中学生在圆明园成立了全国第一个红卫兵组织。进入6月，大字报贴满了清华校园，大批校领导、教授、辅导员被定为“黑帮”，受到揪斗，甚至游街，接受劳改。在抗战最艰难时期都没有停课的清开始“停课闹革命”，并且停止招生。8月24日，清华大学红卫兵纠集多所中学的红卫兵来校搞“红色恐怖”，毒打被定为“黑帮分子”的师长和



⁵ 内容出自《清华大学一百年》（清华大学出版社）。

同学，并推倒了二校门。1967年5月，在二校门的原址，清华的红卫兵学生树立了全国高校中第一个毛泽东塑像，其它高校争相效法，唯恐落后。同年7月，文革进入残酷的武斗阶段，师生派系之间相互打杀。陈寅恪在广州饱受摧残而惨死，吴宓在陕西被辱而落魄。

1969年，三千名清华老师和他们的家属被发配到位于江西鲤鱼州的劳改农场接受改造，其中至少有七百多人患上血吸虫病。

1967-1977这十年之间，对人的狂热崇拜取代了对上帝的信仰。极左的意识形态的高压控制导致了中国历史和清华校史上的巨大的灾难。清华的自由独立的思想空间彻底崩溃。战乱和饥荒都没能伤害的学术氛围和思想空间受到了致命打击。

活水长流

1977年，文革终于结束，高考恢复，清华重新正式招生。80年代初，随着意识形态的松动和中美建交，清华又开始向海外公派生和学者。随后，自费出国留学的清华学生人数也开始迅速增长。更多的清华的教授曾在外国留学或访学。中断了近半个世纪的中西交流的景象又复苏了。清华也重建了人文学科，以期重振当年文理汇通的盛况。很多学子不仅在清华和海外学习理工人文知识，也象唐国安、梅贻琦校长当年一样，感受神的大爱和接受天启的真理。

我们这三十六位校友的在校时间涵盖了从1963年开始的近五十年的跨度，纵横了世界亚欧美大陆的人生轨迹，更反应了从追求学识和成就到探索终极真理和寻找心灵家园的历程。在这个文集里，您不仅看到一个学子上下求索、止于至善的追求，更可以看到神对每个人的奇妙而独特的带领。清华学子的身份本没有什么可以炫耀的。我们这些校友联合写作自己的人生故事，一方面为了彰显神在清华百年历史中的作为，另一方面是为了打破了两个盛行于世的错误认识。

第一个错误认识是：只有不懂科学、缺乏理性思考的人才会信上帝。这个迷思的出发点是：对神的信仰是唯心、不合理性、没有科学根据的。但是，我们的见证可以让您看到，即便是在清华这样的高等学府受过严格理工科训练的人也会信上帝。而且，恰恰是因为我们对科学的严谨探索和对真理的认真追求，才使我们看到宇宙和生命的精美与复杂，从而更加相信并赞美神的存在与创造。科学史上的众多的学科鼻祖如牛顿、法拉第、麦克斯韦、开尔文等都是虔诚的基督徒。信仰上帝不是反理性的，而是符合并超越理性的。信仰上帝不仅不会阻碍科学的发展，反而促进了科学的发展。

第二个错误认识是：人可以凭借自己的聪明才干、高等教育、显赫成就来得到幸福满足。自古至今，儒家传统宣扬学而优则仕，激励无数年轻人奋力求学、出人头地，从而过上幸福无忧的生活。但是，我们的经历可以让您看到，再聪明能干的“学霸”也无法解决自己的罪性所带来的生命意义的虚空、人际关系的破碎、和身体死亡的绝境。毕业后，我

们努力依靠自己的能力和专业知识来推动的科技、法律、管理、教育的发展。然而，这一切的发展虽然能带来外在世界的繁荣，却仍不能使人摆脱心灵和身体的绝境。当我们看到自己生命的绝境并愿意转而回归上帝的时候，那使我们突破绝境、脱离黑暗的基督荣光⁶就降临了 - “因我们神怜悯的心肠，叫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⁷。” 曾经在清华教过书的林语堂先生在他六十岁写的《信仰之旅》中说：“耶稣的世界是阳光下的世界，我们都愿走进这个世界，沐浴神慈爱威严的大光，驱赶我们心灵中的蒙昧，再造一个智慧和丰盛的生命。” 他看到其它人间的哲学和宗教与基督信仰相比之下，就像微弱而短暂的蜡烛。所以，在人生之旅将近终点的时候，他欣慰地说：“把蜡烛吹灭吧，因为太阳升起来了。”

纵观清华的百年校史，神的真理和恩典从未间断，仿佛清源活水穿越水木春秋，浇灌众多学子的心灵。据我们不完全的了解，改革开放以后，清华校友中不仅有千百位基督徒，而且至少有几十位作了牧师和传道人。唐校长写于 140 年前的信仰宣言代表了今天基督徒校友们的心志：深知上帝之造化，携我辈脱离黑暗之邦，来到耶稣基督荣光照耀之地，谨谦恭盛赞我天父之仁慈和善良。实感上帝拯救我辈于世俗，转变我辈之灵魂、我辈之生命，以至自己之一切，以服务于上帝之使命与荣光。

您正在面对人生困境吗？您正在寻找心灵的平安和归属吗？愿信仰的光通过我们的见证照亮您的心，愿来自神的生命活水使您得到最深的平安和永恒的满足。



⁶ 引自唐国安校长起草的兴华会宪章序言。

⁷ 《圣经》路加福音 1 章 78-79 节。

徐耀寰（土建系 1963 级）

当神打开我属灵眼睛

回顾受洗归主以来近三十年的历程，自己的愚顽驽钝，神的不离不弃，心裡充满愧疚和感恩。近年来，常有机会事奉主，事奉弟兄姐妹，第一次证道时，听到诗班献诗“奇异恩典”，这首再熟悉不过的圣诗，那天格外亲切，让我心潮起伏不已。“前我失丧，今被寻回；瞎眼，今得看见。”说的不就是我吗？我曾是个失丧的灵魂，被神重价寻回。做了多年的糊涂基督徒，世俗基督徒，生命却没有改变，直到神打开我属灵的眼睛，使我得看见。今天神恩典我，给我服事的机会。我对大家说，如果谁要看看神行的神迹，那就看看我好了。我过去是个一心成名成家的人，今天神改变了我的生命，使我变成一个一心服事神服事人的人。当神打开我们属灵眼睛的时候，我们就更清楚地看清这个世界也包括我们自己。

清华园，工程师的摇篮

1963 年，我高中毕业，面临选择志愿的问题。家里的长辈们两派意见，有的愿意我学工，有的愿意我学医。我自己是一看见血和尸体就不舒服，又喜欢理工，就决定学工程。在国内学工程首选当然是清华。那时的清华招生广告上写着“清华园，工程师的摇篮”给了年轻学子们对未来的美好憧憬。高考之后，顺利考取，如愿以偿。

进了清华，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大、这么美丽的校园，同班同学来自全国各地，一问大都是来自当地的重点中学，北京四中，福州一中等等。而且很多人都是班里的学习委员。新鲜之感还没有完全褪去，接下来就是紧张的学习。有人要我概括一下在清华几年的感受，我印象最深的就是，几乎没有歇过礼拜天。我在班里是比较用功的，总想“拔尖”，虽然努力，但在一群很优秀的同学当中成绩很一般。记得同寝室有个武汉同学，比我更用功。同寝室几年我很少见到他，因为我还没起床，他已经去了教室，我晚上躺下睡觉后，他才回来。还没有到文革开始，他就因过度劳累肾衰竭去世了。我不知道今天的学生们学习风气如何，不过无论如何，不要像我们那样，每天都像跑百米冲刺，不仅搞坏身体，其它方面也被忽视了。

回顾几年的学习，清华的校风使我们学习基础扎实，养成认真严谨的工作作风。后来同班的同学里，出来一批教授、设计院院长，还有人从了政。到了清华的同学都有一个对自己的期望，那时叫作事业心。记得班上一个女同学就说过想成为居里夫人那样的人我的偶像是杨振宁这样的科学家。那个时候不认识神，一心想通过自己的能力加努力实现成功的梦想。现在回想起来，这种以个人奋斗为中心的所谓事业心实在不可取。并不是说神

不要我们做出尽可能好的本职工作，而是說一定要搞清是荣耀神还是荣耀人。而且成不成功真的是神说了算，不是人说了算。

向神还愿，进了神的家

1981年秋季我来到美国宾州理海大学读博。那时出来的人很少，而且大多是短期访问的学者。我自己踌躇满志，想大干一番，作出重大的科学贡献，为中国人争光，也告慰对我期望很高的父母。理海大学不是基督教大学，但教授当中一半是基督徒，这和国内大不相同。学生当中有团契，都是香港台湾同学，他们对我很友好，我参加他们的活动主要还是因为自己孤身一人，有事可以和他们商量谘询。这一段学业繁忙，也没有灵命追求，连基督信仰的基本道理都不知道。有一次唐崇荣牧师来讲道，问有没有人决志，我虽然觉得道理讲的不错，但还是没有决心举手。

有一次，团契活动快结束的时候，没有人要求，我不知怎么，突然说了一句“将来我退休以后，要全职侍奉神。”说过之后，觉得兑现还早，学位还没拿到，找工作更没有影子，退休似乎是很遥远的事，也没有太往心里去。多年以后，看到德国以反纳粹著称的牧师尼穆勒回忆说，他原来是海军军官，有一次不知怎么说了一句“退休之后去做牧师”，后来果然做了牧师。看来，冥冥之中自有主宰，神早有安排。

在紧张的学习中，四年很快过去了。1985年我拿到了博士学位。紧接着问题就来了：我被告知，学生签证在毕业后一个月就到期。我必须要有工作或继续学习才能留在美国，否则就是非法居留。当时国内的老人劝我留下来，他们说，1949、50年时，也有很多人出于爱国从海外回来，后来在肃反、反右、文革中几乎无人幸免被批判斗争，甚至家破人亡的遭遇。终于决定先不回国，留在这边观望一下看看国内形势发展再说。

但留下来谈何容易，你去找工作，人家问你有没有绿卡。你想申请绿卡，人家问你有没有工作。我是什么都没有。走投无路之际，我和太太孩子一起跪下祷告，请神帮助。我还向神许了愿：“如果你帮助我解决这个问题，我就跟你走，作个基督徒”。后来，我就和一位教授联系，他答应给我一个博士后工作，并帮我办绿卡。我跟太太说，‘我要成为基督徒’。太太说，‘你别太认真，也许是碰巧了。不一定是祷告得应许’。我说“我对人从不失信，对神更不能失信。只不过我还要等一等，最终是要加入的。”我当时满脑子成名成家个人奋斗，没有信仰追求的动力，觉得只要我最终能成为基督徒不管早晚都算是对神还愿了。所以信仰的事就搁置在那裡。

我知道博士后不是永久性的职务，所以一直申请工作，有过几次面试但都没有拿到。时间很快来到了1989年，一场政治风波彻底让我下决心不回去了。这时一个小学院的广告引起了我的注意。它招聘教授的广告一直在那里，因为学校太小我一直没有把它放在心上。这是一个改革宗系统的学院，规模比清华一个系差不多，没有名气。但因为一直没有着落，很想安定下来，就决定试试看。由于这个学院是教会系统，申请时要求有四封

推荐信，比一般学校多一封是牧师的推荐。理海地区的陈锋卿牧师帮忙写了一封推荐信。学校很快回复，要我去面试。

面试的那一天很紧张，从早到晚，给系里教授介绍我的研究，和他们座谈，给学生讲了一课微积分，以便学校想了解学生的反映，和系主任、教务长座谈。到了傍晚快回去的时候，最后一个校长见我。校长麦肯齐博士很和蔼，和我聊家常，说他认识中国的冯友兰，问我是否知道，我当然知道。又聊了一些我的家庭和其它，突然他好像随意冒出一句：“你是基督徒吗？”，我措手不及，好像被人推了一下，脱口而出“是”。后来又聊了些其他不重要的事情，就结束了。让我回去听消息。

我回去以后，心里不安，觉得自己虽然决心做基督徒但还没有受洗，如果不赶快去受洗，就有说谎之嫌。于是，我立刻找到一个路德派的教堂，联系受洗。那一天只有我一个人，在问了几个基本问题之后，牧师给我施了点水礼。就这样我成了基督徒。一周后，学校通知我授予我教职，我就接受了。

老我没变，依然过着世俗生活

虽然说向神许的愿应当信守，但这样的信仰基础当然不足以带来生命的改变。我到了这个学校之后，依然活在成名成家的梦里，每天应付完教学，晚上挑灯夜战，直到凌晨两三点钟，每天如此，希望有令人瞩目的研究成果。为此我几乎放弃了一切娱乐，投入了全部时间，不可谓不努力。多少年后，看到圣经上说的“若不是耶和华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费力。”心里感慨万分，早明白这句话，就会认真读经，不浪费那么多时间精力在世俗名利上了。

神把我放在一个以教学为主的基督教学校，可以感受到基督教氛围，很多的同事和学生也很友善。但我自己的灵命还在原地踏步，对神的救赎和自己的罪没有清楚的认识，还是以自我为中心，没有放弃成名成家的梦想。圣经看不下去，觉得和自己关心的问题无关；星期天去礼拜也是走个形式，再说由于语言困难，听懂的不多，很难得到属灵帮助。在以教学为主的院校，搞研究是很难的，因为教学任务很重，业余时间很少，和那些强调研究的院校条件不同。人家的图书资料的丰富，对外学术交往的频繁都是我们这个学院无法相比的。在这种条件下搞研究是很困难的。在这期间，我看到学术圈拉帮结派，任人唯亲，并不是科学至上，客观公正的。人的罪性即使在所谓社会最干净的学术领域也清楚地显示出来。

就在科研方面越走越艰难的时候，和校行政的关系也紧张起来。我在开会时批评了学校强迫学生买笔记本电脑的作法，引起了上面的嫉恨。表面看来只是一两个人的问题，但由于是关键人物，顶头上司，无法回避，于是冲突不断。神让我看到即使是基督教学校，也有种族歧视也有仗势欺人。我周围一些同事是很好的基督徒，他们知道校方对我不公平，就为我祷告，求神帮助让校方对我更好些。但是却事与愿违，关系越来越僵，

终于我下了决心离开这个我教学 13 年的学校。多年后，我回想起这件事才明白神为什么没有按我们祷告的成就，倘若校行政和我关系改善，我就会在那里待下去，继续我的成名成家梦，我的灵命决不会像现在这样。神藉着一些人的逼迫使我转向了神，我现在对那些逼迫过我的人不再怀恨。我还做过一个见证，感谢神没有按我祷告的成就，祂有更好的计划。

生命改变

由于无法忍受逼迫，2002 年我离开了原来的学校，来到南卡。来后才知道南卡这个学校不仅无法搞科研，而且校行政完全以经济利益为目的办校，上上下下风气都不好。这就使我的成名成家梦彻底破灭。

与此同时，我找到了当地的唯一的一座华人教会。第一次坐在礼拜堂里，崇拜还没有开始。听到优美庄严的钢琴圣乐，就觉得有一股清泉从头顶浇灌下来，把这么多年的烦躁暴戾、疲于奔命、受逼迫的委屈等等污泥浊水一下子冲得干干净净，我坐在那里眼泪不住的流。一种说不出的平安喜乐临到心里，是天父在欢迎我这个浪子回家吗？

由于不再争分夺秒搞研究，时间就多了起来，我开始用较多的时间参加教会活动，听中文讲道收获比较大，也开始在国内的亲友当中传福音了，灵命也有了相当大的增长。也参加过一些团契活动，但效果一般。后来牧师建议我参加一个固定的团契，我就很偶然地找了一个离我住的地方最近的团契。这个团契的组长陈弟兄是个很有根基的基督徒，不但圣经的理解全面可以解答常见的问题，本人也有很强的属灵生命，无论走到哪里都积极传福音。

有一天，团契活动结束后，陈弟兄留住我说有话说，我就留下了。他的第一句话是，“徐弟兄，为了你的到来，我们祷告了两年多了。”我很意外：“我是偶然决定来这里的，就图个近便。”他笑了：“在神没有偶然。神要我出来带小组。我有全职工作，不想带。但神一定要我带。我说，那就求神给我带来帮手。我也一直为这事祷告。我相当肯定，你是神带给我的助手，看得出来，神要用你。”这时，我心里咚的一下，想起来我在 20 多年前说过的要在退休后侍奉神的话，我几乎忘记了，神没有忘，借着这位弟兄的口告诉我，时候到了，你要履行承诺了。我当时觉得那位神离我这么的近，几乎和我面对面了，眼泪在眼眶里打转。陈弟兄问我“如果神要你出来服事，你肯不肯？”我说“神要呼召我，我没有话讲，一定做。”然后我们一起为这事祷告，求神进一步的指引。这是周五晚上的事。

周六我没有见到陈弟兄。周日崇拜完，陈弟兄要我到他车里去。在那里，他告诉我神回应了我们的祷告。我问他神是怎么回应的，他说，周六他出去散步见到一位美国弟兄，谈到我们问神作为平信徒是否可以出来事奉，那位美国弟兄说当然可以，当场拿出一款很像军人佩戴的金属身份牌送给了陈弟兄，上面写着的是彼得前书 2 章 9 节：“唯有你们是

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这段话显然是说，每个基督徒都是神职人员，都有祭司的责任。陈弟兄郑重地把那个金属牌送给了我。我接到手里说，“我今天晚上要祷告求印证，看是否是来自神的呼召。”说完我就回到我的车里，准备回家，陈弟兄已经开车走了。我开始在停车场退车，就在我准备换成前进档的时候，奇怪的事发生了，一股强烈的感情涌上来无法抑制，我索性让它哭出来，手停在了离合器那里似乎没有力气推动它。这时我听见自己说了一句“我是不配的人”，我不知道怎么会这样说，一切都是圣灵的感动而不是我的思想在支配。等到这股无法解释的浪潮退下的时候，我给陈弟兄打了个电话，告诉他，我不再求印证了，我肯定，信息从神而来。从那天开始，这个小铭牌就一直挂在我脖子上寸步不离，除了淋浴，不会摘下，因为我不敢忘记神的呼召。

从那以后，我又几次近距离的经历了那位又真又活的神，属灵生命不断成长，在服事神服事人当中有极大的喜乐和用不完的力量。

王琨 (自动化系 1977 级)

十二年前之谜

以前，我从来也没有想到过会相信有神，更没想到过会信耶稣。

1999 年回国，到北京回清华去了一趟。校园还是那样的美，那样的亲切。清华学堂整修过后，显得十分典雅。主楼还叫主楼，名字没变，虽然跟周围的新楼相比小许多。台阶上刻着一九七七级的字样。使人想起十年文革浩劫之后第一次大学开了门，有 1017 个年轻人在这里留下了他们生命的印记。那时坐在同一个课堂里，大的有三十岁，小的只有十五，很有意思。走到自动化系，几位同窗除了头上添了些灰发外，似乎都没有什么变化。虽然社会地位都变了，一个做系主任，春风得意，一个当正教授，还有下海的，作官的；但都还是意气风发，玩笑连天。閒谈时，我讲到了圣经，讲到了耶稣，居然引来一番争论。最让大家不能接受的是，“神说有就有，命立就立”，“第六天造男造女”，这跟从猿到人的进化论不一样。



分手的时候，有个同学感慨地说：“看来还是你们在外面的日子过得潇洒……”后半句没说完。我在想，大概是“要不然怎么有閒功夫，想这些不着边际的事呢？”

我能理解我的同学，因为我们有着同样的背景，都是唱着《国际歌》长大的，从小受无神论的熏陶。唯物论、实用主义、辩证法、科学至上、理性主义，构成了这一代人的世界观。这种历史、文化造成的信仰上的障碍，是显然的。那么，我为什么会改变了呢？

感恩节的晚餐

那是 1990 年的感恩节。节前两週，也就是我到美国的第二週，接到一个电话，对方是一个美国老太太，邀请我的室友去她家里过感恩节，请我也去。我说，都不认识，怎么好去呢？她说，来了不就认识了吗？真是个豪爽的老太太！

感恩节的下午，我们一行三人出发了。主人家住在 Syracuse（美国纽约州雪城）城外的一个小山坡上，依山傍水，几只羊羔叫着欢迎我们。环境很优美。夫妇二人年过七十，都是康乃尔大学的博士。男主人 Dr. Mix 是个食品营养学专家。主人让我们在客人留言簿上签到，那上面有许多外国人的名字，看日期，有十几年了。

他们客厅的牆上，挂有一幅世界地图。Dr. Mix 让我告诉他，我的家在哪儿，我指向中国的南方——昆明。他仔细地看著那个位置，说：“那一定是个很美的地方。”我说：“那是个四季如春的城市。”

晚餐开始了，主人拿起一个小篮子，分给客人瓜子。按照他们的习俗，感恩节是个感恩的日子，每个人都要说出三件事感谢上帝。他丢下第一颗瓜子，说，感谢神，赐给他这么好的太太，几十年来相亲相爱，互相帮助，度过了许多美好的时光。我看他很开心，笑得很甜。七十出头的人了，那是一种美，一种满足，宁静的美。

他丢下第二颗瓜子，说，感谢神，他们的儿女全都长大成人，成家立业，一个当医生，一个作律师，一个是工程师，还有许多儿孙。我心想，如果说，第一个感谢是做人的艺术的话（你看女主人笑得多开心就知道了），那么第二个感谢就不着边了。儿女有成，是二老教子有方、儿女努力的结果。就像 1977 年，我们兄弟俩考上大学，我父亲那得意的样子，这跟神可沾不上边。

主人丢下第三颗瓜子，说：“感谢神，给我们带来了远方的客人，一起过节。”我感到心里有些异样，好像看到一年又一年，许多不同肤色、髮色的人坐在这张桌前，谈笑风生。这家主人可是有点不一样，是不是像《水浒传》中的宋江，广结天下豪杰？可是我算什么豪，什么杰呢？就算是，才来几天，他们怎么认出来的呢？

轮到了我，怎么也想不出有什么可以感谢的。在我们的文化中，有的是“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可是很少见到感谢上帝这样一种说法。况且从当知青，上大学，进研究所，出国，哪一样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跟上帝有什么关系？

可是入乡随俗，也不能不说两句，那我该感谢什么呢？窘迫中突然想起，这一年出国办护照极难，层层审批，经历了许多风波，可是竟然八个月就办好了，裡面许许多多的离奇与曲折是我无法理解的，也许这就是他们说的应该感谢的事吧。

我就开了口，说：“感谢上帝，给我一个机会来到美国。”话一出口，人就乱了，泪水像开了闸的河水倾泻下来。我愣住了，这是怎么回事？男儿有泪不轻弹，流血不流泪呀，况且我也没什么伤心事呀！

泪在止不住地流，可奇怪的是，心里却是无比的平静。有一种温暖，流过心中，蔓延到全身。我静静地坐着，泪水不停地流，心里却充满了祥和与欢喜。屋里静悄悄的，一颗针掉下都能听见。主人把手放在我的头上，过了许久，问我：“你愿意接受耶稣作你的救主吗？”

哦，这些词太陌生了。耶稣是谁？上大学的时候，有个同学名叫盛京，人称她为“圣经”。在研究所的时候，有个小伙子，专爱看天下奇书。有一天，他唸唸有词地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说是耶稣的祷告。这就是我对耶稣的全部认识。

那什么是“救主”呢？“毛主席大救星”是这个意思吗？这个耶稣，这个救主，跟我有什麼关係呢？是何方神圣？我可从来不认识呀……

理性的声音在心中经过，就像一连串的水泡，经过之后，心中还是那样的宁静，那样的温暖。一种我从未经历过的爱，充满了平安、纯洁、丰富和完美，把整个人从头到脚全都浸透了，这就是耶稣吗？这就是救主吗？我不由得欢欢喜喜地说出了一个字“Yes”。

回家的路上，我们同来的三个人，在车上静静地都不说话。过了许久，一个人问我：“你真的就信了吗？”我说：“是的。”大家都不敢相信。后来找到了一个华人团契，我很欢喜去。不管怎么忙，週五晚上的 Bible Study（学习圣经）准去，星期日的聚会我也准去。很喜欢他们唱的诗歌，非常的美，是另一种境界，尘世间没有的。

柳暗花明

但是好景不长，我发现我读不懂圣经，裡面的许多东西我无法接受，理性无法通过。翻开旧约，第一卷是创世记。其中说到，亚伯拉罕晚年得子，可是上帝却要他将这唯一的儿子当作祭物献上。你让他献牛、羊嘛，为什么要将他最爱的夺去呢？我不明白。翻开新约，第一卷是马太福音，说：“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5:39）”。做人怎么能这么懦弱？这就是基督徒吗？

还有许多的地方，我不能接受。这样有半年多。当时我很痛苦，是不是我搞错了，一时冲动，误入歧途？可当我一回到那个感恩节的晚上，我清楚地知道，没错。于是大大地抱怨：“神啊，您既然让我认识了您，怎么能让我不明白您的话呢？”

奇怪的是，祷告之后，我慢慢地就能读懂圣经了。如马太福音 5:39，打右脸的问题。在这之前是“八福”，讲虚心的人有福了，哀恸的人有福了，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讲在天国什么样的品格是值得称道的，讲天国子民的样式。姦淫有罪，杀人有罪，但看见妇人动淫念的也有罪，向弟兄动怒的也有罪。实在的，哪一个罪不是始于心里的恶念呢？一个更高的标准，心灵的更新。在这样一个上下文的背景下，来读就好懂多了。

在 5:39 之后，又有一个例子，“多走一里路”。讲到“要爱人”，甚至“要爱你的敌人”。5:48 讲到：“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这个“所以”就是对前面做个总结，要点是“爱”。打右脸，是用来表达主题，要爱，不要以恶报恶，要像天父一样完全。这样就解通了。不仅通了，而且从这裡看到了我们生命中一个更高的目标，就是要像天父一样完全。因为人当初被造之时，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这是神对每一个儿女的心意。

那么当初我为什么读不通呢？这跟我们的世界观有关。我们这一代人，是在无神论的斗争哲学中长大的，既是没有神，那就无所畏惧，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不但斗，还“其

乐无穷”。在我们的生命中缺少了“爱”。我们会“你敬我一尺，我敬你一丈”，但也会“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有利己的爱，没有无条件的爱，更没有捨己的爱文化底蕴。

理性最终的归宿是永恒的真理，但我们的理性是有限的，受我们的世界观制约。如果说，人的世界观、方法论，构成了一个舞台，我们的理性、逻辑思维始终是困囿于这个舞台上的，跑不出这个圈子。当我们的理性思维在这样一个舞台上展开的时候，我们无法理解来自天国的声音，因为这不单与我们过去的经历相左，更主要的是，我们的世界观、方法论与它过不去；我们的灵是死的，听不进上帝的声音。

从一个更广阔的视野来看这个问题，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其科学、文化、艺术总是受其哲学、信仰制约的。在历史上，人类的科学、文化、艺术，什么时候走在哲学前面了呢？没有。

近代中国的思想界一直在思索的一个问题是：“为何四大发明的发祥地中国，经济、科学比西方国家差那么多呢？”是中国人不聪明吗？不是，是中国人懒惰吗？更不是。那究竟是什么原因呢？许多人认为是儒家哲学的问题，所以近代不只是共产党要打倒孔家店，在这之前的五四运动，鲁迅等等，都要打倒“孔家店”。然而，“孔家店”打倒了，中国就强大了吗？好像并没有呀，这不禁使我想起别人讲过的一个故事：哲学家在努力攀登一座高峰，想要寻找人生终极的答桉。当他们汗流满面，终于到达峰顶的时候，却看到神学家已在那裡等候许久了。因为理性的回归，需要的是启示，需要的是神的怜悯和恩典。

回到我们的舞台上。我们自以为严密的逻辑，客观的理性，永远是在我们的世界观、方法论和信仰构成的舞台上展开的，跳不出这个圈子。单从这个角度来讲，人就已经很可悲了。因为虽然我们有逻辑，虽然我们有理性，有科学，虽然我们追求真理，可是我们毕竟无法跨越雷池一步，更不用说我们还受罪的辖制。

那么我们怎么能够认识真理呢？那是恩典。是神的恩典把我们跳不出的圈子裡面拔了出来。就说我吧，我原来是和我的同学一样，在理性裡面打转转，鑽牛角尖。但神知道我的软弱、固执，他格外地怜悯我。在那个感恩节的晚上，恩典临到，让我在他的爱中认识了他。

他又让我渴慕他的话语，在读不懂的时候向他呼求。有人说：“If you want to understand God, you must stand under God.”（如果你想理解上帝，你必须站在上帝之下。）他就把我从自己窄小的圈子裡拉了出来，带入到他的宽阔裡面，让我能明白他的话语，明白那永恒真理。

认识自我

我以前是个很清高的人。自认为不贪财，不好色，是个寻求真理的人；崇尚不以物喜，不为己忧。

这也许跟经历有关。文革开始的时候我在读小学。打从父亲开始被批斗，我们就成了黑五类，常常受欺负。父亲打发十三岁的哥哥带着九岁的弟弟回山西老家后，他就进了五七干校；母亲经常下乡，妹妹跟着保姆住，我成了少年独行侠。看到了人性的丑陋和人间的种种邪恶，从心底恨恶，就选择了一条反其道而行之的道路；独行其是，付出了许多人生的代价。

当知青的时候写大字报，抨击时政。幸亏邓小平开始改革，开放大学。走出了人生的困境。

出国前我在省人民银行工作。有一次总行派人来监督我们的卫星网络项目。通常我们都会给他们准备一些云烟，沱茶等礼物。但此人嫌太少，走一处要一处，狮子大开口。一生气，我就把他丢下走了。结果他回去就到处告我的状，说我们的项目拖了总行的后腿。

信主后经常读圣经，神就让我看到自己心中的幽暗。罗马书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我想起了出国前的一件事。有一次接待一个香港来的计算机维修人员。那时候机票很难买。通过关系买到回程机票后，机场没有港币找给他余额。事后我去拿到，却把港币留下，给了他人民币。那时候黑市价高于官价很多。我在准备出国需要外币，就贪了其中的差价。天不知地不知，一个自以为义的人就这样掉在了自己恨恶的罪中。雅各书说“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私欲既在我们心中，一有机会就会把我们拖下水。很多时候我们没有犯罪，实在是神的保守。

有一次我们公司来了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士。她一进来，所有男士的目光都集中在她的身上。当我看见她的时候，心里面居然也有一个极大的冲击波。这跟我对自己的评估是相当不一致的。感谢主，在很多不经意的时候，开玩笑式的让我看到了自己堕落的真实本相。

神待我真是很柔和，他没有按照他的公义审判我，却是给我机会来认识他，悔改归向他，去得永恒的生命。

结语

对于我来说，二十七年前的那个感恩节，永远是一个谜。我不明白为什么那天晚上神的恩典会降临到我，为什么我这么一个刚硬、顽梗的人，竟会泪如雨下，却又欢欢喜喜，在一种从未有过的宁静与祥和中接受了他。临走之前，女主人 Mrs. Mix 让我在访客留言簿上，写下了“Today is my spiritual birthday.”（这是我新生命的开始）。

时间过得真快，离开 Syracuse 已经很多年了，Dr. Mix 夫妇也离开搬到 Virginia Beach 去了。他们这会儿已经是九十多岁的老人了，我，还有许许多多在他们家吃过感恩节晚餐，因他们而认识上帝的人，常常思念他们。

作者现住美国华盛顿地区。

张勇（精密仪器系 1979 级）

当我走到尽头

我是北京人，生在困难时期，长在动乱年代。可我从小好学，喜欢读书，爱动脑筋，所以我自以为很聪明，也很骄傲。七十年代末，我考上了中国的一所著名大学。1984 年毕业的时候，正赶上中国的改革浪潮又向前推进了一步，就是“全国人民向钱看”，人人想发财。我也暗下决心：一定要在八到十年的时间里，彻底解决自己的经济问题，发个大财。然而，事情并不像我想像的那样。多少次好像机会已经来临，多少次好像成功就在眼前，可是冥冥之中，似乎总有一只手拦着，叫我功败垂成。

在毕业后的第九个年头，我并非踌躇满志，也非趾高气昂地来到美国。因为，我拿的是 F2 签证，就是说，我是一个“陪读”。我妻子拿全额奖学金，来美读博士。想当年，我大学毕业时，虽然出国留学还没成为大潮，但班里还是有几个要出国的。与他们谈到出国，我说：“我是不会出国的，除非是作为中国代表团成员！”牛气冲天。不曾想，多年后，我出国了，却是家庭代表团的，还只是一个随行人员。

刚到美国，对我来说一切都是新的，一切都要从头做起。我一边学英语，一边打零工。这里和国内相比，反差太大，心理上很不适应。在中国的传统里，一个家庭，应该是男强女弱，男主女辅，男高女底。而现在对我家来说，一切都颠倒过来。因为对环境变化的不适应，因为秩序的颠倒，我们夫妻间的关系越来越紧张，经常争吵。每当同学聚会之后，夫妻间就会爆发一场战争。妻子看到别人的丈夫不是在读硕士博士，就是硕士博士毕业的专业人士，甚至还有教授。而自己的丈夫不过是一个餐馆里的打工仔，毫无出头之日，很没面子，心里有气。丈夫认为自己放下所有，来到美国，一切从头开始，在外受辱，在家受气，更是满腔愤恨。就像两个火药筒，沾火就着。我自己希望快点学好英语，攒点钱，上研究生继续深造，改变自己的处境。可是，我第一个孩子的降生，让我上学深造的梦也破灭了。我只好心里说：让他们去研究“生”吧，我研究“养”（孩子）！我一边打工，一边带孩子。我心想：难道这就是我的美国梦吗？如果这就是美国梦，那真是一场恶梦。我看不见前面的路，我毫无指望，我没有未来，我，只有流到肚子里的眼泪。有时我会呆呆地望着蓝蓝的天，幻想，有一架飞机飞来，扔下一颗原子弹，把我和这个世界一起毁灭……

当我们第二个孩子降生时，我父母从北京来看望我们，见我们夫妻总是吵架，忧心忡忡。有一天，父亲问我：“你们总是这样吵，难道真的要离婚吗？”我说：“实在不行，就离吧。”“既然要离婚，为什么还要生第二个小孩呢？”我没好气地回答：“好分！”父亲听完，长叹一声，不再说话。吵架时，两人经常提到离婚。可真要离婚又谈何容易呢！首先，孩子是自己带大的，无法割舍。再说，真要离婚了，一个人带着那么小的孩子，在美国怎么生活。更何况，我们夫妻并非没有感情。想当初恋爱时，俩人为了结合，冲破阻碍，经历了多少痛苦。而俩人在一起时，又有多少花前月下、甜美的回忆。每当别人问起

我这些事，我总是回答：“真实的生活，往往胜过最精彩的小说。”我们其实并非真想离婚，只是生活的重担我们担不起，无望的生活没法过下去。我们心里忧虑，我们心里彷徨，我们心里惧怕，我们，真是苦啊！

我父母回去后不久，我们又大吵一架。到最后，我妻子说：“别吵了！咱靠自己是不行了。咱们去教会，看神能不能救我们。”我想，已经走投无路了，除此以外，还能找谁呢？就这样，我们两个从小受无神论教育、从不信神的人，来到了教会。教会的兄弟姐妹很有爱心。向我们传福音，告诉我们：“耶稣说，有病的，才要看医生。”我想，对！我是有问题，有病，需要帮助。他们还告诉我说：“神爱你们。你们有什么需要，都可以向他求。”我虽然很希望有神来帮我，可我对神是否存在这个问题，有很大的疑惑。于是，我就想和神作交易。我说：“神啊，请你给我一个好工作，这样我就可以多挣点钱，体面一点，人们也会瞧得起我。这既证明了你的存在，又解决了我的实际问题，不是两全其美吗？神啊，求你给我一个好工作。”

然而，很长一段时间过去了，神没有给我好工作。我去问教会里的人。一个姐妹告诉我：“神不听你的祷告。”听完这话，我这个气啊！心想：不是说：“你们祷告就给你们吗？”怎么神不听呢！不行，我还要接着求，非求来不可。可是我经常一边求，一边埋怨：“神啊，还是要求你给我一个好工作。为什么别人求什么，你就给什么？你看看，人家作见证，要房子，有房子；要儿子，有儿子；要工作，有工作。到了我这儿，怎么就不行了呢？！神啊，你真是太不够意思了！”一天，我又在想这事。突然，有一句话进到脑海里来：“不可试探主你的神！”我吓了一跳。这好像是《圣经》上的话，以前虽然读过，可从来没好好想过。这下，我倒要仔细想想。

难道我这样求是在试探神吗？我问自己。我接着问：你是在认真地求神吗？是的，我是在认真地求。如果神不存在，你求什么呢？你不是跟求空气一样吗？不是自己骗自己吗？可是，我的心告诉我，我是真心求神，这恳求实实在在，绝不是自欺欺人！在教会慕道班，我让传道人证明神的存在，他们不能。可同样我也不能证明神不存在吗？神的存在虽不能用理性证明，人的心却能知道他。我真心恳求神，我的心知道他存在。我听别人作见证，得到神的恩典，就心里忌妒。我问自己：你看见神帮了别人，而没有帮你，就心里抱怨。难道神只对别人存在，对你就不存在了吗？难道神的存在不是客观的吗？难道神的存在是由他帮不帮你做事来决定的吗？看来问题不是神存在不存在，而是你承认不承认他存在，信不信他。现在，神不听你的，没给你做事，你就不承认他，不信他吗？圣经上明说：“人未曾信他，怎么求他呢？”你不信他，还要求他，是什么意思呢？不就是想试试他，看他听不听你话，受不受你使唤吗？你这不是在试探神吗！神为什么要听你的呢！哎呀！这个神厉害，他不听我的，比观音菩萨可厉害多了！他不是偶像，他不要别人给他塑金身，他不求别人给他好处，他想怎样就怎样。他当然可以不听我的。我算老几呀！我凭什么要让神听我的呢？看看这个世界，除了自己那还没懂事的孩子，有谁听我的呢！

“不可试探主你的神！” 。以前想神的事很多，可从没想过神是主这个事。 多少年来，什么事都是我自己作主，而这里说神是主。我是主呢，还是神是主呢？唉呀！我拿什么和神比呢？！如果神是真神，他必无所不能。他可以创造宇宙万物，他可以道成肉身，他可以叫死人复活。他是万能的主宰。与神相比，我不如一条虫。当然应该他作主！《圣经》上说，“神是轻慢不得的”。想到这儿，一种敬畏之心油然而生，我的心马上趴下，喊着说：“神啊！求你饶恕我的罪！我祈求你，却不信你，试探你，还自以为是主，把你当仆人。我大大得罪了你，犯了大罪！耶稣基督啊！求你救救我！求你的血洗净我！神啊！求你赦免我的罪！从今以后，不管你给不给我好工作，我！都信你！你是主！……”就这样，我是趴在地上，爬着进了神的门。不久以后，我和妻子一起受洗归入基督的名下，成为了基督徒。我知道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他是我的救主，也是我的主。

当一个人因圣灵感动认罪悔改，神就会使他重生得救，并赐给他一个新的生命，就是耶稣基督复活的生命——永生的生命。我信神、信基督之后很长一段时间，外界的一切都没有变，而我自己慢慢改变，自己并不察觉。一天，我碰到一个朋友。一见面，朋友就问我：“好久不见，你有什么好事呀？”“没什么好事啊。怎么啦？”朋友说：“没好事，怎么脸上放光啊？”“嗯？”我一愣，说：“脸上放光？那我以前不是这样吗？”朋友回答：“喝！以前！以前一瞅你，就见满脸发黑，好像人家都欠你钱似的！”“哟！是吗？可能是因为我现在信了基督吧！”当一个人重生得救以后，神就会叫他改变，他就会有神所赐的平安和喜乐。

我们夫妻受洗一年多以后，我父母再次来看我们。下飞机的第二天，我们就带他们去查经班，礼拜天又带他们去教会。教会的兄弟姐妹向他们传福音，送他们《圣经》，请他们一起查经学习。过不多久，一天父亲对我说：“我信神！”我一听，吓了一跳。我问：“你是信有神吧？”他说：“我信耶稣！”我感到不可思议。因为我的父亲是一个老共产党员。他参加过抗美援朝战争，九死一生，回国后上大学，成为高级知识分子。他有思想，有主见，曾自学通读过《资本论》，不是人云亦云之人。这样的人，怎么可能这样快就信神，信基督了呢？真是太不可思议了。我父母一月底到的美国，三月底的复活节一起受洗，成为基督徒。我父亲作见证时说：“这次到美国来，我最大的发现是他们俩都变了，特别是儿媳妇。家里的各种关系都变得好起来。我感觉到一种新的东西在他们身上。他们说是因为信了耶稣。基督教真的这样神奇吗？我要研究研究，看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认真听讲道，作笔记，仔细读圣经，写心得。神的话真是奇妙，既简单明了，又丰富深奥，光用脑子装是不行的，装不下，也不能都想明白。要用肚子装，用信心装在心里。教会里，到处都有基督的爱，兄弟姐妹的爱。基督教真是好。我要接受基督耶稣，接受神所赐的永生……”

朋友，如果你今天就像从前的我，走到了人生的尽头，请回转到耶稣这里来！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担子是轻省的。”他还说：“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他担当了我们的重担，背负了我们的罪债，并死在十字架上替我们偿还了罪债，又从死里复活，战胜了死的权势，替我们开出一条通天大道。我们凭着信接受耶稣基督，就可以来到神的面前，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可以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我们因蒙赦罪之恩而有平安喜乐，神也医治我们心灵的创伤，给我们永生的盼望。神有无尽的恩典，无限的爱。朋友，请到耶稣这里来！

原载《生命与信仰》总第 13 期 2007 年 11 月

王凯君（工程物理系 1980 级）

我的心灵不再向神设防

我六十年代出生在中国北京，父母都是知识分子，从小到大接受唯物主义、共产主义教育，小时候觉得如果共产主义实现了，科学技术发展了，人类社会就会越来越美好了，有个口号叫“人定胜天”，发明这个口号的人，跟着喊这个口号的人们，知不知道他们在喊什么？“天”是什么？我反正那个时候不懂这个口号有多狂妄。因为这样的观念，我想如果把自己的一生奉献到加速共产主义实现，或促进科技进步的事业上，就算是有意义的一生。为了这个理想，我每天都会督促自己过得有意义，努力读书长知识，准备为将来长大后对社会进步做贡献，生怕浪费时间，浪费生命。

因为喜爱读书，沉浸于书本中的世界，对现实世界中的人和事反而兴趣缺失。现在想想很可笑，一个打算对人类做贡献的人，对人没兴趣，只爱书，有点儿假模假式的。

我当时虽然傻傻地相信人是猴子进化来的，但对死亡有一种直觉上的恐惧。书本上涉及死亡很常见，但没人说清楚死了以后怎么回事。等到年纪稍长，进而开始考虑“人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这时认知上的麻烦就来了。

即然人类只不过是猴子进化来的，那么，人们何苦在乎活得高不高尚，有没有尊严，对着镜子看看，怎么活都对得起猴子祖宗。

而且，如果真的人死如灯灭，死亡看上去像是生命的终结，那么死去的人还在乎身后之事吗？即便在乎，又和他们自己的生命有何关系呢？人们为什么要造出“永恒”，“永远”之类的词汇呢？是幻想吗？

带着这些让我困惑的问题，八十年代初我考上了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当时心想，解决不了生死的困惑，先科学地考察一下宇宙是怎样起源的也不错，结果越学越困惑，那些对宇宙起源的假设我都不能认同，越学越没兴趣，我明白了科学的有限。科学很实用，但解决不了宇宙起源，人类生死这种最重要的问题，我也因此失去了做科学研究的兴趣。那么，我该去哪里寻找这些问题的答案呢？好像找不到吧！我很不喜欢内心纠结这些难解的问题，可是这些问题在心里赶都赶不走，让我很不快乐。现在回想起来，我应该为这些困惑感恩才对，是造物主把它们放在我的心里，而且让我不相信科学，哲学等等人类的学问给出的假设，直觉告诉我，这些假设只能是假设。



八十年代末，我来到美国留学。我的同学中有两位台湾来的基督徒。因为他们有车，所以经常帮助我们这些没有车的同学，带我们买东西，送我们去打工。当然，他们也会提到信仰问题，我听了都当耳旁风，半点儿都没听进去。有一天，其中一位陈同学说他太太从台湾来陪读，请系里的中国同学到他家吃饭，恰好他家请客那天是我的生日，我想和先生庆生，就没去赴宴。没想到过了一个星期后，他单独补请我去他家吃饭，特意告诉我他太太做饭很好吃。我当然不放过这个蹭饭的机会，就欣然接受了邀请。

我记得他太太做了好吃的台湾油饭，肉羹等招待我，可我一点都不记得，吃饭时他们夫妻俩给我传福音说了什么。太没出息，光顾着吃了。这夫妻俩看我吃完饭还没反应，居然不放弃，跟我建议饭后唱唱歌，我本人五音不全，不善唱歌的，可是客随主便，不好意思拒绝，只好跟着他们唱。没想到，他们唱的是教会圣诗。就在我跟着他们唱歌时，奇妙的事情发生了。我一点都不记得唱了什么，可我记得我的眼泪竟然不受控制地流个没完，理智上，我极不情愿在他们面前失态，可是我的心灵拒绝设防，让我很尴尬。等唱完了歌，这夫妻俩竟然问我愿不愿意相信神，我一下子愣住了，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同学慢悠悠地问我，“你想想看，如果没有神，你说你信有神，会损失什么吗？”我马上回答说，“不会损失什么，只不过有点迷信罢了。”他接下来又问，“如果有神，而你不相信，你会损失什么？”我好好地想了一阵，回答说，“我不知道会损失什么，但是肯定有损失。”他接下来说，“你要不要试试，祷告一下，看看到底有没有神。反正你祷告了，如果神不存在，你也不会损失什么。如果有神，你会知道祂的存在。”我认为这个建议合情合理，而且同学和他太太对我满怀关心，我就在他们带领下，一句一句地说出了我的祷告。后来，我才知道，那叫决志祷告。

祷告完了，我突然觉得心里有一种异样的轻松感，同学夫妇也看上去很高兴，他们说天上的天使天兵在庆祝我的重生，我当然看不出来我怎么重生了，但心中一种很陌生的敬畏感让我说不出反驳他们的话。他们还不罢休，问我愿不愿意为我先生信神祷告，我一口咬定，不必他们费心，我先生很顽固，不会听人摆布。他们也挺顽固，劝我说，两个人都信主，夫妻关系会更好。我不知好歹地说，我们夫妻关系不错，不必操心了。同学闲闲地跟我分析，关系好不等于不能更好，难道我们的夫妻关系没有改善的地步了吗？我一听，心想，只有死了的关系不能改善，我当然希望我们的夫妻关系越来越好了！那个晚上，我心甘情愿地跟着他们为我先生信主祷告了。两个多月后，我先生也蒙恩信主了，我们一起受洗成为天父的儿女。

那天晚上，同学开车送我回住处。进门时，我的室友正在读书，不知道为什么，我冲口对她说，“林，我是基督徒了。”她扭头对我笑道，“太好了，教会的人给了我一本圣经，在那个抽屉里，我想还给人家，你拿走正好。”我从她放杂物的抽屉里拿出一本简体圣经，随便一翻，恰巧读到，“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委。”（罗马书 1：19-20）我一下子就震惊了，这是

神在对我讲话啊，我竟然明白了。多年来感到困惑的宇宙起源，人从哪里来这两个大问题，祂用两句话就说清楚了，我也从心里认同了。我的同学邀请我祷告求神，问问祂，可不可以让我知道祂的存在，祂这么快就让我清楚了祂造物主的身份地位。

从那天开始，我每次读经都能更多地认识祂。二十几年下来，百读不厌，因为这本书是神写的，是给我和你的情书，诉说宇宙万物的起源，诉说我和你的来历，诉说祂对我们的心意，启示我们将来的归宿。更重要的是，祂向我们描述了祂是怎样一位神圣独一的造物主，祂要我们和祂建立怎样的关系。我先是认识到祂是造我的神，接下来认识到祂是我身、心、灵一切所需的供应者，是为我流血舍命，遮掩罪过的救赎主，是帮我付清了赎金的审判官，是赐给我永恒新生命的天地间的主宰。随着我新生命的成长，我对祂的认识越来越深，祂吸引我用一生来认识祂，亲近祂，祂视我为眼中的瞳仁，呵护备至，我以祂为至爱的天父，生命的主宰，一生相随。

马泰（化工系 1980 级）

平安归家

我是化工系的校友。第一次正式被朋友邀请参加教会活动是在 1992 年，我们刚从英国搬到新加坡工作的时候。在这之前，我对神(上帝)和耶稣基督几乎没有了解。我出生在一座山城，小时候从家里步行去城中心，途中会经过一座教堂。还记得从山坡上的大路远远望去，可以看见一座塔楼，近前就能看到一把生锈的大铁锁，还有两扇积满尘埃、油漆斑驳的大门。从门缝中可看到里面废弃的庭院。后来才明白当时牧师与信徒们都在接受“改造”。那时正是中国国内文革时期。之后上大学时也在一些小说电影里接触过有关基督和天主的字眼和图像；再后来读硕博及工作期间经常外出旅行也接触过。每次路过教堂参观只是为了了解当地文化，欣赏建筑和艺术。我当时的理解总结起来就是：这些都是外国人的，教堂就是外国人的庙，十字架是外国人的死亡和坟墓的标志。无论是上大学，念硕博，参加工作，这样的观点一直延续下来。

1992 年的那次聚会，是教会组织的一个有 6 千多人参加的召会。虽然当时也有些许被震撼的感觉，但我还是立刻就把这一切都归结成西方文化的一部分，与己无关。另外我们也被邀请参加过两次教会家庭聚会。印象中除了碰到的人大都很友善而且每次还有美味的食物以外，我完全不明白人们到底都在说些什么。之后许多年中，我对基督教的一切东西尽管没有敌意，但一直都抱有拒之门外的态度。我拥有的第一本圣经，是一位前同事也是同乡在 2001 年送给我的。他后来一而再、再而三地邀请我去他们的教会。在我用尽了一切不能去的托辞后，终于在 2004 年 2 月携全家第一次参加了我现在所在的教会主日敬拜。虽然我不完全明白牧师的讲道，而且对那次礼拜所讲的具体内容印象模糊。但神奇的是在那之后的礼拜天和后面许许多多的礼拜天，我开始主动想要去教堂，没有邀请我自己也要去。当时我不晓得是为什么，也不能描述那种感觉。后来我大女儿问我为什么成为基督徒，我告诉她这一切的开始，是因为 2004 年那次去教会感觉到了一种出自内心的平安。现在回头想来好像是旅行久远后 肮脏疲惫的身心平安归家得着呵护的感觉。正是这种独特的、奇妙的、我有生以来从未经历过的感受吸引着我。后来才明白那是父神在吸引我，是祂赐给我的礼物，是祂的恩典，是圣灵的指引，是牧羊人耶稣基督在呼唤祂迷途的羔羊，是天父对浪子张开双臂的拥抱。是祂拿走了我内心的抗拒和自以为是的骄傲，加给我认识真理、真神的渴求。

一年多后我信了主，并在 2005 年的复活节受洗。主的爱和恩典让我的生命开始了改变。从此，引导我思维言行的是圣灵，还有圣经教给我的真理，而不再只靠人的智慧和世间的哲理。有些哲理也许在某个时段，某种场合正确适用，但它们永远是相对的，因为总有主观人为的掺杂。只有神给我的才是超越一切的真理。只有真理才是绝对的，而人们自己那些哲理或者道理，都是相对的。唯有耶稣基督才能给我救赎。我感谢主，圣经教导的真理让我摆脱一切有形无形的捆绑，并得到并感受到真正的自由！神的恩典也降临到我的

家人。2006 和 2009 年，我妻子和我母亲也分别信主受洗。小女儿也在两年前信主受洗。我的兄弟，姑姑，姑父也先后祷告信主。

耶稣到底做了什么？祂完完全全改变了我，我的家庭和我们的生命。平安，喜乐，仁爱，力量，智慧，信心，谦卑，自信，自由，幸福，希望… …，我从前一直以为靠我自己努力，这些都能够得到，而且差不多我需要的东西大都已经有了，虽不完美，但也比许多人强。因此我不需要信靠任何人。但是信靠主耶稣之后，我才看到我未信之时是怎样的瞎眼，才看到未信之时都失去丢弃了什么样的珍宝。就像诗歌里唱道：“前若失丧，今被寻回，瞎眼今得看见。……初信之时即蒙恩惠，真是何等宝贵 ” 。

神不是一种抽象概念，不是一种虚无的力量， 神的一切都是实实在在的存在。

我们为还在寻求的家人祷告，祈求主的救恩早日临到他们。尤其是两个大女儿，她们目前还没有受洗，还有我岳父岳母也还没有信主。另外无论是在家中或是在外出旅行，我也求主赐机会勇气，让我给同学，朋友，学生，同事，上司甚至是陌生人分享耶稣基督救赎的宝贵福音。一切荣耀归属于主！（2017 年 5 月）

邱耀先（电子工程系 1982 级）

我的信仰历程

我出身于中国西南省份的一个小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小学校里的中学老师，母亲教小学。因为是旧政权过来的职员，家庭出身不好，所以受人歧视。从我记事起就感受到生活的艰辛。几位兄长刚十几岁就离开父母自谋生路，只有年幼的女儿随父母辗转于他们任教的小学校之间，有时父母在同一个学校教书，有时分开在不同的学校。

我自幼生长在学校环境中，父母都是本校的老师，这好像是理想的成长环境。但我的父母却不想让我上学，怕我当知青扛不动锄头。但因为百无聊赖，我还是决定中途插班，上学去了，没有报名，也没有课本，我还清楚记得当时小学一年级的语文，前几课都是万岁。

无助的孩子

父母受生活和环境的重压，无暇顾及我幼小心灵的感受，在被人嘲弄、受人欺负时，也得不到保护和安慰。我常常靠幻想来安慰自己自卑、孤寂的心。想象愉快的画面：我有了一个充满爱和欢笑的家庭；闪现痛快的场境，强壮的哥哥打倒了欺负我的人……



小小年纪，也会思考一些很严肃的问题，妈妈是外婆生的，最初的人从哪里来呢？我要变成另外一个人，世界会跟着变吗……？这些思考，因为想不出结果，常使我头脑发酸，甚至有尖锐的刺痛。所以不敢多想。

后来认识了字，就开始四处找书读，可谓饥不择食，印象最深的有《一千零一夜》，《格列夫游记》……书读多了，幼年时期的问题已不再紧紧缠绕自己，因为已有了小孩子自己的世界观：天上有大能的神，是神掌管着整个世界，人在世界上算不得什么，重要的是要求得神的帮助，不能得罪神，只是各民族、各地方的神不一样而已。

单纯的敬拜和依靠

我对天上的神开始有了敬畏之心，我在内心深处祈求天上的神保佑我、帮助我。儿童天真的祈求是有回应的。为了感激神对自己的保护，在物质匮乏的年代，我有了美好的食物总不忘记献给神：如几粒花生、一个核桃，我都要扔掉一半再吃，虽然没有书上所描述的献祭仪式。这种与未识之神之交往，却根据需求时紧时疏。初中阶段是寻求神最多的时期。

那时学校已经开始重视学生学习，我已经从农村小学回到县城上中学，并且因为优异的成绩赢得了荣誉，历次期考，成绩均鹤立鸡群。我深知这一切来之不易，也深知所依靠的是什么，所以我开始偷偷在家里烧香，并向“我的神”许愿。初中升学考试，又是鹤立鸡群的成绩，被地区中学录取，开始了离家求学的生涯。

高中是学业最紧张、竞争最激烈的阶段，班上的同学都是来自各地的优秀学生，每次考试都要重排名次，经常一门功课要考好几个小时。很多人都经历了信心的崩溃、失眠，有几位同学哭着回老家了。我的情况还算可以，虽不再鹤立鸡群，但依然名列前茅，由于学习抓得太紧，与“神”的交往也疏远了许多，但考前的祈求还是必不可少的。终于，我被清华大学录取了。这在我的家乡是第一个，但在我内心深处，却没有太多的喜悦。

追寻

大学生活的新鲜劲过去之后，心里开始感觉空落落的。儿时的疑问又重新萦绕心头：人到底从哪里来？人与世界到底是什么关系？人为什么活着？再者，我还想认识那位一直帮助我、听我祈祷的神，他到底是谁？日子一天天过去，内心的痛苦挣扎一天天加深。怎样才能认识那位神，敬拜祂呢？我曾冒着严寒到动物园附近的五塔寺寻找过，又到白塔寺高大威严的巨佛前虔诚跪拜，但这些举动，只带给自己更深的痛苦，很显然，那里找不到我一直祈求的神。

痛苦到了极点，我跪在自己的床上呼求：天上的神啊！求你让我能够认识你，敬拜你。第二天，同宿舍的同学因为学习问题，班主任来给她作思想工作，其中的一句话深深吸引了我：“现在有学生精神空虚，还有人去缸瓦市作礼拜”。我心里一阵狂喜，这是不是对我祈祷的回应？我知道礼拜堂是基督教敬拜上帝的地方，我准备礼拜日就去看看。

得救

这一周的时间，因为期盼过得特别慢，好不容易到了周日，我起了个大早，两手空空地乘车去作礼拜。我和几位拿手袋的老人一起进门时，时间还不到8点半，但面对我探寻的目光，那些陌生的面孔，都亲切地点头致意，这给我的心带来阵阵暖意。我缓步走进会堂，在最后一排的正中间站定，庄严、肃穆的音乐在大厅回响，这时我的眼泪开始止不住外流。我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感觉，安全、踏实。

身边坐下一位慈祥的长者，他请我也坐下，并关切地问我是不是大学生，是不是第一次来，得到肯定的答复后，他请我会后留下，想跟我谈谈。这正是我所期待的。我已记不清得那次布道的内容，只记得歌词是“齐当俯伏拜，荣耀大君王……”。这首歌正唱出了我的心声。很快地，礼拜散了。长者先自我介绍说，他是中科院高能物理所的副所长、北师大兼职教授。1955年从美国回来，要传福音给自己的同胞。他还说，科学只不过是相对真理，只有耶稣基督才是绝对的真理，绝对的爱……

说完一个话题，教授要给我介绍一位同学，随即从不远处谈话的人群中，叫来一位活泼热情的女孩，我得知她与我同校，上四年级。返校的路上，她热切地向我介绍：耶稣基督是至高上帝的儿子，为了世人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作了替罪的羔羊，接受祂作救主，就能罪得赦免，还有永生……我如饥似渴地听着、询问着。我没有想到不仅是我在寻找上帝，上帝也在寻找我。承认自己的罪，接受耶稣基督作自己的救主，就能称为上帝的儿女，不仅罪得赦免、还有永生的盼望。对告诉我这个好消息的学姐，我感到了莫名的亲近。

晚上的学生宿舍，静悄悄的，我跪在床前，跪在至高的神面前，深感自己确实是个罪人，对那些组织批斗父亲，害我们家四分五裂的人，年幼的我常常用仇恨的眼光斜视他们，恨不得有枪能打死他们。我之所以没犯杀人的罪，是因为我没有力量，我也胆子小……。上帝啊！我感谢你，在我还没有犯这种大罪的时候，你就引领我，一直帮助我，求你作我的主，掌管我的一生……。感谢、认罪、祈求，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站起身来，感到前所未有的、内心深处的平安。我脚步飘飘地走下楼，亲爱的学姐在楼下的长椅上坐着等我，她还带来了小点心，祝贺我的新生。

喜乐分享

新的人生开始了，我满心相信，祈祷能解决一切的问题。同屋有人失眠，我告诉她可以求告耶稣，第二天她告诉我还挺管用的。喜乐满溢，禁不住与人分享。辅导员、党支书分别找我谈话，但看见劝阻无效，只好作罢。但中学师友说我聪明反被聪明误，父亲不理睬我的道别，兄长希望我不要牵累他们，还是很令人难过。我深知自己实在不算聪明，只是一个无助的孩子，得到了上帝特别的眷顾。在我求告未识之神的时候，慈爱的天父就知道我，一步步带领我认识祂。

后记

回顾自己的人生历程，接受耶稣基督作个人的救主，是我人生的转折点，多年的疑惑一一解开：我知道上帝创造了人类，还赋予人管理世界的使命（创世纪；诗篇第八篇）；作为上帝的儿女，我们有了更大的使命，就是帮助更多人认识上帝、尊崇上帝，好领受上帝的祝福（马太福音第 28 章 19 至 20 节）。信主三十年有余，上帝的恩典述说不尽，但同样也经历了世间的悲欢离合，每一步，都有上帝奇妙的引导，就像慈父带领儿女一样。我和我的家，都在忠心为主服务。

黄雅悯（数学系 1983 级）

从迷失到献身

每个人都有自己童年的歌和童年的梦。对于我，童年的歌就是母亲的童谣和优美的圣歌，童年的梦就是渴望知道蓝天之高，碧海之深。我出生在福建省的一个海岛，父母都是敬虔的基督徒。尽管家境贫寒，但温暖的家从不缺少琴声和歌声。受父兄的影响，我五岁时就开始用二胡演奏赞美诗。我们家是本地家庭教会的聚会处之一。在我童年的记忆里，父母的同工们常常在昏暗的煤油灯下流泪祷告。那时候，每当我们听说又一个“运动”来了，父亲就常被带去“问话”。母亲尽量不让我们知道父亲的情况，但她祷告的眼泪使我似乎明白些什么。

我童年所受的教育使我左右为难。父母说：“我们都是神造的。主耶稣爱我们，他是我们的救主。”学校的老师说：“我们都是从古猿进化来的。”我们在学校这样唱：“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没有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我喜欢大海，常来到海边，坐在高高的礁石上，任海风吹拂，望远处海天，心中的疑云常常升起：“到底有没有神？爸妈对还是老师对？”浩淼的水面上海鸥低鸣，远处隐隐约约传来海浪声，而我心中的困惑却得不到解答。

13 岁那年，我离开美丽的海岛家乡来到镇上求学。从此我离开了家乡，也离别了父母那种敬虔的生活。我被淹没在无神论、进化论的汪洋大海中。我满怀好奇心和求知欲，对展现在我面前五彩斑斓的知识世界无比兴奋。在这种新鲜感中我学习如饥似渴，像海绵吸水一样，吸取各种知识，没有时间、也没有能力认真审视所学的是否真理。

1983 年秋，我有幸考进清华大学。我永远无法忘记离家赴京时父母的叮嘱：“父母兄姐有时要离开，惟有耶稣不离开；天地万物都要改变，惟有耶稣不改变。无论你将来到哪里，都不要忘记耶稣，祂就是我们一家的救主。”尽管那时我的心已远离了神，但父母的话使我离别感伤的心得到一丝安慰。

在大学里，我的专业是数学，我却喜欢哲学。从大学三年级起，我涉猎了许多西方哲学著作：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笛卡儿、罗素、休默、康德、黑格尔、尼采、费尔巴哈、马克思、弗洛伊德……总之，能借到的都想读，囫圇吞枣，不求甚解。当年清华园的荷塘小径，“水木清华”旁常留下我微步沉思的影子。对这些纷至沓来的各种思想，我应接不暇，常常百思不得其解。我也曾想过我父母的上帝，但不幸的是，我视为真理的理性，只能使我从对神存在的怀疑滑向极端唯物论的深渊。那时我极端的思想里，宇宙间根本不可能有什么超越物质的存在。

我甚至否定马克思哲学中“意识”的存在性，称他的哲学为“不彻底的唯物论”，因为他的“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留有“笛卡儿的尾巴”，于是，自命不凡地着手“创

立”所谓彻底的“一元唯物论”：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意识不过是物质运动的表象；整个宇宙的演化，从根本上说，就是物质粒子随机运动的结果……。对我来说，更容易拒绝马克思哲学中能动性的意识，回到唯物论的鼻祖德莫克利特(Democritus)的原子论，因为德氏甚至相信连灵魂都是由“原子”构成的。至于基督教，那时我想，它也许有“善”和“美”的价值(圣乐的美，耶稣超越道德教训的善)，但通不过理性主义者求“真”的论证。因此，当我读到费尔巴哈关于宗教本质的论述时，我以为找到了宗教哲学的真理。

后来，某一天的枪声惊醒了我。在之后三年里，我生活在浑浑噩噩、空虚迷茫中。我开始思考生命的意义，思考绝对的公义。但是我自己的“一元唯物论”所能赋予生活的，只有萨特所言的“虚无”(nothingness)和加缪所说的“荒谬”(absurdity)。在人间找不到公义时，我这个“彻底”的唯物论者，便只有更彻底的绝望。在近乎窒息的生存缝隙中，我度过一段难捱的日子。

1993年秋，我来到美国圣母(Notre Dame)大学继续我的学位。第一年功课轻松，又没有车，所以有很多时间反思过去的生活和思想。这时候，透过一位教授的邀请，我来到当地的华人教会，认识了赵牧师和一群善良、富有爱心的基督徒。我参加了他们的查经班，开始认真系统地查考圣经。我为自己出生于基督教家庭却对圣经无知感到惭愧，更为自己过去只对基督教一知半解便开始攻击、批评而汗颜。

以一个理性主义者习惯的思维方式，我开始考察圣经的权威性和真理性。旧约先知书中的预言很吸引我。我读到了先知以西结对推罗的预言，先知耶利米对以色列民被掳与回归的预言，尤其是先知以赛亚对弥赛亚受苦的详细预言，以及这些预言在历史中惊人准确的应验，我的心深深为之折服。后来，我有机会接触到许多关于耶稣复活的历史记载(包括一些非基督徒历史学家的材料)，我的“神迹绝不可能”的先入之见开始动摇。在考察历史上关于耶稣空坟墓的种种“理论”之后，我接受“耶稣的身体已经复活”是最符合理性的解释。这时候，我以开放、谦卑的心阅读福音书。尽管对耶稣的自我宣称我仍觉不自在，但我愿开始向他祷告：“若你真是神，可否也让我认识你？”

一天，我读到路加福音第23章，那里记载耶稣被羞辱、戏弄、鞭打之后，被钉在十字架上，但祂却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我想，在历史上的那一瞬间，也许祂的声音早已消失在人群的喧嚣当中，但在那一刻，我的内心却感觉到一种震耳欲聋的雷鸣，一种环绕在天地间历久不息的代求，一种人类所陌生的声音，一种人性所无法企及的怜悯和宽恕。我想到了苏格拉底，他带着超越和尊严面对死亡，让我敬佩不已。但是当法官宣告对他的死刑判决时，他愤怒地咒诅陪审团。但这位耶稣却这么不同，祂哪里来的力量为那置祂于死地的人们代求呢？莫非祂真像祂所宣称的，是真神的儿子？

真理的圣灵像一道光照进我的内心。过去一切的知识，一切的哲学，在耶稣基督神性的光辉下，都暗淡无光了。我仿佛看到自己置身于十字架前那喊着“钉祂十字架！”“钉祂十

字架！”的疯狂的人群当中。我的脑海像在放影片一样，涌现出自己在过去岁月中的刚硬、顽梗，看到自己如何鄙视基督教，如何看轻曾那样爱我，关心我的父母的“弟兄姊妹们”，如何虚伪地坐在教堂的角落，心中盼望着那“又长又臭”的讲章早点结束……我禁不住跪在祂面前作流泪痛悔的祷告，祈求祂赦免我的罪，并接受祂成为我个人的救主。从此，我那一颗不停歇寻找“家园”的心得到了安息，就像汪洋中的一叶孤舟，终于停泊在了平静的港湾，正如圣奥古斯丁所说：“我的心焦虑不安，直到安息在上帝的怀里。”

1994年复活节，我在印州南湾华人基督教会受洗归入基督名下，从此开始了我新生活的旅程。在幼小灵命的成长过程中，我得到牧师以及教会许多弟兄姊妹的关怀和鼓励，我的心满怀感恩。他们美好的灵性，对丧失灵魂的爱，对神的信靠和顺服，一直是我的榜样。

在1995年芝加哥冬令会上，我心里清楚神透过唐牧师呼召我作全时间传道人。但是，回头计算献身的代价，回想父母所走过的坎坷的信仰路程，想到自己所心爱的数学……我犹豫了。那时候，我才意识到原来自己心中有那么多的恐惧，有那么的恋慕。之后，我为自己的未来作了许多打算，就是不愿意顺服神的呼召。那境况有点像旧约中那位不肯受召去尼尼微，却固执地逃往他施的先知。

神当然比我自己更清楚我的属灵光景，但祂没有失望，因祂的选召是没有后悔的。在后来的一年里，祂像一位慈爱的母亲，对一个不听话的孩子进行耐心的“调教”。教会里爱我的属灵长辈也默默地为我祷告。透过神的话语，我慢慢开始注意神在我身上的工作。数学系的一位教授叫我帮他看几天家，他一家要外出。一天，我在他房子的后院打扫树叶时，心中油然升起一种熟悉的感觉，那就是我童年时打扫树叶时的情形，不过那时候一筐筐树叶是家里要用的柴火，而今天这一袋袋树叶却成了无用的垃圾，只因家里有了更先进的……突然间，一段腓立比书的经文进入脑海：

“只是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基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

我立时丢下扫把，向神祷告：“主啊，谢谢你，我明白了。”原来我所放不下的数学家的梦想，今天在数学家的后院放下了。

当1996年我再次参加芝加哥的冬令会时，我的心已经预备好了，因为神已为我除去各样的贪恋和缠累。在牧师的呼召中，我满怀感恩地顺服神，将我的一生献给祂。

去年夏天，我回到久违的故乡。我将献身事主的决定告诉亲友，招来的却是一片误解和反对。最令我难受的是亲人的失望。我本以为以此安慰年迈的父亲，因为他为此祷告长久，没想到他得了严重的老年痴呆症。连做传道人的姐姐也不解地问我：“弟弟怎么也去传道？”我知道姐姐爱我，也知道她为主劳苦，所以心里格外难受。后来，家乡附近的教会要我去分享，我答应了，那一天我出门时，举目望天，向神祷告：“主啊，我只有你了。”神怜悯我，用我作工的果效安慰我，我清楚明白，我的安慰乃是祂的同在。几天

后，姐姐告诉我，她在一次祷告中被圣灵严厉地责备“体贴人的意思，不体贴神的意思”，她想到了她对我说的话就哭了。我感谢神。我告诉姐姐：“不要难过，祂已经安慰我了。”

我深知这不是一条容易的路，也知这路必定曲折、坎坷，其上荆棘遍布，但深信这更是一条蒙福的路，因祂的恩典必定够用。诚如一首诗歌唱道，

“神的路最美善，神的路最美好，我愿常倚靠祂，惟祂能引导。”

愿召我的恩主保守我一生无怨无悔，行在祂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里，直到我主耶稣基督的日子。

黄雅娴 来自中国大陆，清华大学数学硕士、美国 Notre Dame 大学数学博士；来美后信主奉献、修读神学，现在华人基督教联合会北郊堂牧会。本文原刊登在 1998 年的《生命季刊》的总第 8 期上，这里的转载已经得到《生命季刊》的许可，

原载《生命季刊》总第 8 期，1998 年 12 月

李新宇（水利系 1985 级）

一个需要救赎的人

我叫李新宇，1985 年从四川考入清华大学水利系，学习水利水电工程建筑专业；1990 年本科毕业，推荐进入水利系 90 级研究生班（水研 90）；于 1991 年转入提前攻博，就读于水利系博士班，师从董曾南教授，从事明渠的紊流结构研究。1995 年，我从清华博士毕业后旋即赴美，到印第安纳州的圣母大学（Notre Dame）机械及航空工程系继续博士生研究，因为我想在湍流方向做点成绩出来。到美国后不久，在当地华人教会的帮助下，通过阅读福音书，感受到耶稣基督的伟大，明白自己是一个罪人，需要神的救赎，于 1996 年的复活节受洗归于耶稣基督的教会。

初次接触圣经

作为一名 80 年代的大学生，89 学运对我的一生影响很大。在大学的最后一年（1990），我感到特别压抑，因为从心里不愿意参加学校每周五的政治学习，更不愿承认自己被人所利用。这种抵触情绪后来就反映在签写毕业留言上，我和其他几位同学写了一些较为敏感的话，被一位老师看到后，就告到了系里。当系党委书记知道我已经被保送读研后，他很不高兴，就说：你不值得人民再培养啦。但既然你要读研，我们还有机会教育你。毕业典礼完后，我就去了成都，刚好一位同班同学的派遣证没有到他的单位，我们俩就决定去佛教圣地峨眉山玩一次。峨眉山天下秀，真是名不虚传，在名山大川里散步，心里很舒畅，但同时也看到庙里的和尚们为晚上出租御寒的大衣而斤斤计较，一点也没有慈悲为本的胸怀。在下山的路上，遇到不少信佛的善男善女，长途跋涉来峨眉山朝圣，但我没有从他们身上看到喜乐，常常看到的是无奈和失望。

当我回到清华开始研究生学习时，东欧国家已经发生巨变。开学不久，研究生组的老师就要求大家写有关东欧变化的心得，当然他们的期望，是每个人照着人民日报社论的调子，批判一通资本主义自由化，也许就可以顺利过关，但我的反感情绪还在，我就从辩证唯物论外因和内因的关系出发，再加上在图书馆的读者文摘（reader's digest）中读到的有关齐奥塞斯库一家的腐败文章，想表明东欧的巨变不是外部的和平演变，而是内部的腐败所致。可以想象，这篇文章又让系研究生组的老师很恼火，这门课就得了研究生课程中最差的成绩。我这种心理的苦闷一直持续到 1991 到 1992 年。

当我直接攻读博士学位后，我的精力大都在做实验，整理结果，读参考书和发表文章上。我用实验室的忙碌来掩盖自己内心的空虚。到了 1994 年，由于出国留学政策开始松动，我的几位留京的同学都在准备 GRE 和 TOEFL，为出国蠢蠢欲动。这种留学大潮，让我本来暂归平静的心掀起了波澜。我一方面加快论文进度，一面晚上抽时间去准备出国考试。为了完成博士论文，我有时需要赶夜车，因为晚上办公室安静，也没有其他研究生来共用计

算机。90 年代中期，清华的教师办公室是几位老师共用，抽屉里的文具和资料一般也都不上锁。

有一天夜里，当我输入论文很疲倦时，我就看到一位老师的抽屉里有一本小书，拿出来一看，是英文的圣经，信主后才知道那就是所谓的基甸本圣经。这位老师曾经是访问学者，到过美国的爱荷华大学水力学实验室，也许这圣经就是她从美国带回来的。我打开一看，首先读到的是用几十种语言翻译的约翰福音 3：16：神爱世人，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我当时读了，有一些感触，心想这位神够伟大，把独生子赐给了人；而不是中国的那些官员，他们的官二代就知道索取，几年前，我们不还唱过，喊过：募捐都给了（邓）公子；彩电都给了（赵）公子 吗？除此之外，我更多是迷惑，啥是永生？长生不老有什么用？就这样，在我为写论文熬夜期间，我断断续续地看了一点马太福音，对经文和内容并没有留下什么特别的印象。

初次接触教会

1995 年 8 月，我来到印第安纳州的圣母大学继续读书。从芝加哥的 O'Hare 机场坐车到大学校园时，已是夜深人静。那时候没有电子邮件，我没有跟中国留学生会有任何联系，对美国大学一无所知的我，认为开学总会有迎接新生的组织吧？可惜到了校园一看，四处一片漆黑，一个人影也没有。正在发愁时，有一辆车开到车站，车停后，里面是一位中国学生，他说他来接另一位新生。他看到我的困境，就主动提出到他的公寓住一晚，第二天他可以带我去报到。我上了他的车，发现他有些面熟，一问才知道他（黄雅悯，现在芝加哥北郊牧会）和我同在清华 19 号楼住过。他乡遇故人，是人生一大快乐。初次出国的那种不安心情，一下就得到很大的安慰。到了他的住处，他下了面给我吃，吃面之前，他说让我们祷告。这让我很吃惊，我想他怎么来美国就成了教徒？开学后由于忙碌，我除了需要搭车买菜外，很少主动去找雅悯。

学校开学不久，北美已是秋天。有一天晚上，同在校园宿舍的几位中国同学告诉我，晚上有教会牧师来探访我们住在校内的中国学生。出于礼貌，我晚饭后就加入了他们的谈话。牧师和师母把他们刚从密西根州摘回来的苹果分给我们几位学生，然后问起我们的起居是否适应，也问到我们有没有去过校园查经班。我听到他们开始讲信仰，就有些不耐烦。我就起身要离开，说：我来美国的目的就是念书，做点真正的科研，对信仰（基督教）不感兴趣。说完，就拿着书包去了图书馆。在那之后，随着课业越来越紧，我很少跟教会接触，偶尔去一次教会，也是跟着黄雅悯学长，等着教会敬拜一完，就上他的车去买菜。虽然雅悯知道我对教会没有兴趣，但他从来没有拒绝我搭车买菜的请求，他总是有求必应，这让我又惊讶又羡慕，是什么力量让他可以常常助人为乐？

福音本是神的大能

来到美国后的第一学期飞快地过去了，印第安纳的冬天很早悄然来临。一夜之间，白雪覆盖大地。圣母大学所在城市南本德（South Bend）因着密执安湖的影响，大雪纷纷而至。转眼就到了圣诞假期，诺大的校园，在秋天的橄榄球赛季热闹非凡；而在假期却几乎空无

人烟。有车的中国学生也离开校园去探亲访友，校园的宿舍仅剩几位跟我一样的无车的新生。在百无聊赖之中，我想到读一下圣经，因为学生团契曾经送过我一本新约圣经。当我打开福音书之后，我竟然被福音故事所吸引，好像有点爱不释卷。当我读到耶稣宣称祂是道路、真理和生命时，我不禁问道：祂到底是谁？竟有如此胆量，作出这样貌似狂妄的宣告。当我读到耶稣在十架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我被耶稣这种忘我的精神深深打动，有谁可以在自己被钉十架时，却想着去原谅那些钉他的人呢？耶稣这种宣称和行为，远远超出我可以想象和接受的，因为这不是常人的举动。当我读到这些记载时，我想到几年前在峨眉山跟寺庙里的和尚接触，想到我曾经向往过的道家，这些宗教的创始人中，没有哪一个可以或者愿意去为别人的罪接受死亡，因为他们自己也不过是冥冥众生中的一名追寻者。

就这样，我很快地把四本福音书阅读了一遍，然后又慢慢地回味和思想。我开始认识到自己是一个懦弱的罪人，比如说在 89 学运之后，我很难再有那种为民请命的雄心，心里盘算的是如何早早逃离；我虽然渴望对自己有高的道德标准，但常常是痛苦地挣扎而没有办法完全行出来，比如为了出国，我与其他同学多少次冒名签推荐信？大家都脸不红，心里也不内疚，视之为小事一桩。经过几天的读经和思想，我拨通了华人教会牧师的电话，我告诉他，我想信主受洗。牧师和黄雅悯弟兄很快就带我做了决志祷告，我也开始有规律去教会听讲道，并上主日学和受洗课程，之后，我于 1996 年的复活节受洗归入基督。

王东（土木系 1985 级）

我的“出埃及记”

在纪念主耶稣诞生的日子里，回顾自己信主的过程，我心中充满感恩，他是爱我，为我出生入死。

我是文化大革命那一年在北京协和医院出生的。我的接生大夫是中国妇产科奠基人林巧稚，我感谢主的不仅是有这样的幸运，更是因为林医生是位虔诚的基督徒，即使在文化大革命万马齐喑的环境中，她依然坚持为每一位接生的婴儿默默祈祷。我相信我信主是主爱的拣选，也与义人的祈祷有关。

我父母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官，忠实的党员，周围没有任何机会接触到福音。我上高二的时候去过一次教堂，是作为北京市政府选择的中学生代表，在北京的南堂（天主教堂）向北京的基督教、天主教的牧师、神父做爱国主义演讲。我相信当时在场的人可能会在心里说：为这个乳臭未干的孩子祷告，让他将来为主站讲台……这是我信主前唯一一次去教堂。

大学毕业后在建设部做与房地产有关的工作，当时中国房地产刚起步，各种乱象和试探让人眼花缭乱。因为工作原因，一段时间每天有武装警察的专车接送上下班，常常出入北京当时仅有的几个 5 星饭店，心中变得骄傲，但同时也对前面的道路迷失了。感谢主有一天使用了一个不信主的朋友提醒我：你应该去教堂升华你的灵魂……

就这样我被圣灵带领，在 1992 年圣诞节后的一个周四晚上去了北京西单的缸瓦市教会。因为过了圣诞节，教会人不多，台上是一个老姊妹讲道（后来知道是“出埃及记”系列），因为教堂里面暖气充足，加上她讲得重复平淡，很多人渐渐睡了。不知为什么我却一直醒着，且听得津津有味，特别是当赞美的音乐响起的时候，我心中充满感动，我觉得这就是我内心深处一直寻找的，仿佛是从前世今生遥远的梦境中初醒……讲道完分组，有人举牌子“交通组”，我想这可能是交通部或交通局的，建设部还算沾边，就留下了。

从此我就没有离开过教会，上帝用一篇“出埃及记”讲道，就这样带领我出了“埃及”。比起许多人理性挣扎，我的信主经历可能太简单。但上帝说：我要拣选谁，就拣选谁；要恩待谁，就恩待谁。我实在只能感恩，在这个圣诞节，我祷告求主使用我们清华的信徒，让更多的校友和同学有机会来到上帝的面前。

赵征（汽车系 1985 级）

一个“清华土著”的信仰之旅

一. 幸运家庭

我出生在文革闹得最凶的 1967 年 7 月。当时清华校园里两派师生的武斗正酣。我的到来帮助在清华当老师的父亲躲过了武斗。1969 年，刚刚两岁的我就和父母一同下放到位于江西鄱阳湖边的清华五七干校，接受再教育。很多清华老师都因在湖泥里插秧染上了血吸虫病。那时爸爸在机务连驾驶维修康拜因，妈妈喂猪种菜，我在干校幼儿园，几个月才能回家见父母一次。四岁时全家回到清华园，住在新斋的一间宿舍里。在甲所上幼儿园。八岁时进入清华附小。一、二年级尚处文革后期，交白卷的张铁生还是英雄，学校不强调读书。清华大学没有正式招生，只有各地选派的工农兵学员。父亲常常去工厂“开门办学”。三年级时，全国恢复高考，学习风气陡增。“学而优则仕”的传统在被批判了十几年后一下子又复活了，升学的每一个阶段都需要考试了。我十二岁考入清华附中初中。十五岁考进清华附中高中。十八岁考上清华大学，又住回了新斋，很多熟悉的叔叔阿姨成了我的老师。本科毕业后，有幸留校当助教和班主任。直到赴美留学，我人生的前 24 年都是在清华的环境里成长的。清华附小、附中和大学的老师们，为我的各科学业和思考方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直到现在，每年探亲回到清华，见到的每一个亲切的面孔，都会激起我温暖的感激，走过的每一个熟悉角落，都会唤醒我深沉的乡情。



清华附中校友史铁生在《好运设计》一文当中，所设想的最幸运的家庭环境，就是父母都是大学教师，而且对子女既有引导又不严苛。我就赶上了这样的幸运家庭。我的父母很早就启发我对自然现象的好奇和对学业的进取。只要我在念书，他们就不派我做家务。他们对物质、享乐和权利的淡泊，也塑造了我比较注重精神世界的价值取向。那时我的理想就是成为居里夫人那样的科学家。每当看到一些科学家在经历了艰苦奋斗之后取得重大成就的事迹，我就感到非常励志。

1972 年刚从清华在江西鲤鱼州的农场回来

二. 心灵绝境

即便在这么幸运的家庭里长大，而且求学和就业的道路比较顺利，我内心仍然充满了挣扎。正是这些挣扎推动着我去探索人生的终极问题：我是谁？我如何与人相处？我为什么活着？

自我认知

在清华这个崇尚学识的环境里长大，我自然而然地觉得，自己存在的价值和意义是基于自己的学习和思考能力，就是笛卡尔所说的“我思故我在”。我对自己价值的衡量完全是根据学习成绩。当学习成绩的排名比较靠前的时候，我会有“学霸”的不可一世；而当成绩跌落的时候，我会有“学渣”的无地自容。这种随着相对的成绩排位而不断在“霸”与“渣”之间震荡的自我价值的定位，实际上是出于“优胜劣汰”的达尔文主义价值观。这种无常的价值定位常常使我心情压抑紧张，不能真正体验探索知识的快乐。学业上的失败会让我消沉，而学业上的相对成功带给我的得意也是既短暂又肤浅。在我以全年级第二名考入附中高中的不久，我就从快乐自得的巅峰跌入了一个虚空的深渊，很长时间都提不起精神来学习。1993 年在美国以全 A 成绩完成第一学期学业，并且在纽约打工挣到下个学期的学费后，本来很得意的我，又经历了一次抑郁虚空的冲击。不论自己如何成功，不论自己努力爬上了人生的哪一个台阶，我都会发现上面还有更高的台阶和更成功的人。由于我把自己的存在价值和人生意义都寄托在自己的学习能力和学业成绩上，我的人生就如建筑在一个浮动沙滩上的小屋，没有根基，摇摆不定。

人际关系

孔子的“学而优则仕”和达尔文的“优胜劣汰”对人的价值的差异化，也影响了我对他人的看法和人际关系：对于比我成绩好的同学，我会嫉妒；对于成绩没我好的同学，我则会看不起。虽然当时觉得自己有“勇攀科学高峰，实现四化，造福人类”的崇高理想，却连身边的人都不能真心去爱。

我在人际交往中缺乏爱的原动力，是当时造成自己和他人情感伤害的一个主要原因。我虽然想作一个舍己无私的好人，但是心里实在没有源源不绝的爱能量。为了自己的光荣去做一两次好事、当一两回好人不难，但是要恒久地，真心诚意地爱别人，特别是爱那些伤害过我的人，我绝对做不到。不仅如此，我还常常因自己的狂妄自私而忽略、甚至伤害别人的感情。

这个问题在我结婚后变得更加突出了。我的先生是“三清”——清华的本科生、研究生、博士生。他比我大三年级，而且不在一个系。但是恰巧我入学的那年我们两个系合并

成一个系。我大一刚开学的时候，他作为系里的文艺骨干来组织我们这些新生唱歌。当时我心里就非常喜欢这个热情潇洒的学长。到大四的时候，我们开始恋爱。四年后，我们在清华的民政楼领取了结婚证。谁知这个看似般配浪漫的婚姻，竟然成了“雷场”。我们截然不同的家庭背景和性格，为我们的婚姻埋下了很多地雷。果然，我们结婚后，我先生做事要求完美，我却桀骜不羁，办事粗拉而又独断，所以他经常责备我。我又不愿听从他的指正。他一对我不满，我就自卫反击。久而久之，他不得不采取更激烈的态度和更大的音量来引起我的注意。两人常因小事争吵，从小吵很快失控而演化成大吵。双方都非常痛苦。我们的婚姻走进了我们两人都无法解脱的互相伤害的绝境。这个绝境是我们两人多年积累的学识和处事能力无法解决的。这个绝境也使我们意识到学习能力和学业成就，都不能带给我们真正的平安和幸福。

人生的意义

我从小学到大学都不曾离开过家，每天都可以与父母共用三餐。虽然有这么温暖的家庭环境，我的心却依然漂泊无着，常常随着成绩升降而起伏，因着外界的变动而焦虑紧张。特别是当我把人生放到宇宙的时空大背景里去思想的时候，关于人生意义的虚空感就浮现出来了：

每个人从出生开始就走向死亡。人类作为一个群体也终究会消亡。按照热力学第二定律，宇宙的质量和能量的混乱度都在不断增加，直到有一天整个宇宙都要“热寂”。在这个必然寂灭的大结局之下，我这短暂的生命无非是时间长河里的一场昙花一现的热运动。那么我今生的奋斗、追求、痛苦和成就又有什么意义呢？

我虽身未离家，心灵却象一个找不到家的孤儿，又孤独又迷失。虽然学而优则仕的思想可以给我努力学习、出人头地的动力，但却不能告诉我努力出人头地所要达到的最终目的和意义。于是，我转而开始读禅宗的书。在寒暑假探访北京的寺庙，还曾去佛教圣地九华山寻访。无形当中，好像有一股力量驱使自己去寻找心灵的家园和终极的意义。虽然禅宗带给我一种的超然、唯美的意境，使我得到暂时的逍遥和解脱，但是这些意境仍不能使我看到终极的归属，也不能给我日常生活的方向和动力。

与佛教相比，中国古代先哲的著作给了我更多关于世界观和人生观的启发。从中国最早的文字《易经》到诸子百家，看到先哲们一直在探索宇宙的奥秘和人生的真谛，他们把我的视野从渺小的自我转向一个神圣的“天”。《易经》通过占卜揣测天命，提出在精神上“乐天知命”，在行动上“顺天休命”，从而达到“自天佑之，吉无不利”。



《中庸》开篇就讲：“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诗经》充满先人对上天敬虔的祈祷：“明明上天，照临下地”，“皇哉上帝，临下有赫”，“荡荡上帝，下民之辟”。孔子、庄子、墨子提到的至高的“天”和老子《道德经》里面提到的生天地、育万物、行于上古的上天大道，都给我打开一个超越现世、通往终极的窗口。这个冥冥之中、看不见的、永恒的“天”，类似于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和亚里士多德的“第一推动力”，就是创造万物的最初动因和掌管万物运行、并且具有道德目的的至高存在。先哲们认为人可以依靠自己的努力和悟性去领悟天命，努力做到内直心正，从而达到“天人合一”的至高境界。我渐渐意识到，努力去“知天命”，以便趋近“天人合一”的境界，是摆脱寂灭结局的出路，是我生命的意义。但可惜的是，对于如何领悟天命，如何做到天人合一，我没有从先哲简约玄渺的文字里得到明确答案。

三. 真光初照

我大学毕业那年的夏天，首次接触到了基督徒，并且得到了《圣经》。我一看这部写于中国商代至西汉年间的《圣经》，就觉得这里面讲的神和我以前理解的抽象的“天”或“道”大不一样。令我感到震撼的是，《圣经》中的神不仅创造了宇宙万物并设置了自然规律，还主动介入人类的生命，并且向每个愿意信从祂的人具体地启示祂的旨意。《圣经》中的神甚至因着对人的爱，曾经在 2000 年前以人的形象来到人类当中，来拯救人类脱离罪，使人类能够和祂一起共享美好的永恒！那位太初就有的、创造万物并赐予人类生命的“道”，也要如真实的大光照亮我们心灵深处的幽暗，带领相信祂的人回到神的家里，成为神的儿女。我很震撼，心想：难道这就是中国先贤们所祈望的“天人合一”吗？

当时，我觉得如果神真的这么爱我们，甚至牺牲自己使我们能够摆脱寂灭的结局，那天下就没有比这更大的福气了！但是我又觉得，《圣经》里的神实在好得叫人难以置信。我完全不能用自己有限的生活经验和知识体系来想象：一个无限的、至圣的、创造并掌管宇宙万物的神，竟然愿意介入我这个渺小的生命。我觉得《圣经》里具体的、介入我们生命的“道”，远远比老子、庄子描述的那个抽象的、缥缈的“道”更难令人接受。我宁愿相信一位既给我们一点抽象的保佑和超然的安慰，又不会具体介入、干涉我们生活的“道”。这其实是因为我内心不愿意放弃自己一贯坚持的自我中心、自我奋斗的生活方式。我只想让神来保佑我，却不想让神来改变我。

就在我还不能理解，甚至怀疑排斥《圣经》里的神的时候，祂的大光就真实地从感性、理性和灵性全方位向我照耀了。

爱的感召

我心灵的回家之路，是从离开地上的家开始的。1993 年一月，我只身赴美留学，一下远离了多年的家园和熟悉的人脉，不知前途如何，不知找谁求助。刚刚在俄克拉荷马的红土平原落脚，就想马上回家。和我同一个导师的中国学长非常关照我，并且邀请我去参加一个美国基督徒办的迎新聚会。在这个聚会上，我看到了很多热情洋溢的笑脸。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他们非常尊重中国文化，不像其他美国人那样叫我的英文名字，而是询问我的中文姓名，并反复练习我姓名的发音，直到非常纯正才罢休。更加难得的是，过了一两个礼拜，当他们再次见到我时，一下就用纯正的发音喊出我的中文名字，就像多年的老朋友见到我那样熟悉亲切。我感到一种带着热度的爱，在寒冷的冬季温暖了我的心，使我在异国他乡有了一种宾至如归的感觉。

当年的感恩节，我先生也来到了美国。他一下飞机，就赶上了美国教会举办的感恩节聚餐晚会。从此，我们身边总有美国和中国的基督徒如彩云般环绕，从生活细节到《圣经》学习，都给予我们真挚热情的帮助。我们渐渐开始持续地参加教会的主日敬拜和课程。有一对美国夫妻，每个周四晚上都来到我们的宿舍，带领我们学习圣经。

1994 年初，我们知道要有孩子了，都很忧虑。那时我先生还没有工作，也没有念书的机会，我们两个靠我一个人微薄的奖学金生活，对前途也没有一点把握。一个当地的扶贫机构告诉我们可以做流产。我们不敢和国内的家人商量，就满怀忧愁地和基督徒朋友联系。他们却兴奋地祝贺我们，告诉我们这个生命是神赐的、无比宝贵的礼物。在他们的热情鼓励下，我们才忐忑不安地决定留下这个孩子。奇妙的是，正是因着这个“生不逢时”的生命的到来，我们经历了很多意想不到的爱的祝福。在将要生孩子的时候，教会的兄弟姐妹给我办 baby shower。这是我人生第一次享受很多人为我举办的聚会，得到大家如雨倾注的礼物和祷告，我实在是受宠若惊。为了帮助我们学习如何养育孩子，一对美国夫妻在他们家里，带领我们学习按照《圣经》养育子女的课程。我们惊奇地发现《圣经》里充满了指导我们生活各个方面的智慧，远远超过人的想法和经验，是我们以前在课堂和书本里从未学到的。孩子出生后，教会的弟兄姐妹主动排班，轮流给我们做饭送饭，并且在我们上课或打工的时候帮助我们照管孩子。为了使我们的经济拮据而忧虑，教会的朋友们还雪中送炭，给了我们一笔数目可观的匿名支票。当我问一位美国姐妹将来如何回报他们的经济援助时，她说：“不要把钱还给我们。你们对我们最好的回报，就是当你们条件好了以后，用神给你们的祝福去帮助其他有需要的人”。这个说法让我非常震撼。以前我相信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人与人的互助是一种人情的对等交易。但是，这些与我无亲无故的基督徒，却给予我不图回报的、自发慷慨的爱，这实在颠覆了我的对人际关系的基本假设，让我看到了一个超越人类本性的、无比美好的“爱人如己”的境界。

基督徒活出的爱，是我来到美国后受到的最大的感动。我开始意识到，人与人之间爱的关系比学业成就更重要。爱带给我们内心深处的温暖和归属。如果没有爱，不论多么成功也没有真正的幸福。我非常希望象基督徒一样活出这样的爱。但是也清楚知道自己没有产生这种爱的能量和智慧。于是，我开始对这些基督徒的信仰发生了兴趣， 主动参加教会的活动，学习神的话，希望搞明白基督徒从哪里获得爱的能量和智慧。《圣经》给了我一个明确的答案：神就是爱。我们能够爱别人，是因为神先爱了我们。我们接受了神的救赎，祂就会把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理性的开启

当我开始认真学习《圣经》，发现基督信仰不仅充满爱的关怀，更有严谨的理性和超凡的智慧。《圣经》里面有对人性的深刻剖析，有对社会伦理和人权法制的根本规范，还有对未来的预言（其中很多都在历史中应验了）。以前我以为自己是非常理性的唯物主义者，觉得对神的信仰是反理性的，是人类在科学不够发达的时候建立的一种心理安慰的主观体系。因此看不起信仰神的人，觉得他们无知愚昧。来到美国后，我仿佛走出一个狭隘封闭的黑箱，豁然看到现代科学各个学科的鼻祖都是基督徒：比如牛顿、法拉第、麦克斯韦、开普勒、开尔文、焦耳、安培、帕斯卡、欧勒等等。信仰不仅没有阻碍他们的科学发现，而且是促成他们科学发现的动力和契机。我也看到我所喜爱的古典音乐和绘画艺术都起源于基督信仰。对神的敬畏和感悟激发了艺术家的创造力，使他们能够创作出触及心灵的传世杰作。当今社会中，各行各业、各个学科前沿都有基督徒。我不得不承认，基督信仰一点也不原始愚昧。相比之下，我发现原来我盲目信奉的唯物主义，忽略了世界上最重要的、本源性的、隐形的存在：比如神、灵魂和爱。如此看来，唯物主义倒显得狭隘、反理性。

一次主日学的课程使我对认识论的了解也有了重大的突破。以前我知道人类获得知识的途径大至有两种：（1）通过自己的探索 and 实验来归纳出知识（2）通过学习前人发表的文章来获得知识。这两种方法都是人依靠自己的观察和理性思考去认识自然现象（比如：宇宙由物质和能量构成），并发现其背后的规律（比如：宇宙中的物质和能量是守恒的）。但是，这两种方法却不能回答：自然现象和规律是**谁**创造的（比如：谁创造了宇宙中的物质和能量），以及自然现象和规律**为什么**被这样创造（比如：宇宙中的物质和能量为什么是守恒的）。后面这两个问题的答案，超过了人的理性探索所能达到的范畴，只能由造物主自己亲自向人启示。这就是认识论的第三个途径：**天启**。造物主的天命和天人合一的途径，是人永远无法单凭自己的理性和探索来发现的，必须由造物主亲自向人启示。而《圣经》恰恰被尊为造物主直接向人类发出的终极启示。这使我对《圣经》更加渴慕了。

心灵的苏醒

接触基督徒和学习《圣经》，不仅给我带来感性和理性上的冲击，也带给我心灵深处的变化。以前我从未想到自己是否有灵魂。来到美国的第一个复活节，我生平第一次参加基督

教会的主日敬拜。在和大家一起站着唱赞美神的诗歌时，虽然我不完全理解歌词的涵义，但我的心灵好像直接被一股暖流浇灌，热泪莫名其妙地涌出来。我沉睡已久的心灵，好像被一个超自然的力量唤醒了。这种神圣的、纯洁的敬拜，满足了我心灵最深的渴望：就是被神所爱，并且站在祂面前赞美祂。我意识到人是有灵魂的，而心灵的需要无法通过学业和事业的成就得到满足，只有与神在爱中相遇的时候，才能得到满足。当我心灵初尝敬拜神的甜美后，我更加看到自己平日远离神的迷失和可悲。当我靠自己的力量追求自己的目标时，心灵深处从来没有感到来自神大爱的温暖和满足。因此，虽然我追求的目标一个个实现了，我的内心反而更加迷茫。我开始渴望从心灵深处更多地认识神。

四. 心灵回家

来到美国一年后，我在感性、理性和灵性上，都感受到了神大光的温暖和启迪。就像一个在冰天雪地里寻游已久的浪子，已经看见了炉火融融的家，看到里面有充满爱的家人，知道在那里可以感受天启的真理，得到爱的动力。我迫切希望回归心灵的家，却又“近乡情怯”，觉得自己对《圣经》还很不了解，对神的道理还有很多疑问，因而没有勇气跨进家门。这种徘徊持续了一段时间，我甚至有点自暴自弃。就在我感到回家无望的时候，回家的日子悄然临近了。

1994年2月27日是一个礼拜日。一对美国基督徒夫妻 Jim 和 Jeri White 邀请我们到他们家吃晚饭。饭后我们一同看了电影《耶稣传》。看完后，我虽然很感动，但是仍然有很多问题。Jim 一一回答了我。他对我说，我们作为有限的人，永远不会彻底搞懂属于神的事情。不要等自己完全了解神以后再相信神。我们心里有了足够的意愿去信靠神，神就会亲自带领我们更好地认识祂。

接着，Jim 问了我三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你觉得自己有罪性吗？”通过学习《圣经》，我了解了一个重要的概念就是“罪性”。这是人心里对神悖逆的倾向或“离心力”。我知道自己心里有罪的倾向，比如骄傲，嫉妒，争竞等等。这些罪性使我无法活出爱，使我发怒伤人，欺骗诡诈，为了己利而损人。我由衷地承认：“是的，我有罪性。”

Jim 的第二个问题是：“你靠自己可以消除自己的罪性吗？”从小，父母就教导我要见贤思齐。社会和学校树立了各种道德榜样。儒家的经典也充满了礼义廉耻的训诲。我自己经常痛下决心，努力提升自己的道德修养。但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我的心里仍然是自私的，连孔子教导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都做不到，《圣经》里面耶稣教导的“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和“当爱你们的仇敌，为迫害你们的祈祷”就更做不到了。我非常肯定地回答：“我不能消除自己的罪性。”

Jim 接着问：“你既然不能自己改变，那你愿意让神来改变你吗？”对于这个问题，我迟疑了一下。我以前的生活都是依靠自己的努力，试图达到自己的理想。现在虽然看到了自己的局限，知道自己不能拯救自己脱离罪性，但是对于神是否能改变自己还是不能肯定。好在 Jim 并没有问我是否**相信**神能改变我，而是问我是否**愿意**让神来改变。我也想到很多愿意接受神的基督徒，他们的生命确实发生了改变。于是我郑重地回答：“我愿意让神来改变我”

Jim 高兴地说：“太好了！我们来一同祷告，求神进入你的生命，带领你今后的人生。”他带领我做了一个接受耶稣的救赎、让祂进入我生命的祷告。然后，周围的人也轮流为神的祝福和带领祷告。就在我闭目听他们的祷告时，一个奇妙的感觉临到了我。我看见那个冰天雪地之中炉火融融的家忽然向我开门了！而且听到了家里传来的天籁般的欢迎歌声。我意识到自己终于回家了！忽然，一股暖流从头浇下来，一直热到心口，把我冰冷坚硬的心融化了，泪水无法控制地从眼里奔涌出来。从小到大，我从来没有这么痛快流过欣喜的泪。这种心灵的感受既真实又超然，让我这个工科出身、注重理性的人觉得不可思议。之后不久，就在我开始怀疑自己信主的奇妙经历时，我惊奇地看到在我信主前的最后一篇日记里抄录的一段《圣经》：“你是我藏身之处，你必保佑我脱离苦难，以得救的乐歌四面环绕我”（诗篇 32：7）这“藏身之处”不正是那炉火融融的家，这“得救的乐歌”不正是那天籁般的欢迎歌吗？神在我回家之前就感动我记下了这段经文，好像在预表我回家的经历，给我这个注重理性的人一个清晰的得救的印记，让我不再怀疑祂神奇的拯救。神的爱真是奇妙无比啊！神对每个人的带领和拯救的都是独特的，但是祂对每个人的爱都是一样的。耶稣说：“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只要你愿意，祂就一定为你开启回家的门！

五. 行在光中

自从信了主，神的光就更加真切地临到我，使我时刻行在祂爱的光中。原来抽象陌生的“天”越来越真实亲切了。祂是就充满恩典和公义的神，是我灵魂的牧者，是我随时的依靠。“天命”和“天意”也不再飘渺莫测，而是从《圣经》中通过圣灵的光照清晰而具体地展现出来的神的旨意，是我行走人生道路的“脚前的灯，路上的光”，是我每天待人处世的依据。“天人合一”的境界和途径也在耶稣基督里又真又活地向我表明出来。耶稣基督是神本体的真相，是神荣耀所发的光。祂被称为“以马内利”，即“神与人同在”，祂就是真实而具体的“天人合一”。祂成了人的形象来到人间，要让人直接看到神的存在和神性，从而让人通过认识祂、效法祂，以祂的心为心，活出神所喜悦的样式，完成神造人的终极目的——就是享受神的爱，靠着神的爱来关爱周围的人，并把荣耀和赞美归于神。

信主以后，我的改变是从里到外发生的一个渐进的过程。首先，我的自我认知逐渐从优胜劣汰和世人的评价的根基上，转移到与生俱来的天赋价值上。当我知道神爱我到愿意为我上十字架的地步时，我就不再在乎世人如何评价我了，从而可以专一追求神的旨意和喜悦。这个改变带给我一个健康稳定的自我认知，也使我获得不为世人评价而劳碌的巨大自由。另外，我对人的看法也不再有优劣贵贱的区分了。我知道所有的人都是神的杰作，都有同等的天赋价值，都是神所挚爱的。我的人生目标和意义也发生了改变。从追求学业成就和出人头地，转向追求更多认识神，更多经历神的爱，更多传递神的爱给周围的人。就像德兰修女所说的，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大事，但是每个人都可以靠神在小事上活出大爱。虽然我仍然有很多的失败，我的信心有时候也软弱，但是我知道只要真心认过悔改，神就会洁净赦免我，带领我在光明中继续与祂同行。

象我这样看似幸运顺利的人，如果没有神的救赎和引导，仍然摆脱不了罪、空、死的绝境，活不出丰盛的、有神圣意义的生命。如果我没有信耶稣，我的婚姻早就破裂了，我的孩子也不会活在今天，我至今还在为虚空的成就和世人的评价而拼命劳碌，沉浮于骄傲嫉妒的阴暗中，流浪在孤独无爱的旷野里。

信主越久，知主越深，我就越发庆幸自己在二十二年前做出的选择。惟有神是爱、喜乐、平安的源头。我们的身体虽然一天天衰老，但是内心却越来越清楚地感到神的真实，更加深切地感到神无限的爱，把神的爱传递给周围的人。感谢神让我从小在清华成长，没有沾染太多物质的欲望，比较注重精神的追求。感谢神藉着中国先哲的思想，开启了我对天命和天人合一的向往。感谢神在 20 多年前安排我遇到基督徒，读到《圣经》，感受到通过基督徒真实活出来的基督大爱，得以认识了生命的真道——耶稣基督！我今生最大的盼望就是更多的人，特别是自己的父母、师长和同胞，都能够得到这永恒的福分！

亲爱的朋友，愿你早日回家，永远活在神的真理之光和无限大爱里！

作者介绍：赵征，1990 年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毕业，1995 年获得美国 Oklahoma 大学机械工程硕士，2005 年获得美国 Michigan 大学管理学博士。目前在美国 Kansas 大学任教。

附诗一首

《让活水穿越水木春秋》

2016年9月25日，秋雨纷纷的下午，在清华大学李文正图书馆的三楼，选了一个窗边的书桌坐下。混迹于众多和我儿子同龄的学生当中，让心思穿越了一下时间，回到了26年前在校读书的状态

窗外，雨浸的路面、草地，
背包骑车的学生，
你们行往何方？

对面，沏着热茶的水杯、播放着球赛的电脑、马哲教材、实验报告，
带耳机的学生，
你在吸收着什么信息和能量？

北院的清风绿地未改
三号楼的红砖飞檐还在

我和多年前的我，有什么区别？
我和对面的学生，有什么两样？

我依然饮食、作息
我仍在思想、学习

学问、见识、阅历的增长
都无关内心的满足

成就、地位、财力的积累
也不能成就回家的梦想

自强不息不敌熵增
厚德载物自力难及

这些年，我所收获的
是课堂上没有教过的——真爱
是学问里无法传递的——平安

都是来自那位至圣者
就是那秋雨之福的源头

祂赐我关乎生命之道的终极教材
并亲自作我灵魂的工程师和人生的导师

祂以慈绳爱索吸引我，使我的灵魂苏醒
为祂的圣名，引导我走上通往永恒的义路

祂以圣爱浇灌我
激励我逆转本性，去传递祂的恩典和真道

在青春渐远的身体里
祂带领我心灵不断成长，
心意日日更新

在令人怀旧的水木校园里
我看到祂那活水江河
清源如许
穿越春秋
长流不息

张忠兰 （水利系 1985 级）

主恩临到我

1991 年，我从中国大陆来到美国，我是在进化论的教育背景中长大的，另外我对自己也很自信。不是有这么一句话 “女人能撑半边天” 吗？那个时候，我的人生目标就是追求高等教育，找到一个体面的高薪工作，并有一个家庭，还有孩子们一起住在梦想房子里。作为一个勤奋努力的人，到 1997 年，我已经获得了两个不同专业的两个硕士学位，结婚了，并且有了两个可爱的女儿，同时挣的薪水比我丈夫的还高。但是，我对我所取得的成就却感觉不到高兴，我想要更大的成功。为了有更多更好的工作机会，我们必须搬到更大的城市去，但这并不是我丈夫想要的。在 1997 年至 1999 年期间，我感到闷闷不乐，因为我的生活中没有我要去实现的目标。此外，我一直忙于工作和孩子们，从来没有时间考虑这些问题：我是从哪里来的？为什么我在这个世上？我要去哪里？

1999 年 9 月，我们的一位已经成为基督徒一段时间的朋友，说服了我们去参加路易斯安那州亚历山大的福音营，通过福音营，我被感动了，开始相信圣经中的第一句话。我曾经告诉我自己，如果我能相信是神创造了一切，我就接受耶稣。每当我在基督徒朋友当中时，我总是觉得我可以有更多的平安和喜乐。最后，我愿意谦卑自己，接受耶稣作为我个人的救主。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五日，我和丈夫一起在德州的 Beaumont 第一浸信会由 Peter Huen 牧师施洗。

记得 1999 年圣诞节是我们曾经有过的最美好的圣诞节，我们的心充满了从主耶稣来的快乐和平安。我最喜欢的圣经经文是哥林多前书 13:4-7，所以我更多地理解和懂得了什么是爱，如果我没有成为基督徒的话，很可能我的婚姻早就完全失败了。箴言 31:10-31（才德的妇人）帮助我改变了我的生活，我成为基督徒之后，就刻意努力成为一个更好的母亲和妻子，而不是专注于我自己的事业。我很高兴我的两个女儿在 2001 年和 2003 年分别在她们 7 岁的时候受洗，我甚至愿意在 2007 至 2008 年度做了约一年的家庭主妇，那个时候我们刚从德克萨斯搬到奥本。在我的日常生活中，我可以比以前更容易原谅别人，当我有忧虑和担心时，我就祈求上帝的帮助，我很感恩上帝在日常活动中给予我的帮助，我知道神每天都照顾我，因为他是我的天父。



很高兴有此机会跟大家分享我的信主见证，愿主的恩典早日临到大家。

杨世平（水利系 1985 级）

基督之光改变了我的心

“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耶稣（约翰福音 8:12）

我 1994 年来到美国，攻读土木工程硕士和博士学位。第一次去教会，是参加哥伦比亚华人基督教会（Columbia, Missouri）的迎新会。我当时就被教会朋友们的热情和纯真的信仰所打动。从那以后，我开始偶尔参加教会的活动，倒不是因为我想成为一名基督徒，而是喜欢教会那种平和的气氛以及教会朋友们的爱心。我当时想，像我这种铁杆儿的无神论者，是不可能成为基督徒的。

然而我错了！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在教会里面不断地接触到新的东西：新的话题，新的知识，新的思想。这些东西都是我以前从来没有思想过的。很快，我就发现对自己生活的这个世界，还有人类的历史知之甚少；对有关上帝和圣经等问题，更是一无所知。于是，我决定开放自己，便开始研究起基督教和它的信仰来。我开始阅读圣经和其它有关上帝和耶稣的书；与其他基督徒，还有非基督徒，一起讨论有关上帝的存在和世界的起源问题；同时，我也开始思考有关罪，救赎，和永恒生命的问题。渐渐地，上帝的光进入到我的心里，我开始相信上帝，并受洗成为了一名基督徒。



每当我回想过去这两年上帝给我的带领，心里就会情不自禁的说：“感谢神！”。是祂，在我还是罪人的时候，就拣选了我；是祂，用祂的恩典，公义，和赦罪的大能，改变了我的心；是祂，将祂丰盛的祝福赐给我和我的家人。过去，我或许有成百的理由不相信上帝，但现在，我有上千的理由相信上帝！

我相信上帝，因为我意识到我是一个罪人，需要救赎。事实上，我们每一个人都是罪人，不管他承认与否。然而一旦上帝的真光在人的心里照亮，他就会发现自己身上的罪恶：自私，嫉妒，欺骗，贪婪等等，是我们每个人都会有的。我也意识到这些罪是与身俱来的（比如我们不需要去学习如何自私）。同时，我也深

感无法靠自己的能力去战胜这些罪。我越思考越确信这些观点，不管是当我观察到刚刚出生的小孩子的行为的时候，还是看到我周遭所发生的一切事情的时候。这也使我明白为什么每天打开报纸或电视，看到的就是世界上各种各样的问题，而只要深入追究一下，每一个问题都是源于人类的罪。这些罪将人类带向灭亡，“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罗马书 6:23）。但是，令人欣慰的是，我们不需要绝望。因为上帝的独生子——耶稣基督，已经在两千年前来到这个世上，死在十字架上，用祂的宝血洗净了我们一切的罪。并且三天之后复活，战胜了死亡。于是有一天，我对我自己说：“我为什么不承认自己的罪，接受耶稣基督作我个人的救主呢？我为什么要让这个世界上最宝贵的礼物从我身边溜走呢？”于是，我就接受了祂。正如圣经上说的，“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 1:9）。

像大多数我们这一代从中国来的留学生一样，我曾经相信共产主义和唯物主义；我也相信这个世界的物种是从低级到高级进化而来的；并且，宇宙开始于一个“大爆炸”。但后来我意识到，我曾经深信不疑的这些理论并不是真理，只是因为我从小受到的教育就是这样（那时候的学校不允许讲解别的理论），而我自己又想当然地接受了它们。到美国之后，我开始有机会阅读到其它有关世界起源的书籍。我发现我那时对“进化论”只不过是一知半解，更不用说“创造论”了！在我研究了一些有关“进化论”和“创造论”的彼此的证据后，我发现，作为一个假设（但我却把它当成真理接受了），我以前学的“进化论”，是何等的肤浅！（因为它只不过是看上去有点合理）又是何等的谬误！（因为那时候教科书里所列举的证据，好多都是经不起推敲的）虽然这些年来，持“进化论”的学者一直在努力寻找证据（比如化石）来证明“进化论”，但是到现在为止也没有成功。事实上，许多以前所谓的证据，后来都被证明站不住脚而被人们抛弃了。于是我开始更深入地思考一些问题，我问我自己：为什么我们看不到人和猿猴的中间体？长颈鹿的脖子怎么可能靠进化而越来越长？如此复杂的人的眼睛又怎么可能进化而来？事实上这些都是不可能的。除“进化论”外，另一个讲到人类起源的理论就是“创造论”了。“创造论”，初听起来好像有些不可思议，但和“进化论”比较起来，它却是更加的合理，而且有更大的可能性是正确的。比如我们十分了解宇宙的复杂性和规律性。这些复杂性和规律性决不会是自然而然地产生的，也就是说在这一切的背后一定有一个智慧的存在——就是那位创造者。这时候，当你再读到“起初神创造天地”（创世记 1:1）的时候，难道你还认为这只是神话故事吗？

像许多人一样，我过去也常常问自己有关人生的三个基本问题：我从哪里来？我现在在哪里？我要往哪里去？每当面对这些问题的时候，我总是感到迷茫和困惑，因为这些问题的答案，不是让我失望，就是让我害怕。事实上，你如果不承认上帝，将你的生命与创造你的造物主连接，你将永远找不到满意的答案。圣经上说“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箴言 9:10），所以一旦你与全能的创造者连接之后，相信祂在起初创造了我们，通过耶稣把我们从罪恶中带领出来，并且末日还要审判世界，这些问题的答案就清楚了。不但如此，

这些答案还会给你带来盼望，因为上帝对每个人的人生都有一个特别的计划。所以现在，当我再想到这些问题的时候，我不再悲哀，也不再困惑，因为我的生命有了归属，我的人生有了目的，我的未来充满盼望：“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罗马书 14:8）

还是在小的时候，我偶尔会被死亡的阴影笼罩：当我想到死亡，就会感到悲哀，失落，和绝望，因为我知道，我死去之后，再也不能见到我的家人或者我的朋友；我一生所经营得来所有的东西也都会烟消云散——正所谓“人死如灯灭”。所以，当我第一次听到耶稣是救主，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的时候，我非常的惊喜，恨不得马上更多的去了解祂。等我读了圣经之后，我的眼界被上帝的话语打开了；我的心被耶稣的生命打动了。祂的生，祂的死，祂的复活，都彰显了上帝无私的爱和无比的大能。耶稣的一生，活出了世界上最美，最动人的“爱情”故事。祂也是人类历史上唯一战胜了死亡的人。是的，我终于找到了渴慕已久的那生命活水的源头——耶稣基督，上帝的儿子。我终于不用害怕死亡了！事实上，我们每一个人，都可以通过相信祂而战胜死亡，因为“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6）

作者于 1985 年从重庆考入清华水工建筑专业，1990 年毕业留校任教并保留研究生资格。1994 年赴美留学，1999 年获衣阿华州立大学土木工程博士学位，先后在美国工业界和政府工作。现在夏洛特沐恩基督教会服事。

张毅（自动化 1985 级）

我的眼里只有你 买房跟随主的经历

一、懵懂叛逆 少年丧母

我来自江西农村，幼年时父亲在 30 公里外的煤矿工作，一两个月才回家一次。母亲带着我们三个孩子和奶奶一起生活，种田、养猪、养鸡、纺线织布、织鱼网等大小家务都压在母亲羸弱的肩上。婆媳关系又不和，生活的艰辛可想而知。从小，我体弱多病，一直是母亲的心病。她甚至担心我将来娶不到媳妇，差一点就给我订了一门娃娃亲。那时，母亲每天特别为我做香麻油蒸蛋。现在回想，在那肉、蛋、奶极度匮乏的年代，真不知母亲是克服了多大的困难才做到的，而我当时却丝毫没有感恩的心。我不是个听话懂事的孩子，常常和母亲顶撞吵架。初中时的一次冲突中，我竟然脱口而出说“是爸爸在赚钱养家的”，把母亲气得病倒卧床好几天。在村民眼里，我也是个麻烦制造者，村里出了什么坏事，大家总怀疑是我干的。在学校，我也不能与同学和睦相处。总之，青春期的叛逆让我在村子、学校“臭名远扬”。

升初中时，父母希望我上小中专或师范，不仅免学费，还有生活补贴，又能早日跳出“农门”，有个工作也减轻家庭的经济负担。可是我不能体贴父母的心意，反而坚持要上高中考大学，这是我的理想。母亲常年积劳成疾，困窘的家境无法让她好好接受治疗。终于，在我高考预考前，生病危在旦夕。当时，因为不愿影响我备考，父亲找车专程接我去医院看了母亲一眼，让我相信母亲正在积极治疗。而我的心思似乎全在自己的前途上，居然对母亲病危毫无察觉。不久母亲就撒手人寰。考试结束，等待我的却是母亲的新坟。每当想到为家庭、儿女操劳一生，却没有得到一丝回报的母亲，我就悲伤不已。我常常俯伏在神的面前，求他免我不孝顺的罪，愿神使我母亲的灵魂得安息。

二、孤独寂寞，彷徨青年

高考时，我的预考成绩并不好，正式考却考出了有史以来最好的分数，随后我被清华大学录取。这让刚经历丧亲之痛的父亲和姐姐才稍得安慰。然而我的心，却沉浸在对母亲的愧疚和哀痛之中。一白遮百丑，考上名牌大学，从小就是反面教材的我竟然成了亲戚朋友们教育孩子的榜样。人就是这样，表面上的成功可以掩盖所有的过犯。他们不再记住我幼时的恶行，看到的是高考给我的辉煌。然而，我的大学生活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风光得意。置身名校，高手云集，我不再像以前那样拔尖，一下子变得茫然无措，找不到方向了。我常常呆坐在图书馆里发呆。诺大的馆堂，却找不到一本我的《人生指南》。有一首歌唱出了我常时的心情：我曾经像一只小小飞鸟，飞跃在这蓝天海上，我无时无刻彷徨无助，找不到可以倾诉。

在那个繁华的大都市，我只是一个操着外地口音的客旅，不知将去何方？孤独和困惑让我更深地怀念逝去的母亲。

参加工作后的人生更加灰暗，我原本就自视清高，自然也就不得领导和同事的喜爱。每次回乡，面对亲们热情的赞美和羡慕的眼光，我都有被撕裂的痛苦。我的心在虚弱地喊道：“原谅我吧，亲人们哪！我在大都市的生活实在不是你们所想象的那样风光。” 有一次，我住在一个研究院的招待所，没有朋友、没有亲人，孤寂无助的日子实在是难熬的折磨。一天晨练时，我竟然萌发了生不如死的念头。这着实让我自己也感到震惊和害怕。于是，我开始追求今生的享受，随波逐流，出入饭店、歌厅、按摩洗浴中心等不良场所，希望用物质的丰盛填满内心的空虚。甚至在结婚生子后，为人夫、为人父的使命和责任也没有让我警醒，我的心依然漂泊在这个世界上。

三、意外赴美 喜获新生

我的英语水平很差，大学期间甚至不及格而补考，因此，我从未想过自己会在美国生活，这不能不说是上帝格外的恩典。在 911 事件的前半年，我持工作签证到北维州任软件工程师。2004 年，顺利地办妥绿卡。初到美国，看到美元上写着“我们相信上帝”，这从小接受“无神论”、以“进化论”为科学进步代表的我惊讶不已。这个全球最发达的国家竟如此迷信！很多人真信上帝不说，居然还把迷信的言论印到币上！当时，一位亲戚建议我们去教会补习英语，说有弟兄姊妹给我们一对一辅导。毫无血缘系的人互称弟兄姊妹？这令我非常好奇，因亲兄弟尚且不能和睦相处，公司同事更是明争暗斗，尔虞我诈，令人避之不及。难道这些人们真会相互关爱，还是仅仅喊喊口号而已？我决定要去教会探个究竟。

首都大华盛顿地区的华人教会很多，不知该去哪个？一天，中文报纸的一小条广告吸引了我的注意“忙忙碌碌的生活，你想探索人生的意义吗？请到我们这里来。”教会还能探索人生意义？真没想到。于是，我和太太去了北维州华人圣经教会，当天是马里兰大学的陈达教授讲道。很奇妙，虽然我以前对基督信仰一无所知，甚至有些反对，但第一次听道就能欢喜领受，福音信息如一粒种子植入心田。从此，我们坚持去教会，在一次张德健长老带领的主日福音聚会上，太太举手决志，后又参加洗礼班。2001 年底，我路过费城，参加了使者华人差传大会的宣教展览，倍受激励。其中有一本每日代祷手册，说要为法轮功、严新气功的信徒祷告。当时我正好刚看望过在哈佛大学工作的老乡，他沉迷严新气功，自己和家人都深受其苦。我有感动要为他告。那一天主打开了我的心，让我意受洗入他的名下。太太要受浸礼的那天，我也悄悄带好换洗衣服，到教会问主持浸礼的刘传章牧师，能否在没有参加洗礼班的情况下受洗。刘牧师对我面试后，应允了。感谢主！受浸礼后我更积极参加教会活动和特别聚会，更喜爱并查考圣经，昼夜思想圣经的道理。也从许多传道人分享在中国大陆事奉的经历中，让我感受到福音工人的缺乏。的确，我在国内 33 年，从没有机会听到福音。2004 年夏天，我去纽约参加灵命进深会，也是第一次。多位讲员的讲道都很精彩，我想到中国大陆的弟兄姊妹没机会参加这么好的聚会，心里就很有感动要接受装备，以造就更多的人。年底，我参加使者协会举办的华人差传大

会，牧师的呼召深深打动了。之前，我已开始着手联系神学院。会后，我明确告诉老板，我要辞职上神学院。

四、辞职卖房 意志弥坚

决心是下了，可是没有收入我拿什么去付学费呢？一个念头闪过，“去变卖你所有的”（可十 21）。是啊！卖掉住宅不就有足够的钱去读神学吗？我也曾在贪恋的世界中尝试过，却得不到任何喜乐。感谢主！我虽软弱，他却藉着很多生命的经历提醒我，“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换生命呢？”（太十六 26）母亲在我高考前骤然离世，她甚至等不到亲眼看见自己的儿子迈进大学；我年少时的一个聪明能干的小伙伴因病早逝；初中时的语文老师曾说他有俩个好学生，一个是我，另一个比我年轻却已不在人间：我的一位同事很有才华、前途无量，可不到 30 就因车祸去世。另一位同事的太太，刚 30 岁出头便因罹患乳腺癌过世。我的太太原本羡慕她的学历和才华，可是生命转眼成空，才气、学历成为空谈！这件事帮助她最终下定决心支持我卖房读神学的决定。彼得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还能跟从谁呢？”是啊！还有什么是我们不舍的呢？感谢主！我们的房子升值很多。让我们甩掉了贷款的包袱，还有盈余，轻装上阵跟随主，何乐而不为？辞掉工作更是自然而然的决定，因或吃或喝，无论做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十 31）因着信，我们辞职卖房，走上仰望主、追随主的道路！

五、福音管道 祝福他人

大卫祷告说：耶和华啊！求你用手救我脱离世人，脱离那只在今生有福份的世人。……至于我，我必在义中见你的面。我醒了的时候，得见你的形像，就心满意足了。（诗篇 17：14-15）的确，财宝、儿女曾是我心中的偶像，把物质世界的一切当成我的主，陷在罪裏无法自拔。受浸礼后的一段时间，我依旧好酒、深夜上不良网站，甚至还对太太动过粗，砸过碗。然而，满有恩典和怜悯的主没有因为我的软弱和顽固而抛弃我，他一直爱我，带领保守我。靠着祂，我逐渐戒除了一些不良习惯。感谢主！他让我不把时间荒废在虚幻的影视节目上，而更愿意关注身边真实的人和事，成为祂恩典的管道去祝福更多的人。我有许多亲戚朋友都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靠着主的恩典我愿意住在他们中间，重温艰苦的生活，为的是要亲人们同得福音的好处。我不再需要寻找、等待贵人相助，不再倚靠无定的钱财，牢记主耶稣的话，做一个施比受更有福的人。

本文原载《使者》2008.9.10

谢颖刚（汽车系 1987 级）

回家

小时候听到过一个故事叫蝌蚪找妈妈。一个青蛙生下好多卵以后就离开了，卵变成小蝌蚪可以游泳后就到处找妈妈，他们找啊找啊。找到鸭妈妈，鱼妈妈，鹅妈妈，都说不是她们的妈妈。最后找到青蛙妈妈，青蛙妈妈说：我就是你们的妈妈。它们长得好不一样啊，但是妈妈的行动和爱征服了他们，小蝌蚪们找到了真正的家。

我们九十年代的留学生从中国来到陌生的北美。我们好像游子，是无家的人，没有背景，没有亲人，无依无靠。很多人像这些小蝌蚪一样，去寻找人生的归宿，寻找一个新的心灵的家乡。在寻找的过程中，我探索过科学，求问过哲学，阅读过历史，发现只有圣经启示的上帝说我就是你们的神。耶稣舍身的爱征服了我，我凭着信心接受了。圣经是上帝给我们的启示，是真理，是值得信靠的。

一. 骄傲

我出生在四川重庆，爸爸妈妈给了我温暖的第一个家。他们是大学里的数学老师。我有一个姐姐，比我大一岁多，从小对我很照顾。家最重要的不是房子大，有多少钱，是爱的关系。感谢我的父母，在我的记忆里，他们几乎从来没有拌过嘴。在他们的保护下，我有一个稳定和幸福的童年。在我小的时候听到离婚的事情不多，七十年代中国的平均离婚率是 2%。现在增加到接近 30%，大城市接近 50%。有人说是社会进步了，其实现在的孩子很可怜，他们需要的是父母健全的家庭。

后来我去北京上了大学，大学毕业后迎来了我的第二个家。我太太的母亲和我母亲是中学同学，是她们牵线介绍的。我太太是一个美丽娟秀的成都女孩。我那时一没钱，二没房子，只是一个还在读书的研究生。我们借朋友的房子结的婚。那一年我 24，我太太 23。我们不够结婚年龄，走了后门才办了结婚证。其中一个原因是她要先去加拿大留学，而我那时研究生还没有毕业。

94 年她先到加拿大东部的一个城市叫 Halifax，我晚十个月到。在两地分居的时间里我每两天给她写一封信，那个时候没有微信，没有手机，电话费非常贵，我就用录音带录上我的思念，然后将录音带芯拿出来，寄给她。这是我们的浪漫。

后来我也很快到了加拿大，一起读书。那时学校里面有不少接触信仰的机会，有国际学生查经班，有华人教会的查经班和活动，也有当地教会的来我们宿舍和我们一起查经。我觉得这些基督徒很可爱，也很可笑。

我们从小受唯物主义无神论的教育，自认为是唯物主义者，其实从来不是一个坚定的唯物主义者，有一次飞机上颠簸很严重，好像做过山车一样，我紧紧抓住扶手，那种恐惧和对生命的渴望，不是我熟悉的辩证唯物主义可以解释的。我也知道有很多灵界的现象，比如气功和特异功能等。大学时我有一次在北京去排火车票等了一通宵，我前面有一个人会算命，他说你几年以后要连升三级。我真信了，还到处给别人讲。我其实很迷信。我后来发现，不只是我，也不只是中国人。

当人背离上帝的时候，他只有选择自己做上帝，当他发现自己做不了上帝的时候，就只有选择迷信。真正阻止人认识上帝的是人的骄傲。

我那时和我太太都很骄傲，觉得周围去教会的朋友都是软弱者，我们以前被灌输的理论，是宗教是人类的精神鸦片，是软弱者的拐杖。我甚至对别人说，去教会的都是老弱病残，中国文化博大精深，信点自己的东西不好吗？我在查经班里与别人辩论，后来别人就慢慢不再邀请我了。现在想起来，我的骄傲让我完全看不到自己的有限。我不过是一个每天要睡八小时的行尸走肉，一直在走向自己的坟墓。看不到自己需要被救赎。没有一个有终极关怀的世界观。智商还好，情商，就是与人打交道，建立关系的能力，已经很差了。最近听说还有灵商，就是对人生意义的追求，对于我来说，灵商等于零。我那时带了无数的盗版软件到加拿大，书也复印。反正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做了不少欺骗和见不得人的事。

我们毕业后到美国工作，有车有房有工作有孩子，五子登科，好像美国梦实现了，但是我们夫妻却不能享受这样的幸福。我们好像对生活并不满意，大家都坚持自己的意见，常因一件小事大吵大闹，常常吵到晚上两三点。我们所受的教育和价值观，不能承担起我们所领受的财富，而以自我为中心的各种想法和恶毒开始爆发。

二. 救赎

每次吵完以后我们又常常想起以前的恩爱，看着以前的情书和磁带，看着我们的女儿，我们又抱头痛哭。我们在美国没有其它的家，所以就相依为命吧。有人会说你们不合适，离了再找。你不要来忽悠我，我知道二婚的离婚率是 60%，三婚的离婚率有 70%。

2001 年，在我们附近有冯秉诚牧师的布道会，有好心的基督徒邀请我们参加。冯牧师是我们的成都老乡，有生物科学的背景，所以我们听他的信息很亲切。他第一堂讲到宇宙的伟大和人的渺小，人的有限，有罪和有死，而人可以靠耶稣的血进入永生。他呼召谁要信耶稣，我太太举手信了耶稣。我还没有想好，挣扎了好久，没有举手。

在第二堂的信息中，他讲到了死亡，人的死亡率是 100%，我们一生下来就已经接到了死亡通知书。人一生的年日都在上帝的掌管之中。牧师呼召的时候问到：你们死后要去哪里？我从来没有认真想过这个问题。家里和学校都不谈这个问题。有一次邻居家有人过

世，吹吹打打，我三岁的表妹问我外公，你什么时候死啊？外公说：这孩子，真不懂事。死是我们忌讳谈论的事情。闭上眼睛，我只感觉到一片黑暗、未知和恐惧。我感到了自己的有限和无奈。我想起旁边的太太已经信了耶稣，我不知道她要哪里去，但是我想还是要跟着她去。我脸红红的，心跳加快，带着恐惧，凭着信心，我也举手接受了耶稣。

所以我是糊里糊涂信的，并不明白圣经，也不明白信耶稣意味着什么，只是因着害怕死亡的恐惧。当然我们对周围的基督徒一直有好感，他们总是很有爱心，帮我们照顾小孩任劳任怨。

信主后太太的情绪好多了，不再那么坚持，有事也愿意忍让。有一次刷卧室墙，我们俩对颜色的想法不一样。她说圣经说家里男人是头，你拿个主意吧。我就定了一个浅的颜色，但是刷出来效果很不好，就跟没有刷一样。太太并不介意。现在每次看到这个墙，我就想起太太的顺服，也想努力活出牺牲的爱。神的爱重新给了我一个温暖的家。

三. 圣经的光

我开始慢慢研读圣经。我发觉它与其它宗教的智慧型文体不一样，它记录历史，预言未来，对将要发生的事并不含糊。它对世界文明的影响深远。九十年代的留学生都受过最好的科学教育，但是对宗教和西方历史却是知之甚少。许多人与我一样，因着参加福音聚会时的感动，对基督徒的好感，对美国文化底蕴的好奇，开始参加查经班。而凡是仔细阅读圣经的留学生，都很快被圣经里的真理所得着。

遥远的上帝渐渐变得清晰，宇宙的奥秘，自然界的美丽，历史的见证，都把一个造物主清清楚楚地放在我们面前。陌生的上帝渐渐变得亲切，慈爱、公义、圣洁的上帝，好像一个天上的父亲。祂的名字叫爱，叫光，叫永恒。让我们心里得平安和盼望。

常常想如果没有耶稣，世界会怎么样？祂的出生将我们的时间分为公元前和公元后。祂出生的那一天称为圣诞节，全世界都在庆祝。祂死的哪一天称为受难节，祂复活的那一天称为复活节，也被世人所庆祝。一个星期七天为圣经所定。每个星期天，世界上三分之一的人会来到教堂敬拜耶稣，今天基督教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宗教。你看世界上发达的国家无不受基督教的影响。现代科学的奠基人和当时最优秀的科学家大多数都是虔诚的基督徒，让我很震撼。我发觉基督徒科学家研究的动力不在于评职称，获奖，荣誉，地位等等。他们的信仰让他们欣赏上帝所造世界的荣美，他们与上帝的关系让他们经历生命的改变，而把做研究当作上帝所托付的使命。

四. 人的尊贵

圣经给了我们一个终极关怀的世界观，它直接回答了人生的四大难题：人从哪里来？人要到哪里去？人为什么活着，也就是，生命的意义是什么？最后是人应该怎么活？也就是道

德的绝对标准是什么？人从哪里来？圣经一开始记载了神创造万物，宇宙有一个开始。这与今天物理学届普遍接受的大爆炸理论吻合。物理学也告诉我们，宇宙有一个开始。神在祂的创造中按祂的形象造了一男一女。

这直接启示了人从哪里来的问题。今天科学家花了十几亿美元研究的 DNA 迁移图谱也证实了人类来自于一个爸爸和一个妈妈，这是根据 Y 染色体和线粒体染色体的继承和推算。2007 年，中央电视台推出了电视片“谁是夏娃”。片中说：“透过我们的血液，穿越时空隧道，去寻找我们的祖先。”科学家们在 DNA 中没有看到人的进化。所以他们干脆将我们的祖先的染色体命名为亚当和夏娃。圣经是从来不变的，而科学在这几百年间总是在变，可以说不断证实圣经的启示。

原来我里面有上帝的形象，这对我震撼很大。圣经的启示是上帝按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有知识、公义与圣洁，让人掌管万物。人是至高神的孩子；他的生命赋有上帝所命定的目的与任务；他注定要与造物者永远同居天堂。

而我们熟悉的进化论的观点是：人是复杂的动物，和猩猩有关，从最原始的化学反应，经过分子和氨基酸偶然串联，而从古老的深海中冒了出来，爬上树，然后再从上面下来，我们就这样来到世上！是猩猩的表亲，和老鼠也有远亲的关系。如果人的生命是这样，人的尊严何在？生命的意义何在？

在中国，以前是围观杀头，现在是围观车祸。有一次我在成都骑自行车，突然马路中间一辆解放卡车撞上了一辆长安面包车，长安面包车被撞得很惨，前面都凹进去了。我旁边一个年轻人飞速地跑过去，翻过路边两个栅栏，到面包车前面探头看了一下，然后飞速地跑回来，说了两个字：好看。如果他知道每一个人有上帝的形象在里面，他不会这么做。在美国有很多的州没有死刑，包括我们住的麻州，一个原因是对剥夺人的生命的慎重，因为里面有上帝的形象。

但是你若贬低上帝甚至说上帝已经死了，你就是贬低了人类的生命。这就是为什么在西方，希特勒、尼采的追随者，会毫不留情地杀死六百万的犹太人。斯大林也曾经说过，杀死一个人是悲剧，杀死一万人只是个统计数字。

在一个世纪以前，作家 James Russell Lowell 代表美国国务院出使英国，在一个晚宴上，有一些人嘲笑攻击基督教的宣教工作，他大声疾呼：我挑战任何一位怀疑论者，让他在这地球上找出一个十平方英里的地方，在那里，人们可以平安而有尊严地生活，妇女受重视，婴儿和老人受尊敬，人们可以在那儿教育子女；而这个地方还没有耶稣基督的福音先去铺路开先锋。确实如此，从在罗马帝国反格斗娱乐，到近代基督徒领导废除奴隶运动，到美国的黑人权运动等等，无不是在基督信仰的带动之下兴起并成功的。

五. 追寻与悔改

我阅读历史，看到当上帝被尊崇，国家就得祝福；当人被当做神，苦难就降临。我也在教会历史上看到教会偏离圣经，带来灾难，但是神的信实总是与祂的教会同在。教会和基督徒有认罪悔改的勇气。我求问哲学，没有一个世俗的哲学家给我们的生命赋予了意义。他们反上帝的哲学常常给他们自己还有社会带来灾难，尼采就是一个例子。

我追求科学，看到科学的局限性。从光学的波粒二相性到量子力学的测不准原理，都很难用理性来解释，需要信心来接受。其实人知道的很有限。你知道生吗？生命什么时候开始？今天医学上有共识（受精卵），但是法律上没有共识，出生前的生命算不算人？。你知道死吗？生命什么时候结束？今天法律上有共识（脑死亡），但是如果心脏还在跳动呢？医生对于这个时候能否器官移植很有争论。孔子说“未知生，焉知死”，我们的祖先都知道人的局限性。

我探索宗教。我看到人本身有崇拜偶像的需要，有追求人生智慧和意义的愿望。我看到人造假神，真神找人。其它的宗教并没有哪一位创始人说自己是神，只有圣经启示的这位，说祂是全能，公义，慈爱和圣洁的神。

即使我认同圣经里所有的价值观，我也最多只是一个没有得救的文化基督徒。最后真正让我认识上帝的有三件事：一是我认识到自己的罪，圣经是一面镜子。我的骄傲、贪婪、撒谎、欺骗，都像放电影一样在我脑海里闪过。神是光，我的罪也显露在祂的光下。罪是我们传统中国人很难理解的概念。它不是刑事上的犯罪，而是与上帝的圣洁想比，我们亏欠了上帝的荣耀。对人罪性的认识让我们谦卑，让我们敬畏上帝，也让我们认识到上帝是一位圣洁、公义的造物主。而罪会带来死亡。圣经说“罪的工价就是死”。我也认识到我今生的生命很快就要过去。我的罪阻止我与圣洁的上帝连接。

二是十字架。我们学过“革命要流血”。血代表生命，有特别的功效。圣经说“血遮盖罪”。耶稣居然为我的罪上了十字架，付上了血的代价，这是极大的赎罪祭和爱。这也是一个历史事件。基督教与其它的宗教不一样，它是建立在历史事件上的。两千年来，多少人要推翻十字架的历史，却反而信了耶稣。人的经验不一定靠得住。如果你信其它宗教，你也可以得到一些平安，你的婚姻也许也会变好。因为人间的智慧都会有一些帮助。但是一个真正的上帝，必定是创造历史和掌管历史的主。圣经与历史和时间息息相关。林语堂在他从佛教转信基督教的“信仰之旅”这本书里说到，“太阳升起，所有的灯光都可以吹熄”。

三是复活。我以前以为复活就是灵魂的复活，与肉体没有关系。这是典型的世俗的灵魂肉体二分法，从古希腊那时就有。但是圣经告诉我们，神要赐给我们一个荣美的身体，一个不再衰老，不再生病，不再朽坏的身体，因为“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看耶稣的复活，祂荣耀的身体，祂甚至让门徒给祂鱼吃。我对自己说，如果真有复活，这就是我所要的复活。

圣经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得救是上帝的恩典，不靠我们的行为，乃是靠我们的信心。我彻底降服在上帝面前，愿意悔改，相信耶稣的救恩。很多人不信，是因为他们觉得有的基督徒的行为还没有他们好。这是可以理解的。基督徒不是道德模范，他们也处在与罪的征战中，你不会见到完美的基督徒。但是在人的不完美中，有一个深奥的完美存在。而在这个张力中，在基督徒对上帝的信心中，教会更新了世界的文化，改变了人类的历史。

六. 回家

在圣经的最后一本书《启示录》3:20里讲到：“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耶稣居然愿意在外面叩门，祂不会推门进来，祂在外面耐心地等待，祂还要等多久呢？我让祂等了五六年，如果我早一点听到福音，就会少走很多弯路。

耶稣进来做什么，祂进来不是要给你定罪，祂要和你建立关系。什么样的人与你在家里吃饭呢？是家人。

祂要让你知道自己有永生。《约翰一书》五章13节说：「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这给我一个震撼，原来我们是有永生的。谁没有永生的愿望，谁不想长生不老？传道书说神造万物，又将永生安置在世人们心里。我就像蝌蚪找妈妈的故事里的蝌蚪一样，我问科学我有永生吗？科学家说我们科技还没有那么发达。我问哲学我有永生吗？哲学家说人死如灯灭。我问佛教我有永生吗？有经书告诉我太执着，是妄想。但是圣经给我一个毫不含糊的答案，是的，你有永生。在天上有一个永恒的家。

我要回家。有一种温暖叫回家，有一种感动叫被爱，有一种执着是走在回家的路上。我们的生命在神面前是赤露敞开的，我们在祂面前毫无隐藏。不管你在什么样的光景之下，慈爱的天父为你预备了回家的路。我邀请你与我同行，你愿意吗？

亲爱的耶稣 我感谢你来到这世界
给我盼望 给我一个永恒的家
亲爱的天父 轻声唤我回到祂面前
不再流浪 我看到家的光

回家 回家
回到永恒爱的家
喜乐充满我的心 我不住赞美

回家 回家

回到永恒爱的家
天父张开爱的双臂 我一生属于他

2016 年 10 月

作者谢颖刚弟兄, 四川重庆人, 北京清华大学毕业, 加拿大 Dalhousie 大学工业工程博士, 现任施耐德电器公司美国部产品经理。谢颖刚弟兄 2003 年复活节在波士顿受洗得救, 积极参与成人主日学, 儿童事工, 和短宣事奉。从 2013 起任波士顿罗威尔华人教会长老。与夫人向可育有一女一子。

沈芸（自动化系 1987 级）

遇到耶稣

我的得救和信主经历讲起来可能和大多数人的都不太一样，我觉得自己是被神用棒子打回来的。一开始是不情不愿，被逼得走投无路，才不得不接受。然而，信实的神从母腹里其实就已经拣选了我们，不是在乎我们自己的旨意，乃是在乎祂的旨意必要成就。从我们不知不觉开始祂就用祂的慈绳爱索和难以测度的智慧大能带领我们走上这一条我们自己从来不曾预料的人生之路！沿途或有艰辛和痛苦，同时也更是充满了祂恩手祝福保守引领的印记。故此满了盼望和荣耀。为着感恩，也为着神的儿女彼此激励，我愿将我如何遭遇恩主耶稣的全过程记述如下。

我出生在江南水乡一个很普通的工人家庭。我母亲是纺织工，我父亲是铁路系统的一名会计。我在家排行老二，长大到读初中以前，我几乎是一个家里和社会里可以忽略不计的小孩子。我按部就班的上学下学，吃饭睡觉。资质不错，所以基本上从来没有在学校惹事，大多数时候还是老师眼里的乖乖孩，读书成绩很好，其它的事情也过得去，所以家长也没有特别关注你。但是内心深处，我有一个极其好奇也不安分的灵魂。我因为我母亲生病的缘故，很早就思考人从哪里来，到底为什么活着，人死以后到底要去哪里？还有没有可能回来？等等这些后来知道都是人类最大也最不容易有答案的哲学命题。我小时候很淘气，因为不被重视，所以也得着很多的自由，有机会做各样的冒险，也有大把的时间挥霍在冥想的里面。我几乎可以在冥想中活出各色各样的人生，想想如果这事这样这样，结果可能怎样？或者我碰到那样那样的人，我的生活会怎样怎样。假如有这样那样的机遇，我可以怎样把握等等。所以小时候对我而言，现实和想象的世界几乎是并存的。一面我在现实里按部就班地活着；一面我在自己想象的世界里不断更换着角色。我不知道是否因为这个缘故，我对人的体认好像很准，很容易和不认识的人成为朋友，也很容易对生活充满不现实的幻想。也对生命中存在的危险没有应该的惧怕和警惕，做过许多现在回想起来后怕的事情 - 如果不是神一路的保守，恐怕我在自己成长过程中不知道哪个环节就因为冒险付上生命或者其它的代价。所以我一读到诗篇 139:13 的话 - “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我在母腹中，你已覆庇我”，心里就会心生敬畏和感恩。

我初中因为入学考试差几分不能进入市里的重点中学，所以被分配到了离家最近的一所历史极为悠久名人辈出但却近期质量差强人意的中学。但是没有想到，就是在这所学校里，我遇到了我生命里最好的老师们，是的，不只是一位，而是很多位。最好的就是我的班主任老师，其他教我们各科的老师也都是极为敬业和学识有嘉的，以至于我后来能够考上清华大学，我也不忘记带上我初中的老师的一份心血，而且为着当初所受的扎实的基础教育感谢他们。我觉得我真正成长，我的智力和求知欲被激发是从这里开始的。我的老师给了我一个健康孩子生命里不可缺少的爱和信任以及欣赏，弥补了我家庭环境不能给予的

及时的培养和补充纠正。若不是生命里有这些正能量的供应，照着我的桀骜不驯的个性，我怕是早已走了另外一条自我毁灭的路。

初中三年愉快又丰富。我这个鸡头在这里得了很多的关照和培养，所以自信心慢慢培养起来，性格也慢慢开朗活泼许多，后来如愿考进初中时候不得进入的久已向往的省立高中。并且因着初中毕业时新上任的校长的一句激将法的话而心中憋足了劲，在新学校里依然保持名列前茅，最后在这里的同学老师的帮助激励之下，如愿考进清华大学。这几乎是我自己和全家族的人不可想象的“成就”！我至今依然记得我父亲当时满脸满怀的自豪和满足。但伴随着自己一步步开始暂露头角，我在家人和老师心目中的地位也在慢慢转变。我从一个原来不被重视的丑小鸭好像一下子变成了白天鹅，甚至我自己想象我应该成为一只雄鹰，可以自由地翱翔在为我展开的无尽的天空！

87年到了清华自动化系，虽然这里人才济济，有的是全国各地来的优秀学子，自己内心自卑和野心并存，也从来不以为自己可以落后。所以努力上进，试图不辜负恩师和父母的殷殷期望，可以有朝一日出人头的思想从来没有像那时候那样强烈。内心也有强烈的使命感，好像生来就觉得自己是可以掌握自己命运的主人，自己无论想做什么就应该可以做成。也想做领袖，想象着自己有这样的号召力可以鼓动一批人一起改造社会，想实现真正意义上的理想社会 - 一个我们政治课里描述的无比美好的共产社会，但是是真实的不是只是书本上的。我虽然学理工，但对政治和哲学向来有很大的兴趣，所以在清华读书期间也看了不少的这方面的书。可惜好像都是囫圇吞枣，不过是自我标榜，为学而学，没有留下太多记得住的东西。我觉得存在主义和相对主义的思想那时候影响我最深。现实让我觉得好像没有什么真正绝对意义上的真理，所有的事情只要存在，可能就是合理的，大多数人认同的大约就是真理。虽然不得不承认那个在心灵最深处寻求理想社会，寻求人生真正意义和价值的意念好像一直在那里，或隐或现，不时给灵魂带来不安和挣扎痛苦，但似也无从解脱。就在这样的寻寻觅觅中，我反反复复，从最初递交入党申请书最终经历八年时间终于在我研究生毕业那年在党旗下宣誓要一生忠于共产主义事业。而这个成为我日后成为基督徒的路上最大的障碍。

我几乎是在我人生最得意的时候离开清华，赴美求学的。留学前当时我在系里当老师，属于系里一个很大和热门的国家实验室的年轻骨干，我深得我所在部门的前辈老师的器重和信任。所以当初出国的初衷还是希望到国外镀镀金而已，想着学成以后还要回去继续报效祖国的。但是神的道路远高过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非比人的意念。我后来来美国以后的路程的艰辛是我始料未及的。

我 2000 年 8 月来到波士顿大学读博士。当初心比天高，波士顿大学不是我理想之地。我本来的目标是常青藤名校。而且也确实在 1999 年申请到了 MIT 的一个早期录取项目，但因为当初对美国的大学和研究生院录取规则没有时间深入了解，因为没有看到随录取通知书附带的奖学金发放通知，就以为不可行，所以错过。所以第二年就在一位校友的引荐之下以系主任全额奖学金资助的最优生的资格入读制造工程系的系统工程专业。一开始我是

打算用三年时间就把博士学位拿到手的。导师也对我很大希望，把他手里最难的课题给了我。但是发生在 2002 年 4 月 6 日的一场车祸彻底地改变了我人生的轨迹。

我出国前已经结婚，和先生已经有一个儿子。2000 年我们夫妇出国，就把儿子留在我父母那里。儿子天资聪颖，很小就表现出不同一般的专注力和观察力，还有其它很多方面的超常。所以我从一开始就以他为首，也在他身上倾注了不少精力培养。所以我出国一段时间以后，就以为不可以把小孩子一直交由父母，而是应当把他接到美国和我们同住，虽然我当时确实也有一个顾虑，就是我和先生的个性脾气各个方面相差太大，日常生活里矛盾重重，把孩子带过来也许会更加加重自己的负担，影响自己的学业。但是亲子的感情和先生信誓旦旦的保证让我选择冒险。所以我于 2002 年 1 月回国把孩子带来美国。来了以后不久，4 月 6 日那天，我们应一对住在新泽西州的朋友的邀请，打算那天全家开车去他们那里一起相约去华盛顿看樱花。正好也让我们各自年龄相仿的孩子有一些相处的时间一起玩。但是就是在开车路上大约早上十点钟，在纽约通往新泽西的 George Washington 大桥上我和先生因为一些口角我开车失控，车一下子撞到了桥的护栏上，坐在前排先生腿上的儿子的左脸被安全带割开，血流不止。我当场失声痛哭，看着儿子不知所措，跑到车外跪在地上大声嚎陶。心中呼唤那位我虽然看不见，却冥冥中已经感知到祂的存在的那位威严却不公的神，感觉那是祂对我硬着颈项不愿来就祂的惩罚。我心里对祂说，我知道了，我敌不过祢，但祢这样不公，祢用不着拿我的儿子开刀。现在我的天塌下来，无依无靠，求祢救我，我就跟祢走。

儿子被送到附近的医院急救，他在 ICU 病房里的那一个星期，是我平生最惶恐无助无望的时候。我几乎整日整夜地躲在病房的一角，心里向着这位我还不认识的神祈祷，也不时地抱怨和抗议。也不怎么和我自己的先生说话。我们夫妻平时没有事的时候就会为一点点小事吵起来，更不要说碰到这样大的事情了。我好像从来也不觉得他是一个我在患难里可以去倾诉的对象，因为知道我不仅不会从他那里得着需要的安慰鼓励，更可能的是招来让我不可承受的责备怪罪。

那时候我没有《圣经》。邀我们来的朋友当时也还不是基督徒，但是比我更接近基督徒。所以他们为我们做了很多的事，也给我很多的劝慰。医护人员也许因为我们看起来不一般的无助和惨状，好像对我们也特别看顾。临走的时候给我们很多的医护用品和关照，我相信是超过他们份内的。儿子的伤口一共缝了三百多针，医生告诉我他缝了七层，他自己觉得缝得很好。还安慰我说他没有事，会好的。还让我等他大一点以后可以带他去找他，他可以为他整容。这一切都让我在患难中感受到神的爱，心中渐渐平息下来。后来我才知道那位为他缝针的医生是那一个领域的专家，不仅医术高明，他甚至在我后来带儿子去复查的时候，把我欠他的七千多块钱医药费出于同情都给我免了。

从新泽西回来以后，我就去了之前接触过的一个韩国教会的校园团契。团契的负责弟兄和姐妹送了我一本全本的《圣经》。我开始固定去那里聚会。又过了十几天，我神奇地得到了一个实习的机会，暂停在学校的科研，到外面的一个软件公司实习，一做做了八个月左右。而就是在这八个月里，我有机会利用在每天上班途中坐公交车的时间，认真读完了新

约圣经。以前读《圣经》的时候，因为还不认识神，故而读出来都是一个个的疑问和不满，感觉这本书很没有道理，破绽百出，信它的人真是荒唐。但是这一次，这本书好像突然活了，里面有一个活人，而在我自己里面也像是有一个活的生命，读着经上的文字，这两者在对话，在共鸣。我提问，祂就解答。我哭泣，祂就安慰。我害怕，祂就应许。我逃避，祂就命令。我忘记，祂就提醒。藉着这本书，我日常的生活，我观察学习到的世界，还有内在追求感受到的灵魂深处的世界，开始连在一起。我开始理解《圣经》的话，我开始品出话语里真理的分量，也感受到话语中爱的力量，我开始发现它的能力和智慧。慢慢地好像开始把这本书当作一本指南，读的时候，是带着寻求的心，带着需要。神也好像知道我的心思，慢慢引导，开启我怎样把读到的在自己生活里应用。虽然好多教导我一时做不到，但心里开始晓得那个是方向，那个是解决问题的正路，要努力。

随着我对《圣经》的了解，心实在是叫我靠近基督，但是理智却叫我不要再往前走了，到此为止吧，因为我是一个共产党员，是发过誓要一辈子忠于我信奉的信仰的。我怎么可以做一个背信弃义的人！所以有很长一段时间，我里面在挣扎，在抵挡耶稣的吸引。但是，当我读完罗马书，反复思想罗马书 1:20，“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最后这几个“叫人无可推诿”实在使我心灵不得平静。我问自己一个问题，到底为什么我自己觉得我不能放弃我以前的信仰，投入这个基督教信仰呢？这个基督信仰和我以前的信仰到底差别（好）在什么地方？

有一天我好像突然意识到答案。共产主义信仰和基督信仰好像都十分美好，都提出为大众考虑，舍己奉献，但是有一个本质的不同。前者是靠自己的意志力和修养，而后者却是实实在在告诉人自己不会做得到，要靠我们人以外的一位全能神的力量。一个系统如果是封闭的，它必定走向衰亡，要使它越变越好是不可能的，无论我们人怎样愿望，怎样立定心志要做成我们理想中的自己和实现理想中的世界，人性的自私贪婪的本性，注定我们不可能行得出来。而一个开放系统，如果有一个源源不断的正能量注入的话，使它越变越好是完全能够实现的，虽然它自己一直是负能量释放者。共产主义信仰和基督信仰的本质差别就是在于耶稣的救恩 - 祂在十字架受死复活，败坏了死亡的辖制，得着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从而使我们每个人得着一个复活基督的灵在我们里面引导帮助我们行我们靠自己行不出来的良善来，这个世界才真正有一天会变得完美起来。否则，这些叫人行善的宗教只不过是一张张永远实现不成的图纸，挂在那里，叫虚浮的人自欺欺人地满足于良心平安；或者叫有心实践的人一次次受打击，因为一次次的失败。而在基督信仰里，我们从行善的主体变成载体，所以不再有成败得失的捆绑，耶稣的得胜注定我们会一天天超越自己，帮助我们成为一个更好的自己，整体而言，也注定要实现一个更美好的社会。

当我这样想的时候，我思想里面信仰本身的障碍就不存在了。但是我还是不能跨出接受基督信仰的一步。这第二个原因是出于自己的缘故 - 我不能接受一个事实，就是我以前这样笃信并竭力追求的是一个错的，或者次好的东西。这等于是否定自己。人性的骄傲叫我一下子不能大胆地承认，准备好为这个更美的信仰做一个背信弃义的人。于是我里面接

着问自己一个问题 - 背弃一个次好的，接受一个更好的，值不值得？应不应该？答案当然应该是肯定的。那么自己的面子到哪里去？回答是为什么我要那么看重面子？耶稣为救世人，一丝不挂挂在木头上，祂也接受了。我就算是叫灵魂一丝不挂接受一次洗礼，从而得着真正的永生，得着自己真正寻求的生命的终极意义，得着现世真实的帮助，不是最最讲得通吗？

想到这些，我里面就豁然释放了。我觉得我的心已经准备好迎接耶稣。所以当那年感恩节前夕，团契的带领者询问我的意思，问我要不要受洗的时候，我回答好。

这样我就在 2002 年的感恩节在一家韩国教会受洗，成为一名基督徒。之后曾经在一个由 200 多名韩国牧师组成的访问团面前代表当时所在的韩国教会做过一次见证，可能又在接下来 2003 年教会的迎新会做过一次见证。一直到如今，这是我第三次为基督做这样比较正式的见证。一晃十几年都过去了。这些年来，我的恩主耶稣日日在我生命里陪伴引领至今，期间经历无数次的失败和破碎，也因此经历无数次的拯救和医治。如果要一一道来，可能要花费太多篇幅。我只把自己在这些过程里的感受和大家分享。我觉得人生就好像一副拼图，原本因为人始祖犯罪，一出生就是不完美的。其后如果我们不认识基督，我们在时间里经营我们的人生，只是使它越来越脱离造物主为这副拼图定下的原本的图像，人生变得越来越无序。只有当我们找到耶稣，耶稣开启我们的眼睛叫我们看见拼图设计者的原初心意，耶稣也真实地带领参与我们经营人生，才开始发现，耶稣在帮助我们把自己人生每一小片拼图放置到它本来位置。每个人的人生都不一样，每个人从这无序的拼图到达至终有序的境界的道路不尽相同，但无疑，耶稣的救恩让我们每个人找到那条属于自己的路。我的人生在出国之前好像顺风顺水，好像一幅已经摆放蛮准确的拼图可以一路照自己计划的接着摆下去 - 但是实际上还是有摆得不对的片片，也有还不晓得放在哪里的片片；出国以后，神为了带领我认识自己真正的宿命，不惜打乱所有的片片。曾几何时，我以为自己的人生已经走到尽头，再也无从修补。我好像一切的追求都失败了，学位，孩子，婚姻，工作，父母，要么是从来就没有拥有过，要么就是得着又好像都失去了。但是自从信主以后，神的手雕刻着我的人生，祂把我原来的三观（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渐渐全部调整翻转。原来很看重的不再看重，原来忽略不屑做的，倒是越来越知道宝贵，知道珍惜，愿意去尝试着努力。而奇妙地是，神好似硬心令人不解的剥夺以后并不止息于此，祂实在是把更好更美更真实牢靠的祝福赏赐给你。我想我现在的的生活，再回首过去，我看见神一路的祝福如脂油下滴，又如蜂房的蜜。我原来梦寐以求的心灵的宁静，家庭的温暖，人际的和谐，工作的顺遂，等等，世人公认的美好祝福一样样地加给我们。神甚至在我对自己的婚姻绝望以后，在老大已经十四岁的时候，奇迹般地改变我和先生的心，又赐给我们一个无比美好的小女儿；祂带领原来对基督教竭尽抵触之能事的先生慢慢降伏，也于 2008 年 1 月受洗。更是在生活里带领祝福他，使他也在众人眼中看到有从神恩典而来的改变；我自己虽然经历很多的磨难，但神保守我至今平安健康，也拥有一份稳定的工作和许多的亲密的友情，以及神家里弟兄姐妹的关爱；儿子也在神无比的眷顾之下长成一个有基督信仰的成熟上进的年轻人 - 真的好像圣经里讲的，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其它的一切都要加给你了。

讲到这里，我应该可以暂时停笔了，但是想到还有一点需要补充澄清。前面讲我曾经是不情不愿地被耶稣制服，我自以为上帝不公，因为祂以祂的权势征服我这个弱小的挑战者。但是回过头去想，神实在是慈爱怜悯的神。祂深深知道我悖逆的心不会回头 - 车祸的前一天我曾经被施予两次机会，甚至可以说是三次，但我都硬着心拒绝了。第一次是下午，我和儿子在波士顿大学的教堂前的广场上玩球，心里有个感动，要进到教堂里去为下一天的旅行祷告一下，但是马上就有一个念头说自己穿着运动服这样随便，怎么可以去教堂里祷告；第二次是晚上有姐妹向往常一样来邀载我们一起去查经，我顺势以下一天一早要外出，婉拒了；第三次是晚上例行给国内的父亲打电话的时候，故意不告诉他我们下一天外出的事情，平时我大大小小的事都是会告诉他的，他会告诉我要不要做这样那样。那天因为心里盘算这一次我要自己不受任何干扰测试一下这位上帝，干脆连父亲也不想告诉。所以第二日一早出门之前我一而再，再而三地关照我先生，这次出门无论怎样，我们不可以吵架。又在心里这样对自己说，要是这一次我平平安安回来，我就知道没有神，人的命运完全掌握在自己的手里。然后就出现了我前面已经记下的一幕。神知道祂那日若是叫我自己受伤，而儿子完好无损，我就会一辈子与祂擦肩而过，因为我的心刚硬，吃软不吃硬，越是被管教越是不服气。但是祂用使儿子脸上左嘴角最不起眼的破相来换回我和全家的属灵生命实在是慈爱和智慧至极。我们一家本完全可能在那场车祸中丧生，但神却在那里用这样特殊的方式与我相遇，开始开启我一直寻觅的真理之光。

对于儿子，神也用加倍的祝福弥补他所遭遇的不幸。大概八岁的时候，他被选中成为波士顿芭蕾的城市芭蕾推广项目的模特，大幅的微笑全身照被挂在波士顿市中心的梅西百货的橱窗里展出达三年之久。他曾经也参与波士顿芭蕾 2013 年的传统圣诞剧《胡桃夹子》的演出，饰演一个小小的角色，这个角色也就那一年的演出里有，后来几年再看，就不见了。对于这件事，我心里清楚那是神向我兑现他的诺言，车祸的伤害不会影响儿子任何正常的生活，他不但一样可以和其他人一样快乐健康地成长，甚至还可以参加本来这样受伤以后不可能参与的活动。儿子长大过程中每一个关键的环节神的恩典和祝福好像一直伴随。很多的弟兄姐妹，因着神的感动关心扶持他，使他不致缺乏，基督信仰慢慢萌芽。他曾经因为我们有小妹妹而大大地生我们的气，反应极为强烈，甚至妹妹生下来一年多，都不愿原谅我们，搭理妹妹。是教会里许多位充满爱心有又办法的叔叔阿姨悉心开导他，帮助他，才解开这个疙瘩。今天他和妹妹简直是最最亲的兄妹。我叫不动他的妹妹一叫保准灵。而且神大大使用这件事情使他长大，在他高中毕业马上要去上大学之前信主受洗。他曾经代表他那一批受洗的孩子们做见证，他见证的内容就是他如何从这件事情的过程和结果看见神。

经过这种种的生活里实实在在的经历，我已经深信我们的神是信实又慈爱的神，祂真的就是祂在圣经里所宣称的那一位，再也不怀疑祂的旨意的美好和智慧。只求自己能正确地领受祂的旨意，并被赋予力量执行祂的旨意。从不情不愿到死心塌地，神以祂手中的巧妙引导我们，能够蒙祂赐福引领的人是何等有福！

是的，随着我生命渐渐成熟，对耶稣的信靠日渐深入，原先躁动不安的灵魂好像终于找到了安息之所，“好像吃奶的婴儿躺在母亲的怀里”。主啊！感谢祢！祢使我的灵魂苏醒，为自己的名引导我走义路！愿此生一路跟随祢，永不回头！

作者是清华大学 87 级自 75 班毕业生，现在美国波士顿大学工作。

冯弘伟 （汽车系 1988 级）

在痛苦中重生

我第一次接触基督教，和很多兄弟姐妹一样，是刚来美国的时候。教会的朋友经常邀请去聚餐，还有各种活动，感觉很温馨。后来想让孩子在教会的环境中成长，也经常去教会，但都没有坚持。

2008 年，妈妈因肺癌去世，我第一次体会到什么是绝望，什么是彻骨的痛。我终日以泪洗面，甚至失去了生活的盼望。太太看我那样，说“那我们去教会吧”。正好罗迦南弟兄在我们公司，就来到了五家。在五家和一组的弟兄姐妹的帮助下，我认识了主，也学了很多圣经，心灵也有了抚慰。

約翰福音 14:27 “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里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

只是觉得理论太浅，感受不深，一直做勤奋的慕道友。

上个月的一个礼拜六，我接到哥哥的电话，我还不到 24 岁的侄女突然病逝。我顿时失声痛哭。她书法天赋很高，获奖无数，去年才从康奈尔大学读完法律硕士回国。我立即买机票回国，我要去抚慰我哥嫂，他们需要我！让人欣慰的是，侄女在美国留学时已经受洗信主。我在飞往中国的飞机上不停流泪，不停地想为什么，为什么亲人一个个离开，一个美满的家庭就这样破碎。突然顿悟，她就是天使，用她年轻的生命带领我，带领我们全家信主。

我在飞机上给我已经安息主怀的侄女写了首诗：

《如花一样坠落》

天渐渐变暖
本该是一个处处花开的春天
去登山 去踏青
去尽情享受生命
你在如花的季节
如花的年龄
却像花一样
在风中悄悄坠落
还太年轻
还有多少年该好好度过

还太年轻
让爱你的人该如何生活
虽然很年轻
却有超越生命的思索
你不是离开
是在更美的世界等待
等待一群爱你的你爱的人
一起归来
你如花一样坠落
在美丽的夜空化作流星
用生命告诉留下的人
更珍惜生命
我确信你去了天堂
那只有快乐和花香的地方
上帝会呵护你
像你的父母一样
你也不孤单
有我们每天对你的想念
你一直活在我们心里
从未走远

（3/17/2014 于旧金山到上海的飞机上）

回到老家，就跟哥嫂讲基督，只有基督才能带领我们走出痛苦。每天看远志明的布道，还有赵长老关于痛苦的讲道！

我对哥哥说，你太苦太累了，你需要上帝：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马太福音 11:28

在说服他们的日子，我也被自己说服，决定受洗！

当我决定受洗，接受耶稣做我的救主时，对生命的理解就更深了。人生苦短，对于永生，生命的长短其实不太重要，重要的是在有限的生命中认识神，跟随他到天国，有平安和永生。今天是我生命中非常重要的一天，让我从痛苦中重生。我用诗来记录受洗之日：

《飞的感觉》

如果鸟飞过

留下了她的歌曲
又何妨
让她留下一个回忆

如果水洒落
洗去我的罪过
又何妨
给我一个喜乐的生活

十年生死两茫茫
今天的洗礼请治愈我所有的伤
所有的过不去都会过去
你是我唯一的救主
这个世界我曾经认真地来过
寻求在天上飞的感觉
快乐是一种选择
今天我选择永生和喜乐.....

(4/20/2014 于 Palo Alto)

我 4/20 受洗，接受耶稣做我的救主，是因为这几年经历了很多苦难，让我清醒地认识到只有耶稣是道路，真理，生命。只有藉着主，人生才有平安，喜乐，才有盼望！

受洗以后，我最大的变化就是每天读经，每天祷告。我从马太福音开始读，每天一章，感觉到充实和渴慕。正如马太福音 4 章 4 节所说的：‘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2014 年夏天，我们家去 Zion National Park 度假，在溪水旁 hiking 的时候，遇到了一头鹿，突然想到：“神啊，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随后就写了这首诗：

《溪水》

看过很多山
看过很多云
最欢喜的是那山谷中
绵延的溪水

遇过很多人

遇过很多事
最欢喜的是那来自天上
神的话语

我孤独 我彷徨 我无知无畏
神啊 请给我喜乐和安慰
我饥渴 我追寻 我仰望苍穹
神啊 请给我路上的粮食和雨水

神啊 我的心切慕你
如鹿切慕溪水

(6/16/2014 于 Palo Alto)

关牧师讲到“阿爸父”是我们对上帝最亲密的称谓。那首“阿爸父”的赞美诗，让我眼泪汪汪，心有戚戚焉。

“阿爸父，
我的心向你呼求！
恳求你来就近我，
使我灵得安息。”

我祈求让我从此以后远离罪，和主亲近。在以后的岁月里，荣耀神，赞美神，直到永远。

2016 年，我越来越多地写灵性有关的诗，这里我分享几首：

《彩虹之约》

我要去远行
雨后的天空飞跨着两道彩虹
一头在我的行程
一头在神的手中
刚刚读了你立的约
享受着你的祝福 你爱的丰盛
几千年的应许
在每一个日子都不落空
我们像你一样地行

在每一件事里荣耀你的名
彩虹之约
在每一天的祷告里显你的灵
传你的话语到地极
拯救你的百姓
风雨兼程
天上永远的彩虹

(1/20/2016 于 旧金山到上海的空中)

《邻舍》
人生像一列火车
在不同的旅程遇见不同的邻舍
有些人上来 有些人离开
我们的终点是美好的天国

沿途有沙漠也有小河
有死亡的威胁也有初生的喜悦
有次次的跌倒和前行
有一天天的叹息和诗歌

当你受伤的时刻 谁是你的邻舍
扶着你度过寂寞的河
你又是谁的邻舍
把永生的盼望传遍遥远的国

因为爱 所以不舍
因为信 所以执着
因为盼望和嘱托
我愿做你一生的邻舍

(12/03/2016 于 Palo Alto)

《圣诞快乐》
今天是圣诞节
你我他在各地欢欣快乐
这位奇妙婴孩是谁

他的生日全世界一起度过

你来到世间 以人的模样
是让世人都脱离罪恶
你是多少人的生命
你是多少人的诗歌

你使我们出黑暗入光明
走过生命恩典与荣光的河
你使我们摆脱死亡的束缚
永在的父担当我们的重轭

你因为爱来到这个世界
让世人不会因为罪而毁灭
你是我们所有问题的答案
让世人有真正的平安和喜乐

今天是圣诞节
因为你的降生我成了全新的我
我想对着全世界说
来认识他 你也会真正的快乐

郭兵（热能系 1988 级）

寻找与被寻见

记得在我六七岁时，有一段时间心中充满忧愁痛苦。那时，我知道人都要死去。想到有一天自己的父母会故去，从此与我隔绝，而自己有一天也会死去，进入那个冰冷、寂静的存在，心里无比的凄凉。不记得后来如何心肠硬起来，既然是自己无能为力、无法弄清的事情，就把这事渐渐放下了。后来上大学时学热力学第二定律，知道整个宇宙终将归于热寂，不禁感叹死亡不仅是个人的归宿，就连这宇宙也难逃死亡的命运。

因盼望而寻求，是生命的动力。生在 70 年代的中国，我的农村户口意味着我要做个农民。见识了种地的苦处，我上小学时就暗下决心不做种地的。那时的盼望是上大学，转为城市户口，于是上初中时我立誓要考上大学。后来，考上清华大学，在大学里，虽然仍然习惯性的努力，但是我常常为自己的将来感到迷茫，因为不知道我的盼望是什么。盼望模糊了，寻求因此而懈怠，生命的动力也就时有时无。

本科毕业后又读博士、结婚、毕业，然后留校。其间，兼职翻译房龙的《人的解放》（又名《宽容》），查阅有关文献时，第一次对基督教有了只鳞片爪的了解。后来，朋友为我找到一份访问学者的工作，我和太太一起来到美国。不久，我们决定留在美国，开始新的生活。初到美国，就有各样基督徒向我和太太传福音。太太开始和人学习圣经，不时向我讲学来的圣经知识。我虽偶尔被拉着去参加一些基督徒聚会，但是一直不屑于屈尊了解圣经，觉得不值得为此浪费时间，觉得那只不过是另一种“政治学习”而已。虽然我从来就没有坚定地相信过无神论，但是也还觉得没有必要认真了解有关神的事情，况且，那么多的宗教、派别，也让我反感。我私下里对基督徒常怀鄙夷的态度，觉得不成功的人才会成为基督徒。虽然了解基督信仰的机会呈现在我眼前，内心的骄傲使得我没有俯下身来，了解其中的信息。

我知道自己的“三观”有很多破绽，但总觉得以后还有时间寻找真信仰。然而，2002 年 10 月一次几乎致命的事故，改变了我的想法。我独自在实验室一个两米高的操作台工作时，双手接触到数千伏的电压，瞬间全身麻痹。我僵硬的身体从操作台敞开一侧坠落，神奇地脱离高电压而得救，而仅仅皮肉受伤。那晚我几乎彻夜未眠，反复地回味生命的脆弱。死亡，那个让我幼年时难以入眠的概念，再一次变得如此真切，而且近在眼前。事故之后的休养期间，我得以有更多的时间思考信仰的问题。我不再抗拒别人给我讲福音，开始参加基督徒聚会、聆听布道。其中一次，基督徒物理学家黄小石博士的讲道，给了我深深的触动。他提到热力学第二定律所描绘的黑暗世界，相对于圣经中所描述的光明希望。我开始读圣经，开始向圣经中的神祷告，渐渐领悟圣经的信息虽然神奇，但是可信。大约两年之后，读到撒母耳记关于以色列人向神求王的记载，我受到感动，认定圣经中所

说的这位神是真实的，是我应当敬拜、信靠的。2005 年我受洗宣告悔改信主。从那以后，虽历经波折，但是神的恩典却让我的生命不断更新。

圣经中认罪、悔改的概念，是我认识上帝的一大障碍。即使在我感到前途迷茫的时候，仍然幻想能够像心目中的英雄们一样，齐家治国平天下，铲除社会不公，重建强盛中华，实现自己生命的价值。虽然私下里怀疑自己是否能舍生取义，但是对自己做个精英还是信心满满的。我从未想过自己有什么需要忏悔的，倒是对鲁迅等人所描述的“国民劣根性”有深深的认同，相信中国的强盛在于精英们唤醒国民，民强则国盛。但是我不能回答的一个根本问题是：国家强盛、社会公正应该建立在什么基础上？指导个人和社会的是非标准应该植根何处呢？初到美国时，常听一个电台的访谈节目，主持人所说的一句话让我思索良久。她说：如果没有上帝，有什么事情是我们不可以做的呢？

另外，如何保证精英们合理地使用他们的权力，实现社会公正呢？精英们虽受世人羡慕崇拜，但他们也难免受诱惑利用公权满足私利。连那些渴望成为精英的小人物，比如我自己，也要找机会利用哪怕最小的一点权力。读博士期间，有一次公务报销，我“有意无意”地把一两张私人用车的收据夹杂在正当收据中，我的导师沈先生有查，慢悠悠地说了一句：因私的出租车票就不要混在报销单据里了。至今想起此事，仍觉得汗颜。

那时，打开圣经，努力怀着谦卑的心读下去，我了解到神给人的诫命、人的有意背叛及堕落、神的诅咒及救赎计划、被选之民经历的各样神迹、选民领袖的信心与软弱、耶稣基督的福音以及他的牺牲与复活、新天新地的将临……我知道自己不能明白圣经的全部，但我所能读懂的已经让我确信，自己三十多年人生不能解答的问题，全都可以在这里找到答案，而找到答案给人带来的喜乐，是无与伦比的。

因为我们都曾经不认识神，漠视神制定是非标准的主权，冒犯了神，因此需要认罪、悔改。我们中有些人有很高的道德标准，但是一个道德极高的人仍然需要承认，自己是不完美的，道德源泉是高于自己的。终极的道德源泉是上帝，把人当成道德的源泉，认为可以通过修身养性达到完美，是错误的、致命的想法，诚如《圣经》箴言 9 章 10 节所说：

“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

我的亲人啊，两千年前耶稣向听道的人宣告：“不断祈求吧，就会给你们；不断寻找吧，就会找到；不断敲门吧，就会为你们开门。”这是真实可信的，愿你被神的灵触动，愿意沉静自己的心，查考圣经，判断其真伪，因为不断寻找，而被耶稣寻见。

作者 1988 年从山西考入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在清华本科毕业后直读博士，再留校。后赴美，在大学做研究员、教员。现在一所美国大学分校任教，常驻中东。工作谋生之上，最愿意做的事，就是与人分享耶稣的福音。

赵宇静（精密仪器系 1988 级本科，1993 级硕士）

回家，不再一样

这些年常常和兄弟姐妹、朋友们谈到自己曾经历过的各样恩典，但从来没有形成文字。这段时间读了几位清华校友主内兄弟姐妹的信主见证，颇受激励和启发，现将自己在信仰的路上一路走来的经历记录下来，与朋友们分享。

经历

我出生在北京昌平，小时候爸爸在河北的一个中学教书，到我七岁上学才回到北京。我从小是个心事很重、顺服孝敬的孩子。看到妈妈一边上班、一边还要照顾我们几个孩子，觉得妈妈特别不容易。很小的时候就会想，人会死的，有一天妈妈会死，每过一天就离分别近一天，我要好好对她。所以还没有上学的时候我就会帮忙做家务，开始上学以后就努力学习，因为考试成绩好会让妈妈开心。

妈妈是个能说能干的人，常常激励我要做到最好，考试要第一名。就这样按照父母的期望，我一路好好学习，中考全县第一名考上北京市重点、高中二年级物理竞赛取得不错的成绩，收到清华大学招生办的贺年卡，1988 年考入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五年本科毕业后连读硕士，1995 年毕业应聘进入一家美国咨询公司，当时称为安达信咨询，现在的名字是埃森哲。在咨询行业一干就是 18 年，直到 2013 年中辞职。



信主前的一些想法

这样一路努力，我透过考试成绩、透过别人的赞许，来认识自己的能力，来证明自己的价值。因着要透过好的学习和工作成绩来证明自己的价值，我一直很努力，好在也还算享受学习过程本身。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应对一门门考试、一个个项目，去争取一个个好的结果。这个过程并不轻松，很少有完全休闲放松的时候。

我会去观察思考别人的生活，包括自己身边的亲人、同学、同事、还有透过书籍媒体知道的古今中外的名人，我会想：“没有一个人的生活是完美的，我自己的生活也不完美，我不愿意同任何人交换人生。”

记得大学期间曾经有这样的想法，以后结婚我可不要小孩，因为我不是自己选择来到这个世界，我也不要让另外一个人被动地来到这个劳苦愁烦的世界。我自己绝没有想到自己后来不但生了小孩，而且还生了三个。

从小生在北京长在北京，填写各种表格时，籍贯一栏都填河北保定，但我不觉得自己是北京人，也不觉得自己是保定人，更不觉得自己是什么其他地方的人。在我的心里我从来没有对任何一个地方有归属感，我不属于任何一个地方。

尽管从小接受无神论教育，但心里面我相信神灵的存在，我尊重有信仰的人。大学时有一次听说我叔叔的同学出家了，记得当时心里面很钦佩，因为我认为这样的人有精神追求，不是满足于吃饱喝足就行了的人。偶尔去游玩经过寺庙，我也会心怀敬意。

初听福音

工作以后常常有机会出国出差，在国外路过教堂，我常常会走进去坐一会儿，因为喜欢那种安宁神圣的氛围，在里面觉得整个人都安静了。第一次听人讲基督信仰大约是在 1998 年。我的一位女同事是基督徒，有一天在办公室写字楼的下面，她和我说起基督教，说到每个人都是罪人。我当时心想，我怎么会是罪人呢？我这个人还是不错的，至少比大部分人不差啊。我对她说，只要有信仰就好，信仰都是劝人向善的，不要分门别类，非要信自己的才好。只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就好了。

飞机偶遇、圣灵感动

1999 年，我被公司派到新加坡工作半年，每六周回北京过一次周末，其余的周末都在当地。当时我就很想周末去当地的教会。记得在飞机上，我右侧坐着一位新加坡华裔老先生，一起聊天，我就问他哪里有教堂我可以去。老先生很热情地给我介绍了好几个地方，但我对当地不熟悉，搞不清楚在哪里。他后来说：如果你不介意就去我那一家。我才知道他是基督徒。那个星期天，我按照老先生所说的，坐了两站公交车，他在那里等我，把我领进他们的华人教会，大约有两三百人。我选了一个相对靠前的座位坐下。首先就是献诗环节，诗班是一群 20 岁左右的年轻人，第一首赞美诗是《除你以外》，投影打出歌词：

“除你以外，在天上我还能有谁；除你以外，在地上我别无眷恋。除你以外，有谁能擦干我眼泪，除你以外，有谁能带给我安慰。虽然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渐渐地衰退，但是神是我心里的力量，是我的福分直到永远...”这样听着看着，我的眼泪泉涌般的止不住地流，我从小爱哭，但从来没有那样哭过，泪水决堤般地流下，我不想让周围的人看到，就这样默默地任泪水恣意流下。这不是悲伤的眼泪，心里的感觉好像是一直流浪的孩子终于

找到了家，找到了妈妈，我心里说：“就是它，我找到了。”是啊，在世上我们每个人就像孤儿一样，除了神，没有一个人可以满足我们一切的需要，那个时候我就认定我找到了家。

从此只要不回北京，每一个礼拜天我都会去这间教会参加敬拜，每一次讲道都特别打动我，让我觉得太好了，讲的都是真理。老先生送了我一本竖版繁体字的圣经，每次听过道，我们都一起在教会附近的小餐馆一起吃午餐，他会给我讲他多年信主的经历和体会。1999年底我离开新加坡回北京，最后一次，老弟兄坚持晚上很晚开车送我去机场，为我送行。老弟兄的名字叫周为民。回到北京，我先去了几次海淀堂，后来去了一个小的家庭教会，2002年受洗。

11年后，故人再见

2010年，我已经是三个孩子的妈妈了。我们一家五口到新加坡旅游，住在表妹家里。我只记得老弟兄的名字，以及从乌节路附近大约坐两站左右的公交车再走一段路就是教堂，但教堂的名字、街道的名字、弟兄的联系方式都没有了。特意留出一天时间，一个人要在新加坡找到这位老弟兄，心里没有把握，但就是要试一试。坐了很远的地铁到乌节路附近，发现早已不是11年前的样子，



费了些周折才找到曾经住过的公寓，但没有什么收获。又一路步行，问了信息中心，又问了基督教青年会，都没有什么结果。后来走到一条街道上，感觉街道名字有些熟悉，继续走，越走感觉越眼熟，一直走到了那教堂。很是欣喜，推门进去，有值班的牧师，说明来意，于是拿到老弟兄的电话。就这样，电话相约，见面叙旧，时隔十一年，带着全家人一起和老弟兄相聚，特别亲切。这也是我一段很神奇的经历。只记得一个名字，十一年后在并不熟悉的新加坡找到带我信主的弟兄，非常感恩上帝的带领。

不再一样

从1999年信主到现在，已经快18年的时间了。在最开始的几年当中，我每个周日去教会，去敬拜赞美神，去听道，那对我来讲就好像充电，让我有前行的力量。如果两周不去教会，我就会觉得没有力量。上帝是我的安慰、是我的依靠、是我随时的帮助，在唱赞美诗的时候，我常常会流泪，在神的面前倾心吐意。这个阶段，我还是在我自己既定的轨道上，我追求自己从前所追求的目标，工作的成功和家庭的幸福。后来慢慢的，我发现我被上帝一点点打磨、一点点改变，我不再朝着自己从小既定的方向走，而是思考上帝要我如

何生活。我跟以前不再一样了。这种改变是从里到外颠覆三观的：上帝改变了我的婚姻、我的亲子关系、我对世界的看法、对自己的看法、对别人的看法、对工作的看法，对于这一切的改变，我满心的感谢。

生活在中国这样一个无神论、实行计划生育的国家，信主前我也曾选择过扼杀生命。直到信主几年之后，有一次在和姐妹沟通的时候，我想到那被扼杀的小生命，深深地认识到自己真是个罪人，不是小罪，是杀害生命的罪。我在想有一天我要如何面对神的审判，如何面对曾经被扼杀的生命。这个时候我才认识到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是多么重要、多么宝贵的救恩，他是为我而死，为担负我的罪而死，因他担负了我的罪，我才能面对明天，只有感恩。他为我死，我要为他而活。小时候曾经想过长大了不要孩子的我，自己都想不到后来成了三个孩子的妈。“儿女是耶和华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是他所给的赏赐。（诗篇 127：3）”为上帝的赏赐感恩，每一天享受与孩子们一起成长的快乐。

我不再被事业、金钱捆绑，因为我相信，“耶和华所赐的福，使人富足，并不加上忧虑。（箴言 10：22）”“满了一把，得享安静，强如满了两把，劳碌捕风。（传道书 4：6）”。我不再努力去赚取他人的认可，因为我知道我是谁，每一天活在神面前，讨他的喜悦。

1999 年，我是家里第一个信主的，11 年后的 2010 年，我的先生郑荣钊（热能系 86 级）也受洗归入主的名下，他曾经坚定地相信进化论、觉得上帝造人、童女怀孕完全不科学。但上帝的救恩奇妙，时候到了，上帝的救恩不可抗拒。三个孩子也都决志信主、两个已经受洗，每个周日一家五口都会一起到教会敬拜神、学习神的话语。我的爸爸决志信主、我的妈妈和我的外甥女也都已经信主，家里其他的亲人们也都在走向神家的路上。

2016 年我们一家五口从北京移民到美国德州奥斯汀，到一个新的城市我们完全没有陌生感，因为不论到哪里，我们都会到神的教会，到了教会就到了家。和小时候一样，我心里面依然不觉得我属于任何一个城市。但有一点我很清楚，我属于神的国，我是神的儿女。我也越来越清楚不论在哪里，我活着的目的都只有一个，那就是荣耀神、以神为乐、直到永远。

一路走来，满心感恩，满怀盼望！感谢慈爱信实的神！哈利路亚！

田裴芳 (电子工程系 1988 级)

主领我回家

1995 年，我刚从国内来美国念研究生的时候，就有一位同系的学长邀请我去他的教会去聚会。那是我第一次接触福音。我只去了几次教会就不去了。

一晃八年以后，我念完书后到一家公司上班。神的安排真是巧妙：以前邀请我去教会那位学长也在那里，他又一次邀请我去查经班。这次，《圣经》的道理开始打动我，‘于我心有戚戚焉’。我渐渐喜欢每周六的聚会。但是我仍然只是把《圣经》当作做人的道理而不是神的话语，仍然不信神。

后来，神感动张牧师夫妇带我查考《约翰福音》。因为只有我们三人，所以有更多分享和祷告。2004 年，我想离开工业界去教书。我申请到加州大学一个分校的博士后的职位，但有些犹豫。张牧师夫妇常为我祷告。一天晚上查经之后，我要回去给未来的导师打电话，谈谈工作合约的细节。张牧师建议说：你有一些工业界科研的背景，不妨向导师申请研究助理教授的职位，对将来发展也有益处。祷告后，我开车回家，心里七上八下，不知是否可以向导师询问助理教授一事。奇妙的是，当导师和我电话快结束时，他主动说：你有工业界科研的背景，我们决定把你的职位变成助理科学家的职位，这也相当于其他地方的研究助理教授的职位。我就这样意想不到地得到了神的祝福。但是可惜，我仍不接受赐福的神自己。

感谢神，他没有放弃我这个顽梗的人，仍然用他的话语来吸引我。我到了圣地亚哥后继续参加查经。2006 年底，我觉得自己再也不能回避两个问题：第一，到底有没有神？第二，耶稣是神吗？我认识到，耶稣在《圣经》里如此大胆地宣称自己是神，只能有三个推论：要么他是骗子，要么他是疯子，要么他真的是神。



为了寻求答案，我来到圣地亚哥的西区主恩堂，开始参加主日崇拜和周五的福音班。迎新会上，唐牧师建议我看《铁证待判》一书。读过之后，从历史的证据上、从逻辑上，我不

得不承认：耶稣就是神。因为从耶稣的教导，从他行的治病、赶鬼、平息风浪的神迹，从他无辜死在十字架上、又神奇地复活的事实，我只能得出一个结论：他不是骗子，也不是疯子，他只能是神！

但是，这个“合乎逻辑”的神似乎仍和我没有产生直接的关系。2007年2月，我在家反思一些事情。我发觉自己非常渴望在人生道路上有一个既有智慧又有爱心的朋友作参谋，而且这位朋友对我的爱最好能够达到‘刎颈之交’那样的程度。可惜我想不出哪个有智慧的朋友爱我爱到愿意为我死。我意识到这样的朋友在世上是根本找不到的。

这时，我忽然醒悟：我其实不是在人群中寻找自己可以信靠的、有智慧、有爱心的朋友，而是在寻找一位神，就是耶稣基督！只有神可以在我还不认识他、还悖逆他的时候就因着我的爱而为我死！只有神可以给我人生最高的智慧和随时的帮助！神的圣灵和每一位信他的人同住，他每一天都指引我当走的路。耶稣基督为了我的罪而死，三天之后复活。他是我最好的朋友。从那时起，我心里相信耶稣基督是我的救主，也是我一生的主。感谢神，他用长阔高深的爱和恩典来寻找我、吸引我，终于把我领回了家！

感谢神，让我在一个信仰纯正又温暖的教会重生，受洗。当我是一个属灵婴儿时，教会的牧者和许多弟兄姐妹们用神的话语喂养我，用来自神的爱来浇灌我，并用爱心说诚实话来劝戒我。信主后和神的关系也有高山和低谷。当我与神亲近时，就渴慕神，常常读《圣经》，祷告，并在教会热心侍奉。但我也经历过不去教会敬拜，不想读经，不想祷告的日子。然而，经历过了这些高山和低谷，我才明白自己对神渴慕、想读经、祷告、去教会、去侍奉、都是神的恩典。我感谢神，虽然我是软弱的，他却是信实的。即使在我陷入信仰的低谷时，他仍然是我的主、我的神，并用他不离不弃的爱带领我走出低谷。

信主后我有几个变化。第一是认识到自己是个罪人。其实刚信主时我对自己的罪不敏感，也不认为自己是罪人，反而觉得自己是好人。记得刚开始上主日学，学创世纪第六章五和六节：“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耶和华就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我不理解，也不以为然，这个和我有什么关系呢？直到信主几个月后的一天，我才因着圣灵的光照认识到我真是一个罪人，当时我一个人痛哭流涕，觉得自己怎么这么坏。后来我越来越明白使徒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18到19节所说的：“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做；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做。”

感谢神，他等了我这么多年，因着圣灵的帮助，让我看清自己的罪性和罪行。不仅如此，神给了我一个出路：神独生爱子耶稣基督为了我的罪上了十字架，耶稣的宝血洗净了我的罪。现在我仍然常常有意无意会犯罪得罪神，但我会回到神那里，向他忏悔，求他赦免和洁净，加添我的力量，下次不再犯罪，重新回到生命之道上。

信主后的第二个变化是我心里面终于有了稳固的靠山。不管外面的世界怎样风云突变，不论自己处在何等的逆境，我都知道神掌管一切。以前当我遇到困难或者看到世界上的苦难，心里会感到绝望和无助。现在我虽然我仍会难过，但不再绝望，而是会把这些都带到神的面前，求他施恩怜悯，因为他满有能力和慈爱。

信主十年了，我越发知道那位领我回家的神深深爱我。他掌管我的明天，他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他面前我有满足的喜乐和永远的福乐。

纪秀全（电子工程系 1988 级）

给我一片天

我的外婆是普普通通的农村妇女，没有受过高等教育，也没有傲人的资历。但她一生与人为善，乐于助人，在她眼里，一个贫穷落魄的乞丐和尊贵高雅的富人一样平等。她不认识上帝，生命行为却恍若一名基督徒，外婆给了我人生最质朴的启蒙。可就是这位一生乐观的老人，在临终时发出了绝望的呼声：「我不想死啊，谁能替我死？！」

多少个午夜梦迴，我夜不能寐，外婆临终的呼喊常常会迴响在耳畔。那时若有福音传给她多好！她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两千多年前，就有一位尊贵无比的耶稣，已经代替她死在十字架上！正是这个声音激励我，要快跑前进，广传福音，让更多像外婆一样的人不至于抱憾终身，与救世主失之交臂……

福音初结识

我生长在农村。广阔的天地培养了我天不怕地不怕，调皮好动，喜欢冒险的个性，好几次与死神擦肩而过。一次去水边游玩，还不谙水性的我不慎滑入深水中，就在挣扎无望、几乎快要淹死的时候，我抓住了河岸；还有一次，和大学同学走在街上，我突发奇想，一下跳过人行道上的栏杆，就在刚落地的瞬间，一辆飞驰而过的车，几乎擦着我的鼻尖绝尘而去。然而，神紧紧抓着我的手，在我还没有认识他的时候就爱着我，保护我。

最初接触福音是在中学时。一次，喜欢捣鼓无线电的我，组装了一台简陋的收音机。刚组装好，信号时强时弱，很不稳定。突然传入一个强烈而清晰的信息，我一阵惊喜，仔细一听，原来是香港电台关于耶稣基督的内容。那是我第一次听到福音，但当时我对基督山伯爵的兴趣远大于耶稣基督。对福音不仅无法接受，甚至有些反感。然而，除了这个福音电台，其他信号都出奇的微弱。我只好勉强听听。

在清华大学学习时，一个圣诞平安夜，我和同学去教堂听圣诗。虽然「听音乐，看热闹」是初衷，有点「赶时髦」，但那天宁静祥和的圣乐，悠扬动听。这一次没有反感，美妙的乐曲让我徜徉其间。

信仰始萌芽

1997 年，我来到美国。很快就被邀请去附近的教会，开始近距离接触基督徒。我发现，这些人对家庭很有责任感，做事很有耐心，平时乐于助人，脸上常常泛起平安喜乐的笑容，似乎与我接触的其他人很不一样。尤其是他们祷告时，似乎真的有一位全知的大能者在倾听他们的呼求，让他们全心依靠，也似乎真的有一种无形的力量在托住他们的生命。这种

发现让我开始思考，他们所信赖的真的是神吗？这个世界究竟有没有神？思考还没有得出最后结论，神就亲自来找我了。2002 年末，博士班即将毕业，我开始找工作。当时的就业环境还不错，我就读的工程学院和自己的工作经验也很好，导师又乐意推荐并予以帮助。为此，自我感觉良好，信心十足，认为找个满意的工作应不成问题。可事与愿违，不知何故，面试了两个大公司都没有下文。当时，我的大女儿已经出生，无论是时间还是经济都有些紧迫。「病急乱求医」，我突然想到在教会听到的祷告，既然基督徒说神掌管一切，那我何不试试看，祷告究竟有没有用。就这样，我第一次放下自己的骄傲，向神求告。至今，我仍清楚记得，当年那个默默的祷告，我说：「上帝，谢谢你给我一个很好的家和学校。如果你真的存在，求你帮帮忙，让我尽快找到合适的工作。」就是这个再简单不过的祷告，神居然垂听并且应允了。从那以后，我找工作出奇的顺利。那年的圣诞节，我收到了第一份聘书。不仅如此，后来我去面试的五、六所大学和一家公司，聘书接踵而至。然



而，人是多么言而无信。当一切转为顺利时，便将功劳归于自己，认为这是由于我面试多了，经验积累的缘故。至于怎么发生在那次祷告之后，那完全是碰巧罢了。我高高兴兴带领家人来到德州的 A&M 大学。岂料，原以为是自己选择的地方，竟然是神早就预备好的。神已经派他的僕人在那里等候我多时了。安顿好之后，我参加了陈国成教授带领的校园基督徒聚会，在工作或生活中也接触到更多的基督徒。神藉着他的僕人改变我的心意，让我开始认识他、亲近他，进而服事他。2004 年，我受洗归主。

校园新岗位

刚到德州 A&M 大学时我就听闻，近七年来，我们系凡是工作两年左右结婚组建家庭的助理教授，无一例外都以离婚告终。教授的压力之大，可见一斑。我身历其境，体会尤深。首先，一下子从单纯的学生转变为团队的领导者，要面对的不再是实验室那些仪器设备和资料，而是需要思考研究方向，能做的课题似乎很多，但又抓不住重点；要带领、管理学生，不仅安排学习任务，还要指导个性迥异的他们；学校期待新教授开设新课程，每周大量时间要用来备课和教学。同时还要申请研究经费，有写不完的申请。当时，我的第三个孩子已经出世，年届不惑，「上有老，下有小」的家庭责任，也不可不顾。总之，千头万绪，又不知从何着手。一天恨不得 25 个小时还嫌不够用。此时我想起神的话：「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他顾念你们。」（彼五 7）感谢神为我预备，让我能先认识他。接着学习交托、信靠的功课，求神赐智慧，过信心的生活。我没有效法以前的新教授，牺牲与家人共处的时间没日没夜地拼命工作。神给我一位体贴、贤慧的妻子。她安心持家，承担了大部分家务。只是在周末和工作之余，我尽量帮忙分担，和三个女儿一起玩乐。每逢周五，经常都会全家一起唱诗敬拜、查考圣经，玩游戏。

每年也尽量安排至少一次旅游。同时，教会的服事我也尽可能多地参与，我开始负责主日敬拜诗歌小组。从去年开始，又和陈教授一起担任校内华人校园基督徒学生社团的辅导老师。此外，我们还在一些特别的日子开放家庭，邀请学生、学者和教会的弟兄姊妹一起聚会。平时帮新同学采购家俱或日用品，向他们讲述如何在工作中承担责任和建立目标，同时也帮助即将毕业的弟兄姐妹修改工作申请和简历，分享演讲和面试的经验。我的妻子林静瑜也常和教会的姐妹交流怀孕、生产、教养儿女的经验。我们都感觉所有的事奉都是祝福，而不是负担。我也逐渐体会到神把我放在教授岗位上的美意。随着赴美留学人数的增长，我得以接触到他们及其家长，彼此广泛交流。而在有着尊师重教传统观念的中国人心中，教授身份有其独特的影响力，也使他们也更容易接受我所传讲的福音。神赐给我属天的智慧，让我抓住重点，一切压力似乎消失殆尽，各种杂乱无章的事情都变得有条不紊了。每个主日，我们都放下所有事情，全家参与教会敬拜和事奉。星期六和周间的每天晚上，我都把妻子和家庭放在最优先的位置，尽到做丈夫、做父亲的职责。

这样，我就能更全心地投入工作，一切逐渐步入正轨。神让我谦卑，主动寻求同事的帮助，特别是教会弟兄姊妹给我许多无私的分享和建议。回想起来，无论做任何事情，家人都是我最坚定的支持者和温暖的港湾，每当和妻子、三个女儿一起其乐融融的时候，我都满心感谢讚美，感谢神赐给我如此宝贵的财富。

一切他成就

转眼间，2007 年是我在学校任职的第五年。按照学校的惯例，这一年我要接受终身教授的评估。需要通过七道审核程式，完成研究、教学和社会服务等各方面的评估，然后决定是否能够通过。面对审核评估，开始我还感觉到有些忐忑不安。一方面担心由于研究经费不足，论文数量和质量可能达不到标准；另一方面还是盼望能得到良好的结果。我也听到过一种声音，说教会里都是一些不成功的人。而我希望自己是事奉与事业都很成功的基督徒，为主做见证。我就像马太那样，在风浪大起的波涛中，信心不足，呼求神能成全我的心愿。然而，祷告时，神就像当年告诫马太那样，再次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太八 26）是啊！既然是为荣耀神的名，我还担心什么呢？他一定会负责的。我放下私心杂念，多次俯伏在主的脚前，祈求带领，甘心遵从顺服，无论结果如何，我都愿意接受。心思纯淨之后，反而出奇的快乐。我的生活丝毫没有受这次「意义重大」的评估所影响，一如既往、按部就班地生活和工作。从 2004 年开始，我一直在申请青年教授职业奖。这是一项对终身教授评估至关重要的基金。一旦得到，不仅获得足够支援五年的经费，而且对于年轻教授也是荣誉。可是前两次，虽然评语和分数都不低，但都没能获得。2006 年是最后一次机会，我没有灰心，也没有因评奖重要而打乱生活节奏，而是把申请过程当成工作总结，把几年来的工作成果好好梳理一遍。教会弟兄姊妹一直为我和其他的年轻教授祷告。我确信，结果神已掌管，我只需尽力而为。感恩节前夕接到电话，得知我的申请已获批准。不仅如此，在此前后还有两个我完全不熟悉的机构主动找我，说有经费，问我是否愿意与他们合作。这简直是「天上掉馅儿饼」的事啊！当下，我清楚知道，这完全是神的心意。他不仅在我最需要的时候及时满足，而且丰丰富富的赐予，远超过我的所

求所想！然而，神的作为并未停止。由于我不像其他教授那样夜以继日地工作，又花费大量时间在教学和申请经费上，因而论文数量不多。可是，不管多忙，我一直秉持不封闭、不自私的原则。不论谁需要帮助，我都乐意花时间和精力去分享并合作，这是圣经的教导，必须遵行。有人认为，我很傻，自己的时间不够还去帮别人「做嫁衣」。然而，神是信实的，就在我即将进行评估前，几年前曾得到我的帮助并合作过的几位同事，在论文将要发表时，都把我的名字列为作者之一。我对学生也是如此。我尽量接受他们的不足并发现每个人的优点，力所能及地帮助他们。在他们工作进展不大的时候也能平心静气，而不是过分催逼。但到了有需要的时候，神就奇妙地开他们的眼，不仅工作得以完成，还能发表相关的论文。一切都是神的作为。「不要为明天忧虑」，神就是这样为我上了生动的一课。

人生新梦想

在美国实现「五子登科」，曾经是我的目标。有一份稳定可观的收入、舒适豪华的住宅、美丽贤慧的妻子、聪明可爱的孩子、大把的空闲时光，尤其是成为美国工程院院士，能「立身扬名」，这些都是我的梦想。我也曾经为这些所谓的梦想奔忙。当达到一个小小的目标时，的确能带来一些满足和动力，欢喜一阵。几年前，我们从小小的公寓搬到现在的德州「大」房子里，高兴得不得了。然而，那满足何其短暂，更大的目标永远像黑洞似的，在你周围觊觎着你，须臾便吸走了你的满足和快乐。取而代之的是对现实拥有的不满，心灵上的不平安，导致失衡、焦虑。「大」房子住久了，有时无休止的割草、修缮房屋，让人不胜其烦。看着家里逐渐被乱七八糟的玩具、服饰、家俱、电器所塞满，甚至有还不如住小房子的感觉好。感谢神！他保守信靠他的儿女。曾几何时，他悄悄挪去了我心间的这些缠累，不仅给了我物质上的丰富供应，也给了我一个更加美丽的梦想。

最近，我常想起从小生长的农村，还有很多亲人和同胞生活在那片土地上。在那里，有许多年轻人把物质当作唯一的追逐方向，「物质利益」成为一些重大决定的唯一目标。那里也有像我外婆一样的老人，他们孤苦无依，晚景凄凉。这种悲伤，不仅是体力上的劳苦，物质上的缺乏，更重要的是精神上失去了盼望。

主耶稣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路十八 16）如果有机会，我很希望退休以后能在偏远农村开办小学，带领农村的孩童从小认识主，让主开启他们的智慧，更新他们的生命，带领他们的人生方向。

感谢神！给我一个温馨美满的家，我们的住宅并不豪华，却充满欢声笑语，恩爱满溢；虽然驾驶一辆老旧的尼桑车，满心喜乐远远超过开宝马车。我想把从主而来的精神享受分享给更多的人，也让外婆的盼望不再成为人生的绝望！

作者在 1997 年毕业于北京清华大学，2003 年于 University of Illinois 获博士学位。现为 Texas A&M 大学副教授。自 2004 年带职服事至今。曾任该校园华人基督徒团契指导教师和大学城恩典圣经华语教会长老。和妻子林静瑜育有四个女儿。本文原载于《使者》2009 年 5 月。

黄霞（精密仪器系 1988 级硕士）

神恩典的见证

神的恩典是让我一点一点领受的，就像蒙蒙细雨慢慢滋润着常年缺水失肥而板结的土地那样，渐渐化开我脆弱心脏外的那层坚硬外壳。圣灵在我身上做工，如同复活一具干尸，细胞一个接一个的获得养分而丰满灵动起来，直到有一天整个人突然苏醒了。这滋养属灵胎儿的水和血（养分）就是圣经中神的话语，就是主耶稣所行的一个又一个神迹，就是圣灵给我的见证。

2006 年冬天，在同学 JL 的推荐下，我第一次去了教会。当时答应去，主要是因为我找不出特别说的过去的理由拒绝同学的多次邀请（回绝别人一直是我的弱项），也是想体验一下基督教会的氛围，说白了就是有点猎奇。后来好像又去过几次，每次间隔两三个月，但对所参加聚会的具体内容几乎毫无印象。那种状况就好像耶稣基督比喻的撒种，当生命的种子撒到路旁，飞鸟来吃尽了。而对我而言，当初那种子还没落地就被飞鸟叼走了。记得其中有一次在提问环节，我终于鼓足勇气开口问牧师：“为什么要信基督？”我看到，牧师笑着把回答这个“非常小儿科”问题的机会，交给一个参加聚会比较久的带小孩的年轻女士，于是我被反问道：“难道你不怕死吗？”“我为什么要怕死呢？”我发自心底理直气壮的回答。因为我知道每个人都会死，但我不认为自己能想明白死后的去处，这种必然的结果我只有接受，怕又有何用呢？这就是那时的我，对真正的神几乎是一无所知，更不知道自己身上一切的丑陋是本性使然，无法自救；而且还自我认可、缺忧少虑、比较知足的生活着，尽管我隐约感觉或是心里愿意承认自己的过去现在和将来是被一种称之为命运的东西掌握着。

这其实与我之前的成长教育背景以及逐渐形成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有深刻联系。我从小接受的是唯物主义无神论教育，而且是为解放全人类实现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我们学习的榜样都是英雄和模范人物，长大以后是要做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无论党给你安排到哪里就要在那里好好服务祖国的。我从小在军队大院里生活，衣食无忧，思想单纯，崇尚艰苦奋斗、正直无私、甘于奉献、勇于牺牲、报效祖国的精神和理念。那个年代国家给你读书、工作、医疗和住房的全部保障，所以只要听话，就会比较安心、顺利。这样的成长经历让我一直比较乐观、积极向上。随着社会逐渐变化，国家不管你了，越来越多的保障问题靠你自己解决，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把眼光放在自己眼前的物质利益上，越来越多人性中的恶被释放出来，我也被世俗影响被私欲引诱而随波逐流，不坚持原来认可的一些行事为人的规则而趋炎附势一些世俗规则，然而这并不让我心安理得，反而总是发生冲突和矛盾，心底里总是有一种力量在保守着一些底线或是说基本的价值观，但又时时感觉苍白无力。这种情况促使我希望找寻能解决所有世间问题的方法、为人处世原则。我曾经走近佛

教，又非常认可中国古代哲人的思想，开始尝试从论语、道德经中体味美、感悟力量，找到那万全之策。就在这个时候，基督教进入我的生活。我没有排斥，那时我认为无论是哪种宗教哲学，都属于知识，只要能教导我方法，我就能从从容容的生活一辈子。

现在我知道，这一切的一切都是神的安排。感谢神的引领和保守！我们不认识祂时，以为一切人生路是自己选择的，或是由说不清的老天安排的，或是由摸不准的命运主宰的；当我们真正认识到我们的造物主那三位一体的神之后，就知道祂不仅让万事都互相效力，还差遣天使来效力，叫祂的选民得益处。（罗 8:28 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来 1:14 天使岂不都是服役的灵、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吗？）

2007 年夏天，教会搬家了。在新地方的第一天聚会，JL 叫我过去帮忙，我没太犹豫就去了。因为那个环境我已经不陌生了，再有就是我很愿意帮朋友忙。那段时间去听讲道，是想了解历史和宗教知识，见多识广总归是乐事，学习如何行善总归是好事，反正又没有压力。感谢神的带领，我开始还是几周去一次，渐渐地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就每周都去一次，再后来就是一周的三次聚会，我几乎每次都去了，因为那里有种很美妙的东西在吸引我。由于是怀着谦虚、探求的心去学习，渐渐的就不断有问题请教牧师，越来越认可牧师传讲的道理。从开始对赞美诗曲调不熟，每次都希望少唱两首或者赶快唱完，到后来时常唱得自己热泪盈眶；从开始从不注意由谁为大家朗读接下来要讲的经文，到后来，每次都希望牧师叫自己朗读，并且读经文时的感觉很奇妙；从开始听道时，遇到的都是特别简单的基本常识类的问题，不明白就影响理解相关的内容，但又不好意思开口问，到后来就经常问一些透过字面意思而思考到深层含义的问题了。有一次听道让我突然意识到自己那死去的灵魂在一点点的复苏，因为神的丰富恩典是使我在一次次的听道中，获得一只只真理之果，让我的新细胞一个个生出来。

这样经过了两年多在教会的学习，随着越来越多地从讲经中了解和认识神，认识到祂的大能全能、祂的圣洁公义、祂的慈爱怜悯、祂的恩典救赎，祂的惩罚管教等等，也认识到人的罪恶、人的悖逆，人的骄傲、愚昧和软弱，特别是真正意识到我不仅能通过被耶稣基督拯救而死后进入天国，而且还能通过神丰丰富富的教导和指引，在当今世上平安喜乐的生活，更能作光作盐帮助更多的人。那时感觉这是一个多么崇高美好的事业啊，那么富有挑战性，将我原来身体里蕴藏的那种敢于抛弃自我、献身正义事业的热情激发起来了，我愿意献身于此，有了要为真理而奉献、专司传道为职业的想法，希望神给我试炼，考验我决心，并在教会学习时表达出来。牧师和教会的姐妹也因看到我的变化而鼓励我。

感谢神的带领，祂没有让我在自以为得意的状态中久留。真正的问题很快出来了，就是重生得救。虽然当时我自信认识了我主耶稣，也自信心态和行为有了不小的变化，但重生得救的经历确实没有。牧师不止一次在聚会中遗憾地提到“学了这么久还没有重生得救的”，我感到很内疚，觉得为了牧师这么辛苦的奉献，也要快快重生得救。

这时，JX 姐妹的重生得救给我带来了震撼。因为她来教会比我晚的多，最初还经常很主观地分享感受，让我感觉有些幼稚，况且几个月前因她决心放弃参加教会学习的事，我还去劝导她。但在读了 JX 姐妹的属灵见证之后，我感受到神的恩典，好像我也亲身经历了那个圣灵进入的时刻一样，连续读了几遍，每一次都让我热泪盈眶。

2009 年是建国六十周年大庆，十一之前有几天，我需要到鸟巢的志愿者岗亭做信息服务。每次去都要有近一小时在公交车上，通常是在中午时分乘客少的，我就拿出随身带的小红本赞美诗来小声唱或是默唱。我非常喜欢的其中两首：

《慈声呼召歌》

主耶稣温和又慈爱地呼召，正呼召你呼召我，
祂正在心门口期待和等候，正等待你等待我。
主耶稣呼召你，你为何再耽延？正呼召你呼召我，
你为何再踌躇轻忽祂慈爱？爱赐给你，赐给我。
请默想祂舍身流血的大爱，舍身为你也为我。
你罪虽重祂有宽恕的慈恩，恩临到你临到我。
回家，回家，劳碌困倦人回家！
主耶稣用慈声恳切呼召你，呼召你罪人回家。

《感谢主恩歌》

主啊，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我亲眼看见了你，
因此我更觉自己悲哀，不配在你面前站立。
主啊，你恩典漫过我身，你大爱何等长阔高深。
你的恩典我诉说不完，我心赞美感谢主恩。
主啊，你为我流尽宝血，洗净我身心一切罪孽。
我愿今后多为你发光，见证你的名得你喜悦。

那几天有两次，我一边唱一边思考神的拯救，渐渐的就泪流满面，心里真切的领悟出，神就是用牧师在教会传讲福音真理、传讲祂的话语来呼召我们这些罪人、这些迷途的羔羊；领悟到神是那样的公义，不容一丝一毫的罪进入天国，神又是那样的怜悯大爱，自己道成

肉身感受我们的经历，并且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所有罪所应受的惩罚，神还是那样的大能，死而复活彰显重生的生命给我们。这让我心中充满了感激、充满了温暖，也充满了力量。

鉴于 JX 姐妹的榜样作用，在她的建议下我开始做听道笔记，同时也记录了那段时间的一些经历和感悟。

曾经有些天心中常郁闷苦恼，对自己的状态很不满意。许多家务拖延没做；天天上网玩游戏，心里愧疚时就卸载，下决心不再玩了；但又总被诱惑放纵，于是再下载再玩。就这样反反复复装了卸，卸了又装，非常搅扰；还有一直操心的儿子的学业问题，与家人在一些事上观点不同的问题等等。虽然我知道应该按照神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自觉自愿的悔改，但心里还是感觉难受，我真的认为靠自己解决不了根本问题。

那段时间在床上只要是醒着，神就在我脑子里，一切都是与神有关的内容和话题，白天也是，只要脑子稍有空隙，神的事就在我的思想里了。一天早晨刚醒，神就来了，突然一个清晰、明了的思路出现在脑海里，就是之前两天我在小册子里读到的“我们人生的目的是为彰显神的荣耀”。其实这句话早已知道，好像也早已明白，但在那一刻，似乎明白了这件事的重要性或是独一性，这是我们基督徒生活的纲领。当时突然就身体发热，想要出汗的样子。

那几个月，感觉自己的变化历历在目：从原来的不怕死（谁都得死，罪有应得）和后来的不怕死（死后进神的国）；从原来的听圣经故事到后来的能越来越多地领悟其中的道理；从原来的被动学习到后来的自动每日读经祈祷；从原来神的教导给生活锦上添花到后来与神有关的事几乎无时无刻不在我心里；从原来的对罪恶放任到后来的时常能为罪悔过反省和停止；从原来的自知罪恶但时常无能为力到后来的平安喜乐没有负担……直到听到牧师说约翰福音都讲完了该有人得救了等等类似的话，我就想到圣灵已经与我同在了吧。这种感觉逐渐强烈，并时常有证据（自己认为的证据）出现，于是就越发的坚信，由于自己明白了救恩的道理，相信并且万事祈求并依靠神了，所以神拯救了我。

就在这个时候，我的大考验来了。2009 年 11 月到 2010 年的 1 月，不断地传来有兄弟姐妹得救的消息，让我感到莫大的压力，有自卑有委屈。09 年圣诞节，教会新近得救的四个姐妹做见证，又给我很大触动。她们都比我进教会晚，平时学习中也没看出有多么不同，听她们分享时，虽然为她们高兴，但同时又意识到类似的感悟或领受我也曾经有过。于是就思考神是否已经将圣灵赐予我，我也应该已经得救了。之后我向牧师表达了我的想法，但没有明确表示认为自己已经得救，因为心里怯怯地底气不足。当时牧师说：“那些只是感觉，你有什么确据呢？”这话让我很扎心，感觉受打击并且很委屈，心想这难道不是确据吗？到底什么算是确据呢？神每天都在我心里，时刻让我想到祂，想我和祂的关系，这难道不是确据吗？我的行为、言语和念头都在受祂告诉我的真理所影响，对于不能做的、不该说的、不应想的，似乎神都在提醒我，让我比以往更小心注意，难道这些都不是证据吗？后来牧师在讲道中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你行不出来怎么可能是得

救？”象这样的话那些天听牧师说了不少次，都让我感到非常扎心，我认为那是专门说给我听的。还有教会一些姐妹的质问和否定，这些沉重打击让我很灰心，我感觉自己很失败，当时恨不得找地缝钻进去。

就在我很沮丧的时候，心里有声音告诉我，绝对不能因此而放弃，是否得救的确据目前来说不是最重要的，只要我继续在神的话语里寻求。因为神告诉我们说“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如果我放弃了正说明我没有得救，只要我坚持寻求，抓住神不放，早晚有一天神会救我，因为祂是信实的主。我想这可能是神在试炼，我不会因此退缩，不会因此跌倒，只要继续寻求，继续呼求。

下面摘录我当时的两篇日记中的部分：

2010-1-11

1. 昨天下午学习马太福音，手枯干的人相信主耶稣的话，并伸出了手，即有了行动。这行动是朝向神的标志，是寻求的标志。如果只是知识和概念上的信而没有行动，并不能说明“信”。牧师想用这个道理让我明白，我只是知识上的信，并没有“伸手”。因为伸手后就得救了，手就恢复了功能。变化天壤之别，不可能不知道。而我没有伸手的确认或手恢复功能的确认。之前听讲，有个妇人求病痛被医治，拉主耶稣的衣服穗子，这种相信体现了非常真实的相信，让我明白什么是相信。
2. 现在最重要的是我根本找不到自己不信神的理由。我是第一个对自己怀疑的，于是自省，求神明示我，并通过 Dr. Peter Masters 牧师的书和司布真《窄门附近的徘徊》来对照自己的行为，没有发现有错误或误区。
3. 另一方面，我心底的声音很坚决。感到这是神对我信心的试探。我不会“因耶稣跌倒”。因为牧师或其他人这样怀疑我的信，也让我更谨慎。在思考之后，在短暂的自我怀疑之后，自然而然的坚定了信心，而且心里没有什么委屈，也没有自我欺骗的不安。
4. 目前几乎每天学习或思考感悟都有收获，好像在一点点长进，是神的指引。Anyway，把一切交托给神，让祂解决我的难题。我只管信+靠，按祂说的做，不管别人说什么。因为每个人的经历不同。不要因耶稣基督而跌倒。

2010-1-22

1. 之前像许多人那样认为，自己做得很好很对。即使是认识主之前做的很多事都是符合神的意愿、符合神的律法的。比如不贪恋他人财产、帮助别人等等，还自以为那么幸运，神一直眷顾我、引领守护我，让我生活少有忧虑、平安喜乐。现在知道只要不是神与你同在，你所有人世间的追求和成就都是虚幻的，都是短命靠不住的，并且与在神国里获得的最小东西都没法比。

2. 这些天来一直以为自己懂得神，能站在神的角度看问题。现在想来，完全是凭自己的主观意向去看待神的事，看待自己与神的关系。只要不是真正顺服神、悔改归向神，不是神派圣灵住进你心里，就根本不可能从神的角度去看问题。
3. 我的切身体会是：如果没有圣灵与我同在，我就行不出基督的样子，尽管我非常期望那样。就是有时有的事行的好像是基督的样子，但也不牢靠，经不起风雨。所以只要不是完全的顺服，如何努力也不可能完全做到，只有神赐给你。只要你完全顺服了，就被拯救了。这是同时发生的，几乎是同一件事。

总之我冷静下来自省的结果是，我痛苦地承认自己没有重生得救。我发觉自己根本不知道如何谦卑，根本不知道如何挤进窄门，我根本做不到不贪恋这个世界。自认为该求的都求了，该做的都做了，不知道卡在那里了，不知道怎样才到那种绝望状态。道理似乎都懂：得救是神的工作；时候还没有到；神比我自己都更了解我；也一直在求神让我明白自己的软肋在哪里。这时我意识到自己还是心里太骄傲了，没有深刻认识到自己的罪和神的大能，还自以为很谦卑。神让我意识到在重生得救上自己根本什么也做不了，只有靠神，祈求并等待神的做工。而在之前，道理上知道要仰望神，而实际上总是不知不觉将着眼点放在自己的行为上，认为我已经尽了我所能的。

2010年1月24日是主日，是我重生得救的日子。我的经历是这样的：

那天是一位临时从青岛来的牧师讲道。回想那一天好像圣灵一直在我身边。

在教会里和一位熟悉的慕道友分享时，我说：神比我们自己都了解我们，祂更知道我们的弱点。当我们骄傲时我们只靠自己，认为自己能搞定而不去信靠神。如果我们专心寻求神、渴求神，神一定会让我们知道自己的软肋、自己的不能。在晚上聚会结束后去车站的路上，我同另一位慕道友分享我对信靠的认识：不敢信靠是因为不认识神是怎样一个全能、公义并怜悯的神。

回家路上我一直在想，我们人类努力的大方向是错的。我们一直想凭自己的智慧和力量拥有财富名誉、获得平安喜乐，实际反而达不到目标。婴儿就能非常自然地呼求和信靠，因为他不知道怀疑，天生本能地就哭叫以得到肚腹中和身体上的满足和舒适。人会想回到少年时期甚至婴儿时期，那般无忧无虑，但自知不可能实现于是大肆夸耀并沉溺于自己对世间人和事物的经验、阅历和把控能力，以至于从未惭愧地认识到，最终所得到的肉体和精神状态连孩子都不如。我们正是因为无知、悖逆、自大等导致偏离神预备的道，渐行渐远还茫然不知，这是一切罪恶和痛苦的真正根源。神对我们罪人的爱是那样长阔高深，我们做不了任何值得夸耀的事以感恩回报，唯有也仅仅是按照神的旨意信靠、顺服、行事得蒙悦纳了。

晚上躺在床上，最近的思想变化历历在目。想着想着，突然脑子里出现这样一个不知从何处来的（不是自己想的）带着力量来的清晰的宣告，告诉我来人间的使命就是神要让我做祂的孩子，为此神不仅告诉了所有的行为原则行事方法，还亲自为我做示范（比如为门徒

洗脚等等），要我按祂的样子去做。这件事是那样简单易行，因为我要做什么怎么做都在圣经里写明了，这一切都是那样自然，我对这个使命没有丝毫的怀疑，也没有丝毫的负担，对能否完成能否做到没有丝毫的疑惑，心里是那样的坦然。同时脑子里出现图像和文字，有一块似乎是代表我的东西眼看着由黑逐渐成为白色。而且马上想到，如果遇到事一时不知道神是怎么说的就求圣灵的指引，感觉每走一步路、做每一件事都有神的指引，这时心里就信心满满踏实极了。这种感觉这种心态经历以前从未有过，因为一直以来，为人处事如果是随性而来则多少会有些担忧做的对不对、好不好、合适不合适、后果会怎样等等，尽管通常这种担忧持续不久；如果是按照某种理念或某种法则去做，包括按照神的教导去做，则多少会与自己的内心有纠结或是阻挡。我就极力想是否是错觉，潜意识里想找出理由来让我回到以前经历这种事的心态，即矛盾或犹豫不确定，还试图让那块白色再着上点颜色，可是没有丝毫成效，因为自己一点力量都没有，根本动弹不得，象瘫了一样。心里就是那样的坦然坚定，而且知道这坚定不是出于我自身，因为不是自我下决心那种。并且那个白色的东西表面反射着柔润的亮光，让我想到神把我洗白了，我感到不再自责，非常轻松。甚至我马上就想到了接下来的行动，我明天要做的……，用不着再心里找借口而推迟早该做的家务，我明天再和丈夫、儿子说话时不会再有任何不踏实（以前他们不认可我的观点和行为时，我会驳斥、故意气他们或心里诅咒他们，后来我会按着神的话尽量不和他们言语冲突但心里会痛苦），我会心情愉快的按神的教导对待他们；对待家人朋友，我心里再也不会会有厌烦或轻视，而且是发自内心的，我明天就会有天翻地覆的变化，因为我知道自己已经是另一个人了。（注：认识到自己那时得救成为的新人了，是接下来的一些天跟已经得救的姐妹以及牧师咨询交流之后的事）我就这样踏实地睡去了。

我经历了神的拯救，神的恩赐。神带我来到主的面前认识了祂。

后记：

现在回想起来我曾经真的很肤浅，对神的认识就像盲人摸象一般，而且还是带着拳击手套摸的。当你还不能真正认识神，就不能深切体味神的真实，你就不可能真正谦卑下来认识到自己的罪、自己的软弱无能、自己的骄傲悖逆，就不可能全身心信靠神，就不可能重生得救，也就不可能去为神做事。因为主的仆人是祂选的，事工是祂安排的，结果是祂预定的，只为在这一切的事上彰显祂的荣耀，让祂的子民借此前来归向祂。

我们听神的话，顺服神，做主耶稣的仆人，如何在人世间行事为人，这些事都很重要。但是要明确，一切都是彰显神的荣耀，而这种彰显是神的大能，是神的工作，不是我们所能作为的。我们唯一能做的，也是必须做的就是甘愿将自己献给神，作祂圣洁的器皿。而能做到这一点的前提就是信靠顺服神。

感谢神一直以来的引领和保守，感谢主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流出宝血，洗清我的罪，让我效法祂的样式，依靠祂的大能，走祂用生命开辟的通往父神的永生道路，活出蒙主喜悦的人生。

毛晓敏（水利系 1989 级）

他的慈绳爱索总不离开我

惧怕死亡

圣经里有句话，特别给我安慰：“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篇 23：4），因为不好意思地说，我是个很怕死的人。小时候的我曾经无忧无虑，不知道死亡是怎么回事，以为天塌下来都有大人顶着呢。记得儿时的一天清晨遇到地震，大人喊我快快起床跑出去，我用被子蒙住头，就是不肯起来，心里想：让它震呗，我不理它就是了。渐渐地，目睹了周围亲友的生老病死，感受到生死离别的凄惨，才知道人是多么渺小，在各种天灾人祸面前多么无能为力。在无神论的教育下，我知道人死如灯灭，就那样在地球上无声无息地消失，再也没有感觉、没有对往事的记忆、更永远不会醒来。我曾在临睡前想象自己死去就如睡着一样，只是永远不可能醒来，也就是永永远远看不到明天的太阳，这种想法让我感到无比的惊恐和窒息。我是多么不甘心在世界上走一遭，就永远地消失、就像从来不曾来过一样！可理智偏偏告诉我：总有一天我要面对这样的结局、任何人都不能逃脱的结局。那时我就幻想，如果那些神话传说是真的该有多好，如果真的有长生不老这回事儿，我就不至于活得这么没有盼望。

没有意义

如今很理解国内经常出现的青少年自杀现象，是因为他们在人生中实在看不到希望、找不到生命的意义。对他们而言，且不说遥远的人生终点是今生一切努力灰飞烟灭，在目光所及的成长之路上所面对的，是无休止却看不到任何价值意义的考试和竞争。幸运的是，少年时的我如愿以偿考入清华大学。那是 1989 年的秋季，一场风波刚过，校园里还流传着一些传说、一些窃窃私语，宿舍水房的墙上还没有被涂抹掉的巨大毛笔字提醒我们那个夏天曾经的轰轰烈烈。只是那个春夏时节我们，都在紧张的备战高考，对此并没有太多记忆。大学时住在新斋 962，除了本系同年级其他三位女生（彭华、张丽春、章戈英）外，还有高年级的两位学姐（半年后剩下一位）。虽然学姐常常语重心长地教导我们的人生经验，但第一次远离父母、开始住校生活的我，仍然很迷茫，不知道人生的目的是什么，该怎么样活的有意义。

学习之余，周末的晚上，宿舍里常常只剩下我和彭华，因为章戈英和张丽春都回家（或亲戚家）了。我俩常常出入清华食堂举办的各种舞会，在昏暗的灯光下，在悠扬或节奏感极强的音乐里旋转，似乎暂时忘记了烦恼。尤其是到了节假日，舞会更加热闹，多少年过去了，仍然记得在西大饭厅的新年狂欢和同学们声嘶力竭的喊叫。然而天天盼着假期、盼着新年，但节期过后，伴随着的反而是深深的失望。圣经说：“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翰福音 7:37-38）”。那时我的心中也有个空洞，盼望着靠节

假日去舞会、去打牌、去逛超市疯狂购物，来填补内心的空虚，然而当曲终人散时，内心却更有一种繁华落尽的虚空。

婚姻挑战

本科毕业后，我留在系里直读博士、恋爱结婚。原以为当一个人找到她的另一半，一切就像童话里所说的那样，王子和公主从此可以幸福地生活下去。而事实上，两个人的性格差别很大，我偏感性外向，丈夫偏理性内向，一部电影我哭得稀里哗啦，人家在旁边觉得不可理喻。我希望邀请朋友到家里玩，他更期待俩人在家静静待着。那时也没有什么婚前辅导，也从来没有人告诉我婚姻是两个性格完全不同、原生家庭完全不同的人走在一起，需要很多的磨合、忍让和适应，我还以为是单单我们有这样的问题，以为自己很不幸没有找到合适的人。那时觉得家庭对我犹如地狱和牢笼，我急着要冲出去，虽然已经快 30 岁了。

成功无济于事——开始寻找

我人生的前 30 年就是在这样的境况下渡过的。看起来似乎有着世人眼中的成功：名牌大学毕业且留校任教，学业有成甚至作为主要参加人获得了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同时也没有成为大龄剩女，在 26 岁顺利出嫁。如果说这就是人生意义上的成功，我宁愿舍弃这所有的成功，只为换取在 30 岁以后得到的宝贝：主耶稣基督。然而，那时的我所知道的所有有关耶稣的事，仅限于姥姥在我儿时提到过老家曾经有个很漂亮的教堂，里面有和蔼的美国修女嬷嬷；在大学时听周围的同学说要去教堂过圣诞节；在某个研究生宿舍，听见有同学神秘地说起耶稣的裹尸布，说那个可能真的存在。所以，也许是冥冥中有上帝的引导，他让我飘洋过海，只为在另一个国家遇见他。

遇到神

2001 年的夏天，有一个去英国爱丁堡大学做博士后的工作机会，我不顾丈夫的反对，毅然辞去在清华大学水利系的工作，只身来到英国。我的房东也是爱丁堡大学的博士后，是一个积极的慕道友，很热情地邀请我参加教会活动。我很迷惑，难道科学家也这么迷信吗？难道不是“死去原知万事空”吗，哪有什么神灵？他却说上帝真的存在，也相信人会有永生，并且说我要有疑惑的话，可以去询问牧师，他会帮忙解答的。

因为周末确实很无聊，我抱着练习英语、了解一下西方文化的心态，跟着几个朋友去王子街北边的一个叫 Charlotte Chapel 的教堂礼拜。记得第一次去的时候我英语还不灵光，也不知道教会那个牧师在讲些啥，还是朋友在回来的路上向我解释，说是在讲我们要做世上的盐、做世上的光，盐若失去了咸味，就没什么用了。我完全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意思。那时正值爱丁堡艺术节期间，王子街和城堡之间的草坪非常热闹，有各种艺术表演。那次印象最深的，竟然是在草坪上遇到一个曾经给王洁实伴奏的中国艺人，他乡遇故知，大家在一起很酣畅地大唱爱国歌曲。之后去 Charlotte Chapel，成了周末消遣的一部分，记得不久遇到洗礼，我看到每当一个受洗的人从水里出来时，合唱队就唱起一段悠扬的歌曲（现在回想起来，应该是奇异恩典），非常触动人心。就这样渐渐爱上了教堂里的

音乐，爱上了教堂里人们亲切谦卑的气氛，也爱上了礼拜结束后到楼下的活动室一起吃茶点、聊天。更欣慰的事，在回家后的那个晚上，心里会很平静很满足，连工作的效率也提高了。尽管喜欢教会的氛围，心里还是不明白，为什么西方人会相信有神明存在。我是一个喜欢凡事打破砂锅问到底的人，为了刨根问底，我又来到爱丁堡华人福音教会（地址就在 Eric Liddel Centre，就是纪念奥运冠军、来华宣教士、影片烈火战车主人公的那个地方）。参加他们的聚会、小组讨论、也借了圣经和一些科学信仰方面的书籍阅读。就这样到了 2001 年的年底，才发现自己的思想已经逐渐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居然打算和其他几位朋友一起，参加在谢菲尔德举办的一个华人福音冬令营了。

再回想一下自己信主的过程，好像是潜移默化、水到渠成的事情，不是在哪一天，突然间大彻大悟。下面的记忆碎片，也许可以看到其中的转变。

记得 2001 年刚到英国不久，我的大学同学张丽春（她早我一年出国，来到美国）发 Email 说她已经受洗了。当时我还挺伤心的，以为她从此遁入空门，变成一个看破红尘、老气横秋的修女了呢。记得我还写文字缅怀了一把我这个青春靓丽、活泼可爱的好朋友。

还记得下班回家徘徊在爱丁堡冷清的街头，看着满天的繁星，我忍不住心头迷茫、黯然流泪：我是谁？为什么要在这里？我的可以预见的前途是什么？什么是我可望而且可及的幸福？虽然结婚，丈夫却远在天涯，感觉自己像是一叶孤舟，身不由己地漂流，我看不到何处是我停泊的港湾，心归何处！

还记得深秋的一天，我和系里的一个博士去格拉斯哥观看一场福音演出。那个博士是台湾人，很虔诚的基督徒。我问他真的相信会有永生吗？他说当然真的相信，相信自己死后还会复活、会在天堂、那是一个非常美好的地方。至今仍然记得他说这话时眼睛里是闪着光的，那是希望和期盼的光，是一个真正相信的人从内心散发出来的平安和喜乐。我很羡慕地看着他，同时又很遗憾地想：可惜这个不是真的，不然该有多好啊！我问他很多关于永生的问题，尽管我还不相信，但他很确信地对我说：“你是一个寻求真理的人，我相信你一定能够寻找到它。”

是的，圣经说：我又告诉你们，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路加福音 11：9）。对于一个愿意寻求真理的人，真理真的会被寻见。我从朋友处和教会那里借阅了科学与信仰、海外校园等书和杂志，开始反思前 30 年受过的教育。就这样，渐渐从自以为是的狭隘的世界观里走了出来。这个奇妙的世界，有运转精确的星系、复杂编码的 DNA，怎么可能由一个没有智能、完全依靠无规则碰撞的巧合产生呢？想想我们的计算机编码，尽管人也可以依稀看出从低版本向高版本“进化”的痕迹，仍然没有人否认有一个智慧的设计者存在，更何况更为复杂的 DNA 编码呢？再看看以色列神奇的历史，圣经预言的准确，想想国外那么多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哲学家和政治家等等，都是很虔诚的基督徒，而国内许多著名大学、医院的前身，都是国外宣教士办的，这怎么能不让我

们对这个信仰肃然起敬、刮目相看呢？我这才发现要相信这世界上没有神，比相信这世界上有神需要更多的证据和更大的信心。我渐渐地动摇了，也许这世界上真有位神吧？

于是，在 2001 年一个深秋的周日夜晚，我跪在床前，在昏黄的灯光下，向上帝做了一个祷告，表示愿意跟随他、让他来带领自己的道路。上帝的引导真是奇妙。刚到英国时，老板给了一本厚厚的软件说明书和一个该软件的模拟程序，要我尽快看懂说明书、并找出程序的错误。那是一个水文地球化学软件，我在国内从来没有接触过，甚至没有多少这方面的基础。每当看不明白几乎烦躁时，祷告会平静我的心绪，理解书中的内容也有如神助一般。半年时间，我不仅掌握了软件、找到了程序的错误、还根据这个程序的模拟结果开始构思一篇文章，以至于老板很惊讶地说：晓敏，你现在已经是这方面的专家了！

虽然私下里会向上帝做祷告，但多少抱着宁可信其有的心态。就像圣经中彼得曾对主说：如果是你，请叫我在水面上走到你那里去。彼得是真的从船上跳下去了，然而对我、一个用惯了理性思维的人来说，却很难真的跳下去，怀疑的心态还是常常存在的。曾经，我相信爱情，结果爱情把我碰得头破血流，现在我又如何敢轻易把自己交托出去，给一个从未向自己显现过神迹的神呢？

接下来就到了在英国度过的第一个圣诞节，我来到谢菲尔德，参加那儿举办的华人福音冬令营。那是一个令人难忘的圣诞节，来自英国各地的华人基督徒和慕道友欢聚一堂，大家一起吃饭、唱诗歌、听讲道、做分享，听牧师解答心中的疑惑。还记得在那里一起唱“野地的花”、“耶和华是爱”，这美妙的乐曲仿佛天籁之音，抚慰着我的心灵。在那儿每天帮忙在厨房里洗碗，我心里却有着说不出的快乐。很感动的是从美国飞来的讲员庄祖鲲牧师，他来到营会已经是晚上，顾不上倒时差就开始布道。之后又被我们这些慕道友缠着回答各种问题，看到他眼睛都红了还不知疲倦地耐心地解答，我真是特别感动。几天的营



会，真的让我有在地如在天的感觉。虽然在国内也参加过各类的聚会，但从来没有一个聚会如此令人满足、令人有说不出的喜乐，就如一首歌所唱的：“头上的乌云，心里的忧伤，全都洒落”。那几天晚上，我熬夜看完了《游子吟》，加上白天听牧师的布道和分享，心里豁然开朗，虽然上帝没有在我面前行一个明显的神迹，来告诉我他的存在，但在营会里的兄弟姐妹身上，

我已看到他的大爱和大能。终于，在牧师的呼召下，我举起了手，愿意把自己的一生交给主耶稣，愿意一生跟随他，为他而活。

不再怕死

如今心中有了神，有了笃定的盼望，死亡的权势再不能挟制我。就如圣经所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希伯来书 2：14-15）。如果遇到一些紧急情况，如乘飞机突然失稳、做手术遇到意想不到的情况等，我不再惊慌失措，因为我知道当面对死亡的时候，我的神仍陪伴着我、他与我同在，他的应许深深地安慰我。

从 2001 年圣诞决志，2003 年秋天受洗，2006 年回国，上帝奇妙地保守我们夫妻团聚，且有了一个可爱的女儿。多少次回想走过的路，百感交集，心里充满了感恩。真的，在人生的每一个小站，他的手都搀拉着我，他的慈绳爱索总是不离弃我。如今我虽然年近半百，肉体在一天天衰残、然而在基督里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我知道自己是上帝手中未完工的器皿，靠着他将活出更丰盛的生命。

晓婷（计算机系 1989）

打开天线，接收从天而降的信号

天意

从中国大陆来的人，全都受过无神论的教育，尤其我的父母也是无神论者，我也很自然觉得没有神。但是中国有句俗话：“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又暗示有个“天”来决定事情的结果。所以我一直以来都有些悲观，不敢给自己设立确定的目标，只是做自己“谋事”的部分，因为成功与否都是“天意”。我也从来没有想过这个“天”是什么样子的，只是觉得“天”高高在上，眼不能见，更不用说与他说话了。

到美国来的路上，我经历了“天意”，在芝加哥机场转机，我带来的所有的钱——一千多美元的现金，在机场安检处莫名其妙地全丢了。我就这样手中拿着仅剩下的护照和机票到了学校。然而我并没有被此事打倒，依然用人类特有的坚韧克服了种种困难，每天仍然快快乐乐的，虽然有时会想，为什么这个小概率事件会发生在我的身上？

在华人教会接待新生的聚餐上，我碰到了一年前在中国新东方一起上课的一个同学，虽然上课时我们坐在一起讨论题目，但我们并不知道对方的姓名学校，上完课也就再没有联系，如今却又聚在同一张餐桌前，世界真小啊！而在交谈中，我们又发现了众多的巧合，这位同学的朋友已经在这里念书，本来为他的来到准备了床和书桌，可是他因为要住学校的宿舍，就用不到这张床和书桌了，而他的朋友又在学校的校车上偶遇我，当听说我丢了钱之后，就慷慨地将床和书桌送给我了。我和这个同学把各自的情况讲出来时，这个巧合的故事就像拼图一样拼在了一起，我因为这样极小概率的事件惊讶得无语。那天晚上回家后，站在门前的栏杆旁，望着繁星满天的夜空，我自言自语道“也许真的有神”。我感到自己在短短的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所经历的这些小概率事件都似乎有个神在告诉我他的存在。这就像一阵风吹过，树叶在空中飞舞，虽然我们不能看到风，我们却因飞舞的树叶而知道风的存在，尽管我们不知道为什么风会吹过。

平安喜乐

为了学英语，我参加了教会的英文查经班，对基督教有了一些了解。但我还是用我的与的说理智，不如说骄傲来判断他们谈论的一切。有一次有人讲到他做程序编译总是出错，晚上一祷告，就发现原来是程序少了一个分号。我是学计算机的，听了之后嗤之以鼻，这种低级错误还要用祷告来发现！我也曾挑战那些基督徒朋友，问他们成为基督徒有什么好处，他们说信耶稣有两个好处，一个是平安喜乐的心，另一个是永生。对于第一个好处，我不以为然，因为我觉得自己遭遇不幸身无分文地来到美国，仍然有平安（其实那时是无知者无畏），所以一个人不需要成为基督徒也可以有平安喜乐。对于第二个好处，我没有什么感觉，因为对于二十多岁的我来说，死还很遥远，我那时相信只要享受生命中的每一天，生命的长短并不重要。

虽然我来美国丢钱后仍然有平安，但是生活中也还有许多我不能掌握的事让我不平安。那时先生要来美国和我团聚，但签证在一周内被拒了两回，来美国的希望渺茫。在焦急之余，我死马当活马医地开始祷告，反正祷告没有坏处。还记得一周后他第三次去签证的时候，那时是美国的晚上，我祷告后就在书桌前做作业，原本惴惴不安的心，竟然平静如水。那天他的签证在一个周内被拒两次之后奇妙地拿到了，在那个去美签证非常难拿的年代，短短半个月连签三次并拿到签证的事不能不说是个神迹，这件事让我再次看见那被风吹起的树叶。

先生来美国后，为了及时转成学生身份，他必须尽快申请奖学金资助，那时我们联系了计算机系里的一位教授（先生和我是同专业的），他表示愿意提供奖学金资助，可是却迟迟不发证明信。有一天我忍不住给他打了个电话，电话里他开始支支吾吾地推托。放下电话后，我的心中混杂着焦虑和愤怒，焦虑的是我们的未来怎么办，愤怒的是他怎能说话不算数。但是就在那时，圣经里的一句话进入我的心中，“不要为明天忧虑，天上的飞鸟不种也不收，天父尚且养活它”，我的心立时平静下来，焦虑的情绪消失殆尽。几天之后，又是各种机缘巧合，先生从医学院拿到了资助。在以后的生活中，这句圣经经文也会给我安慰和鼓励，但都没有那次的平安奇妙，我只能说奇妙又奇妙的风啊。

虽然我是计算机系的学生，第一学期却被导师要求去选数学系的一门核心课程。有一次的作业是一些证明题，证明本来是我的强项，可是我信心满满地花了一个下午一个晚上，也没有证出来。到第二天中午时，我已经完全绝望了。这时我想，试试祷告吧，但也没期待有什么奇迹会发生。当然祷告完也没有什么灵感，于是决定打开书复习和预习一下，至少待会儿上课还可以轻松一些。然而当我翻开书后，第一眼就看到一个推论，用这个推论只需要一步就把那道题证明了。。。也许数学系的人会耻笑我的无能，但是我觉得这祷告真是神啊！

就这样，我在生活中经历了一次次奇妙的小概率事件。在我尝到了几个祷告的“甜头”之后，心想既然祷告没有坏处，还有好处，为什么不呢？于是我拉着先生每天晚上睡前一起祷告，像小孩子一样结结巴巴的向我们不确定是否存在的神诉说我们的需求，渐渐地，我觉得自己并不是在对着空气说话，那个高高在上的“天”在听我的祷告，他给了我许多真正的喜乐和平安。

永生

刚来美国时有一个室友，跟我同年来美国，我们常常在一起聊天，有时会聊到半夜。我们讲我们各自过去的学校，讲我们自己的爱情故事，也憧憬我们对未来的梦想。她很聪明，也很有见识和见地，还有一个很爱她的已经在美国工作的男友。我一直觉得她有一个比我更光明的未来。果然第二个学期她就转学到男友所在的州的大学，而且转到了她想去的计算机系，并且开始筹备婚礼。然而，意想不到的，两个月后传来了她和男友在车祸中双双身亡的噩耗。在电话里听到这个消息后我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因为她的相貌，她的声音，甚至她的梦想，都还清清楚楚地在我脑海中，但是时间却对她停止了。那时我头脑中

晕晕乎乎的，死头一次离我那么近。回到家中，我随手翻动圣经，一个标题进入我的眼帘，“在罪中死，在基督里活”，这句话对我的触动很大，我觉得是神在对我说话。永生变得对我有意义起来。

悔改认识神

来美国后的第一个复活节，我和先生一起受洗了。受洗后的我，尽管做着基督徒该做的事，每周查经，敬拜，传福音，也在基督教的知识上有长进，我的信心却并没有跟上。我很渴望跟神建立很好的关系，但他看不见又抓不着，似乎离我很远，有时我甚至怀疑神的存在。我在这样的痛苦中生活了近一年。在第二年的教会营会的讲道的最后，讲员说到要为基督徒祷告祝福。当我低下头，闭上眼睛时，我仿佛在与神面对面，神让我看到了自己的内心，虽然经历了各种神迹奇事，我也一直用这些经历来证明神的存在，但我心中其实一直没有真正的接受神，承认神，我对神说，我错了，我过去一直没有承认你是那位神，我还如今还可以接受你的祝福么？这时我感到我进入神所在的那片光明之中……我心中知道神依然接受了我，那一刻我泪流满面，因为觉得自己不配，我什么也没有做，甚至一直以来没有承认他，他却在我认错请求时仍然接受我，这就是基督教中所讲的恩典。那一天，我心甘情愿地把我的一生放在了神的手中。那一刻的心志也成为我信仰的磐石，以后的日子里，无论我遇到怎样的试探和困苦，我怎样的软弱，甚至跌到，这个磐石都让我重新站立起来，回到神面前。

认识神之后，虽然在表面上，生活并没有和其他人不同，毕业，工作，养育子女。但是因为认识神这个“天”，我“谋事”时不再担心或悲观，不是因为我能“成事”，而是因为有神同在。“成”了，我感谢神；不“成”，我顺服神。我不会因得失而在意，试想有一位大过一切，全能全知并爱我的良善的神在我旁边，我有什么可以忧虑在意的？在过去的二十年里，神让我看到自己的罪，虽然外表行为上似乎是个好人，内心却是自私邪恶的，神用他的耐心和爱心一点一滴地改变我，因着他对我的爱心和耐心，我也学习从心里去爱周围的可爱和不可爱的人。

回首自己认识神的过程，我想神在通过生活中的许多事向我们每个人说话，若是我们谦卑自己去聆听，好像打开并调整我们的天线那样，我们就能接收到神的信号并认识他。认识这位永生神是何等的美好！

（注：前边讲的罪，并不是法律上的犯罪，而是心理上的罪性，也是“人之初，性本恶”的恶。）

作者 1996 年毕业于北京清华大学，1998 年于 University of Florida 获得硕士学位。现定居于波士顿地区。1997 年与先生一同受洗并一同带职服事。

吕铁鹏（汽车系 1990 级）

在高山之巅，遭遇上帝！

每个人遇见上帝的时刻都很特别。但愿你不要和老铁一样，在高山之巅遭遇上帝。

浪子回头的少年

吕铁鹏，1972 年生于长白山脚下的林场。父母都读过私塾，算是文化人。对他有很多期望。从小成长于冰天雪地，喜爱自然。少年时代的老铁，处于懵懂状态，跟着当地的混混闲来逛去，学习很烂。班主任曾当众指着他鼻子说：“你这样，要是能考上大学才怪！”。因为缺乏管教，老铁也是破罐子破摔。有一次因为跟混混偷喝学校商店的果酒，酩酊大醉地走进教室，被教务长发现痛批一顿。惊吓之余老铁离家出走，到县城里与堂哥们进山护路，上山采蘑菇下水摸龙虾，过了几天山里的神仙日子。没几天就被老妈抓回镇子，开始重修初二。

这一次，被新班主任一巴掌打醒，开始安静读书。没过多久，开始崭露头角，参加各种数学竞赛物理竞赛化学竞赛，在林区数理化竞赛中屡获殊荣。中考时，老铁的成绩还远在几十名开外。不过高中班主任也是相当负责任，也善于启发学生们。就这样，虽然林区的教育资源匮乏，他还是凭借毅力和吃苦耐劳的精神，在一些老师的帮助下，以不错的成绩考进了清华大学。

压力山大的清华

每一位在清华读书的学子，都会感受到强烈的同侪压力（PEER PRESURE），原来在故乡的中学都是数一数二的，到了清华只有一个第一。不少学生有类似的感受，个别同学甚至会采取极端的方式宣泄压力。1990 年秋季，老铁和同学在参观北大时，看到山鹰社的招新活动，决定尝试这种挑战。当年年底，老铁与校友一起创建清华大学登山队，开始训练。1991 年初的春节和暑假，清华大学登山队分别攀登了青海的拉脊山和长江源头格拉丹东。1992 年夏季，老铁与三位师兄一起到珠峰展开侦查攀登，到达六千米的前进营地。1994 年夏季，老铁与毕业校友组织在校学生和校友登山队，再次攀登格拉丹东雪山。在学校的几次登山，并不顺利，没有一次登顶。

登山之余，他还参加了学校的体操队、合唱队等组织。忙碌的活动，的确释放了压力，却也让他成绩更加低落。毕业时，他有三门成绩不理想，补考才通过。如果再有一门补考的话，他就拿不到毕业证书了。

一无所有的十年

1995 年毕业时，凭借与喜欢登山的留学生们混熟的口语，他居然顺利地进入一家美资汽车零部件公司，开始了职场生涯。虽然学习一般，应付工作中的事务还是可以很快入手。老铁对于工业销售的业务理解很快，凭借善于思考和专研的精神，迅速摸透当时的三大三小汽车企业的采购流程、技术要求及关键决策人。然而，如果没有关系，又怎能轻易挤进水深火热的 OEM（原厂备件市场）呢？老铁不是那种愿意卑躬屈膝的人，看透这些后，他毅然换了轨道，进入心仪已久的市场营销行业，担任欧洲美赞臣维生素泡腾片中国区市场经理。几年后，公司政策调整，从北京搬到广州，执行长换成越南老板，管理风格迥异，老铁选择离开，并开始自己创业。

跟大部分创业者一样，在付出了时间、金钱、精力和梦想后，老铁走到瓶颈。起初的热心与激情，被现实打击得一塌糊涂。继续走下去，行业竞争激烈，价格与利润每况愈下。加上身心操劳，也消耗了不少朋友的关系，老铁毅然决定壮士断臂，舍弃无法估算的沉没成本，抽离出来。

这期间，他强烈感受到精神寄托的重要性，感受到自己如同羊迷失了路，不知道接下来去哪里。彼时，一些同学已经小有所成，要么成了处长部长甚至书记，要么成为企业核心骨干，或者赚了好几桶金，房子车子票子都已经齐了。而老铁却在人生的十字路口，不知道方向。

那时，老铁就像茫茫大海中的帆船，虽然有风吹，却不知道什么风是顺风，什么风是逆风。

这段期间，老铁往返于寺庙、道观和教堂，希望能够找到一个靠谱的信仰。他甚至想去西藏找个寺庙，住上两个月，去思考人生的意义。当然，出家不是老铁的选项。

这十年，唯一值得数算的，是他在攀岩运动中收获的一点成就。他是中国登山协会 00001 号教练员、00001 号裁判员证书拥有者。参加了几届全国攀岩锦标赛，还入围前十名，被澳洲户外品牌资助，在全国各地培训了一些户外导师。其余的，真是乏善可陈。

十级风雪玉珠峰

2005 年 4 月底，关掉公司，离开广州前，老铁看了电影《耶稣受难记》，当耶稣的眼泪流向世界的时候，他的眼泪禁不住流了下来。这时，他已经回到教会几个月，开始重新翻阅《圣经》，有规律地参加家庭聚会，但是还没有信主，不相信这个世界真的有个超自然的神。

青海省登山协会每年都在玉珠峰举办登山节。那年五一，应青海登协李卫东的邀请，老铁背上行囊西去。背包里有一本《圣经》，还有马丁·路德·金的《我有一个梦想》。在去青海的火车上，他细细地读了一遍。

跟 1992 年一样，老铁刚到玉珠峰南坡大本营就开始有高反，一直持续了四五天，休息不好，吃什么吐什么。后来下撤到格尔木休息了一晚，才恢复过来一些。5 月 3 日，老铁回到大本营，遇到了老搭档周云，相谈甚欢，决定第二天直接登顶下撤，省去在一号营地休息的环节。当晚，老铁还是没有很好的休息，在帐篷里翻“烙饼”，翻来覆去睡不着，脑袋里过着电影，回忆之前的点点滴滴。

5 月 4 号凌晨五点，天还没有亮，外面没有月色。周云叫醒老铁，请厨师准备了简单早餐。俩个人在六点钟左右离开大本营。出发前，厨师老钟塞给老铁一个头灯和一些路餐，没有想到，那个头灯实在是帮了大忙，这是后话。两人一高一低地走在河床里，天也渐渐蒙蒙亮。上坡途中，在海拔 5400 米左右，老铁感觉比较累，开始背诵主祷文。忽然觉得自己的背包轻省了许多。再累时，老铁会突然想起在《耶稣受难记》里看到的场景：耶稣被带着倒刺的皮鞭抽得皮开肉绽，背着沉重的十字架……与他扛着的十字架相比，手中的冰镐算得了什么？

八点半左右，两个人到达一号营地。更换登山鞋，稍事休整后，两个人于九点半出发。经过大约几个小时的艰苦攀登，在中午一点半左右，终于到达玉珠顶峰。风雪厚重，我们迅速拍摄登顶照，而后开始下撤。不过，下撤并不顺利。藏族协作已经把路绳全部撤下去，两人很快迷失了方向。老铁的体力几乎耗尽，同行的周云还很有状态。很快，两人便在暴风雪中走散了，周云下去找路，很久没有回来。

不久，老铁全身都盖满了雪，风不断把雪灌向他的脖子和衣服。很快他就成为了雪人，蹲在陡峭的雪坡上。老铁尝试在附近寻找周云留下的足迹，大雪覆盖了周云脚印，洁白的世界里，老铁什么也没有找到。残存的意识告诉老铁——必须马上下撤了，否则有可能冻死在这里。

大约过了两个小时，老铁来到河谷的另一面，一个小小的湖面结了冰。周围看不到任何公路的痕迹。老铁果断决定向西。可惜，天气突变，狂风挟着大雪呼啸而至。

狂风猛烈，约有 10 级，好多次差点把他吹走。登山前，老铁在电影《可可西里》中，看到过戈壁滩上的暴风雪，以及狼群和流沙的残忍。白茫茫一片，只有老铁孤身一人，特别希望有依靠，但什么都没有。

他不禁开始抱怨：“上帝啊，你为什么这么不公平！你还不如让我死在山上，也比死在戈壁滩上更像个英雄！”没有人会想到死到临头的老铁，还会有这样爱慕虚荣的想法。

然而，就在这一刻，上帝仿佛在证实祂的大能：风雪突然安静了，眼前一片宽敞，能见度有数百米。一条蜿蜒而至的车辙，清晰地呈现在老铁的面前。来不及感谢上帝，他沿着被风雪吹得还算清晰的车辙印前进。

在一片宽阔的河滩边，老铁再也找不到车辙。尽管他采用“回字形”方法，不断扩大搜寻范围，始终无法找到车辙。绝望之余，老铁再一次抱怨：“上帝啊！你是不是在玩我！？给我一棵救命稻草，却又把它夺去！”这时的老铁，已经有点“死不瞑目”的感觉，分明

快要死了，却又有点希望，然而又被褫夺了！结果，刚抱怨完，老铁就发现车辙就在右脚旁边！他赶紧沿着轮印继续走。风雪继续！

晚上9点，青海的天才开始真正地黑下来。老铁戴着头灯，在暴风雪的狂野里，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他困意十足，产生了大量幻觉。他清楚地记得，当时出现最多的幻觉是：他突然又找到了车辙，然后继续前进，在不远的地方发现了村子，有人在他的耳边说：“他们已经知道你安全了，你就在这里休息吧，明天派车送你回去。”不过，同时还有另一个意识始终在老铁的脑海里盘旋：“你还没有见到他们，你如果睡过去，就会死掉。”。

3点钟，他完全惊醒，睡意不再！就在此刻，他隐约发现远处的星星下面，有朦胧的光闪现，弱黄色，仿佛是牧区的灯光。老铁稍微定了神，朝着光的方向走，相信一定能找到人迹。

那一刻，老铁想起，耶稣是在33岁被钉在十字架上，然后3天后复活。他当时正好是33岁！老铁开始用《诗篇》121章7-8节的经文向上帝祈祷：“耶和华要保护你，免受一切的危害。他要保护你的性命。你出你入，耶和华要保护你，从今时直到永远！”老铁开始为自己的搭档周云祷告，希望上帝保护他也平安。神奇的事情发生了！就在老铁祷告的时候，他真实地感受到了自己曾经背了很久越背越重的负罪感，全部没有了，完全如释重负！他的体会，是感觉到自己不是洁白，而是透明！

凌晨5点钟，遥远的山际转来一束灯光。过了这么久与世隔绝的时光，老铁感觉自己终于回到了人间。然而，直到六点半，老铁才走到一条公路上，并且幸运地拦到一辆车。那时，天刚蒙蒙亮（请脑补什么车会那么早出现在茫茫旷野）

老铁告诉司机，他登山后迷路了，希望能把他带到昆仑山口。然而，这辆车并不到昆仑山口，而是在距离山口几公里的地方，放下了老铁，径直进山了。

几公里路，对于老铁，应该是一个小时就可以搞定。然而，彼时的老铁已经筋疲力尽，走二十步就要躺在地上休息一会儿。整整3个小时过后，当老铁即将踏上青藏公路时，他身后突然响起了马达的声音。回头一望，原来是大本营的中巴车来了！喜悦之情遮掩了所有的困倦和委屈，他骄傲地举起右手，摆出胜利的姿势。车上冲出了一帮兄弟姐妹，每个人的眼里都噙着泪水，向他扑来。

没人相信这是真的！经历了昨夜长达14个小时的暴风雪、18个小时无法联系的折磨，他们居然在这里，在阳光明媚的昆仑山口，看到了活蹦乱跳的老铁！

再一次的浪子回归

经历了这样的风险，还能够活着回来，让老铁相信这个世界是有一个超自然的神在左右，当我们呼求的时候，祂会回应我们，搭救我们。

那时的老铁非常渴慕到教会聚会，聆听关于上帝的话语，恨不得每天都参加聚会。他也到处分享他的见证，迫切地告诉还没有信主的，去相信这样一个又真又活的神。

老铁在桂林漓江边接受了洗礼，并在后来的中山大学校园团契时遇到了现在的太太，一个校园传道人。他们回到北京，开始崭新的生活。接下来的几年，女儿和儿子相继出生，太太就在家相夫教子，老铁在外企勤勤恳恳工作，也算不亦乐乎。当然，家庭生活中的刚蹭磨合，也让老铁改变很多，更多地体会上帝的美意和试炼。

2010年初，老铁感受到上帝的呼召，愿意放弃在英国《金融时报》的高薪工作，加入香柏领导力机构，开始与赵晓老师同工，一起服侍国内的工商团契以及教会等。再后来，老铁加入美国 LDI 领导力机构，在另外一个平台上，继续服侍工商团契和教会牧者们。

最近的消息

老铁和一家目前旅居厦门。这里是近代基督教进入中国的门户，有纯正浓厚的信仰根基，也有清新的空气。未来，老铁考虑在神学方面深造，并可以在基督教教育方面也有进深的学习。

我要向高山举目，我的帮助从何而来，我的帮助从造天地的耶和华而来。他必不叫你的脚摇动，保护你的必不打盹。《诗篇》121:1-3



作者吕铁鹏，清华大学汽车系（1990级，95年毕业）毕业后曾供职于美国联合信号公司、安普公司以及英国金融时报等欧美外企。2005年信主，曾在香柏领导力机构以及美国国际领导力中心机构服侍。目前就读于哥伦比亚国际大学，攻读基督教教育硕士。他的负担是在中国推进基督教教育

陆海明 (电机系 1990 级)

我的有罪与有限，遇到他的拯救和恩典

我叫陆海明，吉林长春人。1995 年毕业于清华电机系，1998 年来美国，2000 年在俄克拉荷马州立大学信主，2002 年博士毕业进入金融领域工作至今。

我出国前是百分之百的无神论者。大学时是党员，系和学校的学生会干部，笃信人生要么靠自己，要么靠朋友。自己非常骄傲，在清华大学五年也交了一大堆的朋友。当时觉得人生没有自己过不去的坎儿。1995 年毕业时因为要和女朋友在一起，临时退掉了保送本系直读研究生的指标，去了青岛朗讯工作，工作了两年刚提升部门主管，又觉得没意思，跑回北京报名新东方准备考托福 GRE 出国。当时觉得人生路很宽，想干什么都能干成。但我不知道上帝已经在一步一步引领我。那时第一个坎坷是在考完托福准备 GRE 时期，因为我父亲突发心脏病，抢救后到北京 301 医院做心脏支架手术，我每天忙着联系医生护士，陪床，跑前跑后，没有时间准备 GRE 考试。最后 GRE 考的很差。这样的成绩不可能拿到名校的全额奖学金，而我申请的学校没有一个给我奖学金的。最后有一位在俄克拉荷马州立大学电机系的导师在申请马上就要截止的时候给了我奖学金跟他读硕士。当时一面觉得万幸，又有些不甘，觉得将来硕士毕业后如果读博士一定要拿名校的奖学金。

出国前，我父亲给我写了一封家书让我随身携带，信中的叮嘱有好多条注意事项，第一条是注意安全，第二条就是不要信奉基督教。因为他单位曾经有同事到俄克拉荷马州立大学短期访问，体会最深的是这个地方传教很厉害。所以我来美国时对基督教是极为防备的。可是一下飞机，在从机场到学校的路上，接我的师兄就跟我大谈基督信仰。然后马上发现我的导师也是一个基督徒。进了校园后教会查经班马上就开始邀请我，但是这些都没有打动我。教会我从来不去。直到几个月后，我太太陪读过来，她需要补习英语，为了省钱就去了美国教会免费的英文查经班。我也不在意，因为我知道她是挺认真的佛教徒，不大可能信耶稣。果然她去英文查经班以后，一边学英语，一边对查经班的美国女士们传佛教。别人也没有怎么跟她辩驳，但几个月后，她就成了虔诚的基督徒了。然后竟然也要拉我进教会。我就急了，跟她打了个赌，如果她信的这位神能解决她入学申请的问题和学费问题，我就跟她去查经班。因为她中学和大学外语学的是俄语，英语很差，托福很难考过，就没有办法入学。同时我的奖学金仅仅够我们的生活费，很难有额外的付她的学费。这是摆在我们面前最大的挑战。她真的跟我打赌，在学英语之



外的时间出去打工，在俄克拉荷马夏日酷暑曝晒下给人除草，每个月赚 70 美元，她一分钱不留，全部捐给了加州的一个宣教机构。结果真的很奇妙，几个月后，她的托福考过了，而且还拿到了助教的奖学金，并且面试我们学校图书馆管理员的工作很顺利就拿到了，成了我们学校第一个在图书馆工作的中国留学生。这样的变化让我目瞪口呆，结果愿赌服输，跟她去了查经班。

真正接触了基督信仰才知道原来自己当初拒绝的蒙昧可笑，一方面对这个信仰里的真理开始逐步认识和深深佩服，另一方面被美国姊妹弟兄的爱心大大感动。查经班对我影响最大的是一对令人尊敬的老教授和两对当时比我还年轻的美国学生夫妇，一对文静，一对活泼，活泼的那一对夫妻二人信耶稣前从吸毒开始交往，在 party 到处鬼混。直到从戒毒所出来回到教会信了耶稣，人生一百八十度翻转，成为极为敬虔的基督徒。跟他们交往中他们的真实，善良和热情让我不自觉地就被吸引，想成为和他们一样开心的人。这两对夫妻后来一毕业就去中东做宣教士了，从那时起到今天已经二十年了，我们再没见过，但他们的音容笑貌依然非常清晰的时时浮现在眼前，我做不了别的，只有为他们祷告与祝福。

参加查经班一年后，我在一次布道会上，牧师呼召的时候，不知为何，我心里极为伤痛，跪下流泪祷告，承认自己的有罪有限，需要他的拯救与恩典。当我起来的时候，全身都很轻松释放，过去的成功失败，骄傲自卑，好像都被洗去了。只有说不出的平安和喜乐。我知道我改变了。

信耶稣后第一个挑战就是学业，因为那时高科技公司股票暴涨，到处都招人，我的导师手下的三个博士生，要么转学去了更好的学校读博士，要么转成硕士毕业趁机去了硅谷的公司。导师的学生一下变得短缺，项目没法进行下去，他就问我可不可以跟他从硕士计划转成博士计划。我非常纠结，因为当时要么毕业找工作，要么继续申请名校读博士，在人看来都比跟他继续在这个普通州立学校读博士强。在别人纷纷跳出火坑的时候，我难道要跳进去吗？我带着这个疑问问查经班带我的老教授夫妇，他们说，第一，按人的道德标准，当年你困难，出国无望的时候是你的导师帮助你出国，现在他遇到困难，你一走了之虽然讲道理，但未免不通人情。第二，按神的法则，不要权衡世间的利弊，没有一个行义的人上帝不报答他的。第三，你们夫妻自己祷告，不看环境的好坏，眼前利益的得失，找你们里面最真实最平安的答案。我听了他们的话，和太太祷告了很久还是决定转成博士计划继续跟导师学下去。导师非常高兴，也着力培养我。我硕博连读用了不到四年时间，在他的帮助下发表了七篇期刊论文，十几篇会议论文，而且还拿了 IEEE 的一个为我们这一领域博士生设立的很有名的奖。

可是就在我读博士期间，纳斯达克泡沫崩溃，2001 年九月十一日恐怖袭击，一下子使得外国留学生找工作的形势变得异常严峻。我的博士计划是在 2002 年暑期毕业。本来加州

有一家公司已经给了我口头的 offer 让我博士毕业去那里工作，但是 2002 年一月突然告知我公司破产倒闭，不可能雇佣我了。我那时才认真的开始继续找工作。这时才真正认识到情况的严峻——发出的简历和申请都是石沉大海，杳无音讯。这个时候真的有些后悔当初没有早一点硕士毕业工作，或者去名校读博增加就业机会。跟导师谈了我的情况，他安慰我说如果找不到工作，还可以跟他继续做博士后。我虽然不甘心，但也觉得还有退路。直到 2002 年六月初的一个礼拜天下午，导师突然把我叫到他办公室，通知我说因为各大公司资金紧缩，他已经没有基金资助我博士后的项目了。我需要赶快博士毕业。真是晴天霹雳！我那天浑浑噩噩回到家，跟太太说了老师的最后通牒，她也很着急。我们两个一起跟上帝祷告了很久，也没有答案。只是觉得实在不行就回国吧。但导师要求我必须在一个半月内写完博士论文答辩毕业。礼拜一早晨，正准备去实验室全力开始写论文的时候，教会的牧师打来一个电话，问我们夫妻二人可不可以做司机开教会的大客车第二天早晨出发送一群学生去德州奥斯丁的福音营。我们教会每年有一个传统带领一群学生去参加美南浸信会的福音营，我们夫妻以前去过，也做过司机驾驶教会的大车。这次本来已经告诉牧师我们临近毕业，事情很多，去不了福音营了。可是临近出发前一天，原来答应做司机的弟兄临时出了些状况，只能找我们帮忙。当时真是觉得为难，本来事事不顺，上帝还要来找麻烦。我们当时就在一起祷告，我跟上帝祷告中说，我已经焦头烂额，穷途末路了，你要是让我这时候去奥斯丁服事你，就给我一点格外的恩典，今天就给我一个工作，否则我没有力气去做这个司机。

非常奇妙，那天早晨一到实验室，就接到新墨西哥州 Santa Fe 的一家公司的电话，让我过去面试。这是我找工作以来接到的唯一的面试通知。我当时心里充满了感恩与赞美，知道这是上帝的安排，就跟公司定了我从奥斯丁回来马上过去面试。然后第二天一早就开车去奥斯丁参加福音营。两个礼拜后从福音营一回来，我就马不停蹄，飞到 Santa Fe 去面试。面试之前连这家公司做什么都没搞清楚，只是觉得上帝如此清楚的印证，一定是马到成功。可到了公司，才知道这是一家金融对冲基金公司，而我对金融一窍不通。从上午九点到下午四点，七轮面试，从数学，编程到金融知识，因为没有任何准备，面试的一塌糊涂。到后来心里充满了绝望。觉得整件事从头到尾就是上帝跟我开的一场玩笑。面试到最后，公司的 COO 和我谈，他是一个很和善的芬兰人，问我还有什么问题没有。我当时一心想面试结束后找一个当地的华人教会，请他们的牧师同工帮我祷告，就问他，这里有华人教会吗？他一脸诧异，笑着说，好像没有，又问我为什么问这个问题。我跟他说：“I believe it is God brought me here”。就跟他讲我这从过来面试的过程中的经历。他很有兴趣的听完。过了一会儿送我出门，在门口对我说，我们决定聘用你了，一个月后过来工作吧。我听了真的是绝处逢生的感觉。那天晚上，在 Santa Fe 的宾馆里，我整夜未眠，一直跪在地上敬拜赞美和祷告。这位上帝一定要让我这个骄傲的人看见这样一个神迹，乃是除去所有人的才干和外界事物的因素，唯独靠他才能成就。就像圣经所说，不是依靠势力，不是依靠才能，乃是靠耶和华的灵方能成事。到后来我开始工作才知道，最后面试我的那位 COO 是我们公司当时唯一一个敬虔的基督徒，是当地一间美国教会的长老。

而他也是因为我最后跟他讲的那一段见证，力排众议，决定给我一个机会而雇下了我。上帝真是一位能使万事都互相效力的神！

来到 Santa Fe，因为 没有华人教会，我们就在自己家里开始了一个华人查经班，在那个 小城市和为数不多的华人弟兄姊妹和朋友们每周聚会，一起度过了九年的共同成长的美好时光，在 2011 年我们搬到东海岸之后，他们依然继续聚会，直到今天。现在往回看，上帝的旨意绝非仅仅让我这个人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找到一份工作，更是借着我们这一对刚刚信主，什么也不懂的年轻人，在那个地方开始他国度的事工，使更多的人领受他的恩典。

从 2006 年起，因为不同的机会，我们夫妻开始一些在中国大陆的宣教事工，神在职场上祝福我，使我在那些几年每年都有二到五个月在中国大陆，服事一共二十几个城市，几十间家庭教会。见证那段时间中国大陆城市家庭教会的飞速发展及复兴，我们自己的生命也大大的成长。神的祝福也临到我们的家人，我们在大陆所有的亲属，几乎都信了耶稣。神医治了我父亲的癌症，使这个老共产党员，无神论者现在成了一个到处宣讲福音的人，当地家庭教会很多年轻人的父母都是听了我的父亲的见证跟着他信主的。我的弟弟，曾经是一家国有银行的负责几十个员工的管理人员，从一个每天应酬于酒吧夜总会的堕落的人，转变成为一个彻底悔改，热心服事主的传道人，这全是神的恩典。

这条路走到今天，虽然也有过很多艰苦，软弱，疲乏和眼泪，但是我真的知道，这是一条通天的道路，有耶稣每时刻的陪伴与同行，有上帝恩典与智慧的手的引领，必然会越走越光明，越行越轻省。愿荣耀颂赞都归给这位创造天地的主！阿门！

田骏 （电子工程系 1991 级）

不一样的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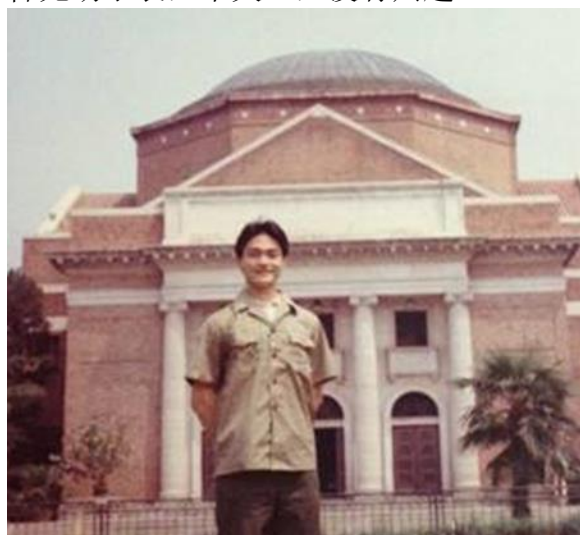
初识信仰

1997 年 1 月，我来到美国读研究生院。这是我人生第一次坐飞机，却赶上暴风雪，晚点到达 Washington, DC。一番波折之后，当晚我到了一个查经班。我好奇于圣经，也被这些喜乐又充满爱心的基督徒所吸引，之后一直坚持参加查经聚会。在这个学生团契里面，这些爱与关怀，让初到美国没有亲戚、朋友的我备感温暖。

1997 年 6 月，我参加了在圣地亚哥（San Diego）举办的 China'97 特会。至今还清楚地记得，在即将分别的时候，一群年长的基督徒，围成一圈，含着眼泪唱那首以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为歌词的赞美诗：“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我被那个场景所震撼。

在我生命中有许多重要的日子是和 8 月联系在一起的。从圣地亚哥回来后不久，我决志信主，并在 1997 年 8 月 17 日和查经班其它五位学生一起受洗。在做见证的时候，我说我愿意受洗的原因有两个：我在自己青少年成长的日子常常忧郁，空虚。我羡慕基督徒的喜乐平安，我看到他们的喜乐平安是真实的，这是我要的。我也不愿意去地狱，在那里人的灵魂与神的爱永远得隔离。

在求学期间，团契里的弟兄姊妹有很多生活上的互相帮助和彼此相爱。我对圣经的了解有一些增长，但是懒惰的我在属灵生命上成长缓慢，也没有什么事奉。在我毕业之后，慢慢离开了学生团契，只是偶尔与弟兄姊妹联系。整整十一年我不在教会。十一年里，我对信仰无动于衷，不关心，没有兴趣。



浪子回归

2009 年我结婚成立了家庭，我的女儿在第二年出生。之后，我遇到了很大的家庭困难。我和妻子发生争吵，并且冲突不断升级，这样的情况持续了几个月。在极度痛苦之中，我突然意识到，我需要回教会。我查了附近的华人教会，但还在犹豫到底去哪个教会。而正在这段时间，我参加了一位清华校友的家庭聚会。他的妻子，一位基督徒告诉我马里兰州的洛城基督福音教会。

2011 年 12 月，带着疲惫的心，我第一次在洛城基督福音教会参加主日敬拜。讲台的信息是关于诗篇 23 篇 3 节，“他使我的灵魂苏醒，为自己的名引导我走义路。”我一边听道，一边流泪。远离神这么多年，今天我又回到了神的家。我沉睡的灵魂需要悔改，并真正认识神。教会的一位弟兄热情地邀请我参加在他家中聚会的查经班，我又开始了教会生活。我如饥似渴地重新开始读神的话，在每天上下班的路上，我听了教会过去多年的讲道录音。也通过主日学和网络上的一些神学课程，更多地认识真理。神医治我，带领我和我的家庭。

从听道到能智慧地处理生活中的问题，还有很大的距离，我的家庭境况仍旧在困难的局面之中。在我人生最低谷的时候，神通过亲人的电话，以及我临时去参加的另外一次小组的聚会，两次把希伯来书 13 章 5 节放在我的面前，“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而在同一周的教会感恩见证聚会，一位身患癌症的姊妹在讲台上和我们分享哥林多后书 4 章 8-9 节，“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我确知神的慈爱从来没离开我，在那段日子里，我继续参加和参与服事教会的祷告会，弟兄团契，查经，敬拜。

2013 年 12 月，我参加了巴尔的摩（Baltimore）美东华人差传大会，并回应了神借着讲员所做的呼召。我举手走到台前。那一天，在神在人的面前，我再次决定跟随基督，永不回头。之后的两年多里，我在真道上建造自己，去带领其它人学习以生命影响生命的门徒训练课程，在过去三年，我已经参加带领了五个门徒训练小组。直到如今，我仍有生活的患难，有的环境也没有改变。但因着救主和生命的主耶稣基督，生命航向被拨正了，是不一样的生命；我的人生有了方向，是不一样的生命。

关怀侍奉

每天都是经历神的过程，有一次，在看着女儿在儿童操场上玩耍，自己默想早上灵修经文的时候，（约翰福音 13:34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看见一位身穿体恤衫的中国人，衣服上有某次教会活动的内容。虽然素不相识，我按着圣经话语的教导，主动上前打招呼。彼此认识之后，得知他是一位带着孩子的单亲父亲，正遭遇很大的困难。他和我情况相仿，受洗之后离开教会二十年，如今在困难之中，没有教会的关怀。我去探访，帮助他，带他上门徒训练的课程，在一段时间与他同走天路。这一经历也让我知道神是何等奇妙。神管教我，塑造我，是让我能够把祂的爱带给其他人。

另一次，在新泽西州去帮助服侍餐福培训时，我偶遇一位在寇尔森所创办的监狱团契服侍的同工。在我们简短的交流中，他分享《圣经》上雅各书 1:27 的话语：“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他告诉我那些在监狱里的犯人，竟然大多数在成长时父亲缺席，成为事实的孤儿。他也讲述他自己的故事：一位曾经的酗酒上瘾者，一个无家可归、睡纽约街头的流浪者，信主后生命完全改变，多年服侍这些监狱里的犯人，让他们也能够认识最宝贵的基督福音。

《圣经》上希伯来书十二章 1 至 2 节说：“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基督教会里许许多多的弟兄姊妹在感动我，激励我，影响着我。我在本地神学院开始学习基督教关怀的课程。我本不是一个很懂得关怀别人的人，在今天仍然毛病很多，在继续磨炼中。这样的历程，是让我始料未及的。

使命人生

在过去的一段日子，我在参加本地社区里的组织，服务流落街头者的收留站时，看到许多志愿者在做这些慈善工作，但这些善行不能完全让这些流落街头者自己站起来。在另一个机构，我遭遇许多纠纷严重的家庭被法庭判定，只能在这样的第三方机构、在被监控中探望小孩。作为一个志愿者，按法院的规定，坐在那里记录他们的言行时，我曾经为这些家庭流泪。我深深感到世上许多孤独或失落的灵魂，不仅仅需要金钱的资助和社会地位的改变，若没有纯全的福音来真正改变净化他们的生命，且让他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人生到头总是虚空。2015 年 8 月和 2016 年 8 月，我有机会两次去南美洲的秘鲁和哥伦比亚国给那里的华人传福音，帮助那里的教会。我遇到许多的华人同胞。他们有为生计忧愁的，有因家人过世悲伤难过的，有存在家庭问题的，曾被赌博捆绑的，迷茫中寻找人生方向的。他们有些已经被福音改变，有了不一样的人生，在教会中成长。也有仍在寻求真理中的，我们关怀他们的需要，传讲福音也为他们祷告。

回望过往，在我迷茫还不知道这些道理的时候，神难道不在那里么？神也在那里！只不过我那时不认识祂，靠自己做着许多错误的抉择。神用我的人生经历塑造我，到今天，我可以关怀和激励在婚姻及家庭关系中挣扎的人，帮助忧郁症患者，及其他社会弱势群体；使他们拥有丰盛的人生并成为别人的祝福。「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 17）越来越多的清华学子因着福音被改变，他们要和所有的基督徒一起去影响世界。让越来越多的人能站立起来。让这些需要帮助的人成长起来，也成为领袖，去关怀和激励有类似经历的人。

感谢耶稣，借着教会和圣经让我认识到福音，明白我在这个世界上的来由和目的，带领我和我的家。也盼望着您听到纯全的福音，成为神的儿女，成为有福的人。

作者在 1996 年毕业于北京清华大学，1998 年于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硕士毕业。之后一直从事数据网络工程领域的工作。2012 年开始在马里兰州洛城基督福音教会参与事奉，2013 年在美东华人差传大会中蒙召。目前是基督使者协会「下一步」团队同工，也参与 MD/DC/VA 联合宣教团契，推动华人教会宣教事工。

周烜（精密仪器系 1993 级硕士， 1995 级博士）

在路上

记得几年前，我的一个中学同学突然问我：“你们信基督教以后有什么不一样了呢？”我想了一下，觉得好像有很多不一样的地方，可是又不知如何一言以蔽之。最后我告诉他，信主以后最大的不同是，我的心里有了平安稳妥，不再有恐惧担心。的确，在我信主这二十年间，靠着神无比的忍耐和恩典，让我的生命有了把握，心里有了盼望。在我的求索之路上，祂成为我“脚前的灯，路上的光”，指引我的眼光超越生命的终点，看到那永恒之中的大光，那生命的意义所在。

故乡

我出生在一个知识分子的家庭，从小父母给我买了各种各样的书籍，读书成为了我童年最美好的回忆。我从小接受的是无神论的教育，一本介绍进化论的小册子也被我翻来覆去读了好几遍，可是奇怪的是，当年少的我遇到困难的时候，我却会去偷偷地祈求神明的帮助。当然，我不会祷告，也不知道应该求哪个神仙，我就把我知道的各路神仙的名字都念一遍，求他们帮助我。奇妙的是，这些问题往往就出人意外地解决了。现在回想起来，我都不知道我那时候为什么这么做，也许就是神的怜悯，在我还不认识祂的时候，让我心里为神留下了一个位置。

童年就这样浑浑噩噩地过去，在我高考那年，正好赶上了那场春夏之交的事件，除了让我遇到了一次难度加增的高考，并使我未来的太太意外地“流落”到我所在的大学外，让我印象最深的是那一幅幅触目惊心的画面，使我第一次感到人心的险恶和人性的残忍，在那之后一段时间，我觉得自己已经变成了一个和平主义者。

可是，这一点点少年的忧郁很快就随着紧张而丰富的大学生活而被抛到脑后，大学四年，好像还没来得及有什么思考就过去了。1993 年，我稀里糊涂地被清华精仪系录取成为硕士研究生，神把我带离了生活二十年的家乡，离开了我从幼儿园一直读到大学毕业的学校。在我的行李中，妈妈为我塞进了一本圣经。我那时不知道，也没有想到，我的父母在十几岁的时候就已经受洗成为基督徒，只是在解放后严酷的政治运动的压力下，很多年前他们离开了神，也没有告诉过我这一段历史。我后来知道，我的妈妈那时已经回到神的面前，开始读经祷告，她也一直在为我祷告。我的父亲虽然支持妈妈，但他还是对教会有抵触，不愿意回到神面前。

北京

在清华的时候，我读书的习惯还是没有改变，我读南怀瑾的书，我也读赵南元的“麻将进化论”。当然，我也读了妈妈给我的圣经。我喜欢读旧约的历史和福音书，为犹太人的历史而感慨，也为耶稣的“壮志未酬”而深深惋惜。这个时候，我还是把圣经当做神话来

读，对于历史以外的内容完全读不下去。意外的是，虽然不能相信圣经所说的神创造的故事，我在这个时候开始对进化论产生了怀疑，我感觉进化论中有些逻辑的矛盾无法解决。记得有一次我在火车上，遇到了一位北邮学生物的同学，我就问她，从进化论的角度，如何解释深海中鱼类的眼睛会退化？因为在完全没有光的情况下，有没有眼睛没有区别，你可以说鱼类不需要眼睛，可是有眼睛的鱼类也没有去除眼睛的需要呀？我不记得她是如何回答我的，只是知道她的回答并不能让我满意。

除了这些读书思考外，也许是年岁的增长，我突然开始意识到死亡的威胁。死亡对我而言，并不像童年时那么遥不可及，我开始想到死亡是什么，死后人会怎么样等等。记得有好几次，我在梦中梦到死亡的情景，那种巨大的黑暗和恐惧让我从睡梦中惊醒，久久不能入睡。人的生命真的终结于死亡吗？真的会不可避免地进入那种黑暗中吗？我不得不面对这样的问题，虽然我没有办法知道答案。

1995 年我硕士毕业，开始在清华继续读博士。有一天，教研室一个平时关系和我很好的老师问我，能不能帮他接待一些从美国来的学生。他们是去兰州教英文，路过北京，想在北京游览一下。就这样，我连着两年和这位老师一起，接待了这群好像整天高高兴兴，喜欢挤公共汽车，不在乎住便宜酒店，星期天要去教堂的美国人。后来我才意识到，他们除了教英文外，也担负着宣教的使命，而和我一起接待他们的那位老师也是基督徒。可惜当时的我，除了和他们一起去过几次教堂，惊叹于居然有那么多人去教堂以外，对他们的信仰却不以为然。特别是其中一位台湾来的女孩，和我分享了她在生命的低潮中认识神得到安慰的经历，这更让我觉得宗教只是一种弱者的精神寄托。虽然如此，我还是被他们的热情，大方，阳光向上的态度所打动，虽然每天早出晚归，为他们安排食宿路线常常让我筋疲力尽，我依然觉得这是我最美好的经历之一，和他们分别的时候都依依不舍。

正当我以为就要这样读书、毕业、工作，一步步按部就班地走下去的时候，一封我女朋友的来信让我的生活发生了巨变：她决定要出国了。虽然这从不是我的计划，但生活从此就向一个我意想不到的方向冲了下去。考 GRE，申请学校，准备出国，退学，办护照，申请签证，一件一件让我头晕目眩。在这个过程中，我又接触到了一些基督徒。记得我曾经为了找人请教出国的事宜而去海淀礼拜堂参加敬拜。有一次，到一个外教的家里请他为我们写推荐信的时候，他指着我们中间的桌子问我，一个简单的桌子都需要有人设计制作，难道这么精妙的宇宙万物不也应该有个设计者吗？可是我的心还是刚硬，暗暗嘀咕，现在都有麻将进化论了，谁还相信这种迷信呀。

芝加哥

就这样，一番忙乱之后，我太太在 97 年一月赴美留学。而我也紧随其后，于 97 年 6 月 14 日到了美国。我到美国的时候，正好赶上我太太转学。暑假的三个月中，因为她已经离开前一个学校，而又没有到下一个学校的入学时间，她需要找到一个地方暂时安置。很奇妙地，我的父母的中学同学的女儿正好住在芝加哥，虽然素不相识，她还是愿意接待我们住在她的家里。在神的带领下，我们结识了小洁一家，而我们的人生，在这个暑假中也发生了巨大的转变。

我们借住的这一家的女主人小洁是全职主妇，她的先生在一家公司工作，他们有一对可爱的儿女，是一个很普通的美国家庭。可是，很快我就发现，他们与我在国内接触到的人好像不太一样。且不说他们让我们这两个陌生人就那么住到他们家里，更奇怪的是我们在他们家里一点儿也没有不自在的感觉，他们的态度永远是那么平和，既不冷淡，也没有过分热情，就好像已经认识我们很久似的，让我们完全不觉得这是在一个陌生人的家里。对刚刚经历半年不太愉快的留学生活的太太和刚刚来到异国他乡的我，这件事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而且，从他们那种喜乐的态度，我也完全想不到男主人的公司正在经历很大的困难，他很可能很快就要失去工作。一天两天可以伪装，两三个月的时间朝夕相处，我只能认为他们的平安喜乐是发自内心的。我很好奇，他们为什么能做到这样？到了小洁家之后，我很快通过太太知道了两件事：小洁家两口子都是基督徒，星期天我们都要去教会。这样，在到了美国的第二天，我就和他们一家一起去了教会。那天牧师讲了什么我已经不记得了，只是觉得一定是经常去教会让他们能这么好。

小洁很细心地在我的床头放了几本福音小册子，我闲来无事的时候就抓起来读一读。读了之后，我虽然没有完全相信，但感觉这个基督教还是有历史和科学基础的。就是以前觉得完全是神话故事的部分，也并不像我以前想的那么无稽。特别是书中引用的一段话给我的震动很大，那是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4 节的一段经文：“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在我看来，复活这种完全不可能的事情，现代的教徒应该尽量淡化，尽可能用比喻、象征之类的话来让它看起来比较合理，而不是拿出这样的经文，把信仰的基础建立在这种事件之上。这不是自绝后路吗？难道他们一点都不担心别人发现复活只是传说吗？或者，我不由的想，也许这些事真的发生了，所以他们才会这么确定？

在芝加哥的时光过得非常愉快，我们每周会去教会，虽然单程要开车 45 分钟，但小洁他们风雨无阻，我们当然也不好意思不去。更重要的，小洁他们的一言一行都让我们觉得，信基督教的人真的不一样，去教会应该是个净化人心灵的活动。在这段时间里，教会的牧师还来探访了我们一次，把福音给我们讲解了一遍，我也比较完整地了解了人的罪和耶稣基督救恩的关系。

终于，到了我们要离开之前的最后一个主日。那天早上聚会前，牧师请我们到他的办公室，问我们愿不愿意接受主耶稣基督。虽然我已经了解了很多，也很羡慕基督徒有那样美好的生命，但我还是犹豫了。我可以承认我是个罪人，我知道我有很多毛病，骄傲、嫉妒、贪心、懒惰，等等等等，如果有个圣洁的神，这些应该都是罪。我也早就怀疑过进化论，宇宙有个设计者并不是不可能的。而且如果真的有个全能的神，童女生子、死后复活也都是可能的。可是，真的有神吗？这个我看不见摸不着的神真的存在吗？我真的愿意冒这个险，把我的生命交给这位神吗？犹豫再三，几次拒绝的话就要出口，可是又咽回去了。最后，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我和太太同牧师一起做了决志祷告。现在想来，我那时圣经没有好好读过，对福音也一知半解。我的同意，可能很大程度上是出于不好意思——人家招待我们这么长时间，怎么好意思拒绝呢？可是神真的是恩待我们，祂带着我们走出了第一步，又陪伴我们一路走下去。

决志祷告做完以后，我好像没有什么感觉。于是我决定试试神，向祂做了第一个我自己的祷告。这是一个我很长时间都不好意思告诉别人的祷告。那天，教会安排有野餐会，可是早上去教会的时候，天阴阴的，还有点小雨，天气预报说一天都会有雨。下雨的话，野餐就只能取消了，可是我又很想见识一下美国的野餐会是什么样子。于是，我就偷偷祷告说，神啊，如果你真的存在的话，你就让天气变好，我们就可以野餐了。虽然这是一个自私又没有信心的祷告，但神怜悯我初信软弱的生命，祂真的听了我的祷告。到中午的时候，云开日现，阳光灿烂。全教会一起有了一个愉快的聚餐。可是小信的我却想，这也许只是一个巧合吧。

纳什维尔

离开芝加哥以后，我们搬到了纳什维尔。到那里以后，我们很快找到教会，也参加了学生团契。教会的弟兄姐妹给了我们很多的帮助，我们的家具是牧师送的，车子从教会的一个弟兄那里买的。牧师听说我们已经信主，就问我们要不要受洗。按说，我们已经相信，受洗应该是顺理成章的下一步，可是我们却下不了决心了。也许是自己的信心软弱，也许是还没有完全明白救恩，我们觉得我们的心好像还没有准备好受洗。我们告诉牧师，我们还要等一等。没想到这一等，就等了一年多。初信的热情在繁忙的学习和生活中慢慢冷淡。渐渐的，我们不想每周去教会了，去团契也是有一搭没一搭的。这个样子直到 98 年的一天，神把一个新面孔带到了我们团契。

新来的弟兄比我们年纪要大，已经来美国很多年。他和他太太高青林姐妹一来就到学生团契服事，他们平易近人的态度，让我们在他们面前愿意敞开自己的心，他们深厚的圣经知识让我们很多的疑问得到解答，他们美好的见证激励我们重新回到神的面前。他们虽然在纳什维尔只有短短一年的时间，但他们的来到，重新挑旺了我们的灵命之火。这位弟兄几年后被神呼召辞去工作，全时间奉献读神学，他就是现任海外校园总干事的华欣牧师。我现在还清楚记得，在一次团契聚会上，华欣弟兄拿出一个写着“神是爱”的条幅，那个晚上，我第一次听到了他亲历的卢刚事件，听到了他分享神那战胜仇恨的爱如何改变了他的生命。在华欣夫妇的鼓励下，我们终于结束了信心的长跑。1999 年的复活节，我和我的太太一起接受了洗礼。

1999 年底，我们去芝加哥参加了生命季刊的跨世纪聚会，在会上圣灵大大做工，我不但知识上得到造就，灵里也得到饱足。我的生命被圣灵改变，心里决定要为主所用。回到纳什维尔之后，我更多参加教会的服事，在别人的鼓励下，在团契也开始带查经。正当我准备在教会大施拳脚，努力为主做工的时候，神却将我带到了旷野。

哥伦布

2000 年，我太太毕业找到工作，我们搬到了佐治亚一个叫哥伦布的小城。这个城市别说华人教会，全城的华人聚在一起，一家餐馆就能坐下。一共三四家华人基督徒，彼此的联系都很少，我们只好去美国教会聚会。离开了原来热热闹闹的教会生活，神让我冷静下来，反思自己的灵命。我虽然在教会团契事奉，也得到了别人的称赞，可是仔细想想，我对很多重要的真理依然一知半解。我并没有像彼得前书三章 15 节所说的那样“……常做

准备”，当“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的时候，能”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想到这里，我出了一身冷汗，我连圣经都没有通读一遍，就以为自己什么都知道了，要不是神的怜悯，我岂能存活？神把我带到旷野，就是要我能学习亲近祂，依靠祂，明白祂的真道，这样才能真正蒙神喜悦地事奉祂。

这样，我开始下决心通读圣经，并且找一些属灵书籍来阅读。读经一开始非常枯燥，很难坚持，而且经常读出新的问题。但是感谢神，我把这些问题带到神的面前，祂就帮助我，开启我的心，让我能够明白。就这样，我断断续续花了很长的时间，终于把圣经读完了一遍。记得读完第一遍圣经的时候，好像感觉完成了人生的一件大事一样。万事开头难，有了第一遍，第二遍第三遍就容易很多了。神的话语带着力量，在我痛苦的时候安慰我，在我灰心的时候鼓励我，在我跌倒的时候扶持我。

经过预备之后，神开始使用我。大概在 2003 年的时候，我在超市巧遇一位刚搬来的弟兄。不久以后，我们两家配搭，开始了那里的华人查经班。我慢慢开始带查经，参加那里小小的中国学生事工。在事奉中，我看到分享神话语的果效，在帮助弟兄姐妹的同时，自己的灵命得到了造就。靠着神的恩典，我得着的远远超过我所付出的。经过旷野之后，神带领我进入了迦南美地。这时候，神对我又有了新的计划。

圣路易

2008 年，因为工作的缘故，我们全家搬到了圣路易。在这里，我们很快找到了华人教会，参加了团契。经过旷野的装备之后，神开始让我在教会服侍。一开始，我只是在团契带查经，不久以后，牧师要我参加主日学的服事。出乎意外的是，第一门课他让我教的竟然是系统神学。对于从来没有在神学院学习过的我来说，这是一个巨大的挑战。我后来和牧师开玩笑，说也不知道他当时的头脑是不是有些不清醒。虽然有很多困难，但对我也是一个很好的机会，在准备的过程中，我可以系统地学习，使我自己在真理上也有很大的长进。靠着神的恩典，我顺利地教完了这门六个月的课程，参加的十几个弟兄姐妹的反映也很不错。

第一次教主日学，能做到这样，让我不禁有些飘飘然起来。当人骄傲的时候，神的管教就来了。第二次教主日学，我只有两三个学生，少的时候只有一个学生。有一个主日，我发现一个学生也没有来上课。没有学生来上课，神就亲自给我上课。整整一节课，我自己一个人坐在教室里，我在那里祷告，向神认罪悔改，我向神认我骄傲的罪，自义的罪，窃夺神荣耀的罪。感谢神，祷告之后，我心里有平安，我知道神饶恕了我的罪，我也重新有了事奉的动力。从那时起，我又教了很多次主日学，不管人多人少，我都愿意认真准备，努力地讲，因为我知道我不是为我自己，而是为了神的荣耀和神的国度而教。当我把自己放下时候，神的真理就被高举，从教的到学的就都得着造就。

我在华人教会的服事已有八年多的时间。除了主日学的服事外，神也感动我多参加幕后的服事，从这些服事中我更能感到服事的甘甜。因为当人看不见的时候，对服事的称许和对我们的安慰都是从神那里来的，让我可以专注在神的身上，经历神的帮助与恩典。

当然，教会也不是世外桃源。教会中的人，包括我在内，都是蒙恩的罪人。神在事奉中让我也经历了痛苦和挣扎，祂让我看到教会里的争执，看到人的血气和骄傲。在这之中，神也让我看到自己的软弱，让我更深入地省察自己。更重要的是，祂让我学习如何彼此相爱，学习像主耶稣一样，不只爱自己喜欢的人，更要去爱和自己观点不同的人，甚至是伤害过自己的人。

在路上……

到今天，我信主已经有差不多二十年。在这二十年的时间里，神一步步带领我，使我这样一个浑浑噩噩、偏行己路的人渐渐走在了祂的道路上——“我今日成为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

神的带领包括在各种环境中让我学习仰望祂，把自己交托给祂。比如说，我的性格比较急躁固执，总想靠自己的力量尽快解决问题，神就借着我和太太的关系来改变我。以前每次和太太吵架，我都想赶快解决问题，结果越使劲事情越糟糕，经常一点小小的争执，在我的“努力”下愈演愈烈，变得不可开交，在我理直气壮的分辩中，太太的火气越来越大。直到有一次，我们大吵一架以后，我躺在书房的沙发上，一夜不能成眠，就这样思前想后，想不明白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突然，脑子里好像有个声音对我说，“也许你应该试试放下，看看会怎么样？”我当时觉得反正事情已经不能更糟了，就试试吧。我对神祷告说，“好吧，我就不管了，你愿意怎样就怎样吧”。奇妙的是，当我这样决定的时候，心里突然一下子放松了，好像放下了千斤重担一样，一种奇妙的平安充满了我的心。而当我以这样的态度面对太太的时候，事情也竟然慢慢好转了。我意识到这是神在提醒我，让我不要把事情抓在自己手里，而是要相信神，把问题交给祂，把我的生命和生活交给祂来掌管。从那时起，当我和太太出现问题时，我不再急着为自己辩解，而是学习耐心地等待神来帮助我解决问题。当我越来越放手，把我的家庭交给神以后，我发现我并不像我以前觉得的那样有理，也渐渐能站在对方的角度来考虑，我们吵架的次数越来越少，关系也越来越好。

神也用周围如云彩般围绕的见证人来带领我。从我在国内遇到的基督徒，到在美国的小洁一家、华欣牧师以及许多弟兄姐妹，他们都在向我见证神的爱和大能。我的父亲，在离开神五十年后，神借着他来美国看望我们，及后来我母亲患病去世的一系列事情，奇妙地将他带回神的家里。如今，他在国内的教会事奉，以八十高龄在讲台传讲神在他身上的恩典。还记得我在开头提到的那位中学同学吗？他曾经告诉我，对他来说，只要坚信自己能够得到的，他就一定能得到。而他靠着自己的奋斗，也真的一度坐上了国内一家巨型企业副总的位子。我一直觉得像他这样的人不可能会信主。可是，就在他问过我那个问题的几年之后，他突然告诉我他受洗了。我一方面为自己的小信而羞愧，一方面在心里感谢赞美神，祂让我再一次经历了祂的大能。

回顾过去，我看到我的来路上滴满了神恩典的脂油。如今，我依然在路上，这虽然是一条窄路，会有曲折和困难，但我知道，这是一条平安的路，因为我的主与我同行，祂会一路帮助我保护我。这也是一条正路，它通向我永恒中的家园，在路的尽头，我的创造主在等

着我，祂就像盼望浪子回家的父亲一样，盼望我能够和祂一同享受那为我们预备的丰盛无比的美好产业。因着这个，我可以欢欢喜喜地奔跑在这条路上，心里充满了平安和希望。

这是我的确据和盼望。所有同我一样在走在人生路上的朋友们，我也愿意这成为你的确据和盼望。阿门。

王颖（热能系 1993 级， 法律系 1996 级）

当“低端”家政阿姨面对“高端”雇主

《境界》微信平台对王颖和武姐的采访

武姐老家在河南，初中文化，在北京做家政阿姨。王颖是她的第二任雇主，拥有五个学位（两个学士学位、三个硕士学位），持有美国律师资格，先后在美国律师事务所驻京代表处和跨国公司任职。

在这个对于武姐这样漂在北京的打工者来说格外寒冷的冬天，《境界》听说“低端”的武姐经常会和“高端”的女雇主王颖一起讨论问题，王颖觉得这样的交流非常宝贵，她很感恩武姐能住在自己的家里。于是，《境界》采访了身在同一屋檐下的这两位。

特别让我印象深刻的是，家政阿姨武姐是我所有采访对象中引用圣经最多的一位。

“我在心里把人分成三六九等”

《境界》：武姐，王颖在你眼中是一个怎样的人？

武姐：她很爱学习爱读书，学识特别渊博，我从她身上学了很多东西。她家里书很多，我干完活累了，也看会书放松一下。她家的书我大概看过百分之三十，其他的书我看不懂。我爱看小说，她家里有本小说叫《酥油》，根据一个年轻女孩去西藏支教的题材写的。她也看了，我们一起讨论过。我们还聊过林语堂写的《从异教徒到基督徒》。

我感觉知识分子很好打交道，特别理解人。农村很多地方还很封闭，每天就是看看电视。好多资源都在大城市，那些义工、志愿者也很少去我们那。现在人口流动，融入到大城市，也给农村人的素质提高开了一个窗口。

无论我在哪里做，我都对他们说我是基督徒，星期天不工作，要去做礼拜。提前把话说明，避免之后发生误会。他们都能理解的，他们对文化特别尊重。



《境界》：你接触到的，像你这样来打工的人里面信主的多吗？

武姐：我接触的人里面基督徒很多，他们都跟我一样从农村到北京做家政、保洁，像我们这种层次的做这类的特别多。

《境界》：王颖，你对武姐的印象是什么？

王颖：武姐来我家是2014年2月14日，那天是正月十五也是情人节，介绍武姐给我的那位老师也是基督徒，她跟我说武姐也是基督徒。当时一看照片就觉得她是一个很可靠的人，她的微笑有那种单纯的喜乐。

相处中，我觉得她内心比较平和。我之前感觉，干活好的人脾气就大，脾气柔和的人干活就不太好。我又是一个要求高、比较苛刻的人，所以其实挺发愁的。武姐来我们家也经过一个磨合期，因为我要求高，特别是以前不信主的时候，眼睛里看到的都是不好的，这不好那不好。从武姐身上看到，信仰帮助她有更好的忍耐，干活也很认真很勤恳。关键是她不放弃给我传福音。

其实我自己的状态是：2010年我第一次做全职妈妈，在家里才呆了几个月就呆不下去了，然后就到一家跨国公司的法律部上班。从第二个孩子半岁到现在的五年时间，我一直在家做全职妈妈。以往的经历，使我形成了很不好的价值观，比如我会用学历给人划分层次。有一次我去进修一个心理学的课，在课堂交流的时候我说了一段话，现在想起来太羞愧了，我说我们家在装修，“那些装修工人只有在这个机会才能跟我这样高端的知识分子交流……”

诚实地说，那就是我当时的真实想法。我在心里把人分成三六九等，没有信仰的时候根本看不到人的价值和高贵，对我来说，人等同于成绩，等同于工作，等同于你背什么包、开什么车。这样的视角也给我自己带来痛苦，因为不容否认，很多人比我强。所以在不如我的人面前，我会很自大，但在这些方面比我强，开的车比我好、拿的包是爱马仕的人面前，我就忍不住自卑。没有爱，只有残酷的竞争。这是我在信主之前人生的一个状态。

“我说的话和态度，我觉得好伤人啊”

《境界》：武姐，你是怎么想到给你的雇主传福音的？

武姐：生活中每个人都有坎坷和需要，都需要福音。而且我离她近啊，别人不和她住一块儿，我和她住一块儿啊，这需要机会和距离。我一开始也没有传，过了一段吧，就是在她需要的时候点了一下，她是特别蒙福的一个人。上一个雇主我也给他们传过，他们没有信。

《境界》：听说当时你们一起讨论读过的书？

王颖：嗯，是的。2014年，就是我慕道成为基督徒非常关键的一年，我非常感恩上帝把祂的女儿武姐派到我家。我那个时候看很多书，开始做信仰方面的探索。当时看了林语堂的《从异教徒到基督徒》，一位姊妹也向我传福音，送了我这本书。当时我是完全从自己的角度来理解，比如怎么做最好的自己啊。所以我就被书里面一段辜鸿铭的话吸引，大意

是说：不管信什么，人只要用爱对周围的人，敬畏天地，这个人就是基督徒，也许他不信基督，但他就是基督徒。我觉得说的太对了，所以我根本不用成为基督徒，我只要能达到这个状态就可以了。

《境界》：武姐，你们都讨论了些什么？

武姐：她引用这段话，说只要做个好人就够了，其实我就是点了她一句，我就问她：好人的结局是什么？好人的最终目的是什么？圣经上说：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神的儿子就是基督。你好人做的再多，你把财产给人家，你甚至为人家舍命，最终你的归宿在哪里？

《境界》：王颖你会不会觉得，“你怎么跟我讨论这个？”

王颖：一开始确实有。比如她跟我提到小说《酥油》里的例子，当时我就很不耐烦，从我做律师的角度看，我觉得这个例子是非排他性的，就是说这个事情在佛教里面可以发生，在基督教里面也有可能发生，而且样本太少了，不能够得出你的结论。

《境界》：你还记得王颖当时的回应吗？

武姐：其实当时我也忙她也忙，她在吧台看手机，我在旁边干活，我们就随时聊几句，下一次或明天再继续，没有像现在这样坐着正而八经的沟通。我想把耶稣传给她，当时有很多信耶稣的朋友也在给她传，所以神特别爱她。至于结果，福音的种子播在她心里，她心是好土地还是沙地、荆棘，只有上帝知道。

王颖：其实我不太记得了。当时我开始参加一个查经班，回来后会和武姐做一些交流。当时学了点圣经觉得道理挺好，回来以后还是很骄傲，当道理学嘛，就会反反复复，有时候觉得好，有时候又觉得我不想受那个束缚。但是武姐特别感动我的就是她一直很坚持，我知道我身上有所谓知识人、高学历的人那种骄傲，我在拒绝她或者反驳她的时候，我说的话加上当时的态度，我觉得好伤人啊，但是她一直都不放弃，最后决志祷告也是她带我做的。

“上帝让我看到我曾经是多么骄傲”

《境界》：可以回忆一下你决志信主的情形吗？

王颖：我在探索的过程中其实已经确信有上帝，但当时我不太确信一定是基督教说的上帝。后来我去了一个在我看来其实不是真正信仰但是他们说自己信上帝的聚会之后，我就自己做了一个祷告：“上帝，我知道你是存在的，而且我知道你是唯一的，但是我不想被任何人骗，因为这件事情太重要了，所以我请你亲自来告诉我，你是谁？”这是我发自内心的祷告。

从那之后，除了武姐已经来到我身边，上帝还派了很多的基督徒来找我；从那以后，在我身边出现的都是基督徒，然后我就去查经。到了2014年圣诞节，我很想受洗，但那时候信心的根基很弱，很摇摆。后来又不想受洗，也不去教会了。那时候我已经开始每星期去教会，因为没有受洗，觉得不好意思见牧师，干脆教会也不去了。

很快到了2015年的时候，我遇到了一个麻烦，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但是很出乎意料，具体的细节呢我就不谈了，只要我拿出证据，找到一张纸就可以化解，对方的诬告就没有任何胜诉的可能。这一类很小的案子我从来是看不起的，我遇到的话一定推给别人。可是偏偏那个证据我就是找不着，案子就成了一个比较大的威胁。

在这个过程中，上帝让我看到我曾经是多么骄傲。首先我是个律师，其次呢，我当时很骄傲的一点就是我很会整理东西，文件都会仔细归档，2014年我还跑到一个妈妈俱乐部去分享过。结果这么重要的文件我却怎么也找不着。我找啊找，也让武姐帮我看，但就是找不着。一边找一边发现，我真的太骄傲了；一边找一边觉得自己真是太可笑了，自以为特别厉害，其实一点儿都不厉害，根本不是自己认为的那个我，我觉得这个过程使我谦卑下来。

到了做决志祷告前一天晚上，东西找不着，先生又出差不在家，看《出埃及记》看到上帝为了救以色列人给埃及人降了那么多的灾，就觉得心里特别堵：上帝啊你是我的上帝吗？我是中国人，你这是给我降的灾吗……所以那天特别难过，就睡了。

只睡了一两个小时又醒了，但醒的时候心里特别安静，睡觉前的那种困惑、郁闷、自责全都没有了。脑子里只有一个想法，就是要去看圣经。一翻开圣经，就有另外一个心思进到脑袋里说：在最初的地方。我想最初的地方是文件柜啊，我已经找了很多遍了，没有啊。但我还是顺服这个心思的带领，就去文件柜里找，结果就找到了。

那一刹那对于我来说，非常强烈地感受到神的存在！如果不是祂，哪怕是我一张一张纸的去数，我也找不着。当时我立马就想做决志祷告，但已经半夜两三点钟了。第二天早晨武姐一醒，我就去抱着她痛哭，说：“神是存在的！”把孩子送走以后，我们就跪在客厅里，她先带我唱了一首赞美诗《耶稣是我最知心的朋友》，然后带我做了决志祷告。

武姐：我特别喜欢这首歌，尽管唱的跑调，哈哈。我性格比较内向，朋友不多，我感觉主真的是我最知心的朋友，我有什么事都会以祷告的方式到上帝面前跟祂倾诉，祂不会欺骗我，祂会时刻在我身边，我无论遇见什么事，祂都不会丢弃我。

人在世上，因为文化、财富各种外在的东西把人心中这个骄傲的城给垒起来了，有人特别以这些外在的来装饰自己。其实上帝说这些都如早晨的露水一样转眼成空，只有在基督里才是真实的。我从王颖身上感觉到，她在传福音这方面特别有恩赐，特别热心，也有财力和文化。

《腓立比书》4章1节，保罗这么称呼腓立比的信徒：“我所亲爱、所想念的弟兄们，你们就是我的喜乐，我的冠冕……”昨天她出去的时候，我说，“你去戴你的冠冕吧”，我们

俩常这样说。保罗说，“我是天天冒死”；“如果不传福音我就有祸了”。耶稣为我们舍命，作为基督徒传福音是很自然的。

学霸向家政阿姨请教

《境界》：你信主之后，武姐对你的信仰还有影响和帮助吗？

王颖：有，有！受洗以后，我们家就开始了一个查经小组。因为武姐她从十几岁的时候就信主了，我们一开始查经的时候，几个姊妹信仰根基都不深，所以就想靠近一个优秀的基督徒。我婆婆也是基督徒，有时候也会来和我们一起查。其实那几个姐妹学历都蛮高的，有的事业非常成功，是女老板什么的，可是我们发现对于真正最重要的真理，我们很无知，我们之前所有的学习没能使我们对真理有认识，这时候才发现我们是自以为聪明，其实我们才是无知的那个。

开始查经之后，我们就发现武姐对于圣经的理解非常深，对经文特别熟，所以她和我们一起查经对我们很有帮助。而且她非常爱学习，虽然做家政的工作，但是一直都没停止学习，而且她学了以后就会有心得。特别是圣经如何运用在现实的生活方面，我会跟她请教。

后来我们查经改在一个茶馆，武姐没有和我们继续在一起，可是她给我方方面面的支持。因为我是全职在家，家务还是挺多的，我又有传福音的热情和领受，所以家务时间有时安排不开。武姐不仅仅是把她的工作做完就好，我真的能够体会到她是站在我的角度看家里有什么事情需要安排，所以很多时候我还没有想到的事，她就已经做好了，对我是特别大的支持。

《境界》：学霸向家政阿姨请教。

武姐：她谦虚了。

王颖：这是真的。

《境界》：武姐，你觉得王颖信主之后，生命有变化吗？

武姐：可以用一个词，就是天壤之别。比如，她以前学过很多育儿理论，光我知道的育儿学习班就参加了两个。她来回摸索，有的要管的严，有的要自由发展。后来我建议她，我儿子小的时候我读过 6A 教育，可以到网上搜一下。结果她参加了，还得了讲师证，现在也在为很多家庭提供这方面的帮助。对自己的孩子，她根据所学的一步步实践，把孩子带到上帝面前，真是特别蒙福。

《境界》：你出来打工，照顾了别人的家庭，那你的丈夫和孩子怎么办？

武姐：王颖特别关心我这个，我们在这事上也讨论过。她也说：你帮我照顾这个家，把自己的家撇下了，这样上帝会很心疼的，要不你回家吧武姐。我说，我不在您家干，我也会去别家干，农村目前就是这种状况。

我的大孩子也出去打工了，小女儿和王颖的孩子一样大，九周岁了，是留守儿童。我昨晚还和她打电话。说实话，我对儿子特别亏欠，女儿是不到一百天我就把她带到北京了。以前我在顺义那边一个弟兄开的幼儿园里做饭，他说你把孩子带来吧，这样方便。后来那边不是拆迁了嘛，我把孩子都送回家了。可能再找也没那么好的机会了。

我老公也出去打工了，也不在家。女儿跟着奶奶，现在全托，两个礼拜回家一次。我会通过老师或奶奶跟她电话联系。十一、暑假、春节，王颖他们出去旅游的时候，他们让我回家，我用这个时间把耶稣带给孩子。我回家好几天，邻居都不知道，他们说怎么没见你啊，我说我需要和孩子有单独时间的沟通，我从王颖身上学会了“特别时光”，因为我常年不在家，我要把这个“特别时光”留给孩子，我要把神的真理带给她。

“你是怎么照顾我那个女儿的？”

《境界》：王颖家的生活条件蛮好的，你会不会觉得你信主这么久，为什么上帝给她这么好的条件？

武姐：不会。我们都知道乃缦的故事，他是元帅，得了大麻风，他俘虏的一个以色列的小女子提议他去以色列，在那里有神可以医治他。神并没有让小女子取代乃缦。保罗也说过，你们得救是什么身份，都要保持什么身份，无论你是为奴的，还是自主的，都要做好你自己的工作，这就是上帝给你的最好的位置。

《境界》：你服务过的这些雇主，物质条件都很充裕，你有没有觉得，哎呀，要是我也有这样的条件就好了？

武姐：没有。说不定我有了我不会管理，也是一种败坏，哈哈。圣经也说，“富户穷人在世相遇，都为耶和华所造”，我们也是因他们得福，他们劳动得来的成果也分享给我们，所以我特别的感恩。

王颖：你刚才问武姐，有没有觉得为什么上帝给我这么好的物质条件而没有给她，其实这个问题我每天都会问我自己，特别是在我刚刚信主的时候，我每天都会觉得她也是上帝的女儿，为什么上帝让她来为我做家务呢？一开始的时候我硬着心肠不去想，我想可能是上帝很偏爱我吧。后来我没法回避这个问题，她真的是我的姐妹，那我要怎样去对待她？

有一天早晨，我给孩子做了很好的饭，然后就给自己盛了点儿剩饭，突然有一个想法进到我的脑子里，“你对你的孩子那么好，你是怎么照顾我的女儿的呢？”我感觉是上帝在问我，我对孩子那么好，却不好好照顾自己。然后我就想，我要好好照顾自己。接着又来了

一个问题：“你是怎么照顾我那个女儿（武姐）的？”当时我有很多愧疚，上帝不会放过我们心里任何一个阴暗的地方。

有许多像武姐这样的人从全国各地来到北京，帮助这个城市，也帮助像我这样的人，我们要善待他们。我很希望我们基督徒能多多为他们祷告，请上帝亲自保守看顾他们，让他们因着上帝的爱，无论在怎么样的环境里面，无论面对怎样的困难，都有真平安和喜乐。

神也藉着这个问题慢慢使我明白，我感恩我所拥有的，但这些物质跟上帝给我们的最完美的恩典相比是微不足道的。恩典实际上是一个无穷大，你穿什么鞋子、拿什么包、开什么车，这些跟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救恩相比都太微不足道了。我们生活里所看重的东西与无穷大相比，加上或者减去，其实没有差别。最重要的不是在这一生我们如何享受物质生活，而是我们在永恒里是不是真的能够和上帝在一起，这才是最重要的。

现在我对生命的看法完全不一样了，我特别感恩，因为当我不再自高自大的时候，我的自卑也消失了，真的看到每个生命是多么宝贵，上帝真的是爱我们每一个人。

在我家曾经人最多的时候有一个住家阿姨、一个白班阿姨，还有一个早教阿姨，但家里依然是乱糟糟的。当人不在真理里面，不管我学多少家政、育儿、管理，这些最后都化作我去攻击别人、显得我比别人高明的一个武器，这家里是没有爱的。所以圣经说，“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爱心能造就人”，这是真实的。

傅凯彬（工程力学系 1993 级）

一生之计在于神

从小就听说“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晨”。四十不惑之后回头看，才发现“一生之计在于神”。

我是上个世纪来美国留学的，1999 年 8 月 10 日踏进德州农工大学(Texas A&M)的校园。那时的中国留学生绝大部分是研究生，也多半是一穷二白，带着一点点美金就来了。那时的留学生也是相当优秀的，都预备着在各自的专业领域更上一层楼。我算是一个异类，因为我在清华上学时是差等生，经常走钢丝（课程成绩刚过 60 分，不用补考）。那时的理念是“不管白耗子黑耗子，只要不被猫（老师）抓住的就是好耗子”。毕业时有位亲爱的崔老师拍着我的肩膀说“往往成绩差的学生能够记得老师”。哈哈，我也确实记得她！

八月份到德州，炎热的天气超出了我的想象力。所住的小镇 College Station（大学城）的荒凉程度也超出了我的想象力。很多人说住在美国好像住在大农村，我住的地方确实就是大农村。中国学生们简称 Texas A&M University 为塔木农场。那时我常常纳闷为什么自己不去繁华的广州，却来到这个鸟不拉屎鸡不生蛋的地方，好几次动了打包回家的念头。

八月下旬有人邀请我参加华人教会的迎新活动，主要卖点是饭菜可口。我吃完饭想走，到了大门口，有个人笑容可掬地告诉我：“这位同学，洗手间在那个方向”，我就不好意思离开了。既来之，则安之，反正还没开学。那是我第一次参加基督教的活动，第一次看见圣经，第一次跟着大家一起唱圣歌。在台上讲话的人只讲了 15 分钟，多年后我还能依稀记得。几周后我又去了那间教会一次，讲道的人讲了一个小时，我就决定不去了。学业繁忙，为了一顿饭，前后要花三个小时，不值得。我在教会观察基督徒时，不禁有些诧异，即将进入二十一世纪却还有人如此痴迷宗教信仰，这不是精神鸦片吗？那时真想写篇文章《不入基督教的一百个理由》。

九月的某个下午，我去参加学校里的一个活动，远远看见 Sombra Davis，一位黑人大姐。她在国际学生办公室工作，曾经在注册时帮了我很多忙，她的灿烂笑容让我非常暖心。我们热情拥抱，闲谈几句，她就问我愿不愿意参加周三晚在学校小教堂的活动，一个小时的 Bible Study（圣经学习）。我欠她人情，就勉强答应了。她们每次都是十人左右，用英文查考 King James Bible（钦定本圣经）。那可是 1611 年英国国王组织翻译的英文圣经，对我来说有如天书。几次想要退出，又却不下这个情面。在校园里举行，一周也只是浪费一个小时，咬咬牙就挺下来了。

有一次，她们因着一件事情决定围个圈牵手祷告。基督徒祷告时是要闭着眼睛的，这次我在圈中，可以看到每一个祷告的人，于是我睁开眼观察每一位，看看她们是如何对空气说话的。每看一位，我都有个感觉，不是装出来的。每一位说“Dear Heavenly Father”时

好像都是用心说出来，不像是对空气说话，也不像是念经。换成我说“亲爱的天父”得肉麻至死。等到一位黑人大姐边祷告边流泪时，好像有个声音在心中响起，“如果她们所相信所说的是真实的呢？”我转念一想，如果她们所说的“耶稣爱你”是真的呢？我若是像鸵鸟一样假装不知不理而错过，岂不是遗憾？我得搞明白。

既然要搞明白，我得去华人教会，用母语和人辩论，学习《圣经》。之后几乎每周五我都主动去教会查经，不但与人辩论，还时不时参与他们的分享。渐渐地，不少存在心中的一些问题被解答。

有一天，实验室的彭师兄请我吃饭，饭后问我的理想。那时的我忧国忧民，和他谈到法制、民主、议政和对自由的诉求。师兄告诉我，完成这些需要勇气更需要智慧，你在美国要留意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师兄说还有另一种可能：当你认识耶稣基督，生命的方向会完全改变。我问他会有什么样的改变，他说主耶稣基督是他异象，曾经改变他。我当时确实在寻求以何样的思想来安身立命，不然生活就是坐吃等死，好听一点是平安度日却没有方向。那时候虽然听不懂师兄所说的异象，也不认识主耶稣基督，却让我对那永远的生命开始有些向往。圣经传道书 3 章 11 节“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生安置在世人心里。”好像我心里有个深深的需要，并不是物质及短暂的事物能够满足的。好久以来内心就时时有不安，时有一种对永恒真理的渴望。莫非基督信仰里有答案？

又一日，有位韩国牧师来探访我的室友，带来丰富的晚餐。我也顺便加入他们的晚餐和圣经学习。具体内容我记不得，只记得是查考圣经中的罗马书，我也得了一个模糊简单的印象，基督教虽然是宗教信仰，还挺讲道理的，层层推进。时至今日，我对罗马书有了更深的理解，常常为着罗马书对人性对世界对救恩的精准描述而惊叹，为着罗马书无可辩驳的逻辑而兴奋，也为着作者保罗的谦卑而感慨。“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罗马书 11 章 33 节）。过去这些年我时不时告诉新来的留学生，学好罗马书帮助写好论文。

等到学业压力越来越大，我去教会的热情渐渐冷却，又有一件事情发生。十一月的某一天我去学校游泳馆游泳，看到旁边的跳水池就想试一试，从十米跳台看下去吓一跳，最后选了一米跳板，仍然每次跳水时肚腹先拍水面。跳了几次，有个白人小伙子过来搭话，要教我如何跳水。我学了几次还是不行，肚腹着实有些疼，于是放弃。道别时，他又提出想学中文，搞得我眼睛一亮，感觉自我价值被提高了一些。

据这位后来成为室友的 Richard Lewellen 说，他当时有个强烈的从神来的意念要想办法和我成为朋友。他也真是愿意成为我的朋友，邀请我去达拉斯的家过感恩节。谁知周三晚坐上他的老爷车（1970 年代的 Volkswagen bus），开了半小时就抛锚了。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夜黑风高的晚上我们又没有手机。不料，Richard 拿出他的小提琴，拉了一曲

《Amazing Grace》，那时还不知是什么曲子，听完我却不着急了，耐心等待。等了一阵子，路过的警察帮我们叫来拖车公司把我们送回 College Station。虽然没有去成达拉斯过感恩节，我们的友谊却着实开始了。Richard 来我的办公室学了几次中文后请我参加他们的活动，我发现这群人是基督徒。他们的主真是不打算放过我了。

很快他们的主就成为我的主了。

十二月的某个礼拜天参加华人教会崇拜时，台上的牧师让基督徒在圣诞假期多读圣经，最好能把圣经从头到尾读一遍。我也不知为何，听到心里去了。内心有个声音，既然基督徒认定的是圣经所启示的神，我得读一遍圣经。于是圣诞期间放弃一切出去旅游的机会，待在塔木农场里。大约两三周的时间，我主要的工作就是读圣经。和合本的圣经很难阅读，我连囫圇吞枣的程度都谈不上。无论怎么说，我确实是从头到尾把圣经读了一遍，我感觉这本圣经是一气呵成的，也有许多有益的内容。我在教会查考圣经时，有人教导圣经是由66本书组成，成书年数前后一千多年，共有四十几位作者。这些作者的时代、地位、背景和教育程度不同，整本圣经的内容却前后呼应，好像圣灵在不同作者身上吹了气。假期结束，我把圣经合上时，确实有种深深的感受，这本圣经单单靠人是编不出来的。圣经所呈现的是有始有终的历史大故事。开始于“起初神创造天地”，结束于“新耶路撒冷降临”。基督信仰可以完满地回答“人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我也因此知道生命的意义。

2000年一月，我真想成为基督徒，就主动去找那位韩国牧师，问他如何成为基督徒。那位牧师应该是把福音要义讲了一遍，我记不得他怎么解释，又是如何带我祷告的。我甚至不记得具体是哪一天。然而过了一段时间，我开始发现内心的变化。本来模模糊糊的永生概念，渐渐清晰。未知死，焉得生。若是死亡之后没有答案，我怎能得知今生的意义。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约翰福音5章24节）

还有，我居然开始觉得德州的天空异常地湛蓝，绿草如茵，校园里的一花一树都是如此美丽，我渐渐喜欢上这个曾经想逃离的塔木农场。

二月我应邀参加一个基督徒的家庭聚会，遇见一个刚信耶稣的女生。初次见面后，我约她先是一起参加各样的教会，等到固定在一间华人教会后又是带她参加那间教会的各样聚会。那时我刚买了辆二手车，她还没买车。我不断地告诉她不用买车，需要用车时我都有空。过不多久，2000年4月30日我俩一同受洗。再过几天，我俩互表爱意。再过几个月，2000年11月25日我俩就结婚了。18年的婚姻有很多可以讲述的，在此用两首短诗简单说明。

一见钟情千禧年
三儿一女苦与甜
同死同生同事奉
天长地久永相连
（写于结婚15周年纪念日）

爱妻四十像朵花
心灵美丽值得夸
携手同行齐衰老
生命更新朝见祂
（写于她的生日）

然而有件最重要的事情回想起来要感谢她。去过几次教会，听过几次福音之后，有一天她在校园里忽然遇见两个美国女生，那场景好像遇见两个天使，说话的声音像天使般温柔，内容却是非常扎心。她们分享神的爱，也分享人的罪。其中有一节经文成为我妻子一生中最重要的经文：“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 1 章 9 节），她深深地认识到自己是个罪人，需要一位救主。她对罪的深刻认识和她当时的生活状况有关系，详情需要读她的见证。当我俩常常一起参加教会聚会时，她会时不时提醒我们都是罪人。我才渐渐对罪有了认识，我才渐渐认识到自己是罪人。容我多说几句，中文翻译神眼中的“罪”这个字和刑事犯罪的“罪”这个字是一样的，在圣经原文希腊文里却不然。希腊文里的“罪”是射不中靶心的意思。参加过军训，打过靶的人就知道，1 环和 9 环都没有打中靶心。因此，人人都犯了罪，都达不到神荣耀的标准。古代圣徒奥古斯丁说“什么罪我没有犯过呢？即便没有做过，至少说过；即便没有说过，至少想过。”然而，耶稣把相信他的人从罪中拯救出来。

我常常告诉别人，1999 年底很多人害怕出现千禧虫危机（Y2K Bug；年纪太轻的人请自行谷歌），到了 2000 年初其实没有什么问题出现，没什么特殊的。对我来说，那个千禧年太特殊了，有两件极其重要的事情发生在我身上。第一，也是最重要的，耶稣基督成为我的救主，我的主；第二，是地上人生最重要的，我找到了另一半。从此，我们用生命书写《信靠耶稣基督的一万个理由》，正在进行中。

这些是将近二十年前的事情，我还能记得如此清楚。一方面是因为太重要，太刻骨铭心了；另一方面是因为我常常和人分享这些故事。不是因为自己的故事有多精彩，乃是因为造我拯救我的主太伟大太奇妙太美好！

霍峰（电机系 2000 级）

我的一切源自神，为了神的荣耀

我相信我的信主之路完全是靠着主的引领与保守。

我第一次接触圣经是在我上中学的时候，我父亲的一位同事送给我一本中英文对照的圣经故事。书中的故事深深的吸引了我，让我感觉非常的奇妙。这是我很喜欢的一本书，直到我工作以后还时常读一读。

后来我对科学产生了兴趣，上大学也学的理工科，但是有一个问题科学一直没有给我很好的解答，那就是生命的意义，在我走进社会之后，这个问题更让我难以琢磨。

我第一次真正读圣经是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我和一个同事一起出差几个月，空闲期间他就拿出一本圣经来看，可是他常常看一会就去干别的事了，所以我就拿起他的圣经开始读。我渐渐觉得我对人生的所有疑问，将会在基督中找到答案。

后来我换了工作，工作也开始紧张起来。那时候每天想的就是怎样把工作干好，怎样让领导满意，怎样搞好关系。人生好像又有了追求。几年的时间工作也有了一点点成绩，但是我感觉心中依然迷茫，随着我对社会的了解，我开始看到了很多真相，让我的内心痛苦不安。感谢神，我们公司里有一位同事从小信主，她的学历不高，职位普通，但她内心充满平安喜乐，大家都可以感觉到。她给公司里的同事传福音，不管他们的学历比她高很多，或是公司的领导。当时我很佩服她的坚持和勇气，后来我知道这是神给她的力量。公司里的同事对她的印象都很好，喜欢和她做朋友。她送给我圣经，带我去教堂。每次去教堂，我浮躁的内心也得到了平安。我开始每天读圣经，逐渐建立信心。我渐渐懂得人活在世上，所拥有的各样能力，乃是神的恩赐，人活着是为了荣耀神，而不是为了自己的欲望。

2015 年 10 月我和妻子来到美国，来美国的过程很顺利。她来做博后，我到马大读书。之前我不断的祷告，神都应许了。到了美国，开始租住在陈郁大哥家里，他是马大的教授，也是一位慕道友，我想这正是神的安排。陈大哥是很好很平和的人，他给我们很多帮助。后来他带我来到 CBCM 教会和 REM 教会，我认识了很多弟兄姐妹，杨军弟兄、田俊弟兄为帮助我认识主花费了很多时间和精力，陈建国弟兄带我们练习路考，Nelson Li 弟兄给我培训编程。我真切的见证了弟兄姐妹的爱心，这是一种在神的家中独有的无私的爱心。2016 年 8 月我受洗成为基督徒。现在我们来美国已经一年半了，我们的女儿刚刚诞生，妻子的科研非常顺利，我也即将毕业。感谢神的恩典、慈爱和怜悯！

王海（法学院 2001 级）

司法考试：为神做的见证

前言

发现热力学第二定律的英国物理学家卡尔文生前曾被学生问及，你这一生最大的发现是什么？他没有说是那个让他成名于世的科学定律，却说：在我生平的发现中最有价值的，是认识了主耶稣基督。如今怀着同样一颗心，同感一个灵，借着 I 通过司法考试的事情，向众人见证这位主耶稣我的神。

学生时代的我在旁人看来足够成功和优秀了：拿到中外三所名校的学位，又曾留学欧洲，读书等身，思维活跃，每每指点江山、激扬文字。长辈和朋友也都认为我将来一定是前程远大、势不可挡。而我自己也总有种别人难以理解的、压倒一切的自信，说是自恋也好——因为从小到大，争强好胜的性格让我总是一路过关斩将，通过努力拼搏取得了那些足以让人称羡的光环。然而，从硕士毕业的那一年起、就在我怀揣梦想走出象牙塔的时候，我开始遭遇人生中最大的一场危机：这场以司法考试为中心的危机持续困扰我近三年之久——

一、当头棒喝：回国工作、继续深造及第一次司法考试

都说“谦虚使人进步”，在我的字典里却一直没有这样的字眼。人为什么要谦虚？我用得着谦虚吗？我曾深信尼采所说的，谦虚乃是奴隶的品格，骄傲才是贵族的品格。当别人为工作发愁的时候，我却从不怀疑自己的实力：这世上就没我干不成的事儿！我当时的座右铭就是：“我的本钱就是我那花岗岩般的意志！”（希特勒语）想想自己学生时代是怎么一步一步过来，奋斗到如今，眼前这些困难又算得了什么呢？

可是，我后来所经历的一切远没有我想象的简单。首先是职场上的不顺利。其实当今中国的年轻海归派差不多都有这样失落的经历：见识了域外的海天寥廓，体会过欧美社会的文明和自由，而一回到自己的国家，一切都变了……心高气傲、满身是刺的我所受的击打和失落尤甚于他人。找工作时人们看着我的简历纷纷摇摇头不敢要：这个人学历这么高，又没有多少过硬的经验，恐怕要价会很高，对不起，我们不收。我在一家小公司做法务助理的时候，老板是个满嘴仁义道德的佛教徒。他对我说“中国的事情，全坏在你们这些读书人身上！一点用都没有，还成天说大话，脾气挺大，臭毛病不少”。最惨的是有段时间他让我去街上去揽业务，他说你这个穷酸秀才出去锻炼一下吧！于是我就穿梭在天桥上、写字楼之间。街上人流滚滚，没有人认识我；我放下架子去敲一个个公司的门，还经常被保安撵出来。望着如林的高楼大厦，里面有很多我过去的同学、朋友，可我有什么脸面去见他们？当初我学习比他们强多了，居然落到这个地步？你的学问呢？没用！在这个以车子、房子、票子为成功标志的社会，象牙塔里所学的治国安邦的大道理、乃至你的理想、你的清高和节操都会成为你生存的障碍。

真正的朋友不会离弃我，还好，我有朋友。“自古英雄多磨难，从来纨绔少伟男。经历一下这些对你有好处。你在我们心目中永远是最优秀的。”他们都如此说。我想到了重新出国。好吧，和我在国外的生活比，国内老百姓过的都是什么样子日子啊！不如我再回去念书吧。同时转念一

想，我觉得之所以自己工作稳定不下来是因为我没通过司法考试，立志以法律业的必须过这个职业资格考试才能真正从事自己的本专业，否则就跟白上了法学院一般。为什么过去忽略了？好，我就把这两件事情拿下就行了。如果说上街拉业务我不行，学习我还能么？我最善长的就是学习、就是考试！

可是这回，我那“花岗岩般的意志”没能支撑我笑到最后；“压倒一切的自信”还帮了我的倒忙。我精心准备了简历和推荐信，边工作边密切的和教授联系准备出国读博士。在膨胀的虚荣心和逃避现实的潜意识支配下，我不顾实际地幻想着再来一次本科毕业之时那令众人羡慕的拿到欧洲名校奖学金的经历，当时还有我的恩师和一个热心的师弟也一直帮助我。可是两年之内，剑桥、港大等著名大学三次把我拒之门外，我一次次尝试，却说什么也走不通这条路，从此我在学业上不再战无不胜。我为这事想不通，为什么我的某某同学都去牛津哈佛了我竟去不了呢？有人说是机遇，而机遇又是什么？为什么我没有机遇呢？

第一次司法考试。我在法学院学习的时候是拿过头等奖学金的，留学的时候又是中国留学生中成绩最好的人之一。作为一名“考神”，你们能想象到的考试不管中文还是外文的我几乎都考过，我最不怕的就是考试，何况要考的是我的本专业、我所热爱的法学。

两个月下来，我悠哉游哉地看完了教材，听完了讲座录音，具体怎么做的我就不用说了——直到考试前一个月我才惊愕地发现这个号称“中国第一考”的考试是如此的复杂、难缠，一开始大局就没把握好，可为时已晚！我请假，连跑带颠地修完一个冲刺班后考试时间也就到了。我平生未有过如此体会：从来没考过这么没有把握的试！结果可想而知——连一半的分数都没考到！那些个没有学过法律的人也能考这个分数的！这个时候我在回国之后结交的女朋友见我前途不妙也离开了我，真可谓屋漏偏逢连雨、雪上加霜……

我沮丧、愤怒，但一点也不知道从自己身上找原因，把失败归于没有经验、努力不够。家里像炸了锅，父母脸上无光也是可以想象的，我一直是他们的骄傲，别人曾非常羡慕我的父母，因为他们有一个好学上进的儿子，而现在又怎样呢？

后来我看到圣经中说：“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各书 4: 6），回望彼时，不禁感慨万端。

二、执迷不悟的第二次司法考试

好吧，这回我认真对待它，一切为了司考：用过去对付高考、考研的方法对付它，自己的学习能力我还是相信的。距考前半年我就开始准备了，考前又向我那毫无兴趣、从未准备长久呆下去的工作单位请了假，为自己一连报了两个辅导班，以图堵住所有理论和法条上的漏洞。这个所谓的辅导班一直是很成功的，其授课老师总结的考试技巧也是非常厉害。可就是这个和我一样自以为是的辅导班起了相反的作用。

我在母校附近租了房子备考，却因为学习太过繁忙顾不得收拾房间而被第一个房东赶出来，我不屑管这些，爱咋咋地；来到辅导班上，又碰上辅导班学员“暴动”，因为生活问题和个别老师水平太低——这我也无所谓，反正我是学到东西了。我拿回几本看似很宝贵的“内部资料”回来，还向好几个朋友推荐。心想：呵呵，这下没问题了吧！南美解放者、革命家西蒙·玻利瓦尔说过：一件事情要做好，一定要做两遍：第一次教会第二遍。这回该差不多了吧？我尽最大努力吸

取教训，力图堵上所有漏洞。而且那辅导班老师说：你们把这资料背会就没问题了；他们认为这考试的技巧就是：考点就是考过的点，把他们编的历年考题拿下也就行了

我对着大家夸下海口，还用豪言壮语激励着身旁的考友们：每天不知疲倦地、斗志昂扬地学习着，一心一意去迎接那“理所应当”会到来的成功。我还花钱去考场附近订下宾馆房间，以便考间能够休息好。考前五分钟的时候还在拼命看法条，查缺补漏，想着能看点是点，万一赌中了呢？

结果考场上一个也没有碰上。

“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考前头天晚上我住的那个宾馆人流滚滚直到两点才消停下来，反而没有休息好。对考题的感觉是，越是那个辅导班所强调的越没有考——即使这样我还是自信满满地完成了考试，还骗自己，觉得“挺简单”，其根据就是“我努力了而且是尽了最大的努力”……

人的智慧简直太渺小了！自己觉得自己最强大的时候反而最软弱，自认为自己是命运之主，反而被命运开了玩笑。

——“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吗？！”（哥林多前书 1：20）

那年的司法考试的成绩公布后曾引起轩然大波：公检法考生及在校生的卷四（即主观题）明显高于其他考生，通过率明显失衡，让人很难相信成绩是公正的——跟着一起倒了血霉的我不禁愕然：这个官府，为了小集团利益竟随意操纵国家大考的成绩！当时我躺在借住的学生宿舍那张单薄的板床上浮想联翩，心脏突突狂跳不能自己：今日你落魄至此，这个从小教导你效忠它的朝廷根本靠不住；它不仅不管你死活，还为自己人的利益不择手段，在这样关乎千万人切身利益的关口上暗箱操作！当初我还真诚地宣誓过为 XX 主义奋斗终身哪！那夜成了我人生观彻底崩溃的夜，“我失去了对这个社会的任何信任”（杨小凯《牛鬼蛇神录》）。我意识到了一个更令我不安乃至恐怖的问题：这考试不是人力所能完全把握的，说的通俗一点，运气占很大成分。而这渺茫的“运气”如何把握？明年我再考不过怎么办？！我仅靠着自己的努力又如何能击败这令人战栗的“无常”呢？

三、一线希望，决志归主

被变幻不定的命运折磨得心力交瘁的我，拖着疲惫的躯壳回到了家乡，想歇一歇。一转眼间我已经二十七岁了！在这个年纪，青年诸葛亮已经出山辅佐刘备，拿破仑已经当上了法军统帅，牛顿已经成了剑桥教授，年轻的周恩来已经是黄埔的政治部主任。“好高骛远”的我一直就用这些楷模称许自己，现在都成了无情的讽刺；我一头扎进书堆中，试图喘口气，更想找到答案——一个人生的答案。不住地自怨自艾，那些怀才不遇的先贤成了我的知己，正像晚清名臣左宗棠早年的诗中所言：“蚕已过眠应做茧，雀虽绕树未依枝。回首廿九年间事，零落飘零又一时。”我还没有一个安身的地方！

有些亲戚朋友开始看我家的笑话，父母为我操碎了心，愁白了的头发染了又染。他们怨我，说为什么让你读这么多书，学得你这么傻；为什么当初非要学法律，到今天还得考这个这么难的试？

世道无情，强者越来越强，弱者越来越弱，一步赶不上你就步步赶不上，你还有几年就三十岁了！时间无情的流过，他们渐渐衰老，我却不能给他们任何希望……

我开始变得敏感，脆弱，彷徨无主，实际上我自己也看不到希望在哪里。生活还要继续下去。或许我还残存一点对自己的自信，至少还有作为男人的自尊。从来举得像骡子一样的我没有一丝向现实投降的念头，不会轻易说“这辈子我就这样了吧！”我又回到北京，默默地开始准备第三次司法考试。这回不敢住在自己的母校附近了，而是在北京另一所著名大学里租了房子，因为这里有个一直关心、鼓励我的姐姐在读 MBA。我也不知道怎么就恰巧租到了一个大学校工老阿姨家里——当然现在我知道了，这出自天父上帝精心的安排。

我漫不经心地开始复习，因为开始得太早，应考书看不大进去，我就夹杂着闲书，有时就干脆看一天闲书把自己麻醉起来。两次失败的阴影在我心中挥之不去，我不断地想，这次再失败了怎么办？怎么办？！尽力不去想，但还是不停地想——我怎么能不去想呢？一起住的人甚是羡慕我的出身：名校毕业，又是海归，简直是头上长角的人物啊！当然他们也相当奇怪，这样牛的人怎么和这些北漂、自考生、考研生和底层小白领一起挤住这几百块的床位呢？

重要的是，这群年轻人当中有两个是“神那里差来的”（约翰福音 1：6）。

老王，三十多岁，为人忠厚老实，一个从小被父母遗弃的孩子、连初中都没上完的木匠，凭着顽强地自学拿下了法律专科，又通过了国家第一届司法考试，现在是一名律师。虽然不富裕，但他毕竟几年前他还是个拉锯吊墨线的农民工。

阿稣，一个小我三岁的自考生，不夸张地说，其眼界、智慧、沉稳远胜过我所见过的清华北大的学生，更有超乎众人的高尚品格。他在准备考法律硕士。（现已南开大学博士毕业，执教于贵州师范大学-2014 年补记）

现在我确定和他们的相识就是神对我的旨意和恩典，祂就是从那时开始光照我。他们两个，木匠和阿稣一次半夜在厕所里谈论上帝的事情吵醒了我，我不胜其烦，第二天就主动过去调笑他们，指摘他们的信仰，问了一打刁钻的问题，如：小布什信基督怎么还侵略伊拉克？美国英国都信上帝，怎么还总欺负其他国家？信上帝不许奸淫，为什么我在欧洲看到西方基督教国家年轻人都那么“开放”？紧接着几天，我有意无意的向他们展示我的高明和口才。复习生活太枯燥了，总得找人捉弄一下，我在国外对信洋教的中国人就是如此的。

阿稣考法硕，和我一起上自习，会请教我一些法律知识；老王早就过了司考，我自然要向他请教经验秘笈之类。终于有一天，阿稣拿了本中文版《圣经》送给我。我一个嗜书如命的人怎么会拒绝这个礼物？当成一本故事书来看也不错嘛。

阿稣十分关心我的学习，常用圣经上的话责备我学习不认真，心不在焉；我的一些苦恼也向老王这个老实巴交的律师倾诉。一天阿稣带我去一次海淀堂的青年聚会，我出于了解一种文化的目的就去了。去了就止不住笑话这些人：一个个一脸苦相，祷告、唱歌还哭哭啼啼的！结束后碍于面子又参加了一个初信辅导。哎，真服了这帮热心的“帝国主义走狗”！实在不好意思离开，我就捏着鼻子听会儿吧#@\$%`

万万没想到的是，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我的心志起了巨大变化——

一天我看到一篇文章，生物学证明每个人身上都有一个线粒体染色体来源于同一个女人，这个女人就是众生之母。稍懂点基因知识的我意识到，这不和圣经上说的一样么？晚上我专门到英语角去问一个美国医生，到底进化论正确还是神创论正确，他说：猴子变成人的证据根本就是不足的，你真觉得那是可能么？我心中一颤，转而想到，若认为人是神的儿子，是神按照祂的形象造的人（创世纪 2：27）那信神岂不就该尊重人吗？天赋人权（即上帝赋予人的权利），这岂不是西方如此尊重人权的终极原因么？在中国，有良知的唯物论者基于那错误的世界观、方法论怎么也想不通，为什么中国社会这么多你死我活、恃强凌弱、藐视人性尊严的事情？奴工、矿难、宝马车撞人——若人是猴子变的，猴子是鱼进化来的，鱼本是蟑螂一样的低等生物演进来的，当然不就可以用对待动物的办法对待那人中的“人渣”了吗？

又一天早上醒来，我猛然发现自己眼里看到的東西都是来源于基督教文明：电脑、手机、塑料、不锈钢、化学元素周期表……基本都是信仰上帝的西方人发明的。牛顿、法拉第、麦克斯韦、爱因斯坦不都是信上帝的么？诺贝尔奖的科学家据说百分之八、九十为基督徒，又有百分之二十是“上帝的选民”犹太人；不信上帝的中国人，除了不厌其烦地吹嘘自己祖先搞出的火药、指南针和造纸术，又对现代文明有过什么可圈点的贡献呢？

几天后一个下午翻圣经，看到了传说中的摩西十诫。除了前三条说耶和华是唯一真神、不可拜偶像外，另外七条，仅仅七条竟囊括了现代法律体系所有的部门法！我相信我的悟性不差，圣经律法书里面还有惩罚暴行的条例，我在其中居然找到了我国民法通则和司法解释几乎相同的条款，难道我所学的法律不是来源于德国、日本、苏联，而来源于这部写作时间长达一千五百年、成书于公元 1 世纪末、近两千年来发行量最大，又历尽迫害、火烧不尽、刀杀不绝的奇书？法学院老师从来没这么讲过啊？

如此不一而足。但是我还不信神，也不准备信。我就依旧为司法考试这等前途大事忧心忡忡，发愁得头发掉了一把又一把。六月中旬的一天夜间，我烦闷到了极点！对已经成为我好友的阿稣问道：这么多事情堆到一起你怎么办？我考试过不了怎么办？我不敢想但也不得不想：第三次再通不过我岂不是完了？他的一句话震撼了我：你“拜偶像”了（出埃及记 20：4）——圣经中说不可拜偶像，你却把司法考试当成偶像来拜，把它看得如此之重，对它的执著会引着你走向毁灭的。我心里一翻个：哦，拜偶像就是这个意思，原来圣经中说的真是有道理的！此刻我灵性萌动，百感交集，发觉素来我所持守的观念和知识，什么个人奋斗、什么只要努力就会成功之类都是错误的，我试图紧紧抓住的东西反而会毁了我。

阿稣在此刻问我：“你愿不愿意现在就跟我去，做决志祷告归向上帝？”

——这一天是主后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就在这天夜里，在黑暗之中，阿稣带着我站定，这是我第一次向昊天上帝、创世之主祷告！他说：主啊！我把这名兄弟带到你的面前交托给你了，求你助他，请你保守他心中所求的……就像一个失散多年的孩子见到自己亲生父母一样怯生生、欲拒还迎地，我哭了，我当时还不确定上帝是否存在，仍有诸多迷惑，不过我还是想试着抓住这根人生路上的救命稻草，除了这个我还有什么指望呢？可以看出阿稣、老王对我好是真的好，信耶稣的人居然这么无私、慈爱地对待他人，我出于感激也想试一试他们推荐给我的神。

他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
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

等他施行公理，叫公理得胜。
外邦人都要仰望他的名。（以赛亚书 42：3）

——后来我看到圣经旧约的以赛亚书这样预言全人类的救主耶稣基督，一个几年来倍受现实摧残的人终于在困境中看到了一线亮光；压伤的芦苇、将残的灯火——一个一向刚愎自用的人终于在上帝面前低头、承认自己软弱无力了：神啊，全交给你了！

四、祝福之后的战斗

孔子说：仁者不忧，智者不惑，勇者不惧。但谁是仁者、智者、勇者呢？又怎么可以做到仁、智、勇呢？孔子却没说，所以这种人哲学思想不能作为人的倚靠，给人以出路。对于一个被逆境折磨了很久的人，绝对谈不到仁、智和勇。用现代人的说法就是，你心理素质差，你应该提高你的心理素质——可这句话相当于没说：怎么提高？用我们一直坚持的、当局所宣扬的是“唯一”正确的唯物论的说法，主观是客观的反映，那么一个客观上屡战屡败的人怎么能有好心态呢？现为世人看重的所谓“成功学”宣扬“决定不了的事情不去想它”，或“成功者都是不怕失败的人”，这话也相当于没说：我要还是怕失败呢？岂不是永远不能成功？一个水性差、游不了几米的人溺水了，你能和他说，“加强你的游泳能力吧！”有用么？正确的做法是：抛给他救生圈，再靠外部力量把他拉上来！人是非常脆弱的，本来就需要一个外部的救主。

做完决志祷告的第二天我就悟出一个道理：该努力的要自己努力，决定不了的事情要交托。交给谁呢？就交给那“创造诸天，铺张穹苍，赐气息给地上的众人的神 耶和華”（以赛亚书：42：5）。

大卫击杀歌利亚是《旧约·撒母耳记上》中的著名故事，伟大的艺术家米开朗基罗就是以此为素材创作了著名的雕塑《大卫》。一个乳臭未干、没有任何战斗经验的牧羊人大卫是如何拿着简单的武器“甩石机弦”打败全副武装的巨人歌利亚的呢？大卫只需要在战前练好机弦甩石，战场上勇敢地迎向敌人、飞石打去——至于石头能否击中敌人，你决定不了的事情，那就看上帝了。信主之后，过去对自己的信心变成了对上帝的信心。我依然勤奋，尽力准备，结果交托给全能的创造主。司考这种结果往往和努力程度不一致的考试更应该倚靠祂。不用去费尽心力、机关算尽、花大笔银子学技巧，就用最简单、最基础的方法，根本不用九牛二虎之力。既然结果必须是 360 分，那就祷告，求掌控万有的上帝去帮你把握那你自己不可能把握的东西。你那点小事在神看来算什么，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他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马太福音 17：20）

不用佛教和世上其它哲学宣扬的那样要“克己”、“修炼”，只要信靠上帝。三天！三天功夫我就变了个人！我对自己的信心渐渐没有了，在我做完决志的那一刻起，对神的信心空前增长起来。我吃得好好睡得香，掉的头发又渐渐长起来。每天按部就班地学习，不紧不慢、不急于求成。别人问我已经看过几遍书了，我都不好意思，说：我一遍还没看完！几个月下来最终也就只看了一遍书和题。我不着急，每天安详、坚定地穿梭在教室和宿舍之间，开始学习前要看一段《圣经》，学累了也看，有的时候整个一下午在那里贪婪地看圣经，还时不时和耶稣老王讨论一下。这么紧张的情况下，我竟每天有差不多三分之一的时间花在这上。我自幼也算博览群书了，可没有哪一本书像这本书一样，能让我看了又看却不觉得厌烦。这本“书中之书”仿佛是个不绝的泉源。周末去教堂听牧师讲道，业余时间还拣起了已经扔下了好些年的对武术的爱好，学会了空手道。

我永远忘不了初信时那种感觉：不可名状的轻松，从未有过的平安；我不再怒发冲冠、壮怀激烈；不再顺境时高兴得忘乎所以、逆境中马上一跳老高；什么也不能动摇我。观察镜子中的我，这张棱角分明的脸似乎不是过去的我，我学会笑了……即使没有好事也无缘无故地偷着乐；对别人笑，我学会爱别人了……想想过去的自己是何等乖戾、尖酸、刻薄，仗着情欲做事，自以为是好人的我说过多少毁谤别人的话，做过多少伤害他人的事？向神悔改自己的罪过后，周围的环境也变好了，再没有什么能干扰我学习的杂事和杂念。

为什么我们中国知识分子自古以来就爱忧愁，愁肠百转，愁了几千年也解不开？看看大街上那些为生活奔忙、为各自的事情忧心忡忡、不得自由的人们，中国人一直彷徨无助、没有盼望，人生像是个单行道，每天都“敢问路在何方”？因为我们一直没找到真理，没有得到真正的解放；而信靠上帝的人却能有最大的安全感。“胜败全在乎耶和華”（撒母耳记上 17：47）。所以，信神的人即使身陷囹圄，心也是自由的；即使面对死亡，灵魂也是坦然无惧的。若有忧愁，这种忧愁不会在头脑中停留超过三分种：因为有上帝在，祂爱我，一切又都在祂的掌控之中，我怕什么、愁什么？靠着上帝，我很快就成了一个能够自由控制自己情绪的超常人（我告诉你这是真的！），这在过去岂能想象呢！

五、最终的考验

时间如飞而过，转眼间 9 月份了。我一点也不为没有像别人那样多看几遍书而着急，也没做多少课外题，只是把 06 年前的历年考题弄了一遍，倒是把圣经旧约看完了。复习的充分么？我可不敢说，还是没底。我做了遍 06 年的题发现坏了，错误率仍在 50% 以上！我的上帝啊这可怎么办？！即使这样我也没有一点害怕，迅速稳定了自己的情绪。我现在做事靠的不是自己，是掌控万有的神。我知道这并不是我水平低，而是上帝在旁提醒我：你仍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

以色列人出埃及被法老的军队逼到红海边，前有大海后有追兵。这群刚被解放了的奴隶害怕了、动摇了，他们的领袖、伟大的先知摩西高呼“不要害怕，只管站住！……耶和華必为你们争战！”他就向海伸仗，结果“耶和華便用大东风，使海水一夜退去”（出埃及记 14），我祷告说：“主啊！我把困扰我如此长时间的司法考试交在你手上了，我现在知道作为基督徒我不属这个世界，却要为你在世上做工。离你最终拯救我的时候还远，我在地上的日子还要靠它工作生活。如果你愿意，请让我通过，我必在今生谨守你的诫命，伸张你的正义，终生荣耀你的名！”

决战前夜，我异常平静，就像已经看到了久违的成功一般。神借着圣经吩咐我：“你当刚强壮胆！”（约书亚记 1：6）我叮嘱老王和阿稣：为身在考场上的我祷告。现在我仍清楚记得考场上的情形。考题之难是我没有想到的，甚至感觉超越了历次考试——这还是我扎实复习近半年后的感觉！其中二、三卷至少有一半以上是我不确定的，这考试还是在与我为敌。和去年一样，还是我复习了什么就没有考什么，可见出题人非常了解考生，他非常知道你哪里容易忽略掉，而考生却完全处于被动拆招的地位……可是我没有一丝恐惧：我有全能的神。“耶和華必为你们争战！”（出埃及记 14：14）

诸事顺利。

六、尾声：“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创世纪 50：20）

我异常平静地面对着将要到来的考试结果，这段等成绩的时间固然难熬，但我的信心并没有因为考试结束，进入我完全没法控制的评卷阶段而减弱，我更加恒切地祷告，隔三差五去教堂，就像约书亚指挥以色列大军攻打艾城，不杀尽敌人决不收刀入鞘一样（约书亚记 8）。

我利用这段难得的空闲时间加强对神的信心，把圣经新约也看完了，还了解了大量自然科学和信仰之间关系的背景知识。作为一个搞社会科学、研究人性的知识分子，我越发认识到只有一个超越的上帝存在，这个世界才和谐、完美，否则根本不合理，哲学上就说不通。就拿我所学的法医学来讲，现代社会的先进、行之有效的法律制度，及整个市场经济、民主政治系统都有神的直接教导或受其影响，大多都来源于圣经的思路；在我生活了一年多的欧洲，那个遍地是教堂的欧洲，谁能想通，谁又能否定，西方世界能有今天的成就是因为他们那基督教为底蕴的文化，因为那本薄薄的圣经！

回想起自己过去的日子，即使自己不了解神，神也看顾我，每每在人生的关键时刻帮助我。如果那些对我有着深刻影响的转折点都是偶然发生的，那我怎么会走到今天？我不是先知，但我强烈的感受到冥冥中神对我的厚爱 and 期待。

十一月二十一日晚间，知道成绩明早八点就出来，但我还是祷告后安然睡去。睡前我们三个基督徒为了我一起诵读圣经中的诗，就是那首我无比喜爱的诗篇 90，神人摩西的祈祷——

主啊！你世代代作我们的居所。
诸山未曾生出，地与世界你未曾造成，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
你使人归於尘土，说：你们世人要归回。
在你看来，千年如已过的昨日，又如夜间的一更。
你叫他们如水冲去；他们如睡一觉。早晨，他们如生长的草，
早晨发芽生长，晚上割下枯乾。
我们因你的怒气而消灭，因你的忿怒而惊惶。
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
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
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
但其中所矜夸的不过是劳苦愁烦，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
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谁按著你该受的敬畏晓得你的忿怒呢？
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们得著智慧的心。
耶和华啊，我们要等到几时呢？求你转回，为你的仆人後悔。
求你使我们早早饱得你的慈爱，好叫我们一生一世欢呼喜乐！
求你照著你使我们受苦的日子，和我们遭难的年岁，叫我们喜乐。
愿你的作为向你仆人显现；愿你的荣耀向他们子孙显明。
愿主我们神的荣美归於我们身上。愿你坚立我们手所做的工；
我们手所做的工，愿你坚立！

成绩公布：满分 600 分，我得 392 分。

有人可能会对我说：你通过司法考试也是你三年努力的结果，根本不是信神的结果。其实不对。别人不了解我经历两次失败后的处境：那半年，半隐居、半工半读、近乎囚禁的生活，不能做自己想做的事情；老大不小了还一事无成，那种挫折感，那种江郎才尽的无助感觉每天如影随形……如果不是神，我一定被压垮了！能不能撑到考场上都很难说。业内的人都知道：这种考试的特殊性在于，越是学历高的、法学学得越深越难考过。我听说最高院一个行政法博士考了四、五年也过不去，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没人能保证第二次能比第一次考得好，谁说第三次你就一定能过？

人若不走到绝境，很难去寻求神。如圣经撒母耳记中记载，年轻的大卫被扫罗王逼迫，当起了山大王。当时追随他、也就是追随神的也都是些“受窘迫的，欠债的，心里苦恼”的人（撒母耳记上 22: 2）。在教会里我发现，凡是信神的人大多有难处，经历坎坷。而向那些春风得意的人传福音，基本上没有用处，人家不会听，这些人都觉得自己不需要拯救。就是现在我对众人做这个见证，大多数人也不一定会不信，因为你们没有到绝望的地步，不会去寻求帮助。可恰恰就是这些“苦命人”得救。耶稣基督非常明确地说：“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马太福音 5: 4）今年 8 月，我向同在一个教室上自习的一个考友传福音，只用几天功夫他就信了，和我在图书馆下面做了决志祷告，送了他一本圣经——这是我传福音结的第一个果子！他人不错，但也是个苦恼的人，也是屡考不过。他难过地对我说“我这辈子做事就没顺过”。考试前火线归主，居然让他过了：364 分！他复习时间比我长，但考得远不如我，当然是我对神的信心超过他。他给我发短信说过了，要感谢神！我只叮嘱他一句话：兄弟，“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马可福音 12: 30）愿他从此在神的庇佑下走上人生的坦途。

过去我参不透命运对我的“不公”，总是不停地问为什么：为什么会是这样？为什么受伤的总是我？而现在我知道那独一的真神在掌管命运；我会怨恨神当初曾把我陷入绝境么？恰恰相反！假使当初剑桥牛津的把我录取了，我一定会无比的骄傲，傲上加傲；我还会怨司法部在去年司法考试中不公正加分么？不会的，现在对过去伤害过我的人我也不会恨了。“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马书 8:28）假使第一次司考、乃至第二次我就过了，我还会空前地自负，把一切看成理所当然，是自己努力的结果，永远也不会认识主耶稣，那么这辈子我说不定会死在哪里——可以肯定，我会死在自己的骄傲上。“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创世纪 50: 20），祂对我的旨意就是在这个时候按照祂的预定来拯救我。你若能充分理解到冥冥中的这股支配力量充塞于天地万事万物之间，而凡事发生都有祂的特定用意，不是偶然的，你就不会对任何伤害、挫折、逆境发出怨言。你会有个永恒的盼望：上帝对每人有不同的旨意，都是善的，真正对你有益的东西，你不可或缺的东西，他没有一样不舍得给你；与神同行，我的明天一定会更好！

我最喜爱圣经创世纪中约瑟的故事。雅各也就是以色列的第十一个儿子约瑟十七岁时因为与哥哥们不合而被卖到埃及做奴隶，又因为不肯和主母通奸而得罪神，在异邦被诬入狱。结果恰在狱中为法老的臣子解梦，进而为法老解梦而出狱并平步青云，30 岁成为埃及首相；他得到神的启示预告了大饥荒的到来，使自己父兄一家 70 口人得以存活，也拯救了当时处于饥荒中的世界。1995 年美国把这个故事改编成了电影《肖申克的救赎》，至今还是年轻人最喜爱的励志片。

主啊！你呼召我三年之久，正如你在世传道的三年；你对我有耐心，你在幽暗之处看护我，眼见我陷入泥沼而保守我不致沉沦堕落；你又同时彻底击碎我的高傲，让我尝尽人间冷暖，深刻体会人生的不易和这个世界的不完美，最终你按预定的计划和时刻来拯救我，三天时间令我重生，正如你那让人不可思议的死里复活！在我年近而立的时候，你“开瞎子的眼，领坐黑暗的出监

牢。”（以赛亚书 42：7）给我使命，让我知道自己为谁而活，就像你在约瑟 30 岁时救他出狱，让他去拯救他的家庭和饥饿中的百姓一样。这就是神的作为，他决不溺爱自己的儿女，永远让他处于顺境，为磨练他、造就他、乃至给他机会，不惜先把他送进监牢、戴上镣铐——我们的先贤孟子也明白这个道理，所以他留下了那千古流传的名句：“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弗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可惜的是我们已不明白孟子信仰的这“天”指的是谁，中国人的哲学总是缺乏一个活水的源头。那些身在苦难中的有志者，他们的力量应从何而来？我以这首基督徒的诗结束我的见证——

“神的意思原是好的”

这是幸福的保证，
像阳光一样普照人生，
给地上最黑暗的阴云抹上天堂的金辉，
天天带来平静和新的安慰。

约瑟被背信弃义的哥哥们出卖，
流落异邦为奴决非偶然，
他经受多年苦难之后，
在君王座前站立也非偶然。

神的眼睛看到千万人的需要，
他的计划却以一个人来应召，
为了那伟大荣耀的最后目标，
先要经历监狱中的锁链铁镣。

可是为奴的约瑟看不到这个目标，
锁链甚至桎梏了他的灵魂，
眼睛只看到目前的痛苦难熬，
注意不到全部意义的崇高。

信心并不因漫长等候而丧失，
他对神的信心终于得到报偿，
神差遣他去援助众人的时候来到，
过去的苦难完全消亡。

对你，神的意思完全是好的
约瑟的神就是你今天的神。
他的慈爱就是让苦难使你受尽折磨，
他的手带领你通过这条未知的路。

你的主从开始就看到最后的结果，
对你有说不尽的爱的意图，
让他牵着你的手，勇敢地跟着他走，
直到你见到他恩典的丰富。

当你站在荣耀的天堂边，
一生的路程历历在目。
你必看到你现在信靠的手，
你必发扬他的慈爱永世绵延。

（主后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写于北京中国人民大学时年二十有八）

后记

信仰，不是那一刹那的顿悟，不是得救就完了，而是个恒久忍耐、纵横走遍这地的经历，是个不断学习、不停破碎的过程，一场至死方休的操练，一扇窄门、一条罕有人找到的路。信主之后不是完事大吉、一帆风顺，坐等上天堂了；恰恰相反，在经历了那种初信的幸福约有三年之后，我的生活开始出现变化，时有麻烦发生，开始了跌宕起伏……在这其中，尽管我个人不停地悖逆、抱怨，各种不顺服、各种与神摔跤，祂仍不断以慈爱、诚实待我，丝毫未曾远离，更从未停止施恩于我。期间祂给我经历无数大大小小的见证，有些堪称神迹奇事。

信主之后的第二年，就是 2008 年，主安排我进入一家大型央企担任法务的工作；2010 年我被派往北非的阿尔及利亚，一个回教国家。2011 年，我在那里小范围地经历了“阿拉伯之春”革命；同年 10 月，在神明确的指引之下，我前往以色列攻读政治学硕士学位，开心至极！谁料才到了特拉维夫一周时间，就在耶路撒冷把右膝盖搞骨折了，导致瘸腿四个月……但靠着主的恩典和供应，学业坚持了下来，我得以从历史、政治和军事详细研究了以色列复国的历史。同时让我扶着拐杖行走古犹太人的“应许之地”：哭墙、圣殿山、加利利湖、死海、犹大-撒玛利亚的旷野、黑门山、戈兰高地……列祖躺卧和主基督脚踏之地，都留下了我的足迹，圣经对我来说成了立体的、历史的，对我个人来讲，这是何等的机遇和福分！此中的见证、神的引领以及我日后岁月里与以色列和犹太人发生的关联、瓜葛匪夷所思，也足可以写成一本书，我若一一细说……时候就不够了。（来 11:32）

2012 年归国后，我开始担任专职律师，当我豪情满怀地开始在国内的新生活的时候，又一场灾难在前面等着：2013 年 10 月底，身为一名武痴的我在练习咏春拳的时候身负重伤，左腿后踝严重骨折！虽然医疗得当，没有落下残疾，可却不得不打了一场痛苦的索赔官司，全家随我历尽将近一年的黑暗岁月，身心重创！这足以让身边人尤其是父母怀疑我的信仰：如果你这位神真的爱你，祂为何不停地给你灾难、制造麻烦，而且一次比一次严重呢？

暗夜里一声声长叹中独望苍穹，一次次眼泪汪汪无语问上帝，这是为什么？

为什么？

你当然会这样问！

上帝用祂的方式，这样回答我——

痛苦让你身心俱疲吗？你终于对他人有了真实的仁爱；踝骨上留下主耶稣一样的钉痕，你终于有资格安慰和你一样受苦的人。

当人伤害你的时候，你终于知道了伸冤在我，终于学会了饶恕；当你走到绝境的时候，终于知道神会赐下出人意外的平安，会给你开一条出路。

神的精兵是如何炼成的？不经历苦难，没有得胜，你何以变得英勇而坚定？放眼周遭，世人谁不遭患难？可有了上帝的看顾和保守，患难生出的不是事故和苦毒，而是老练、忍耐和盼望。

信心从何而来？黑暗中那微弱的声音、看不见的手，是如何拉着你，如何按祂的时刻赐下恩典，准确无误地介入、干预你的生活，救拔你脱离仇敌.....

列祖经历过的，就是这样一件件真实地发生在我这个不堪的罪人身上；知识上的信，终于化作生命的转变；万军之神，终于成了我个人的上帝。纵使遭遇万千质疑，我岂能否认祂的信实和对我不变的爱！

你若不压橄榄成渣，你若不投葡萄入酢，你若不炼哪哒成膏..... “主啊，你的美意本是如此！

数年间，上帝在生命 and 知识上的双重陶造，让我逐渐明白自己的呼召，我明白是祂当初安排我学习法律，祂让我屡经失败、最终借着祂的帮助通过司法考试，在我尘世的国成为一名律师，祂有重托给我啊.....

没有例外，祂给每个圣徒都有这样不同但同等荣耀的托付，在日复一日烦琐、卑微的岗位上，不可忘记上帝是藉着我们在环境中掌权，不可忘记你我是祂的代表。为此我们要忍耐、等候、举手祷告，等候属灵的复兴，一点一滴地，带来国家的复兴。

自从写完《司法考试，为神做的见证》那篇文字之后已经过去十年了，也就是我成为基督徒的十个年头。让我颇觉亏欠的是，我再未给我主写出那样长篇、细致、感情充沛的见证.....真的怀念那种跟祂初恋般的激情，直觉满心愧疚！但我相信，见证，还会书写下去，不是用笔，而是用生命去写，直到祂接我离开的那天。盼望那天，我们都能存着无愧的良心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提后 4:7-8）

.....主啊，我在这里，请差遣我！

作者介绍：2003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法学院，后赴荷兰格罗宁根大学、以色列特拉维夫大学留学，获法学、政治学双硕士。2007年蒙恩得救，自此走上与神摔跤之旅。曾担任企业法务，并外派至北非；现为律师，执业于北京某律师事务所。



万静雅（建筑系 2003 级）

这本尚未公开出版的书，却是我所读过最美的书

我的大学图书馆里有数以百万计的藏书，五年间我借阅过上千本。

而且图书馆有一个很有意思的功能：如果想借什么书查不到，可以在网上预约，没多久管理员就能给你买来，还会贴心地给你发一个邮件说书已经到了，快来借阅吧。作为穷学生的我，用这个方法让学校给我买了不少新书，屡试不爽。

印象中唯一一次失败的经历，就是我曾经预约过一本著名的经典——圣经。

那时我选修了《宗教学导论》的课，正在准备自己的期末论文，事实上在此之前我已经在图书馆草草翻完了古兰经、大藏经、道德经、庄子、论语，但就是找不到圣经。我发现图书馆有各种版本的圣经故事，甚至是分卷的释经书，只是没有圣经本身。

后来我才知道，圣经在中国并没有公开出版的书号，所以在书店是买不到的，仅限于在教会作为内部刊物发行。

所以这本在全世界年销售量数以亿计，被译成 1900 多种语言的经典著作，即使在中国藏书最多的大学图书馆里都没有被收录。

—

我得到的第一本圣经，来自一个基督徒，后来他成了我的丈夫。

那是一本暗红色封面，窄窄开本的书，宽度像小时候的铁皮铅笔盒，厚度像《简爱》，却又轻又柔软。

打开来，里面的字小得密密麻麻，印刷却十分清晰，纸张薄如蝉翼又分外坚韧，在此之前我从来没有见过用这种纸张印制的书。

他跟我说，圣经的纸张是一种特制的纸张，用全木制作，厚度只有 0.03 毫米，由圣经联合工会捐赠给中国，所以教堂里购买的圣经其实非常便宜，因为没有计入纸张的成本，但质量却胜过市面上任何其他书籍，足以流传千年而不破损。

我后来把这本小小的圣经翻阅了数十遍，证实了他的话。

我记得小时候我们家那本厚厚的精装版红楼梦，被我翻到第三遍的时候就散架了，书脊裂开，书页掉落一地。

而这本圣经跟随我多年，上面划满了各种颜色荧光笔的标记，浸透了我许多的眼泪，纸张变得皱巴巴的，丝毫没有破损。

二

我读书不求甚解，囫囵吞枣读完第一遍圣经，只花了一个星期。

当时我是把圣经当作希腊神话来读的，史诗般的故事，文白夹杂的语言，其实并不太好懂。

我自小就相信有神，相信宇宙中有超越人类超越时空冥冥主宰的力量，我称之为天。

甚至在我的成长过程当中，我时常会给“天”写小纸条，诉说自己对于命运的种种困惑。

这种近乎朴素的对于自然神的信仰贯穿了我的整个青少年时代，在我的概念里，举头三尺有神明，所以即使独处的时候也应当谨慎言行。

“天”对于我又是很有距离感的超越存在，我可以跟他说话，他并不会理会我。

但圣经里所描述的以色列人的上帝感情太充沛太入世了，不同于我印象中的这位天。

怎么可能呢？我想创造天地的主宰怎么可能在乎人类，像蝼蚁一样在这个微不足道的星球上生活的生命短暂的人类。

在我那时的观念里，我始终觉得上帝看我，就像庄子看他的《逍遥游》中不知晦朔，朝生暮死的朝菌一样满不在乎。

他怎么会屑于干预我的历史，甚至道成肉身，成为血肉之体来承受人的痛苦，为要救我们脱离死亡和痛苦。

三

我第一次被圣经感动，是有一天我在麦当劳等人，很无聊。

拿出圣经，随意挑了一卷新约中很短的《腓立比书》开始背诵，那是使徒保罗在罗马人的监狱里写给腓立比信徒的书信。

等的那个人迟迟没有来，我就把《腓立比书》的四章全文背了下来。

不知道为什么，背着背着我就感觉心里像被火烧，从胸口开始全身发热，我发现自己尽管读过许多人写的美好文字，却从来没有体会过谁的文字中有如此充沛如此炽热的感情。而且这感情还不是爱情，只是一封某罗马的囚徒写给某个教会的信。

那个两千多年前就接受了罗马最好的教育，获得了当时尊贵无比的罗马公民的身份，却因为信仰的缘故被关到监狱中的保罗，他在狱中写信的时候心里竟然能完全没有自己，没有惧怕，没有忧虑，而是满怀喜乐满怀信心地牵挂着读他书信的腓立比的弟兄们。

我默念着这些文字，这些好像就是从两千多年前写给我的文字，就觉得惊奇，难道世间真的存在过这样的人，写这样一封书信，那感觉就好像我是他所深爱的，深爱到他可以完全忘记自己，只想用来自基督的爱完全地包裹我。

我切实地被这种毫无保留的爱打动，从那时起我开始认真地阅读圣经，想要知道里面所记载的一切是否真实的，只为找到这种奇妙的爱的源头。

四

读完第三遍圣经的时候，我已经惊叹于这本写作年份跨越 1600 年，有四十多位上至君王下至囚徒的作者，体裁涵盖诗歌、历史、故事、格言、传记、书信的书，竟然有如此完美的逻辑和惊人的统一。

我从图书馆借来厚厚的《铁证待判》随着作者一点一点查考，然后就和他一起打破了自己理性的障碍，发现曾经我所受的教育中，一边倒地倾向于唯物主义的偏颇。

我惊讶于圣经文本的准确性，1947 年发现的公元前四世纪的羊皮卷手抄本竟然与流传至今的抄本跨越数千年却几乎完全一致，超越了我所能遇到的任何一部从两千多年前传抄至今的书籍。

对照世界历史和考古发现，我发现从人类历史之初开始记载的圣经，竟然能和当今的考古发现完全契合，而其中对于未来历史进程的预言竟然能一个接一个地在现实世界中相继发生。

而对照艺术，我发现我所热爱的米开朗琪罗的画，巴赫和亨德尔的音乐，莎士比亚的戏剧都源于这部书——有无数人已经在自己的生命中找到了这份奇妙的爱，他们的见证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群星璀璨，环绕如云彩。

此时圣经对于我，已经不是一部简单的文学作品，而是一部仿佛从天而降充满启示的书。

只是即便如此，即便我已经相信圣经的准确无误，也承认它在逻辑上无懈可击，我仍然骄傲，觉得即便它所记载的都是真实的，与我又有何关系。

五

而且我仍然不明白，如果上帝真的那么爱我们，爱到舍己的程度，世间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苦难？

所以我始终在外徘徊观望，直到那一天。

我读奥古斯丁《忏悔录》，那其实是他的一本祷告集，作者从孩童起回顾自己的一生，看到他在自己人生充满奸淫、欺骗、偷盗的种种败坏当中痛哭流涕，听到小孩子的声音“拿起来读”，就翻开圣经的《罗马书》，彻底被上帝光照的经历。

我与奥古斯丁同读这一段，思想自己的内心，就知道其实我的生命内在比奥古斯丁的更加残缺，就默默祈祷，我是不是也能得到那样完整的生命。

于是我也拿起了我的圣经，那本我已经读过第四遍，做满各种标记的圣经，翻开来，就翻到了圣经中的《约伯记》的最后几章。

《约伯记》是圣经里面关于苦难奥秘的书，约伯是一个义人，却承受了人生中最残酷的苦难，整卷书他一直在问，为什么自己会遭遇这一切的苦难，直到最后上帝对他显现。

“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

圣经用一系列的诗歌排比来启示上帝造物和管理的神奇，读着读着我就仿佛听到了从他而来的声音：**你爱这个世界，难道我不爱吗？我亲手创造了这世界，也亲自背负这一切的苦难，你不知道吗？**

我不再犹豫也不再怀疑，彻底降服在了圣经所启示的这位创造宇宙万物的上帝面前，接受他的救赎，拥抱他所启示的爱。

六

大学毕业的时候，我们年级在系馆办了一个小小的展览，每个人提供一张照片，拍摄大学五年对自己最为重要的一件物品。

我的那件物品就是这本圣经，照片中我将它翻到当初我翻到的那一章《约伯记》。我知道在我五年的大学生涯里面，所学到的一切知识，都没有比这本圣经更为宝贵，而我所经历的一切激动人心的时刻，都不如我遇见他的那一刻激动人心，就像约伯所说：

我从前风闻有你，如今亲眼见到你。

毕业那年的学生节，班级的节目是诗朗诵，班长从我提供的圣经经文当中挑选出保罗所写的哥林多前书十三章，我们 30 个人在大礼堂的舞台上，每人一句念出了这段人类历史中绝无仅有的爱的定义：

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
并天使的话语，
却没有爱，
我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
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
也明白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
而且有全备的信，叫我能够移山，
却没有爱，我就算不得什么。
我若将所有的周济穷人，
又舍己身叫人焚烧，
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
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
爱是不嫉妒，爱是不自夸，不张狂，
不做害羞的事，
不求自己的益处，
不轻易发怒，
不计算人的恶，
不喜欢不义，
只喜欢真理；
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
爱是永不止息。

我站在舞台上，就想：无论未来自己从事什么职业，取得多么大的成就，若是忘记了在圣经中遇到的这份爱，我就算不得什么，这真是我所遇见过的最美的书。

注：本文是《爱才是》系列信仰篇的最后一章，也是作者信主的经过，以“小万工”笔名原载于 OC 海外校园。

程端英 (FMBA 2006 级)

这一生最美的祝福

我 1965 年出生于缅甸，1980-2001 成长求学工作于台湾，2002-2008 年台湾外派到中国大陆负责市场营销，2008 迄今工作居住在新加坡，在跨国公司负责亚太区高端服务器业务发展。我居住过四个发展差异很大的地方，从很落后的发展中国家缅甸，到最适宜人居住的发达国家新加坡，加上工作旅行二三十个国家，常常深自庆幸人生最大的福分，就是神带领我在台湾认识主耶稣，从此人生从悲凄痛苦进入喜乐丰盛，不再一样。

佛教成长背景

跟许多中国人以唯物论至上不同，我因出生在以佛教为国教的地方，从小的成长环境，让我能了解接受眼睛看不见却实际存在的灵界鬼神力量，就如声波、电波，我们能因一般用肉眼看不见，就否定它的存在吗？只要有合适的仪器，就可以发现他们实际是存在的，而最精细的仪器，莫过于人的心灵。

从小也听过缅甸傣族巫术下蛊的故事，每年除夕夜陪着妈妈准备一桌祭品，午夜向天地鬼神烧香奉酒献祭、求保佑谢看顾。家里供奉着中国佛教女神像，妈妈定时献花献祭求平安求生意兴隆，年初一清晨全家去中国寺庙祭拜。爸爸更常常买鱼、乌龟放生或到庙里捐奉（有一次还买穿山甲，因买后放在床下待择日放生记忆深刻）。

即使这样，家里却充满了冲突、纷争、猜忌、仇恨、暴戾、苦毒、伤害...所以妈妈就拜的更多，听说那一个庙更灵、那个和尚更厉害，再去拜！小时我模糊不太确定，买龟鱼放生、给庙里捐献，努力做好事，死后还要烧冥纸请和尚唸经超渡，但最终还是不知道死后灵魂结局，到那里去了？

缅甸佛教状况

缅甸是小乘佛教，通国城乡遍野不是庙就是金塔，「缅甸族」以信佛教为主（其他民族有信基督教或回教的），拜各式各样的神像动物，也拜和尚僧侣。金塔下面一圈神像，分管星期一到星期日，信众按出生的星期日期，去拜特定星期的神像，很像中国大小诸侯割地为王，只是这些大小神像是切割时间自称为神。每天早上，满街的和尚接龙般拿着衣钵，沿街家家户户化缘食物或求捐赠财物，然后民众再到庙里寻求指引及保佑，僧侣则提供算命卜卦及精神安慰劝勉。

缅甸百姓生活再艰困，但还是对庙塔僧侣热心捐献，然而这以自然资源丰富闻名的国家，却如此民不聊生，是世界排名最贫穷的国家之一。妈妈虔诚努力拜各种神，家里却是纷争冲突吵闹不断，爸爸酗酒自杀家暴，家如梦魇，变成恐惧、害怕及最大伤害的来源。我在

缅甸及妈妈的敬虔中看不到平安，也找不到人生的答案，只知道拜更多，生命却仍充满愁苦、悲痛、压抑，很不快乐。

我们华侨去中国寺庙求神问籤，也去缅甸庙捐钱拜神。拜那么多神有用吗？在生老病死天灾人祸前，谁知明天将如何？谁能掌管？人在天地之下何等渺小脆弱？世上再多的追求，人心可得满足？

是否有统管世界万有独一的真神？那时还不知道在这一切之上有一「全能独一的真神」，创造宇宙万物，无所不知、无所不在、无所不能。（启示录 1:8:主神说：我就是「阿拉法」，也是「欧米伽」，是今在、昔在、以后永在的全能神」。）

星座、心理学、哲学、瑜珈探索

1980 年初中毕业，我从缅甸到台湾念高中，1983 年考入政治大学西洋语文学系，继续寻找人生答案。学外文的我们很迷星座学，觉得星座对人的评断及生活预测很准，甚至找英文版「星座书」研究一番。

1987 年毕业前后，对心理学深感兴趣，毕业后还去旁修旁听一年心理学；认知心理、社会心理、行为心理、咨询辅导等，就是想过得快乐，从心理学中寻找精神及心理的帮助。但仍浑浑然，心理学就如血压计，诊断问题，但怎么翻转生命？有何生命解药？即使一堆理论学说，即使看起来有些言之有理，但人最大的难处，是「知道做不到」啊。

毕业后因工作生活压力，开始接触「新儒学」大师牟宗三、曾昭旭等人生哲理系列书籍、也尝试几个月「印度瑜伽」，吃素洗鼻练瑜珈修练，后来下班后还跑去学「姓名学」，当然肯定少不了从小学到的到处求神、拜佛、算命、算紫微八字等，总结起来，就是寻寻觅觅求保佑得平安，如何可以幸福快乐及过有意义的人生。

认识耶稣

1987 毕业找工作，努力适应社会，有个大学同学的小学同学邀请我去教会，去了几次，但心态上主观意识太强，坐在教会” 自以为是的评头论足或打盹，心里没有打开，耳朵根本听不进去，而后不再参加。

1990 开始在台湾资讯科技公司工作，一两年后，有基督徒同事邀请我参加公司内组织的午餐查经班，那时很好奇做研发工作的技术经理也信这种基督洋教。我虽对耶稣为我死在十字架上不是很能理解，但基督徒活出的生命，那时他们那份单纯的喜乐与满满的爱却吸引我，令我由衷羡慕与好奇。



虽然开始不太认同基督信仰，什么信我者得永生？什么耶稣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从小接触的佛教及大部分宗教哲理，讲的是「人找神」，要靠自己修鍊、行善、积功德，难以想

像理解世上有「神找人」，而且还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真有这样神？为何这位独一真神为我们而生、为我们而死、为我们而复活？不是信什么宗教都好，都劝人为善吗？为什么惟独基督教的神怎么这么霸道，说我是独一的真神？这查经班提供机会，让我可以真实坦白直率的讨论寻道解惑。

宣教士的台湾足迹

那时在公司查经，心里常想着那么多欧美宣教士远离家人漂洋过海来台湾，一生牺牲奉献，付出的代价难以想像与计算，只为本来也不认识的台湾人，是什么力量影响或支撑他们，以其实际行动在各领域无条件的关怀与付出，甚至愿意摆上生命呢？这样的大爱我以前未曾经历。有的创办痲疯病院救济痲疯病人，有些创办学校医院，这些宣教士无私奉献与牺牲的爱，总让我在心里琢磨，要嘛他们疯了，要嘛他们后面必有一种真实特别的力量，支撑他们走一生几十年艰辛的道路，且存活下来，痲疯病可不开玩笑的。这样的爱，这样的付出，一定有超力量在支持，否则难以解释，令我由衷感动也想更多认识他们背后的神与信仰。那时教会里的巴爷爷、巴奶奶，怎么也不可能被政治利用或有政治目的。

那个年代我们在台湾学英文，很多人就是靠「空中英语教室」刊物，听广播跟彭蒙惠老师学英文。彭蒙惠老师就是宣教士，Doris M. Brougham，1926 出生于西雅图，22 岁到中国后，因战乱 25 岁辗转到台湾英语宣教，至今九十岁未婚单身，仍努力不懈，满满的爱跟喜乐。另外台北著名的马偕博士所创办的马偕医院，马偕全名乔治·莱斯里·马偕（George Leslie Mackay，1844 年生于加拿大安大略省，医师与长老教会牧师，于十九世纪末期至台湾传教与行医。在台湾，一般人皆称为「马偕博士」或「偕牧师」。西方历史学者以「宁愿烧尽，不愿朽坏」赞赏马偕的一生。）

虽然我想认识神，或许佛教成长背景及即有的思维习惯让我如井底蛙以管窥天，参加公司午餐查经班读经 1-2 年后，逐渐慢慢打开心认识这位创造天地宇宙万物的独一真神。有限的我原本的认知框框限制逐步打开，惊叹于神的创造何等奇妙宏伟，祂对我们的爱何等长阔高深。而这神跟缅甸的满山满野并分时段偶像崇拜何等不同。上帝爱我们至极至赐下独生子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而祂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神。

虚无的偶像

很多缅甸居民及华侨家里、车内，常悬挂庙塔、偶像或高僧的照片，并对其膜拜祈求。不记得从什么时候开始纳闷，若真是全能神，需要藏身在这些照片、木刻、石刻金银雕像里吗？对着他们拜才灵吗？后来读到圣经说「神是个灵，敬拜祂的要有心灵跟诚实。」

圣经「以赛亚书 66 章 1-2 节」读到，「耶和华神如此说：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脚凳，你们要在那里建造殿宇？那里是我安息的地方？耶和华神说：这一切都是我手所造的」；然后「以赛亚书 44 章 9-20」（经文附在文末）描写的就是缅甸的状况，他们所拜的，都是「人手」用铁、用石头、用木头自己雕刻製造的，却转而再跟这些塑像求帮助、寻拯救，难怪在缅甸拜再多没用！

经历真神

真神只有一位，这位神，祂造天地万物你我，是「独一」的真神。就如乾爸可以无数个，没有限制，但亲生父亲只有一个！只有信靠真神，不用拜很多神，独一真神就够了！祂可以带领我们恢复祂造我们的样子，活出生命的色彩。

在基督徒同事教导答疑下，我慢慢地从理性上认识神，到真实生活中经历神。1994 年我肚子疼痛挂急诊，医生诊断急性肠炎要住院，可能要紧急开刀，但后来住院近十天，经过各种检查，仍无从确定病灶与病因。但每天痛得身体捲曲冒冷汗无解。记得那时有一个女医师来病房，我问她已会诊这么多科，做这么多检查，为何还查不出来呢？她回答，很多人以为科学发达医学进步，实际上医学界对人体的了解还是很有限，可能少于 30-40%。因为神所造人体的结构与运作，实在太奥秘了。

公司查经班同事来探访，为我祷告，每次我肚子疼痛难忍时，只有靠祷告，结果祷告时就有一股气从肠胃腰等部位窜出，然后就得以舒缓。这是我刚开始经历神在我生命中的奇妙作为。这位神是我们生活中随时的依靠与帮助。

受洗得新生命

出院后开始去教会，并于 1995 年圣诞节在「台北伯爵浸信会」受洗。受洗那天深深感动，流泪不停。由「美南浸信会」差派到台湾，默默付出四十多年的宣传士夫妇，白髮苍苍的巴爷爷、巴奶奶也来参加了我的洗礼。

三十年来，我一直在各种宗教、哲学、玄学中，寻寻觅觅寻找人生依靠。现在终于回到父神温暖慈爱的怀抱，在耶稣里经历无条件的牺牲的爱，并找到人生的平安与喜乐。从此，创造天地的父神牵我手走人生高山低谷，祂以永恒的爱抚平我的伤痛、安慰医治我受伤的灵魂，圣经也成为我生命宝藏及生活的智慧亮光来源，人生很多疑问也在圣经中都找到答案。

如果有一位神，是否祂应该是创造掌管宇宙万物，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全知全能独一的神呢？祂会住在人手所造的雕像、庙里呢，还是住在我们心里？我们若心里相信口里承认祂是我们生命的救主，祂赐下的圣灵就内住在我们心里，我们就是祂的居所。

我们跟天地父神的关系是交易关系吗？我来供奉你、你给我发大财赚大钱得着一切所求？不！祂跟我们的关系如同父亲与儿女，祂保守看顾我们人生道路，祂的诫命与教导是我们的智慧，我们随时可以跟祂呼求、祷告、跟祂倾心吐意，祂带领我们面对生活中所遇到一切。教堂是基督徒一起敬拜神的地方，教堂里没有雕像，因独一真神祂无所不在，不住在人手所造的偶像中。

独一真神

祂是三位圣父、圣子、圣灵一体的真神，全能「圣父」神创造宇宙万物，人犯罪亏欠神，神因爱我们，为挽回世人罪与过犯而赐下独生爱子「耶稣」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耶稣死后三天复活，胜过阴间权柄，四十天后升天，赐下「圣灵」与我们同住。

我们所有的一切都是祂所赐，天地万物即是祂所造，祂还缺什么？我们的奉献只是感恩纪念祂所供应的一切，跟祂学习付出的生命。耶稣为我们的罪而死，祂是被杀献祭的羔羊，一次圣羔羊献祭永远恕罪，所以我们不再杀牲献祭。我们的祷告，就是馨香的祭，我们的生命就是活祭。

神所要的是什么？耶和华岂喜悦千千的公羊？

「弥迦书 6:8」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活出祂的生命！

圣经是神所启示的，神的话语是大有能力，圣经的总结一个字「爱」！祂示范捨己十字架的爱。祂对我们的命令是「尽心尽力爱主你的神」。神有自恋狂啊？为何要我们爱祂？当我们越爱神才能越爱人，我们才活出神造我们的命定与旨意，生命才有能力活出应有的光彩，能量得释放。

如果圣经只是哲理、知识、智慧、道理，只需要整理出条规在学校教，或写成书大家读读就好，为何要信基督跟敬拜祂呢？因为只有神可以转化更新人的生命，懂再多知识学问道理，如何做得到、行得出来？世上无数的哲理知识学问都由人想出来，但唯有神可以医治人的心。祂是最大的医生，祂医治我们受伤的灵魂。

基督徒的一生是成圣过程，每个基督徒都是施工中，直到我们见主面。我们得着耶稣捨己的爱，被这爱充满后，生命自然流出爱，想把这爱传递给更多人。我们从来没有办法靠自己修练或刻苦己身成圣或得救，我们得救是「因信称义」，不是「靠行为称义」。基督徒的行善，是信耶稣后所结的果子，不是为积德爲下辈子轮迴得好一点。我们没办法靠自己，我们是靠信耶稣为我们死，耶稣复活的能力去爱人、行公义好怜悯。

祂以恩典、慈爱、信实伴我走人生路。生命从黑暗、苦毒、痛苦、悲悽，进入光明、饶恕、喜乐、积极享受美好的生命。有一首诗歌很好听也很能表达我的感受，

「是这份爱，主祢穿山越岭；是这份情，主祢爱我到底。主，祢爱拯救了我，救我脱离罪恶；带领我进入光明中，享受主丰盛的生命。」

这一生最美的祝福、也是一生最重要的决定，是在台湾认识信靠主耶稣。甚愿您也得着这份至高、至善、至美的福份。

吴庆（FMBA 2006 级）

我最喜爱的作家

1. 少年期

喜欢一个作家，是从初中时期开始的吧。

最早是海明威。他塑造了一个硬汉的人设，自己和作品都是。那是一个需要英雄崇拜的时期啊，这个人设满足条件。

起初当然是《老人与海》，记得是从学校图书馆借了一本这样爆得大名的名著。“一个人可以被消灭，但是永远不能被打败。”书中这句名言当然令人印象深刻，但是反复思忖似乎也并起不起过多推敲：人都被消灭了，还能不打败？果真如此的话，就不会有那么多英雄末路的悲剧。不过也难说，也许英雄末路也可以带着不屈的倔强，那种孤绝、超前于时代而又知道终究会被人所认可的悲凉与无奈。

海明威还是影响了我。我喜欢他的简洁而不失细腻。喜欢他通过人物对话不动声色地反映心理活动。这也是我欣赏和能够驾驭的一种文风。

但是当我了解到这位硬汉是吞枪自尽的以后，对他的喜爱就放下了。毕竟，人这一生，最重要的是对生命的肯定。再好的技巧，再怎么巧舌如簧，如果欠缺对生命的敬重，那这缺乏就大了。谁不是扛着无数的因果活着，谁活得轻俏？无论如何，自尽决不会是我想要的态度与终结。既然我不想倾慕一生，就不会持有半天。我转身把他放下，生怕本已承重的生命被传染上灰色。

2. 启蒙期

我读过张贤亮。他是我闺蜜推过来的，她超级喜欢，我一般般。《绿化树》，伤痕文学的代表作，写作为右派的知识分子被流放期间，意淫中的一个女朋友。那个时期文艺大繁荣，出了一大批伤痕文学。我闺蜜喜欢捧着《十月》、《收获》、《小说月刊》这样正统的小说杂志看。我因为老早之前看过一本《春风化雨》，反映十年浩劫的纪实文学合集，现实比艺术创作更残酷、更魔幻，因此对伤痕文学没有太多的好奇。我喜欢看比自己成熟的女作家的作品，铁凝、程乃珊、王安忆，她们的细腻给我营养，可以提溜着自己成长。

到了八十年代后期，那时刚刚改革开放，外国哲学和港台文学也一股脑地被引入。

一批港台女作家闪亮登场。琼瑶、三毛、亦舒、席慕蓉……其中我最喜欢台湾女作家三毛。我们喜欢文学是为了代入感。我欣赏她行走天涯的洒脱，喜欢她活泼奔放的文风，向往她浪漫热烈的爱情，尤其是她对生活的热爱，那份不俗，那份韧性，令人激赏。隔隔薄薄的书页，她在书里面，我在她脚下，她满足了一个青春少女对理想生活的所有想象。

我买了她所有的书，《温柔的夜》、《哭泣的骆驼》、《撒哈拉的故事》、《梦里花落知多少》、《万水千山走遍》……一本接一本，去书店热切地盼望着最新出版的：出了单行本又出合集的，统统都买来，不忍心错过一篇，整整齐齐码在书柜里，让她浸润我生命，视为至宝。曾经有个男同学对我说：“你是我心目中的三毛……”颇为受用。

然而，一切都在一个冬天的早晨结束了。

那天，天麻麻亮，我正在操场跑步，校广播站开始播早新闻：“台湾女作家三毛昨天被发现在自家浴室中自缢，经抢救无效，在台北荣民总医院离世……”

什么什么？那个精神偶像、坚韧生活的代表——三毛，她自——杀——了——？

整个人呆住，以为听错了。但是，还是被核实，这是真的，三毛真的死了，是自杀。

骗子啊，骗子！这个打击太大了！无论是什么原因，绝不、绝不原谅她。这让我们这些还泡在苦水里的苦孩子，吃什么喝什么呀！

那以后，把所有的三毛作品、文集全部送了人，谁喜欢送谁；拿的人开心，我还觉得歉意，毕竟是我觉得害人的东西。我追求的，绝对不能是这种塑料花偶像，假装热爱生命，其实自己生命中的重大问题从未得到真正的解决。从那以后，人前绝口不提此人，也绝不再引用她的文字——潜移默化的影响才是最可怕的。后来，那个历史系的才女在毕业纪念册上给我留言：“潮水退去，三毛标志的时代结束了，你开始生活，而不是写。”她哪知道，我是因为偶像摔碎，找不到北了。

3. 佛系期

那以后，就一头扎进了禅宗，扎进了佛学。深入经藏，一去廿年，这个时期，最喜欢的作家就是释迦和他的弟子喽。“不读《法华》，不知佛家之富贵。”禅宗、密宗、法相宗、净土宗、唯识宗……全部涉猎。好看啊，里面有那么多怪力乱神，而且体系自洽，虽来自外邦，却与我中华道统水乳交融，天衣无缝。甚至神交一位大瑜珈师作师傅，去五台山拜他的道场。那时候是逢庙必拜，熟读经典，一直读到在睡梦中可以自动念名号、经咒。有一天，我清楚地感到，众生之间这种缘分的虚幻。虽处众人之中，却自承因果，独来独往，仿如沧海一粟！人又要克制天性的冲动，又要追求超脱和出离，真是苦哟！然

而，心如止水，不染世尘，出离变成隔绝，灰色变成底色。一位朋友对我说，“你的悟性是我认识的人里面少有的，可是为什么你这么消沉？”我认识到不对劲，不自然，但是不知道问题在哪里。

4. 重生期

一直到在我读研期间，一位天使把《圣经》和对神的信仰带给了我。

那时候，我本来是心高气傲，想要论辩一番“度化”我同学信佛的。可是她不跟我争。她给我讲她生命的见证。她是重度抑郁症患者，如何得到治愈和解脱，变为一个喜乐的人。

“我以前不是这样的，”她眼里闪着光，“我以前相当负面。”这个可是了不得。要知道一个人是不能欺心的，不快乐的人，或者认为不“应该”快乐的人，是装不出快乐来的。就像某位自缢而逝的作家说的，“逃来逃去，逃不出自己的心魔。”是什么解开了一个人的心魔，没有硬功夫是做不到的。我开始感兴趣。她于是问我，“你要不要去体验一下？”这一试，一发不可收拾。唱诗歌，读经，听道，讲见证。我找到了那个归宿，痛哭反思了一个月——我曾经跟自己立了一个赌：我的师傅，必须使我痛哭流涕，打动到我心灵深处。“如果你是那位至高、唯一的，我必须找到你，跟随你。”在我天使同学的引导下，我开始读《圣经》。曾经以为《旧约》是已经过时的东西，却从《旧约》里发现很多的亮光，引人入胜。“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神奇的作用来了，决志信神、读经以后，我心底的灰色渐渐消散了，有时候就是什么也不做，坐在那里就莫名其妙地开心。有一次，我驱车在深南大道，路经华侨城、锦绣中华的时候，两边鲜花盛放，我忽然体验到万物的联动，感动得泪流满面。我听到新闻里说，有一个什么人获了一个设计比赛的大奖，都情不自禁地为他感到高兴。这在以前是不可想象的，不要说植物，不要说素不相识，就连亲人都觉得不过一世缘分，世间一切如梦如幻……

这个时期，抱着《圣经》越看越有味道，视其他文学犹如草芥，味同嚼蜡。就如一位留法归国的姊妹（作为服装设计师，她获过法国设计师“金剪刀奖”）所说，“四大名著同《圣经》相比，就是世间小学跟真理的差距，根本无法相比。”

“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希伯来书 4: 12）。我们所信的不是宗教，而是又真又活的神。我们的生命有太多的漏洞需要补。先是治疗，再是重生、更新。就这样开始了慢慢的疗愈过程。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摩太后书 3: 15），如果你现在问我，最喜欢的作家是谁？我要告诉你，是那位，书写了大自然，又默示人写《圣经》的那位。他把密码埋在《圣经》里面，等你去发现他、亲近他；他不曾离去，他在静默中向你开口，他一直渴望与你对话。

天路加恩（计算机系 2007 级）

源源不断的喜乐感恩

我出生在一个基督化家庭，2 岁起，父母就是我最好的老师、朋友、玩伴和牧者。上小学之前，他们为我制定了劳逸结合的时间表。他们买了很多书籍，教导基本的文字、算术，陪我读故事书；买了很多玩具、积木和模型陪我一起玩；从小给我听很多古典音乐培养乐感。当然，重中之重还是信仰教育，用很简单的画图方式讲圣经故事。我现在还记得当时讲的五饼二鱼、耶稣平静风浪等。从我 5 岁记事起，在家里有两件事情，到现在二十多年来从来没有中断。其一，每天早晚全家人读经祷告，和父母聊天沟通在学校里发生的事情，这样下来，每年读一遍圣经。因此我与父母基本没有代沟，他们了解我的情况，悉心地陪伴、辅导和引领。其二，每周学习查考一段圣经，写一篇深入理解并应用于自身生活的感受。另外，教会每周的礼拜从未间断，即便高中时期因作业忙碌、学校周末补课，即便周日请半天假也要一直坚持。虽然也有过叛逆，但总能在神的话语、赞美和祷告中领受祂的安慰与喜乐。感谢主，在教会弟兄姊妹的教导和耳濡目染中，也学会了钢琴、吉他、小提琴等乐器来赞美神。得益于严格又很人性化的信仰和全人教育，虽然从小在学校受到无神论的教育，却始终坚信上帝创造了这个世界，也创造了我，赐给我美好的家庭、教育环境。祂满有慈爱与怜悯，又秉行公义。在一路走来的学习成绩和人际关系上，无时无刻都体验到神的恩典与管教。

感谢神的恩典，2007 年进入清华大学计算机系就读。毕业后继续留校读博，攻读物理专业，由于很多学术文章看不懂，实验也不是很顺利，让我遇到无助的同时，首次感觉到我自己是那么得微不足道。与此同时，自认为好好先生的我，在生活和感情中也屡屡受挫，心里充满了各样苦毒、怨恨、骄傲、暴躁。我虽然在别人面前光鲜亮丽，却终于从理性和感性上都领悟到，我其实是个十足的罪人！并且在生活中更深刻地体验罗马书 7:19-21 所说：“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做；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做。若我去做所不愿意做的，就不是我做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做的。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而耶稣基督就是为了这样的我死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应受的咒诅、痛苦、死亡。一直认为只是装饰物的十字架，竟然与我有千丝万缕的关系，正是主对我救恩与牺牲之爱的标记！他从死里复活，让我再也不用害怕死亡，拥有出死入生的确信，永恒的盼望！我开始自发地，而不是在父母的督促和影响下，向神流泪承认内心隐藏的罪恶，心悦诚服地说：“主啊，我自己什么都不是。我愿降服于你，求你来帮助。”

我博士研究方向是原子分子光学物理实验领域。在实验过程中，我也无数次地惊叹于大自然，尤其是微观世界的奥秘，细致到每个元素不同种同位素离子的不同能级，近几十年才发现并迅速发展的量子力学原理，这一切何等奇妙又精确。人们努力探究，也终究只能是窥视一角而已。这浩瀚的宇宙，特别是神为人类精心计划和创造的地球，从微观到宏观，

一切又是这么地和谐，巧夺天工。在赞叹神超越时间和空间的智慧与大能的同时，也无比感恩他为我的人生预备的这一切。保罗曾经告白说：“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他所赐给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哥林多前书 15:10）感谢主，让我有资格进入美丽的清华园学习，更是安排了许多许多悉心教导和帮助的老师同学，尤其是很棒的博士导师和实验室同学。包括后来的实验进展和论文发表，生活、婚姻，我不由自主地告白，我得到的一切远超过我配得的。最最感恩的，还是耶稣成为了我的替罪羊，他流出宝血，使我得到救恩与平安，每天得到从主而来的源源不断的喜乐与感恩。愿带领我出死入生，出黑暗入光明的恩典与慈爱，临到每一个寻求真理的人。

苏珊（法学院 2011 级博士）

应当信仰什么？

“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我要说，主耶稣就是我们生命的活水的源头！
——题记

一、信仰是什么

有人问智者：“信仰是什么？”智者答：“你走过大桥吗？”“走过。桥上有栏杆吗？”“有。”“你过桥的时候扶栏杆吗？”“不扶。”“那么，栏杆对你来说就没用了？”“当然有用了，没有栏杆护着，掉下去怎么办？”“可是你并没有扶栏杆啊？”“……可是……可是没有栏杆，我会害怕！”“——那么，信仰就如同桥上的栏杆！拥有了信仰的保障，我们的生活才会更踏实、更安心。

信仰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不过，接下来的问题就是：到底应该信仰什么？

有一个信佛的朋友曾经对说过这段话，希望我能信佛。一个做生意的朋友和我聊天时说：“我小的时候，家里很穷，都穷怕了，现在要趁年轻多赚点钱，有了钱心里才踏实。”我还有一些朋友信奉“学而优则仕”，希望在官场上青云直上，好光宗耀祖。而对于我们做学术研究的朋友来说，则是想多申请一些课题，能顺利晋升上职称。应当说，以上的这些追求（赚钱也好，当官也罢），只要控制在合理范围内，都无可厚非，也是人生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这些似乎不是、也不能成为我们所说的信仰。

在我看来，信仰就是让人的内心能够摆脱各种束缚、捆绑、负担，达到自由的一种力量；换言之，信仰就是生命活水的源头。而财富、官职、荣誉等等，都不能让人的内心能够摆脱各种束缚、捆绑、负担，都不能成为生命的活水。举例来说，金钱与财富，可以使我们免于物质匮乏，并且促进我们的政治自由与社会自由，但是，它难以让我们真正获得心灵与精神上的自由；相反，如果我们以财富为信仰，我们将变得冷漠无情甚至残暴，就可能为了获得财富而不择手段，那么我们的人生，将是一个异化的人生。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言：“财富显然不是我们所追求的东西，因为它只是有用，而且是因为其他事物而有用。”我想，其他种种追求，也概莫如时。

二、应当信仰什么

那么，什么才能成为我们的信仰，才能成为我们生命

活水的源头呢？正是带着这样的疑问，我开始了信仰追寻的历程。

作为一个社会中的人，从宏观方面来说，我们会关注自身所处的社会制度与环境；从微观方面来说，我们会关注个人自身的生存状态。也正是基于这两个方面的观察与反思，我坚定了对基督的信仰。首先，从宏观方面来说，作为一个学习法律的人，我必然要考察、研究中国的法律制度，也自然而然地对中西方法律制度进行比较分析。研究之后得出的一个大体结论是：现代法治，源自西方，其核心理念是控制政府权力、保障公民权利，其运行机制是分权与制衡，其伦理基础是“人性恶”假定。而“人性恶”的假定，又来自于基督教的原罪论。可以说，没有基督教原罪论，没有“人性恶”的假定，就没有现代西方法治与政治体制的建立。正是基于人的原罪，人们观察发现：一切有权力的人，都会滥用权力，权力会导致腐败，绝对权力就会导致绝对腐败，这是万古不易的经验。美国“宪法之父”麦迪逊一针见血地指出：“如果人都是天使，就不需要任何政府了；如果是天使统治者，就不需要对政府有外来的或内在的控制了。”意思是说，人不是天使，不可能像天使那样善良，人（社会）就需要政府和法规的管理与约束；反之，统治者也不可能是天使（统治者也是人），所以统治者（政府）就需要人民的监督和政府内部的相互制衡。

在西方，人们发明了很多种限制公权力的方式：例如，以权利制约权力（如宪法明文规定公民的权利，且规定公民权利不得侵犯），以权力制约权力（即分权与制衡，典型形式就是三权分立），以社会制约权力（加入社会组织来抵抗权力）。可以说，正是在这样一个控制权力（人性恶）的过程中，建立起了比较完善的现代法治。法治之于权力，犹如笼子之于虎豹，正如美国前总统小布什在一次演讲中所言：“人类千万年的历史，最为珍贵的不是令人炫目的科技，不是大师们浩瀚的经典著作，而是实现了对统治者的驯服，实现了把他们关在笼子里的梦想。我现在就是站在笼子里向你们讲话。”

人性恶的事实，决定了历史上无论是西方还是东方，贤人政治的理想或实践都以破产而告终。例如，在西方，早在古希腊时期，伟大的哲学家柏拉图最先推崇由富有智慧的哲学王来统治国家，将此称为理想国；后来他认识到人的理性的有限性，始终难以找到这样的哲学王，加上人所具有的与生俱来的弱点，使得掌权的人容易滥用权力，从而损害被统治者的利益，因而他在晚年退而求其次，转向对国家法治的追求。

反观中国，正是由于人们对人性的恶视而不见，千百年来深陷贤人政治的循环实践中。人们想当然地认为，统治者就是道德高尚的贤人、君子，就会为人民谋福利，于是统治者的权力是不受控制的无限权力（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其所带来的结果就是：统治者可以为所欲为，人民往往生灵涂炭；此后是官逼民反，暴发革命，建立新的王朝，人民转而期盼新的道德伟人诞生；如此周而复始，深陷其中，不能自

拔。最惨痛的实践教训，就是发生在新中国时期的“文化大革命”（根源在于对伟人的盲目崇拜与神化，以及对公权力的毫无限制）。直到今天，我们才逐步认识到法治对控制权力的重要性，并将其作为治国方略。

从以上的对中西方法律制度与政治体制的比较来看，西方社会基于基督教的原罪论，较早地认识到人性恶的事实，而通过制度（法治）对这种恶进行控制，人民生活得较为安定、幸福，道德水准也不断提升；而中国社会则长期陷于对贤君明主的虚幻向往中，对公权力缺乏控制，人民的权利往往得不到保障，政府缺乏公信力，社会公德也不断滑坡。中西方法律制度与政治体制的之间存在的巨大差距，唯有基督教的原罪论能够提供令人信服的解释。

当然，法治也并不是人类最理想的生存状态，只是人类面对自身堕落这一现实所采取的不得已的、最不坏的管理自己的方式而已，它不是攀向人间天堂的天梯，而只是一道阻挡通往人间地狱（暴政）的堤坝。换言之，法治只是对人类俗世生活的规制，而人的精神与灵魂则趋向于追求至真至善至美，而唯有从上帝那里来的，才是至真至善至美的。正所谓“凯撒的归凯撒，上帝的归上帝”（见《马太福音》第22章：15-22节）。我们的肉体屈就于世俗的国，我们的心灵却渴慕上帝的城。

下面，我再从微观方面谈一下我是如何通过对自身的认识与反省而接近主的。长期以来，我的生命状态就如同希腊神话中的西西弗斯的生命状态。西西弗斯因触犯了众神，诸神对他的惩罚是：要求他把一块巨石推上一个陡峭的山顶。由于巨石太重、山顶太陡，每每当他快要将巨石推上山顶时，巨石却又滚落下去，前功尽弃，于是他就不断重复、永无止境地做这件事——诸神认为，再也没有比进行这种无效无望的劳动更为严厉的惩罚了。西西弗斯的唯一的选择，就是那块巨石与那座陡山，就在这种无效又无望的劳作当中，他的生命慢慢消耗殆尽。在认识神之前，我的生命也是如此，我对幸福的盼望与追求，就如同西西弗斯面前的巨石：总是在快接近山顶时又滚落下来。在做学生时，我对幸福的盼望与追求是：考上一所好大学；大学毕业后，我对幸福的盼望与追求是：找到一份好工作；当了一名大学老师后，我对幸福的盼望与追求是：多拿些课题，多写些论文，尽快晋升上职称……可是，当每一个目标实现时，我只有刹那间的激动与快乐，然后便是虚空与彷徨，我又需要确立新的奋斗目标，我必须要用新的、更大的成功来证明自己的价值；于是，每一次成功所带来的，只是短暂而淡淡的喜悦，但却是长久而沉重的负担；幸福不是离我越来越近，反而是越来越远。我觉得心很累！这不是我要的生活！可是，幸福的源头又在哪儿呢？正如《空谷的回音》这首歌里所唱到的：“哦，我曾经多彷徨，四周一无安息土，笑声留不住欢乐，眼泪带不走痛苦。”

我开始寻找幸福的源头，我开始陪一个朋友去教会，并静心地读《圣经》以及相关的书籍。我的心慢慢被打开，我也似乎有了象当年圣·奥古斯丁那种被圣经话语击中的感觉。

《传道书》第2章说：享乐属虚空，劳碌属虚空，日光之下所行的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阿摩司书》第8章第11节写道：“人饥饿非因无饼，干渴非因无水，乃因不听耶

和的话……”。这些话语，对我来说，真如醍醐灌顶。再后来，我读到《约翰福音》第4章13-14节的内容，耶稣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那一刻，我真是满心的激动，我渴慕被这样的活水充满。于是，神便带领我更加接近他、认识他。

那是2013年的秋天，我有机会第一次来到美国。我一直对这个国家的建国历史非常感兴趣，没来之前我脑子中所浮现的，就是当年的五月花号船与《五月花号公约》。1620年，一百余位英国清教徒为逃避英国国教的迫害，乘坐五月花号船在海上漂流了66天来到美国。在登陆前，他们“以上帝的名义”（In the name of God, Amen）签署了《五月花号公约》，由此创立了一个自治团体，该《公约》也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份政治性契约。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上，它的意义几乎可以与英国的《大宪章》、美国后来的《独立宣言》、法国的《人权宣言》等政治文件相媲美。美国几百年的根基，就建立在这短短的几百字之上，信仰，自愿，自治，法律，法规……这些关键词，几乎涵盖了美国立国的基本原则。可以说，基督教精神是美国的立国之本、是美国宪法的基础。

等我来到美国时，当年的清教徒已经无处可寻了。不过，我却碰到了从中国来的基督徒。我最先结识的，是一对早年从台湾移民到美国的虔诚的基督徒夫妇（他们的公共称号是“叔叔”、“阿姨”）。在未见到他们之前，朋友告诉我，这对夫妇都60多岁了，可是等我看到他们时，那精气神全然是年轻人都要望其项背的。他们家对我们这些来美留学的学者或者学生是完全开放的。记得我当初在他们家暂住的那些日子里，连他们家地下室都住满了人。除了食宿之外，阿姨、叔叔还要帮大家联系租房、带大家去超市购物、办理银行卡与电话卡等等，直到把大家都安顿下来，然后是带领大家查经、参加团契活动等等，真的事无巨细，劳心劳力。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可他们做得那么快乐，表现得那么谦卑，一如既往，无怨无悔。后来，我又结识了很多这样的基督徒。

我想如果不是神的呼召、不是圣灵的充满、不是神的大爱在他们体内涌流，是不可能长期坚持下来的。因为，每个人首先必须有爱，才谈得上去爱别人，而自己的爱是有限的、是会枯竭的，更不要说很多时候我们是自私的、缺乏爱的；那么只有当一个管道能把爱源源不断地输入我们心中时，我们才有可能持续地对别人输出爱（犹如一杯水，被人喝完了，如果没有找到水源，杯子里就不再会有水；只有找到了水源，才能将杯子重新注满水）。在“阿姨”与“叔叔”身上涌流的，不就是生命的活水吗！而这活水的源头——就是对主耶稣的信靠与侍奉。正如“叔叔”常常所说的：“一切为神而做。”。从他们的言行中，我真切地看到了耶稣的形象，真切地体会到了什么是“爱人如己”。我突然间醒悟，他们就是神派来的使者，神正通过他们的行为向我们显现他的大爱。我怎能视而不见，充耳不闻呢！于是，我不再犹豫，就决定受洗信主了。从此，我将上帝看着一个活的存在，而不是一个死的概念。我不再去证明他，而是去认识他。而当我们寻找他时，他也在找我们。正如圣经上所說的：“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三、信仰的力量

信主之后，我的生命慢慢地开始更新与重生。首先是我开始体验到心灵自由的滋味。卢梭曾经说过：“人生而自由，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他所表达的，是社会中的个人受到社会制度、环境的种种限制与束缚而不得自由的状态。千百年来，人类社会通过不断的努力，逐步扩展了个人享有的政治自由（包括信仰自由、言论自由、集会自由）、经济自由、社会自由与文化自由的范围。这些自由极大地促进了人的个性发展与整个社会的发展，其重要性自不待言。然而，这些自由终归侧重的是外部的、肉体的自由。实际上，无论这些自由发展到何种程度，我们的心灵都仍然处于种种捆绑与束缚之中，而得不到自由。例如，我们内心深处对死亡的恐惧，骄傲、自私、贪婪、怨恨、妒忌、苦毒等罪恶对我们心灵的奴役。就如使徒保罗所言：“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保罗在此谈到了有两种律在我们体内争战：一个是上帝的律，一个是罪的律；一方面我们向往上帝的律而趋向善，但另一方面，罪的律却将我们引向恶的深渊。保罗在信靠主耶稣前就处于这样一种二律背反的状态。他呐喊到：“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我们每个人想想自己又是何种处境呢？我自己的状态就如同保罗在信靠主耶稣前的状态，深陷巨大的罪的网罗与奴役之中，苦不堪言。而且，令人沮丧的是，无论我怎样努力，都无法自救，无法摆脱这种状态的困扰。

而当我信靠主耶稣，将主权交给主，由主作我生命的主宰时，圣灵就进驻到我的心中，她通过改变我的自由意志来让我逐渐远离、摆脱各种罪恶对我的捆绑，让我获得内心的平安与自由。如今，我虽不敢说我已经完全不受罪性的束缚，但是，我获得了克服罪性的武器——圣灵的力量。当我有骄傲的感觉时，我就会想到“骄傲在败坏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的教导；当我有怨恨情绪时，“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爱是不嫉妒，爱是不自夸，不张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不轻易发怒，不计算人的恶，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爱是永不止息。”就响彻在我的耳畔；当我面临艰难与挫折时，“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至于羞耻”的话语就浮现在我的眼前……总之，借助圣灵的感动、圣经的教导，那些曾经住在我心里的杂念、甚至邪念与恶念，正被圣洁、公义与爱的活水所荡涤，我的罪性正在一点点地削减。一颗曾经被罪所捆绑的心，逐渐得到释放，这是一种我以前从未曾体验到的、心灵的自由、平安、喜悦与幸福。这就是信仰的力量，这就是主耶稣赐予我的生命的活水。我终于可以逐渐摆脱西西弗斯式的无望的生活状态，将巨石踩在脚下，登上山顶，享受“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自在。亲爱的朋友们，我也诚挚地邀请您来尝一尝这基督所赐的生命的活水，是何等奇妙、何等甘甜！

最后，以圣·奥古斯丁的一句名言结束我的分享：“信仰是去相信我们所未看见的，而这种信仰的回报，是看见我们所相信的。”

张媛媛（人文学院 2012 级博士后）

接触福音

和大多数人一样，我也是从小受无神论教育长大的，曾经嘲笑宗教信徒软弱和自欺欺人。所以，在 2005 年，当一个美国人向我传教时，我内心是很不认同的。但是我没有直接反驳他，一方面是因为我想要跟他学习口语，另一方面是因为他十分礼貌和蔼。

有一天他拿出一张纸条，读了上面的话，大意是：我们每个人都是罪人，需要救赎，耶稣为我们的罪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复活，救我脱离死亡和罪恶的权势，现在我邀请耶稣进入我的生命，做我生命的主，我愿一生跟随主耶稣。他问我：“你认同这些话吗？”出于对他的尊敬，我说：“认同。”他说：“那你现在就是基督徒了。”后来我才知道，这叫做“决志祷告”。

实际上我是否认同这些话呢？对于每个人都是罪人这件事，我没有什么疑问。从我自己的身上，我就看到了人性当中无法根除的劣根，比如自私自利、急功近利，为了所谓的事业和前途不择手段，这也是很多人都有的倾向，因为我们从小受到的教育就是“优胜劣汰，适者生存”。我曾经被名利辖制得很苦，时时刻刻争名逐利，一刻得不到喘息，甚至我想停下来都不能，仿佛有一种神秘的外在力量牵引着我，使我苦不堪言。

但是对于耶稣的故事以及整部《圣经》，我那时还是比较怀疑的。我的疑问主要有两点：第一，世界上至少有三大影响广泛的宗教，如何证明只有基督教的神是唯一的真神？第二，如何证实耶稣的故事不是后人杜撰伪造的？

我拿这两个疑问去质问那个美国人。他给我推荐了两本书：《游子吟》和《重审基督》（The Case for Christ），这两本书正好回答了我的两个疑问。《游子吟》回答了为什么世界三大宗教中，基督教认为只有自己的神是真神这个问题。《重审基督》对于《新约》版本的年代以及耶稣被钉十字架、受死、复活的事件，都进行了详细的考察，通过读这本书我意识到，原来西方人并不是糊里糊涂就接受了基督教信仰，他们的追问精神比我们还要强烈，中国人往往是不加考察就相信没有神，认为眼睛看不到的事物就不存在，这其实并不是科学的态度。

读完这两本书之后，我心中的疑惑解开了。后来我又尝试读《圣经》，发现《圣经》这本书更神奇，因为这里面有我从小就思考的两个问题的答案。作为一个女孩子，我从小就发现，同学中很多女生崇拜一个男明星的现象很普遍，但是反过来很多男生崇拜一个女明星的现象却不太普遍，这是为什么呢？《圣经》回答说，人类始祖犯罪以后，上帝诅咒女人：“你必恋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辖你。”（《创世纪》3：16）所以古往今来，爱情对于

女人的重要性远远超过对于男人的重要性。这不是上帝造人的本意，而是人类犯罪所导致的后果。我从小思考的第二个问题是，为什么每个国家都尽力谋求发展，但是国与国之间还是有差距？《圣经》回答说，如果信靠耶和华、听耶和华的话，这个国家就会繁荣昌盛；如果不听耶和华的话、却信奉其它神灵，这个国家就会衰败落后（《申命记》28 章）。我惊讶地发现，西方发达国家竟然都是基督教国家，而非基督教国家大多不发达。再读《新约》，发现耶稣的话好像从天而降，带有主宰者的威严和权力，这跟我从前读过的儒家、佛教以及西方哲学的典籍完全不同，后者也是充满了智慧，但是你会感到那是人的智慧，只要自己努力学习，可能有一天也会拥有那样的智慧，但是耶稣的智慧和权柄却是无法触及的，似乎来自另一个空间。

可以说，那时候在知识上我已经接受了基督教。于是 2005 年 7 月 9 日，我受了洗。此后开始断断续续地去教会参加礼拜。

初次祷告

但我那时候对于神，还只是限于知识上的了解，还没有在生活中经历神。真正起到转折作用的，是我的第一次试探性祷告。有一天我想要试一试是否真的有神，我祷告说：“神啊，如果你存在，就让我那块坏了两个月的手表重新走。”我没有忘记美国人的教导，结尾加了一句：“奉主耶稣的圣名祷告，阿门。”第二天，那块表居然走了！那块表可是无论我怎样摇晃它，它都不走的，我都想扔掉了。经过那次祷告我感到，原来神一直在我身边，可能早在我还不认识祂的时候，祂就已经在等待迎接我了。如果世界上真有这样一位主宰，如果人死后真的有灵魂，那真是太奇妙的事了！

第二次祷告，是因为我急需写一个东西，但是我那天非常不舒服，无法坐着，只能趴在床上。但是趴在床上，光线就非常暗。我有一个台灯，已经坏了很久了，我突然想祷告求神帮助我，让台灯重新亮，好让我趴在床上完成工作。祷告完，我一按开关，灯就亮了。我顿时感动得痛哭流涕。

2006 年我加入到教会的赞美队当中。受难日期间，赞美队组织禁食祷告，时间不限。我禁食了两天。听赞美队的人说，禁食祷告会很灵，我也想禁食期间为某些事祷告试试。但是我自己没有什么特别的事需要祷告，我就想着为两个亲戚祷告。这两个亲戚，一个是男 37 岁，一个是女 32 岁，皆未婚，没有对象，因为都是在小地方，这个年纪已经是齐天大剩了，家里人都为他们操碎了心。于是我为他们的婚事祷告。结果，很快他们都各自找到了比较满意的人，分别结婚了，他们的小孩都是在 2007 年出生。

偶像破碎

2007 年我即将硕士毕业，我决定考博士。我报考的是本专业首屈一指的导师的博士，所以竞争很激烈，几十个人争一个名额。由于此前我总是愤世嫉俗，虽然有追名逐利之心，

却鄙视传统的科举考试路线，因此我的专业成绩很差。很多同学知道我要考那位教授的博士，都嗤之以鼻，说当作玩玩可以，别真的以为可以考上。可是，因为有过几次祷告蒙应允的经历，我对神的信心暴涨，我相信神一定会让我考上，我也可以通过这件事为神作见证。

出乎意料的是，这一次神却让我失败了。考试成绩出来，我是第二名，和第一名只差 3.5 分，连导师都觉得惋惜。最初我不能接受，我不相信这就是最终的结果，我期待神会向我显现一个神迹，即使我名次不是第一名，却仍旧让我被录取。然而日复一日，神迹并没有出现。我的信仰跌落到谷底。我不理解，为什么我那么相信神，神却没有帮助我，却让那些不信神的无神论者春风得意？不仅如此，祂让我距离录取仅有一步之遥，却使我失之交臂，祂让我看到曙光，却残忍地打破我的希望。好像神祂玩弄了我，抛弃了我，我相信我此生都不会再幸福了。

奇怪的是，就在这一年，神比以往都更加清晰地向我显现，每次我翻开《圣经》，都能看到神在对我说话。神启示我：考博失败这件事是出于我，你要学会等候我的时间，因为我的时间是最好的，我的道路高过你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的意念。

教会里的一个姐姐对我说：你要思考亚伯拉罕、约伯被神试练的过程，他们胜过试练的结果怎样。亚伯拉罕和约伯是《圣经》中虔诚跟随上帝的人，但是上帝为了考验他们的信心，拿走了他们生命中最宝贵的东西，也就是他们的孩子。在极端的痛苦中，他们仍然不放弃对神的信仰，他们的信心经受住了考验，所以最终上帝加倍赐福给他们。对我而言，学业就相当于我的孩子，如今神把我珍贵的东西拿走了，我是否还要继续跟随神？

我尝试离开神。可是，神已经占据了我的心，我无法逃脱。就像诗人大卫所说：“我往哪里去，躲避你的灵？我往哪里逃，躲避你的面？”（《诗篇》139：7）我问自己：难道神一定要满足你所有自私自利的需求，祂才是神？难道跟随神不是意味着灵魂的圣洁比现世的满足更重要？难道神要以你为中心、而不是你以神为中心？如果是这样的话，那祂与世俗的诸多神灵有什么区别？世俗的拜神求福就像是权钱交易，只要奉献金钱，神灵就给予帮助，不论我们求的是多么不正当的东西。实际上，这是饮鸩止渴，也许我们满足了眼下的需求，可我们的灵魂却越陷越深，直到完全成为他物的奴隶而不能自拔。也许，这也就是真神和假神的区别。就好像我们的生身父母和外人，生身父母在意的是我们全面健康成长，所以他们会拒绝一些对我们有害的消遣娱乐；而外人往往不会拒绝你，因为他们并不对你的长远利益负责。

功名利禄曾经是我的偶像，是我的主宰，我的心思意念、一举一动，无不被它所左右，我已经没有了人身自由，我成了名利的奴隶。以前我并不是没有认识到这一点，只是我被束缚得太深，想要逃脱也不可能。神打碎了我心中的偶像，将我从被名利奴役的身份中解救了出来，重获了自由。就像割去了一个毒瘤，虽然我会疼，但是却保证了我的健康。

我在痛苦中挣扎了一年。最终，我决意继续跟随神的带领，因为神是那么真实地存在于我的生命中，我无法否认祂。

我求问神：“我是否要再考一次？”神用《撒母耳记下》6 章大卫第二次运约柜进耶路撒冷的故事启示我，我应当再考一次。大卫第一次要将约柜运进耶路撒冷时，因为没有按照神的规定，所以失败了。第二次他按照神的规定运约柜进耶路撒冷，便成功了。于是，与大卫相似，我第二次考博，也就是 2008 年，便考上了博士。

读博期间，我的心经历了从未有过的平静，连一丝涟漪也没有。我真正感受到了神做自己的主人是什么滋味。神说，祂的时间是最好的，祂的道路高过我的道路，祂的意念高过我的意念，这句话是多么信实可靠！曾经我以为我无法摆脱其桎梏的名利，神完全从我生命中拿走了，现在如果让我重新选择，我必定还要选择第一次考博的失败！因为现在的自由太宝贵！

一个神迹

我在六年平静的时光中度过了博士和博士后生涯。其间按部就班，没有太大的起伏波动，就仿佛大风大浪过后平静的海面。值得一提的是，有一件小小的神迹发生。

自从 2005 年我接受福音以来，一直希望我父母也能拥有同样的福分，希望他们能够认识宇宙的主宰，了解生命的意义，得到灵魂的救赎。由于我平时比较听话，比较孝顺，再加上我给他们讲述的祷告蒙应允的经历，他们对我的信仰也比较接受，常常跟我一起祷告，偶尔还跟我一起去教会。但是，他们的信仰一直不冷不热，我希望看到他们能有一颗火热追求神的心，但是他们总是需要我督促才有一点点进取。

2009 年 3 月初，我决定求神让他们的信仰有一个升华。我开始了三天的禁食祷告，三天之内不吃饭也不喝水，专心为父母的信仰而祷告。奇妙的是，这三天我一点也不饿不渴，我隐约感到这次禁食是神所喜悦的。

三天禁食结束后，就在那个星期天，也就是 2009 年 3 月 8 日，妈妈给我打电话，告诉我她当天上午受洗了！我惊讶至极，喜出望外，要知道此前她连教会都很少去的！神如此迅速地垂听并成就我的祷告，祂的怜悯和大能令我叹为观止。

神的应许

休养生息了六年之后，神再一次对我进行操练。2014 我博士后即将出站，从 2014 年初我便开始找工作。我祷告说：“神啊，我想在北京找一个合适的工作，你会同意吗？”经过第一次考博失败那件事，我知道，神并不是凡事都答应我们的请求。所以我想问问神，祂

对于找工作这件事的旨意如何。尽管我对工作有着自己的期待，但是如果神的旨意不是如此，我也会接受，因为我的经历告诉我：神的道路高过我的道路，神的意念高过我的意念。

祷告之后，我读到《列王纪下》19 章 31 节：“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就这事。”我感到这是神给我的一个应许，祂会实现我关于工作的心愿。我很高兴。

可是直到五月份，我只拿到了一个 offer，是在天津，而且不是我期待的教研岗位，也不是我自己原来的专业。同学都说应该去，毕竟那也是一个科研单位，和专业相差得也不是特别远，最主要的是，马上面临出站，只有这一个 offer，如果应届找不到的话，以后就更不好找。甚至有的人给建议说，你可以先去，等找到更好的工作以后，再违约跳槽。我陷入纠结当中。同学说的都有道理，他们充满了世间的智慧，对于世事的分析都合逻辑。我确实可以先去天津工作，等找到更好的工作再违约跳槽。但是这是神的旨意吗？

我竭尽全力祷告，求问神的旨意，求问神我是否可以先去天津工作，以后再跳槽。神藉着《希伯来书》11 章 6 节对我说：“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这个旨意已经很明确了。我做了一个权衡：如果我等候神，可能会坐失一个工作机会，以后再找工作，那就不是应届的身份了，会更不好找；但是如果我不等候神，我可能会一辈子都生活在“如果当时等候神会怎样”的阴影中。相比之下，后者我更无法承受。终于，经过一个多月昏天黑地的纠结，我告诉天津那边我不去了。我的世界顿时陷入了静止。同学们都在忙毕业、办入职，而我的进程突然停滞下来。几个要好的同学都说我傻，觉得我因为一个虚无缥缈的信仰就放弃了实实在在的工作，是不理智的行为。

我向神祷告说：“现在我什么机会都没有了。”神藉着《罗马书》4 章 17 节对我说：“亚伯拉罕所信的神是使无变为有的神。”我说：“神啊，我不知道该往哪里去了。”神藉着《希伯来书》11 章 8 节对我说：“亚伯拉罕蒙召离开家的时候，也不知道往哪里去。”我说：“神啊，现在已经没有多少招聘信息了。”神藉着《路加福音》5 章 5、6 节对我说：“彼得打了一夜的鱼都没有打到，但是奉我的命下网，就打到了许多的鱼。”我说：“神啊，你会让我在北京找到一个合适的工作吗？”神藉着《马可福音》11 章 24 节对我说：“凡你们祷告祈求的，无论是什么，只要信是得着的，就必得着。”我说：“神啊，你什么时候才会让我找到呢？”神藉着《罗马书》9 章 9 节对我说：“到明年这时候。”

“到明年这时候”是神对亚伯拉罕说的，指的是他的妻子撒拉怀孕生子的事。我祷告之后恰巧读到了这一节，我不知道这是否是神给我的回答，如果是的话，那么“到明年这个时候”是什么意思？难道是指像撒拉怀孕生子的过程一样，要等十个月？我不太清楚具体怀孕生子要多久，但是听说一般是十个月。我怎么会等那么久！如果真的是十个月，那我要死掉了。我不愿意接受这样的结果。那一天是 2014 年 6 月 10 日。

结果正是我最担心的，大半年都没有合适的工作出现。其间虽然有几个工作机会，甚至有岗位也不错，但是都存在一个问题：它们是别人推荐的。很多人巴不得有人推荐工作给

自己，生活在一个关系主义社会里，凡事靠关系靠人脉，已经成为一种不仅正当甚至很高端的处世方式，但是我还是不甘心，难道我最终还是要靠人？神的应许在哪里？于是我一直拖着。

回老家度过了一个郁郁寡欢的春节。我几乎已经死心，我的信仰再一次沉到谷底。好像神欺骗了我。神应许我会让我在北京找到一个合适的工作，我为此放弃了别的机会，可是事实并没有照祂所应许的发生。我放下一切跟随神，得到的却是欺骗。《约书亚记》21 章 45 节说：“耶和华应许赐福给以色列家的话，一句也没有落空，都应验了。”可是，为什么神给我的应许却落空了呢？

然而在心底深处，我还是有所希冀。过去的经历告诉我，神不会骗我，神的应许无论过去多久，都是必然要实现的。我反复查考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亚伯拉罕七十多岁的时候，神就应许他将来会有一个亲生的孩子，可是二十多年过去，直到他的妻子撒拉已经绝育，他们还是没有孩子。照世俗的眼光，神的应许不是已经落空了吗？可是神的大能不会被自然规律所限制，终于在亚伯拉罕一百岁的时候，撒拉给他生了一个儿子。为什么亚伯拉罕被称为“信心之父”，就是因为他相信神是高过自然规律的，相信神的应许不论过了多久，都必然实现。我不是一直期待做一个合神心意的人吗？合神心意的人必然不会走容易的道路；我不是一直幻想跻身于信心伟人的行列吗？信心伟人必然要长期忍耐等候神的应许的实现。

我仍然相信神给我的应许会实现，不论我还要等多久。即使最终没有实现，那也只证明我对神的旨意理解错了，而不能说明神欺骗了我。

应许实现

我决定去某个单位了，已经准备办理入职手续了。这并不是我理想的选择，但是我已经没有办法，因为办理博士后出站手续已经到了最后期限，逾期不办理的话，户口和档案就会自动打回原籍。

我想，可能是我错误地理解了神的旨意，神不会出错，只有我的理解可能出错。无论事情如何发展，我都相信神的带领是最好的，虽然我可能暂时不理解，但总有一天我会理解。我决心顺服神的安排，我为大半年来对神的怀疑和抱怨而懊悔。人生是转瞬即逝的，如果人生有任何的意义，那么意义就在神那里。

就在这时候，妈妈上网看到了一个北京事业单位的招聘信息，她说这个挺适合你的，你去面试一下吧。我看了一下，几乎不抱任何希望。同一类的工作我面试了若干个，都是十几个北大清华人大社科院的博士、博士后竞聘一个岗位，希望很渺茫。但是妈妈一直鼓动我，我最终决定去了。奇怪的是，这次我准备试讲的时候，好像有一个外来的念头注入到我的大脑当中，我一下子想到了一个比较贴切的题目。这个念头来得奇怪，以至于我觉得上帝

好像有可能促成这事。

面试很顺利，2015年4月10日，我接到电话，可以入职。后来我翻日记发现，从2014年6月10日祷告得到应许到2015年4月10日接到入职通知，正好十个月，一天都不差！这正好是神预言的时间！神真的是太奇妙了，神的应许果然一句也不会落空！

进入这个工作单位以后，我发现它比我以前想象的还要适合我，首先，这个工作的压力大小正适合我；其次，这个工作是我期待的教研岗位，又是我原来的专业；再次，这个工作的自由时间比较多；最后，单位设施福利都比较好。这些都超过我以前的所想所求，我以前没有考虑到这些至关重要的因素，但是神都替我考虑了。我必须再一次承认，等候神是最明智的选择，神比我更了解我自己。原来嘲笑我因为要等候神所以放弃去天津工作的同学，后来一起聚餐时说：“你的神太厉害了，看来你当初等候神是对的。”

通过找工作这件事，神再一次让我看到了祂的大能。神使我明白：不要相信眼睛所见到的事物，唯独要抓住神的话，因为“天地要废去，神的话却不能废去”（《马太福音》24：35）；不要相信自然规律和世俗经验，唯独要等候神的应许，因为神的应许高过自然规律和世俗经验，就如同神使年迈的亚伯拉罕和撒拉生子、使红海分开一样，神不受自然规律和世俗经验的限制。但是，这其中有个前提：若我们要看神迹，必须忍耐等候神，而不要擅自采取行动。在这个人本主义时代，人们崇尚自我奋斗，认为命运掌握在自己手里，甚至有些信神的人也认为只有自助者才能得到天助。但是神明确说：“你们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诗篇》46：10）“你们得救在乎归回安息，你们得力在乎平静安稳。”（《以赛亚书》30：15）所以，无论何时，“要专心仰赖耶和华，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箴言》3：5）。

结语

从2005年听到福音，直到如今，十几年过去，神成了我生活的中心。神就像一个家人，事无巨细我都会与神商量，神都会给我正确的指引。神的旨意，不论在当时看起来有多么不符合我的心愿，最终都证明是最好的，因为人的眼界太有限，而神的智慧却是无边无垠的。

神答应我的祷告，实现我求祂的事，这固然是神迹，但是更重要的是，神藉着让我忍耐等候，改掉了我身上一些致命的缺点，这些缺点，在长期的生存发展中，已经成为我本性的一部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这句话说得不错，人靠着自己的力量无法改变自己的本性。但是神会使不可能变为可能。神对我们肉体的关怀尚且是小事，更重要的是祂对我们灵魂的拯救，将我们从罪恶的权势中拯救出来，使我们成为光明与自由之子。

正如诗人大卫所说：“要等候耶和华！我再说：要等候耶和华！”（《诗篇》27：14）

代跋：清华心缘 -- 追忆五位清华的思想前辈

赵征

清华的源头，恰如其名，清澈而华美，吸引了众多的思想者畅游其中。初建之时，思想开放，学术自由，学者多能以跨越古今，中西，文理的大背景去寻找真善美的奥秘。

然而现代大学教育似乎与早期办学的主旨渐行渐远。清华大学原中文系主任徐葆耕先生感叹当今的清华如陈寅恪先生所担心的，缺少“精深远大之思”而“专趋实用”。在“学术凸显而思想淡出”的大环境下，教师们不得不“放弃本来就不多的‘独立之精神’和‘自由之思想’，在某种规定的轨道上竞相奔跑，相互倾轧，……为职称，奖励，经费和 SSCI 之类而写作”。

哈佛大学计算机学院前任院长 Harry Lewis 所说，当今的大学教育努力培养的是“没有灵魂的卓越”。北大教授钱理群担心现在的大学教育是在培养“精致的利己主义者”。

清源如许的心灵绿洲正在沙漠化，探索真理的征途上已经人迹稀少。大楼云起，气势非凡，然学已罕际天人，思亦难及灵魂。

抚今追昔，清华的历史上游漂来的清风仍然在默默吹拂后人的心灵。在充满劫乱的百年间，曾经在清华任职或求学的众人当中，有几个人的心灵历程给后人存留了一些润物无声的精神财富。因为有了这些人的上下求索、执著追求，后生如我辈才得以在这春末的绿荫微风里，超越世界的嘈杂和时间的鸿沟，和他们一起感悟天地大道。这就是清华这片思想的空间默默传递的心灵之缘。

王国维

清华的思想渊源和 1925 年成立的国学院有密切的关系。国学院四位导师之一的王国维先生于 1877 年出生于浙江海宁。16 岁中秀才。曾经游学日本。学识渊博，是涉及文、史、哲、甲骨学、经学、文字学、美学的通才。1923 年，他应逊帝溥仪之召，曾北上就任“南书房行走”。1925 年，受吴宓先生之聘，经过溥仪的恩准，王国维到刚成立的清华国学院任教。他在清华开的第一门课是《古史新证》。他把西方的哲学理论和逻辑学运用到释古学中，提出创新的“二重证法”。他对甲骨文的研究曾被郭沫若大为赞赏。但是他最为人耳熟能详的见地是《人间词话》里提到的“三种境界”：“古今之成大事



业、大学问者，必经过三种之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回头蓦见，那人正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此等语皆非大词人不能道。然遽以此意解释诸词，恐晏、欧诸公所不许也。”

这三个境界曾经激励多少学子在无涯学海之中，耐住寂寞，废寝忘食地探索学问，不为名利，就为了恍然顿悟的那一时刻的欣喜。王先生自己在广阔的国学领域里大概也多次经历这三个境界吧。

但是，这三个境界只是描述了追求学问的心理感受，却没有解释追求方法，更没有点明追求的终极目标。在学术上获得新发现的欣喜并不能解决人类的“生存意义”的根本问题。睿智如斯的王国维先生，在经历了众多的发现的欣喜后，竟于1927年一个初夏的日子，抛弃家人和自己的事业，自沉于美丽的昆明湖。

对王先生的自杀的动因有很多猜测，如“性格悲剧说”，“殉清说”，“文化衰落说”等等。但是，他的自杀揭示了一个道理，就是在学术上探索和发现的乐趣不能承载生命的负荷，不足以提供一个活下去的理由。倾其一生探索到的思想佳境不是心灵的家园。探索与发现的喜悦也不能彻解心灵的饥渴。追求唯美，望尽天涯路，为伊消得人憔悴，直到蓦然回首进入最佳之境的时候，才发现心灵依旧一片空虚凄凉。

王先生的追求没有止于至善，而是在自己开辟的一条小路的尽头戛然终止了。他背影拖着一串暗淡的省略号。

陈寅恪

为王国维的墓碑志铭者，是清华国学院的另外一位导师陈寅恪先生。他于1890年生于湖南长沙。留洋十六载，通晓二十余种语言。于哈佛，柏林等欧美大学听课进修，只为求知而读书，不屑拿文凭。1925年来到清华，任教于国学院。他的才学惊人。聘他来清华的同窗兼挚友吴宓说：“宓於民国八年在美国哈佛大学得识陈寅恪。当时即惊其博学，而服其卓识，驰书国内诸友谓：‘合中西新旧各种学问而统论之，吾必以寅恪为全中国最博学之人。’寅恪虽系吾友而实吾师。”陈的留德同窗和姻亲傅斯年说：“陈先生的学问近三百年來一人而已。”



陈寅恪比王国维更国际化，对晚清没有太多后顾和不舍。他以自己的博大的学问，站在一个跨越历史和中西的高度，审视中国的过去和未来，在30岁就前瞻地提出改造中国的文化纲领。当时，很多人急切地要搬用西方的一切来拯救迂腐落后的中国，他却尖锐地指出只向西方引进“器物之学”的做法是无益的。他认为：“救国经世，尤必以精神之学问为根基。”。为人治国的根本乃是“亘万古，横九亥而不变，凡时凡地均可用之”的“形而上学”。他指出专功器物之学不仅舍本逐末而且有更严重的后果：“今人谓中国不重虚理专谋以功利机械之事输入，而不图精神之救

药，势必至人欲横流，道义沦丧。即求其输诚爱国，且不能得。西国前史，陈迹昭著，可为比鉴也。”

陈先生所指的“精神之学问”或“精神之救药”是什么呢？按照徐葆耕先生的分析，大概是沿袭张之洞的“内圣之学”，就是中国自己的文化道德本体。他推崇唐代的韩愈和宋代的欧阳修。他对自己多年的考古，历史，文艺及思想史的学术心得一言蔽之：“华夏民族之文化，历数千载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后渐衰微，终必复兴。”由此可见，他看好的是出自中国文化本体的儒理之学。他也欣赏宋儒把佛教的思想融合到儒家思想的做法，觉得这种“避其名而居其实，取其珠而还其椟”的实用两全之法是“先儒爱国济世之苦心，至可尊敬而曲谅。”

但是，令人惊讶的是，当他把中国的古代哲学与西方的思想进行比较后，竟发现前者相比于西方思想实为“浅陋之至”。他的同事王国维也认为中国古代文化缺少西方形而上的思辨。陈寅恪比王国维对中国人的内心的局限看得更清楚。他以中西比较的视野看到中国人“缺乏远虑，利己营私”。就连“修齐治平”的理想里也包含了一套尊卑上下的等级制度对人性的压抑，和内圣而外王的功利取向。所以，他虽然眷恋中国文化道德本体，却不得不承认其比较劣势。根据他对这个核心劣势的清醒的承认，他在中国还陷在内忧外患的时候，就像先知一样发表了对中国未来的预言：“此后若中国之实业发达，生计优裕，财源浚辟，则中国人经商营业之长技，可得其用，而中国人，当可以为世界之富商。然若冀中国人以学问美术等造诣胜人，则决难必也。”大半个世纪过去，他的预言果真应验了！

中国人的精神如何超越呢？陈先生似乎看出这个“凤凰”只有先“涅槃”而后才有新生，但是他不忍看到“涅槃”的痛苦。所以他主张中西求同，对异质部分取西方的精华，渐进地融合。可是，他对西方精神的精华——基督信仰——又了解了多少呢？据《吴宓日记》所记载的他与吴在1919年12月14日的一次谈话，陈先生对于基督信仰的看法呈现了令人惊讶的肤浅甚至谬误。比如，他以为信耶稣不敬祖先有悖中国传统礼教。却不知，《圣经》中十诫中第一条带着祝福的诫命就是尊敬父母。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临死之前仍不忘把他的母亲托付他的门徒。这是孝道的最高体现和神圣的典范。陈先生若是用他研究佛经的万分之一的求真精神去研读《圣经》，就不会做出如此偏颇的结论。他在欧美16年却不愿意走近基督信仰，这个对全人类影响最大思想体系，或许是因为他对这个信仰的先入为主的恶感。他认定好的信仰一定要宽容其他的信仰，言外之意就是真理不应该是绝对和排他的。而基督信仰自称是独一的真理，所以他认为这个信仰必定是狭隘的，不可取的。殊不知，他自定的评价一个信仰体系的好坏的标准（即：必须兼容其它信仰），不恰恰也是绝对的，不兼容并蓄的吗？这个逻辑上的自相矛盾，他这么聪明的人竟然没有看出来。也许，他是因着某种先入为主的偏见不愿意看出来吧？

陈先生的博学让他看到了中国人的内在问题：没有远虑，没有利他之心。但是，他的聪明又使他骄傲，他深厚的国学渊源让他不能以一个敬畏的心去探讨西方信仰的根源。他不能接受一个简单的原则：如果没有对基督所传达体现的圣真理的认识，任何一个人，不论中西，都没有能力突破人本性的局限。这就是《圣经》所讲的人类的原罪。但是，如果我们真正认识了基督和祂所传达的太初就有的，与神同在的大道，我们的思想维度就会超越“眼下”而进入永恒，突破“一己”而兼爱他人。这才是中国问题，乃至全人类的一切问题的根本解决。可惜，以陈先生丰富的知识，敏锐的头脑，和毕生的钻研，他竟然在天地大道前浅尝辄止，稍近即退了。

陈先生既然拒绝仰求神的启示，他寻找正心强国的“精神之救药”的努力就只能局限于在古人的历史细节里淘金。他晚年在目盲腿断的痛苦中，用人生最后十年时间为一个晚明的青楼女子柳如是写了 80 多万字的传记。其动机众说纷纭。钱锺书觉得这个努力很不值得。但是钱的老师吴宓却看出了他的挚友写此书的目的：“藉以察出当时政治（夷夏）道德（气节）之真实情况，盖有深意存焉。决非消闲风趣之行动也。”陈先生大概是希望通过柳如是才情、道德、气节为中国人提供一个精神的榜样，为中国文化提供一剂精神救药。这副药是否有效，恐怕陈先生自己也不甚确定，但是此书的撰写至少给陈先生提供了一个在乱世里独善其身的寄托和活下去的理由。

渐入晚年的陈先生，改造中国的鸿鹄大志已经暗淡。惟能坚守的就是不曲学阿世，侮食相矜的清高名节。1953 年，他在答复科学院请他就任古史所所长的任命时，提出一个不识时务的条件：“允许古史研究所不宗马列主义，并不学习政治。”这是他题写在王国维纪念碑上的“思想不自由，毋宁死耳”的大胆表现。但是，马列和政治的洪流正在颠覆中国的一切传统，成为阐释古今，控制人心的唯一理论，这岂是他一人可以抵挡？陈先生如处在这思想海啸之中一叶孤帆，他惟有悲叹：“余少喜临川新法之新，而老同涑水迂叟之迂。盖验以人心之厚薄，民生之荣粹，则知五十年来，如车轮之逆转，似有合于退化论之说者。是以论学论治，迥异时流，而迫于事势，噤不得发。”从独立自由的治学精神来看，中国历史从五四运动到文革的五十年，的确确是退化的五十年。清华百年的大部分历史，不也是从自由探索的学术环境，到“听话出活”的“驯服工具”的倒退的历史吗？这五十年里，中国人虽然从外国列强的侵略和国共之争里获得了外在的自由，但是内在的思想上却在无形之间被套上了意识形态的枷锁。

陈先生老不逢时，在风烛残年里正赶上中国有史以来对知识分子最残酷无情的侮辱迫害。他虽没有象王国维和文革期间众多的知识分子一样以自杀结束生命，但是死在更悲惨的人格的耻辱和身体折磨中。虽然他没得善终，却以自己的生命实践了自由独立的治学精神。他对“精神之救药”的执着探寻会继续感动后人。他在人的历史中寻求超越人类的拯救的无奈也会继续发人深省。

吴宓

陈寅恪的挚友，清华的另一位思想者吴宓先生于 1894 年生于陕西泾阳。他是清华学堂 1911 年创立时招收的第一批学生，5 年后毕业，赴美国留学，获得哈佛大学比较文学的硕士。他的毕业论文题为：《中国之旧与新》，对当时中国的文化走向深有洞见。殷海光曾说：五四前后，中国海禁大开，大量留学生出国，接触到西方不同的学说、世界观、价值观。他们恍然认识到，世界不只是中国的古圣先贤所描绘的那一点点。而且世界的丰富的文化思想比起自己祖宗代代相传下来的那一套要更新鲜，更有活力。中国原有的学术思想的标准是崇古的，后顾的。到了五四，就来了个彻底逆转，变成‘凡新的就是好的’。然而，吴宓以他思想的定力，努力寻找“新”与“旧”的融合契机，阻止偏颇于任何一个极端的倾向。他留美四年后回国任教办刊，极力顶住新文化运



动的大潮，保护文言文在中国文学中的地位。1925 年清华学校改办为清华大学，吴宓被聘回母校主持筹建国学研究院。

吴宓和陈寅恪曾是哈佛同窗，又成清华同事。他们之间有伯牙子期之情。如果陈寅恪像是深思忧郁的哈姆雷特，吴宓则像坦率真诚的堂·吉柯德。他二人虽然性情不同，却有一个共同的追求，就是改变中国人的精神世界的落后状况。吴宓曾说：“苦吾中华古国，竟不能比于希腊罗马之以学术文艺影响全世后来，且不能经于意大利爱尔兰之得其道以复兴，此其摧心丧志真无穷也。”

吴宓与陈寅恪都认识到，要使中国强盛，张之洞主张的从西方引进器用技巧是不够的；康梁提倡的改良政治经济体制也不全面。关键是要以西方的精神精髓复兴中国的精神文化。他虽然在五四时期坚决捍卫文言，并且在文革末期甘愿冒死拒绝批孔，但是他不承认自己是守旧的“孔子之徒”，却认为自己“所资感发和奋斗之力量，实来自西方。”他奉劝中国的留学生：“我们留美学生所能做的最好的事情，就是大胆地进入美国模范家庭，研究他们的状况诸如孩子们的纯真和坦诚；并从家居生活着手改造我们的国民。清华学生留美时应多多留意其所居留的家庭，因为归国留学生品行的形成与其所寄居之家庭密切相关。”

吴宓对于西方的精神精髓比陈寅恪把握得更透。他对基督信仰不仅不排斥，甚至十分心仪。他爱读柏拉图语录和《圣经》，认为希腊哲学和基督信仰为西方文化的两大源泉，并且是西方一切理想事业的原动力。他在哈佛的导师白璧德（Irving Babbitt）崇尚古典浪漫主义又兼蓄基督信仰的传统。吴宓认为自己得到老师的真传，可以“直接继承西洋之道统，而吸收其中心精神。”他相信世间有“绝对之善恶，是非，美丑”，也看到世人的迷失混乱：“学术之淆乱，精神中迷离痛苦，群情之危疑惶骇，激切鼓荡，信仰之全失，正当之人生观之不易取得，此非吾国今日之征象，盖亦全世之所同也。”因而他亟欲为自己也为国人“取得一贯之精神及信仰”，“以救其失。”他在清华开设了“文学与人生”的课程，旨在通过文学来研究人生，帮助学生“在自己的灵魂中重建哲学的真理。”他认为：“在人生中…重要的不是行为，也不是结果，而是如此行为的男女的精神和态度。”

吴宓隐约地感到上帝的存在，甚至自称“笃信上帝”。他发现，在中国的传统文化因受儒家“不与焉鬼神”的影响，缺乏对上帝的寻求，认识，敬畏，和爱，而这些恰恰是西方文明的一个核心。吴宓沿袭了黑格尔的思想，把人生分为天、人、物三界：“以天为本，宗教是也”，“以人人为本，道德是也”，“以物为本，所谓物本主义”。吴宓解释说：“人皆有饮食男女之欲，仅少数人有知识学问之欲，更少数人有品德完美之欲，极少数人有诚爱敬笃上帝之欲……宗教、道德，皆教人向上也。宗教之功用，欲超度第二第三两级之人，均至第一级。道德之功用，则援引第三级之人至第二级而已。……若于宗教道德，悉加蔑弃排斥，惟假自然之说，以第三级为立足点，是引人堕落，而下伍禽兽草木也。”

但是，吴宓所信的上帝局限于没有位格、缺乏对个人的直接关怀的抽象的“绝对观念”。虽然吴宓爱读《圣经》，却没有把其中对上帝在《圣经》中对人的直接启示当作真理。他没有从心里认识和接受那位自有永有，创造人类，深爱人类的上帝。他宁愿与上帝拉开一定的距离。让上帝按照自己的理解，存在于一个没有生命的抽象的概念里。然而，这种抽象的“绝对理念”毕竟是出自人有限头脑的一个哲学概念。虽然感觉上比一个有位格的上帝更容易被人的理性接受，但是单

薄空洞，无法把握，没有生命，缺乏《圣经》里对上帝的神性的宏大而具体的彰显。吴宓敏锐地看到这个问题：“吾虽信绝对观念之存在，而吾未能见之也。吾虽日求至理，而今朝所奉为至理者，固尤其是浮象，其去至理之远近如何，不可知也。”吴宓发现自己陷入了一个困境：依靠自己的理性去寻找超越自己理性的上帝，追求到一定程度，理性就不够用了。人若非要靠自己有限的理性去理解无限永恒的上帝，最终只能把自己当成“上帝的设计者”去幻想上帝是个什么样子。但是谁会真正地相信和依靠一个自己幻想设计出来的“上帝”呢？

面对这个困境，吴宓甚至产生了一种玩世不恭的态度：“究极论之，道德理想功业，无非幻象。人欲有所成就，有所树立，亦无非利用此幻象，所谓弄假成真，逢场作戏而已。”吴宓虽然比陈寅恪更加认同基督信仰，但是他理性的骄傲阻碍他谦卑地接受《圣经》里面神对人的启示。他虽自称笃信上帝，但是其实仍是个不可知论者。所以，他把自己定位在人生三界中的“以人为本”的认识第二境界。

吴宓对天地大道的追求实际上包含了一个悖论：作为理想主义者，他不仅承认上帝的存在，而且认为这个至高的存在提供了维系、指导人类生命的根基。但是，作为人文主义者，他又不愿意接受《圣经》里启示的有真实位格的上帝，他宁愿相信上帝是高不可攀的“浮象”。这样一来，上帝被他降格成了“逢场作戏”的心理安慰而已，而这样的浮象又怎能维系、引导自己的生命？就象人自己用手造的偶像无法行使人所希求的神迹一样，人自己头脑里揣摩出来的“绝对观念”也无法担当拯救人心的功能。

在人类历史长河中产生出来的浩瀚的思想成果的背后，有一个简单的认识论的原则：超越于人的那个至高的大道是人类无法用自己有限的理性和逻辑去彻底洞悉的。如果一个人说他靠自己的思考能力已经彻底想明白了上帝，那么他所明白的这个“上帝”就比人还渺小，岂能是真的上帝？如果一个人说上帝必须是抽象的，没有位格的，那么他自己就扮演了上帝的形象设计师。

人类有一个奇妙的共识，就是坚信有一个绝对的至高的存在，而且自己可以认识祂。很多的哲学家穷其一生向这个认识的高峰冲顶。但是，当自己的思维、语言、和想象力都到达极限了，那个至高的存在仍然遥不可及。虽然认识这个至高的存在以及祂的终极真理需要人类的理性、经验和情感，但是仅靠这些人本身的能力从下向上的推导是不够的。认识这个超越于人类的一切认知之上的至高存在，最终要靠至高存在自己从上向下直接在人的心灵里进行启示。一言蔽之，认识天理、天命、天意，最终要依靠“天启”。我们认识人所创造的器物尚需要依靠其设计者的指教和说明，我们要认识神所创造的人类和宇宙的规律不更需要其创造者对我们进行开启吗？天启是人类认识真理的一个核心而至高的渠道。天启不是否定人的思想和逻辑。神赐给人类思维能力就是为了认识祂。天启是超越人的思想和逻辑。接受天启的关键是有一个谦卑受教的心。《圣经》说“敬畏上帝是智慧的开端。”可惜的是，很多思想家自恃聪颖，过于崇拜理性，以致不能虚心的迎候天启，完成向至高存在和终极真理的回归，实在令人惋惜。

与陈寅恪一样，吴宓的晚年不幸赶上了中国历史上一个残酷而混乱的时代。他的思想学说被视为反动，人格身体饱受羞辱和虐待。但是他在四人帮的淫威下，宁愿杀头也不批孔，与其他“紧跟革命形势”的同行相比，活出了自由思想、独立精神的气节。他用自己的生命把追求永恒和至理

的激情呈现给学生们，以言传身教激发清华学子止于至善的心灵追求，不愧是一个真诚不苟的，以行践言的良师。

殷海光

一个社会在某种意识形态和利益集团的驱动下常常会产生巨大的群体惯量。大多数人为了近期生存的便利，会屈从于这个惯量而随波逐流，甚至推波助澜。只有极少数的人能够坚持独立思想而不从众。但是，还有更为少数的另类，他们不仅不满足于独善其身，而且不惜用以卵击石的代价与巨大的群体惯量进行公开抵抗。在中国极强的“从众”民性和悠久的极权统治下，清华的历史上竟然有幸出现过一位这样稀有的另类——殷海光先生。殷先生不遵循历代知识分子“有道则见，无道则隐”的行为原则，而是以精深的思想，锋利的文字，和极富感染力的讲演，与权势和潮流抗争，在整个社会里宣扬、护卫自由和人权。殷先生的一生是用独立自由的思想去探索终极真理的奋斗历程。他对中国的出路有一种深沉的使命感：“午夜梦回，苦思焦虑的，就是故土故人，大地河山，七亿同胞的和平、生命、幸福的问题。”他饱受五四之后的专制主义压抑，面对中国的未来，深感匹夫有责：“有这么多的问题，逼着我反应并求解答，使我不能不思索，并且焦虑的思索。”虽然殷先生在中国大陆甚至在清华都相对鲜为人知，但是他的思想和人格的影响力正在被更多人所认识，必将日久弥新。



殷先生于1919年出生于湖北黄冈。他从小桀骜独行，不愿按照传统的求学仕途去发展。他感兴趣的科目都考得很好，但是对不喜欢的科目则不愿意花什么时间在上面。他喜好辩论，因此迷上了逻辑学。他发现逻辑不仅可以提高辩论技巧，可以使人以缜密、科学的思维方法逼近真理的本相，从而可以分辨、抵挡一切外力的误导，是使人保持独立思想的重要武器。他16岁时，以一个湖北乡下中学生的身份，大胆写信给清华大学教授金岳霖，探讨逻辑学问题，竟然得到金的热情回复和欣赏。深受激励的少年殷海光用了半年时间翻译了一部逻辑学的著作。之后他北上做了金岳霖的门生，还没有上大学就已经跟着金师学到很多知识。1938年他进入西南联大哲学心理学系读书。

抗战时期的西南联大汇聚了当时的学界精英，而且思想非常自由。当时很多老师和学生对共产主义非常痴迷。殷海光却对此持有不同的看法。他经常与左派的学生辩论，而且撰写反共的文章。但是他反共不是为了不谋求什么政治利益，而是担心共产主义运动会导致极权和对思想的奴役。从殷先生的文章来看，他对陈独秀和早期共产党、马列等人的评价相当正面，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也很尊重。他认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和布尔什维克主义是完全不同的两个概念，前者是理想主义的，为人类幸福所需要；而后者是独裁主义、沙文主义，会导致暴乱和极权。他认为共产党提倡的对无产者的解放只是表面的，而本质上是对个人的思想和财产的极权统治。他说：

“我反共的理由，简单的说，只有一句话：反对极权统治。” 1949年，费正清（John King

Fairbank) 预测中国共产党执政会遇到三个问题：“一是人口问题，二是官僚腐败的问题，三是因强调思想统一而使整个民族丧失创造力的问题”。后面两个问题都是极权会造成的后果。

抗战胜利之后，殷先生进入《中央日报》任主笔。当时他对孙中山的三民主义是十分推崇的，认为三民主义是解决中国社会人祸战乱之死循环的有效方案。当时的殷先生颇具理想主义色彩，他对孙中山和蒋介石几乎是崇拜的。但是由于逐渐的接触了国民党的高层，也目睹了底层人民的悲惨生活，他对国民党和蒋介石失去了信心。他开始脱离国民党成为一个真正的自由主义者，写下了《自由主义的新教育》等文章，批评训政时期的党化教育，百弊交加，不能再继续下去了，呼吁代之以自由主义的教育。1949年下半年殷先生离开了《中央日报》。同年11月胡适，雷震等筹办的《自由中国》正式创刊。殷海光赴台成为《自由中国》的主笔，并在台大任教。

国民党自从在大陆失败逃到台湾后，检讨失败的原因。党内的想法可分两派：一派认为专制得不够，今后要多专制才行；另一派认为自由民主得不够，今后要进行深入的进步的反省才行。做这种反省的人数极少，其中最成功的就是殷海光。上世纪五十年代，台湾处于一片反攻大陆的气氛中，国民党把反共当作首要使命，害怕搞自由民主会让共产党有机可乘。所以国民党因为惧怕共产党，反而日益向共产党的做法靠拢：过去共产党常用的名词如“斗争”“清算”都在国民党的官方话语中流行起来。殷先生觉察到，这个倾向会导致个人自由的丧失。他发表长文《政治组织与个人自由》，阐述了自己的基本观点：个人自由具有终极的价值，任何情况之下都不能忽略，即使是为了反攻大陆这样“神圣”的目标，也不能压制基本人权。爱国也不构成贬损个人自由的理由。殷先生借助《自由中国》和香港的几个媒体发表大量的时评，著名的有《反共不是黑暗统治的借口》，《反攻大陆问题》等，对于日益接近极权统治的国民党政府提出批判和警告。殷先生尖锐地指出“因怕共党乘机活动而反自由民主，简直等于怕打噎而不吃饭……只有实行民主，才能真正集中意志，团结力量。所以，自由民主是对付极权统治最有效的武器。”

殷先生为了追求终极的真理，而努力保持彻底的独立思考，不受外力左右的自由状态。他认为：“真正的自由主义者，至少必须就有独自的批评能力和精神，有不盲从权威的自发见解，以及不依附任何势力集团的气象。”他评价自己说：“我完全不受我所生活的环境影响，我行我素；除了真理外，我一概不服从。”他承认自己搞起解析来，不畏权势，不从潮流，而唯理是尚。不自由会让他窒息。在《自由中国》杂志被迫停刊后，殷海光也失去了他的阵地，在写给他的学生林毓生的信中表达了悲愤之心：“五四以来的自由知识分子，自胡适以降，像风卷残云似的，消失在天边，我从来没有看见中国的知识分子像这样苍白失血，目无神光。他们的亡失，他们的衰颓，和当年比较起来，前后判若两种人。……生存在这样的社群里，如果一个人尚有大脑，便是他不幸之源啊！”他1965年写的《中国文化的展望》中引用了严复1899年翻译的John Stuart Mill于1869年写的《群己权界论》(On Liberty)的一段论述：“须知言论自由，只是平实地说实话，求真理。一不为古人所欺，二不为权势所屈而已。使真理事实，虽出之仇敌，不可废也。使理谬事诬，虽以君父，不可从也。使中国民智民德而有进今之一时，则必自宝爱真理始”对此，殷海光感叹：“自严复发此言六十多年以来，除了中间一段时间（五四前后），中国文化分子的思想言论一般地背着严复所指的方向发展。以致只有派系是非，没有公是公非。现实层界的权势成为是非的标准。一切观念，言论，行动围绕现实利益打转，目的不过是为了满足生物逻辑的要求。”上世纪六十年代中期，海峡两岸都陷入了思想的极端不自由状态。殷先生的这番

“思想倒退论”和当时海峡对岸陈寅恪先生的“则知五十年来，如车轮之逆转，似有合于退化论之说者。”的哀叹遥相呼应。

殷海光不仅讨伐抵抗极权对人权的践踏，而且努力地探索极权势力产生的动因。在这方面，海耶克 1943 年写的《到奴役之路》对他有很大的启发。他于 1964 年把此书翻译成中文。其意义可以与六十年前严复翻译 John Stuart Mill 的《群己权界论》相比。如果说《群己权界论》指出了天赋与人的自由和权利，《到奴役之路》则进一步指出使人丧失天赋与人的自由和权利的因素，从而可以唤醒民众，提防极权势力的产生。当代思想家海耶克出生于奥地利。在希特勒极权统治达到顶峰的时期，他敏锐地指出了极权政体会产生并且猖獗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所谓群体利益的盲目服从。极权统治者早期大多强调群体利益，推崇集体主义、爱国主义、民族主义，宣扬一切为了民族和国家的利益，个人要服从群体。这些旗号表面上很高尚，而且极具号召力。但是大多数民众所不能识破的是，当他们把个人的目的和独立性都为了所谓的“群体利益”牺牲掉以后，势力逐渐壮大起来的极权统治者会变成没有约束的野马，横冲直撞，任意践踏民众的基本人权，最终把“群体利益”的幌子彻底撕破。虽然极权统治者可以带给百姓一些“国家的尊严，民族的独立”的虚荣，并以此激发百姓对统治者的狂热崇拜，但是百姓在不知不觉之间，已经卖身沦为极权统治之奴隶。他们的独立思考和人格尊严不再是天赋而神圣的，而成为有条件的，要靠极权统治者施舍的。他们的天赋价值和人权都被所谓“群体利益”（实际上是少数极权者的利益）压倒了。海耶克清醒地认识到：人道主义实际是建立在个人主义的基础之上的。集群或邦国的利益一旦优先于个人的基本人权，群体当中的个体成员就面临丧失尊严和自由的危险。

中国知识分子的一个软肋就是把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看得高于独立思想和道德良知。季羨林先生曾对徐葆耕先生说：“中国知识分子的一个重要的传统是爱国，这是与西方知识分子不同的。”对于很多中国知识分子而言，民族复兴成为了压倒个人思想自由的更高追求。徐先生认为：很多中国知识分子在解放前曾为争取民族解放而勇敢斗争。而解放后，在共产党实行错误的知识分子政策时却表现得隐忍屈从。其中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折服于毛泽东的和共产党的英雄霸气，并且感戴他们解决了中国多少代仁人志士为之奋斗的民族独立问题。文化革命的悲剧提供了一个沉痛的教训：知识分子一旦让所谓“政党，国家，民族的利益”成为压倒一切的诉求，就会放弃操守和尊严，任凭权势的摆布，在“群众”的喧嚣声里迷失方向，不再以真理为安身立命的根本，而把思想和学术当作极权政治效力的工具。知识分子对政权的愚忠和盲从对于一个国家犹如“精神失常”。梁启超先生说：“学术思想之在一国，犹人之有精神也。而政事、法律、风俗及历史上种种现象，则其形质也。故欲觐其国文野强弱之程度如何，必于学术思想焉求之。”陈寅恪先生也说，“吾国大学之职责，在求本国学术之独立。”他认为学术的独立，“实系吾民族精神上生死一大事者”。所以，若要做到真正的爱国、爱民族，一个有头脑的知识分子应如陈先生、殷先生一样坚持、乃至殉守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

殷海光看到民众人性中的软弱也使得他们很容易在不知不觉中被极权者当作驯服工具，沦为极权统治的牺牲品。这种软弱体现在：（1）思想的局限。当人的思想不清醒透彻的时候，就看不到当下行为的长远后果，容易受世俗的潮流和政治宣传的摇惑，去盲目地坚持谬误的理念。（2）对物质需求的重视高于对尊严和自由的重视。大多数人对经济人权的重视大于基本人权，所谓“为五斗米折腰”。但是，殷先生指出经济人权只是人权的一个次类。它无论怎么重要，也不能高于一般人权之上。殷先生说：如果不死守住一般人权的这道关隘，“那么，就算我们有口可怜饭

吃，也就一起走向奴役之路了。”他又指出：中国人自古以来就缺乏人权自觉。所以更容易被眼下利益诱惑而盲从极权势力，结果是自己陷入被奴役的状态。殷先生呼吁：“我们要提醒世人，在任何情形下，不要忘记了人权。失去了人权，一切都会失去。”

在极权制度下，一个知识分子是否顶住压力持守自己的思想和良知是其人格的试金石。早在西南联大时期，殷先生与恩师金岳霖有过一次谈话。当时正是各种主义竞相争雄的时候，殷海光向老师请教哪一派是真理。金岳霖沉吟片刻，缓缓地回答：“凡属所谓时代精神，掀起一个时代人兴奋的，都未必可靠，也未必能持久。”学生又问：“什么才是比较持久而可靠的思想呢？”老师说：“经过自己长久努力思考出来的东西。…比如说，休谟、康德、罗素的思想。”这段话，后来影响了学生殷海光的一生。然而，作为老师的金岳霖，在文革期间却迫于形势没有象学生殷海光一样持守住“经过自己长久努力思考出来的东西。”1966年4月，殷海光在台大的做了最后一次讲演。他借着这个机会给新一代的中国知识分子提出如何保持气节的建议。他说孟子所倡导的“舍生而取义”是崇高的极限原则。然而不是所有人都必须动不动就用牺牲生命来保全道德原则和崇高理想。所以，他提出三种外在情况下，一个知识分子应该守住的底线：“第一，我们万不可在自己的生存并未受威胁时为了换取现实利益而牺牲道德原则。第二，在我们的生活勉强可过时万不可因要得到较佳报酬而牺牲他人。第三，当我们被生活困难所逼迫不得不放弃若干作人原则时，我们必须尽可能作‘道德的抗战’，把道德的领土放弃的越少越好；而且要存心待机‘收复道德的失地’。”

殷海光为了持守思想自由付上了失去人身自由的代价。据殷夫人夏君璐回忆：1966年台大屈从于国民党当局的压力，不再续聘殷海光，他被逼迫离开台大。当局不许他与年轻人接触并查禁了他的著作，失去了言论的平台。后来，凡被冠以“殷海光的余孽”的台大哲学系教员都被停聘，人数之多几乎使哲学系关门。1967年，哈佛大学邀其前往研究中国近代思想，台湾当局也不允许其出境。殷先生被软禁在自己的家里。失去了与人来往的权利。1969年，年未半百的殷先生在国民党当局的精神压迫之下病逝台北。殷先生用自己的生命做出了舍生而取义的榜样。但是正义和真理不会永远被埋没。殷先生去世三十多年后，台湾政府、国民党、和台湾大学的最高领导人都为过去对殷海光先生的不公平待遇向他的家属公开致歉。前台大校长陈维昭在道歉时说：“政治势力公然干预大学校园，破坏学术独立，禁抑思想自由之滥觞，殷教授与本校首当其冲，殷教授之铮铮风骨可敬可佩，然本校夙以自由学风著称之校誉则为之受损，实当深切反省，长引为戒鉴。”

两个转变

回顾殷先生一生，既有不惜一切代价的对自由和真理持守，也有令人惊奇的思想转变。这些转变绝对不是外部势力强加给他的，而是他自己以一个独立自由的头脑，经过漫长的思想和生活的探索后，对于真理的不断趋近。殷先生正是因为对真理的追崇，所以可以做到知错就改，对于已经被否定的过去的思想毫不留恋。

殷先生的第一个转变是从只重“外在自由”到追求“内在自由”。自由是殷先生一生最为关注的核心问题。但是，他原本只关注社会大环境的“外在的自由”，而对个人内心的“内在的自由”持有怀疑，认为内在的自由是唯心的。但是他在生命的后期（1965年）写的《自由的伦理基础》一文中承认了内在自由。这可能因为他所尊崇的海耶克也有内在自由的说法。海耶克认为，

如果一个人能不受自己内部感情或情欲冲动的支配，能以理智和认知来指导自己，他就是自由的。否则他就是不自由的。殷先生引用海耶克这个理论说：“所谓内在的自由，意即一个人的行为被他自己及意志制所指导，被他的理智所指导，被他历久的信持所指导，而不是被他临时的冲动所支配，或一时的情境所左右。但是，‘内在自由’的反面并非来自他人的镇制力，而是一个人自己一时情绪上的、道德上的、或知识上的弱点。”这种内在的自由与孔子的“随心所欲而不逾矩”神似。殷先生后来进一步认为内在自由是一切自由的出发点。他认为，内心的自由是精神观念不受自己内在的弱点约束的心灵解放。

殷先生的第二个转变是从拒绝上帝到信仰上帝。这个转变更为惊人。因为殷先生原来是一位科学主义和实证主义者。他深受当代英国哲学家罗素的影响，是一位无神论者。殷先生自己的父亲和伯父虽然是基督徒，他本人却反感这个信仰，认为宗教信仰是对思想的束缚，是不符合逻辑的、唯心的。他说：“我与唯心论作战不遗余力，我的理智把我同一切神秘论隔离起来。”据殷先生的学生李秀全牧师回忆，当年殷先生给台湾大学的学生讲课时，曾经指着教室外面的浸信会怀恩堂顶上的十字架嘲讽基督信仰。殷先生的另一位学生陈鼓应的回忆，“有一次有个同学问殷先生：‘上帝是不是万能的？’他两手一摊，反问说，‘上帝！上帝在哪里？请出来给我瞧瞧。’接着说：‘如果上帝是万能的，那么祂能不能造一块祂自己都推不动的大石头，如果祂不能造出这样的石头，那么祂就不是万能的。如果祂能造这样一块石头，而祂又推不动，那么祂也不是万能的。’那时的殷先生是个十足的逻辑经验者，任何精神生命和心灵活动他都要诉诸于经验的验证。”“……我的教育与‘信仰即存在’的教条刚刚相反。这个教条是建立于唯心论之上的。而我与唯心论作战不遗余力。我的理智，把我同一切神秘论隔离起来。从这个角度看，殷先生是最不可能信上帝的那种人。”

但殷先生的心灵深处对永恒充满了向往。在他给未婚妻的信中，他说：“人，是活在 infinity〔无限〕之中，活在 infinity 之中的人，才有意味。”⁸

殷先生也渐渐承认人的渺小：“在我心灵的深处，我感到个人的力量是如何渺小……一个人，如果全心全意地坚信有一万能的造物之主，而且主会帮助他，他的力量是会大起来的……想到这里，我只有默默地为那归向万有之主的人祝祷。”

殷先生在南京的时候，有个基督徒同学拉他去讨论《圣经》，他因盛情难却而去了，其中的讨论使他看到人心之沦落，人生之忧患，似乎对《圣经》的道理有了一些了解。1953年，他的未婚妻夏君璐受洗后，敦促他读《圣经》，并按照《圣经》提醒他对付自己的骄傲，把忧虑卸给神。殷先生深怀感激地对她说：“从知识上，我一直无法证明上帝的存在。但是，我渐渐感到，从你那里，我得到力量。我自己感觉到我渐渐地在 constitutionally（从根本上）变。我开始感到一种不易名言的深厚情操在我心里生长。我愿你把我 convert（转变）成为一个好人。”

在妻子的影响下，崇尚理性的殷海光也渐渐看到了爱的重要。他在给妻子的信中说：“……人间最高的约法就是爱，人间没有了爱，什么约法都归于无用……愿主常与我同在。”他在安静思索

⁸ 1953年1月23日

时也“不由得想到在那无限之中，有一无限的主宰。面对着这样的世界，我感叹一声上帝，我的情感（不是情绪）上便得到一点最后的终极的满足”。他意识到“当着知识用尽了的时候，我们应该拿出信仰来。”

在 1955 年，殷先生去哈佛大学访学。他突然看到了追求学问和名声的虚空，从而更加意识到信仰的重要：

“我在哈佛看见许多成名的教授，看去很老。其实，他们都是成名很早，而年纪才不过四十岁，一个一个都成了秃头鹰。我才触目惊心，何必如此呢？死了还不是一堆枯骨吗？尤其是我这种心性的人，我很明白，在我没有 Ph. D. 和外国教授地位前，如此之稀罕。一旦我有了，一定稀松平常。那才感到苍凉哩！”他写信给妻子夏君璐说：“哎！万事皆空，惟有真情！……这一带古教堂之多，多如天上的星。隔一点时候我要到那里去接近上帝。”他清晰地剖析自己：“在天生的灵性上是文学的，诗的，而头脑所受的后天训练则反道而行。所以，我常常弄得理智与情感不协调；……我需要心灵的谐和。我想，这谐和只能求之于信仰。”

在这段时间里，殷先生常去哈佛大学附近的教会参加主日崇拜，并且兴致勃勃地和教会的牧师及神学院的教授探讨信仰的问题，并且感到谈得非常投机。

在哈佛期间，殷先生对于上帝的存在开始有了突破性的认识。这和他与爱因斯坦的通信有关。1955 年，殷先生读了爱因斯坦的《科学定律与伦理定律》对宗教信仰的讨论后，思想大受影响，深为赞叹，于是写信给爱因斯坦，希望把此文翻译成中文。不到三个礼拜（距离爱因斯坦去世大约一个月），爱因斯坦就给殷先生写了回信，跟他讨论了伦理问题。殷先生发现爱因斯坦“是一个很深厚很虔诚的人，不只是一个科学家而已。”爱因斯坦，这位终身追求科学理性和真理的人，在他《科学与宗教》一文中说道：“科学只能由那些全心全意追求真理和向往理解事物的人来创造。然而这种感情的源泉却来自宗教领域。”关于那些认为宗教与理性严重冲突的说法，爱因斯坦回答：“一个虔诚信仰宗教的人，他并不怀疑那超越个人的目的和目标的崇高。而这些目的和目标既不需要也不可能有理性基础。”

殷先生发现：“人若无对上帝的信仰，犹如水上浮萍。他底生命是没有根的。自古以来，固然有人藉教会以行宗教迫害；但是，凡是以迫害良善的人为业者，无一不是无神论者。”他继而认识到：“要有生活的勇气，不能光靠物质，理智也是不够的，我们得有信仰，加上超越现实的眼界。”

殷先生对基督信仰的认识也在与中国传统的儒家，道家和佛教进行对比后而加深。他在《中国文化的展望》一书中指出：“中国士人学子的思想模式，一直是在孔制基型的规定之下。除了孔制以外，再辅之与孔制犬牙交错的佛法及道家老庄。法家的思想，虽然有极精到的成就，但因一直被看作是与唯‘术’联系在一起的派系而成不了大宗。孔制的主要根干是一种现世的伦教。这种伦教，在从人伦的基本以维持现世的社会秩序上，曾起着重要的作用。可是，它却未能充分地满足人的宗教情感。它更未能满足人的宇宙感（cosmic feeling）；未能满足人看破生死界而探求永恒之境的心灵活动；未能满足人撇开人相我相而开拓一个了无凡俗隔限的普遍境界之要求；未能帮

助人解脱生老病死而至无生无死，亦无苦厄的解脱了的永恒境界。”他看到了人类对永恒和无限的共同的心灵向往是儒家思想不能满足的。

殷先生也认识到只有在相信上帝的地方，人才能享受天赋的自由，而不受人的权力组织的侵犯。在剖析中国文化传统时，殷先生思考的一个关键问题是：为什么西方社会比中国社会更崇尚自由？他从严复的观点里得到了一些解释。严复认为西方之所以崇尚自由是因为西人普遍接受“惟天生民，各具赋界，得自由者乃为全受。故人人各得自由，国国各得自由，第务令无相侵损而已。”可见，这重追求崇尚真理和主张公义的西方命脉是本于基督信仰的“天赋人权”的基本原理。而且，信仰上帝不仅给人从权势中解放出来的自由，更是给人从自己的局限和罪性里解放出来的内在自由。

殷先生对自己一直崇尚的理性思考进行反思，并看到其中的局限。他认识到：“对于上帝，我一直没有清楚的概念。我以为这是人类的‘不可能’。因为所有关于上帝的说法，都是在文化或在制度上预设的，因此上帝能建构一切，同时有不受一切的约束，超越一切，而又置身一切。．．．．．年纪越大，我越是感到，我们实在无能力去揣摩包含了人类心灵的宇宙是怎样形成和为什么形成的。在冥冥中必有一个伟大的至高无上和主动的存在，不论我们称祂什么，怎样藐视祂，到底祂已使这样一个宇宙成为可能。”殷先生虽然一向以严谨的理性逻辑著称，但是，在他的生命的后期，他进入到了理性层面之上的心灵经历，一种无法用理性规范和解释的接近生命本源的感受：“常月下散步，感觉造物主之伟大，人生之奇妙。追索之情，油然而生。心灵升华，超越一切。一种接近根源（the Great Origin that may be the Great Creator）情愫不知从何泌出。”

在1966年，在遭受政治迫害并患绝症的双重苦难的打击下，殷先生对生命、对终极的体验大大加深，他对上帝的看法又有了新的突破。他开始认识到两个重要的事实。第一，“人是有灵魂的。．．一切价值的权衡，目的之定律，好恶的分别，善恶的取舍都由此源流出。”第二，“上帝是‘止于至善’的范则和终极。需要有灵魂的人去趋近。人生的意义就是依这范则和终极来完成自己。上帝是善的根源，是正义的基本，是爱的渊海。”

殷先生最终接受了基督信仰。据殷夫人夏君璐回忆说，在殷先生离开医院回家养病之后，每晚临睡前都要妻子为之按手祷告，渐渐安睡。在他病重期间，正是曾经被他嘲讽的怀恩堂的周联华牧师来探访他，与他谈道，为他祷告，带领他信主，并为他施洗。殷夫人回忆说，有一天，殷先生突然感动得哭起来，说他看见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主耶稣的眼睛看着他。他要妻子笔录下他的忏悔：他三十年来是在错误中活着，假如他能活下去，要去念神学，为上帝工作。

他晚年对基督信仰的领悟和经历不是对他以前思想的否定，而是建立在对中、西、新、旧思想的审视基础上的一个升华，是从人类思想体系的有限范畴向一个无限而永恒的参照系的飞跃。殷先生的师长吴宓和冯友兰先生也朦胧地感受到一个终极至高的存在和一个绝对的真理。他们都把“天人境界”当作人生最高境界。但是，他们坚持依靠自己有限的思考能力去推理“天”的含义而不得要领。殷先生却能够放下学者的骄傲，在理性思考的基础上，敞开心灵感受从上而来、超越理性的启示，从而找到了他一直苦苦寻求的天地大道。

殷先生从一个无神论者，一个把人类理性看得高于一切的人，到成为一个基督徒，并看到超越于理性的至高真理，这个转变是超乎很多认识他的人甚至他自己的意料的。他为此深深感叹：“不知怎的，我本来不太欢迎上帝的，但是上帝的灵光却辐射到我心灵深处。... 人的变化，他自己也不能预料啊！愿主与我们同在。” 的确，神的救恩是人自身无法预料的。当年殷先生在台大教课时，曾经指着窗外的基督教怀恩堂大为嘲讽，却没有料到他自己后来竟然和怀恩堂的周牧师一同谈道、祷告，甚至他的去世后的追思礼拜也是在怀恩堂举行的。 这是何等奇妙的恩典！

殷先生的两个转变是相辅相成的。内在自由远远比外在自由更重要，而人要得到内在自由，必须通过认识并接受真理。耶稣说祂是真理的本身，是太初就有的道。人如果常常遵守祂的道，就必晓得真理，而真理必使人得自由（约翰福音 14 章 6 节，8 章 31-32 节）。

1966 年，殷先生在台大旧阶梯教室给文学院新生《理哲学》大课，这也是他最后一次在台大上课。上第一堂课的那天，他走进教室，瞪着炯炯发光的眼注视着三百名刚刚入学的本科生，然后突然崩出一句话：“人活着，就是要追求真理。” 殷先生用短暂而艰难的一生实践了这个追求，而且值得庆幸的是，他终于认识并接受了真理的本身。而这个真理使他得到了自由。

恳切寻求我的，必寻得见。（箴言 8:17）

你们必认识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自由。（约翰福音 8:32）

林语堂

林语堂 1895 年出生于福建漳州的一个两代信仰基督教的家庭，父亲是一位乡村牧师。林语堂也在圣约翰大学接受过神学训练。1916 年获得圣约翰大学英文学士学位后，他到清华英文系任教。对于自己在清华时期的经历，林语堂回忆说：“清华大学是用美国退还的庚子赔款建立的，它座落在北京郊外一个从前满洲王公的花园。这所大学正在迅速发展，当时正开始建筑一座壮丽的图书馆，正在成为中国最现代及设备最好的大学之一。它有一位不平凡的中国籍校长及一批本国及美籍的好教授。我在清华大学做得不错。外表上我是一个有成就的教师，但心智上我是笨拙的，而且不善应对。有时胡适博士会友善地称我为清教徒。我虽然是一个清教徒，但是对非基督徒的诗人或学者抱有和善及友爱的态度。我的体质不适于饮酒，酒会使我眼睑发干。但是我爱吸烟，烟斗是我可靠的精神安慰。至于女人，我的清教徒教育对我很有益处。当礼拜天我的某些同事去嫖妓时，我却在清华大学主持一班（学习《圣经》的）主日学。”



林语堂任教时期的清华大学虽然不是象辅仁、燕京、和齐鲁那样的教会大学，却有着浓厚的基督信仰的渊源和氛围。林语堂和当时同在清华任教的梅贻琦都曾指导过学生的查经班。

在清华期间，林语堂虽然持守着基督徒的人生观，但是，由于受胡适和辜鸿铭的影响，他开始发现中国古典文学和哲学的博大精深，这是从小沉浸于西方文化中的他未曾了解的。他对中国传统的思想文化很快萌发了高度的兴趣，并开始深入的钻研。他常到琉璃厂的旧书铺寻求中国古典文学的精华。而对从父辈承袭下来的基督信仰，却逐渐疏远了。他要走出去，用自己的头脑来探索基督信仰之外的世界，从而客观全面地审视自己的信仰。

林语堂 1919 年离开清华赴哈佛大学文学系留学，并于 1921 年获比较文学硕士学位。同年转赴德国莱比锡大学攻读语言学。1922 年获博士学位。1923 年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和英文系主任。1924 年后为《语丝》主要撰稿人之一。1926 年出任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同年到厦门大学任文学院院长。1927 年到武汉任中华民国外交部秘书。随后的几年当中，他创办多种文学刊物，提倡“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

1935 年，40 岁的林语堂旅居美国，在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赛珍珠女士（Pearl Buck）的鼓励和支持下，用英文撰写了《吾国与吾民》（My Country and My People, 1935 年）、《京华烟云》（Moment in Peking, 1939 年）、和《风声鹤唳》（1941 年）等作品，以此向西方社会介绍中国文化、思想、艺术的精髓。他的一个乐趣和志向就是对中外和古今进行对比融合，甚至达到可以“把老子和福特（Ford）拉到一起畅谈货币和人生价值”的境界。他的著作《生活的艺术》更是被广为翻译流传。书中显示了他渊博的知识、敏锐的思想和深奥的见地，体现了他入世而清醒的人生哲学。他用犀利的文笔强调“没有永生”、“没有天堂”、“尘世是惟一的天堂”。他强调人只有今生，而没有永生。他认为这样是很好的，因为在人生有限的前提下，人们必须把生活调整，在现实的环境里，尽量过快乐的生活。这段时间，林语堂认为他的惟一的宗教就是人文主义，他相信人有理性的指引就什么都不假外求，而只要知识进步，世界就会自动变得更好。从青年到中年时期，林语堂渐渐远离了少年时代的基督信仰，以人文主义立命，并在佛、道、儒以及中西哲学中遨游，努力从对古今中外的各种思想的研究和融汇中，探索人生的真理和智慧。

但令人颇为惊讶的是，在进入花甲之年后，林语堂的精神探索的轨迹发生了一个巨大的变化。这个变化集中体现于他的著作《从异教徒到基督徒》（中文译名为《信仰之旅》）。此书先用大量篇幅记录了他对佛、道、儒、理性主义、物质主义、西方哲学的精辟的研究和洞见，而且不乏对这些思想体系的尊重和欣赏。但是，在书的最后一章“大光的威严”，他宣布自己在经过艰难而漫长的探索后，已经“不知不觉地逐渐转回了童年时代的基督信仰。好像初次悟道一样，重新发现耶稣的教训简明纯洁得无以复加。”

林语堂在认真领会和比较了人类的各种思想及信仰后，发现了人类的共性：“我们面对着一一种令人惊讶的普遍事实，即人类皆有追求纯洁、神圣、良善的愿望，……都努力向善，觉得内心有一种力量逼他去完成自己，好像鲑鱼本能地要到上游产卵一样。”他发现，人类不仅有灵性，而且人类的灵性都在本能地寻求上帝。这种心灵的追求不是一种背离理性的现象；而是“一种健全的本能，是天赋的道德意识。它是人透过他的道德本性对宇宙的完全反应。”这种灵性的本能不是理性的对立面；而是“更高级的理性”，是“看见宇宙的真相之本身的惊鸿一瞥”。这种超越简单理性的高级理性是最有意义的思想领域，因为，上帝、灵魂、永生，及人的整个道德体系，都包涵在这个领域中。而基于简单理性的理性主义和物质主义，虽然在 19 世纪得到迅速发展，其

后果是可悲的。林语堂发现：“人类虽然日益自信，却没有变得更好。人虽然越来越‘聪明’，却越来越缺少在上帝面前的虔诚谦恭。”

他认为自己对基督信仰的回归，走的是一条艰难却是必须的路。他说：“我觉得没有任何其它的路是更妥当的，因为宗教信仰自始至终是个人面对那个令人震撼的上天，是一种与神的关系；是从个人内心发出来的东西，不能由任何人来‘给予’”。他少年时期的信仰是被父辈“给予”的。这样被动得到的信仰不是发自内心的。他不能忍受作一个“挂名”的基督徒。所以，他不得不摆脱这个有名无实、人云亦云的状态，而自己去探寻和判断，直到他亲自来到令人震撼的神的面前。他虽然从小就承袭了信仰的外在形式，但是只有经过四十年的心灵流浪和探索，才真正在神的大爱的吸引下，寻到了信仰的真谛，回归了心灵的家园。他幸福地宣布：“我的探索圆满结束了！神不再是无形的，他经由耶稣变成具体可见了。”虽然他从小就阅读甚至教导《圣经》，只有在经历了四十年的探索和比较后，他才真正地听到了《圣经》里耶稣温柔的、有力的声音，才真正感受到耶稣独特和炫目的光。这些体验是来自“耶稣教训的态度和声音，及来自他个人的示范。”林语堂感叹道：“从没有人说过像耶稣那样充满怜悯的话：‘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也从没有人说过如此微妙玄通的话：‘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这是多大的启示！是无可比拟的教训！我极受感动，意识到这是主的教训。”

林语堂在《信仰之旅》中还记载了一个姓孟的清华的同事接受基督信仰的经过。这位孟先生出身于苏州附近一个尊儒的旧式家庭。按林语堂的话，他是一位正统的孔教徒，他的中文功底很好，也曾在圣约翰大学学习英文，与林语堂同级，他们都曾嘲笑过圣约翰大学的牧师的生硬的传道方式。孟先生在清华他和林语堂是英文系的同事，而且同住一栋房子。林语堂爱穿西装，而孟先生则是一派儒者风范。他整天笔直地坐在他的硬椅子上，体现了严格的儒家素养。他聪明且有正直的品格，赢得了大家的尊敬。但奇怪的是，正当出身基督徒世家的林语堂在清华渐渐远离基督信仰的时候，这位出身儒家传统的孟先生却在清华接受了基督信仰！林语堂对其中的原因看得很清楚：孟先生的转变是由于一位清华英语系的五十多岁的美籍女同事对他的影响。这位女士具有圣徒的品格，在声调及语言中流露出基督的爱和善良。她深切地关怀她身边的清华学生和同事，并教孟先生学习《圣经》。神的道和基督徒活出来的爱向孟君展现了一个和儒家礼教完全不同的世界。孟君自己的儒式家风非常严格，强调行为规范、责任、及礼仪。但是，那个在他面前逐渐展开的基督信仰的新世界却充满了爱的温暖和心灵的平安与永恒的盼望，这是中国的思想传统里没有的。林语堂发现，中国人接受基督信仰，大都是因为和一个真正活出基督的爱的基督徒有过密切的接触。林语堂自己的信仰回归也是和他的夫人敬虔慈爱的基督徒品格分不开的。

林语堂曲折的信仰历程也是许多知识分子寻道者共有的经验。他们在追寻真理的路上跋涉千山万水后，终于发现道路、真理、生命的答案就在耶稣身上。耶稣在世时，所有接触他的人，都因他的言行有所改变。他所带给人类的，不是一种新宗教，而是一种新生命。这生命使人与永恒的神结合，从神那里领受无尽的智慧、能力和慈爱，这不是任何以人为中心的哲理、宗教所能比拟的。他总结道：“在耶稣的世界里包含力量及光的绝对明朗。基督信仰没有孔子的克己复礼，没有佛的心智分析，也没有庄子的神秘主义。在别人推理的地方，耶稣施教，在别人施教的地方，耶稣命令。祂说出对上帝最圆满的认识，对上帝的爱心有最充分的展现，祂也以自己的言行示范了对上帝的爱和对上帝的诫命的遵守，就是彼此相爱。如果一切终极的真理都是简单的，我们现在就站在一个简单的真理面前。这真理包含了一切使人类发展向善的种子。”

林语堂和吴宓都广泛涉猎比较了古今中外的思想和信仰体系。但是，吴宓把基督信仰视为与希腊哲学，佛教，儒学同等而并列，而林语堂则看到，耶稣与其他贤哲相比，就好像无限而永恒的太阳：“耶稣的世界是阳光下的世界，我们都愿走进这个世界，沐浴神慈爱威严的大光，驱赶我们心灵中的蒙昧，再造一个智慧和丰盛的生命。”而其它人间的哲学和宗教相比之下就像微弱而短暂的蜡烛。所以，在信仰之旅将近终点的时候，他欣慰地说：“把蜡烛吹灭吧，因为太阳升起来了。”

因为在你那里有生命的源头，在你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诗篇 36:9）

后记

夏夜，坐在清华的图书馆老馆的古旧而厚重的书桌旁，回顾这些清华先辈的思想与精神的历程，人的迷惘求索和神的恩典启示清晰的展现出来。

碧藤掩映的窗外，是从未改变的天宇。窗内的这片空间，曾经留下过多少先人思考的身影。此刻，先人离去，余下我辈在此被他们的灵魂所震撼、启迪。

走出图书馆，仰视，明月初上；环顾，人群熙攘。心想：有多少人不甘止于“次善”，而在追求“至善”，有多少人正在这美丽的星球上寻找心灵的故乡？

在微风中，远处飘来了一个旋律，是清华歌手李健的《圣洁之光》：

月光如水洒向我心海
你的面容渐渐浮上来
愿你圣洁之光引领我
走出迷途
从此我心有依赖



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
是有君尊的祭司，
是圣洁的国度，
是属神的子民，
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彼得前书 2：9